

## 黑皮吃面

陈网友对辣的论述很充分了。为了助兴，提供一两段狗尾。对能吃辣的人说来，常吃的小红辣椒不够味。朝天椒黄豆大小，长得朝上有如小火炬，这是最起码的。再往下是小米辣，色白，极小，模样再温柔不过，其味道则直如魔鬼。到了最高一级则称shuan辣，表面完全像寻常辣椒，两百人喝的汤，用它shuan一下之后，味道已是非三湘豪侠之士不能忍受。辣椒据说是老外为了害中国人引进的毒药。中国人不但没被辣打垮，反而征服了它。鸦到了长沙，有一堂兄，名黑皮（念核皮），为人最是飞扬。他领我去酒楼吃一碗大肉面。那一碗面端上来，直径一尺有余，鲜汤上漂了葱花，盖碗是切成十数大片的卤肉，入口如泥。随面端上来一碟剧辣，一碟松花，一碟腊鱼，一角酒，两个杯。碗是粗瓷蓝花，质朴无华，直如北宋末年传下来的，再加一双敲得死人的大筷。黑皮拿起来，往袖上一抹，说吃，就听呼鲁呼鲁，如狂风大作，雷庭隐隐，倾刻之间，整碗的面已经庆尽。鸦撰写美食秘籍，走南闯北，从成都的红油面，到上海的阳春面。从昆明的过桥米线，到加苹果的朝鲜鲜冷面，甚么面没吃过，甚么吃相没见过。但一碗面能吃到如此豪强，唯黑皮而已。近接家信，黑皮遭泼皮罗皂，不耐烦起来，取一把牛耳尖刀，以一对六，当场捅死两个。余人惧不敢上，乃被他走脱，至今下落不明。鸦每吃面，想起他来，总想把筷子砸到桌面上，且大喊一声：拿辣椒来！

## 湖南：英雄与强盗之域

让我们为湖南而骄傲吧。

为啥呢？看下文就知道了。这文是海生抄的，海生的后记写得格外精彩。我又想起网上的大革命时期，真是英雄辈出啊。授予海生本网第一抄手，永世不落于川人之碗。杜正东，一边吃捞糟儿去吧。

钦此

鸦，拟旨于滑竿之上

三湘儿女多奇志，兼爱辣子与火枪

### 湖南 - - 英雄与强盗之域

我和毛泽东都生出於以出英雄和强盗著称的湖南。在中国，甚至在海外的华侨社会中，常流行着下面的一句俗语：「若欲中国真灭亡，除非湖南人死光。」

两千多年前湖南是一个很强的国家。当时称为楚国，它的世仇是其近邻秦国。另外一个从那时一直流传到现的俗语是「楚虽三户，亡秦必楚！」湘是湖南另一个代用的名字。省的名字常随朝代而改变，在一八六四年时，

太平军差点把满清王朝覆了，但终於亦被湘军所剿灭，因而湖南人在武功上遂得赫赫之名。

八百里洞庭横卧在湖南省的北边，无数的河渠贯穿於长江与大湖之间。发源於南部群山的湘、芷、沅、澧四江约略平行地向北汇流於洞庭，而将湖南分割为若干片状地区。四江中最大的是湘江，这就是本地区旧名所来自的原因。

今名湖南乃是「湖」和「南」两个字的组合。本省既是坐落在洞庭湖的南边，则本省之被命名湖南固极显然。湖南位於华中地区。根据一九四七年的官方统计，全省人口为二六，一七一，一一七人。（26,171,117）省会长沙，全省计分为七十七个区，总面积计为二零四，七七一方公里（七九，零六二方英哩）。

地险山高而又穿插着四条奔胜的江川，遂使湖南的地理形势显得异常的奇突、险要、壮美。天才诗人屈原即降生於此。当年楚王因听信谗言，竟至将他放逐，而屈氏的名著《离骚》即其自白自悼之作。最後当他体认其改革朝政之理想已不可能实现时，遂投汨罗江而死。投江之日系五月初五，两千多年来每逢此日，全国各地，家家户户，无不举行纪念；这个纪念即西方人所习知之「龙舟节」。这个节的最初仪式系把竹叶包裹的米投入水中，而後来则演为吃粽子以及龙舟竞赛。

除了供给它的诗人和画家灵感之外，自古以来，这些奇突的山脉即为无数的匪徒提供掩护而使其获得滋长，因而有「群盗如毛」之俗语。湖南受孔孟之道的直接影响远较黄河流域为晚。一个有趣的现象是，三千多年前一度主宰此地区的夷蛮，乃是今天住在边远的山洞中而与世隔绝的那少数断发纹身，在半开化状态下的部落之祖先。

湖南人，包括受过文教陶冶的学者在内，总是喜欢作豪语：「老子不怕邪！」湖南人的勇敢和坚强不屈的精神全国驰名。

一九一一年八月十九日标志着向统治中国三百年之满清王朝进军的第一步。那次革命起於湖北，初起时声势并不大，并被孤立。但在还不到半个月的时间之内，在九月一日那天，湖南即正式投入革命，而在杀死了总督和若干满清王朝的高级官吏之後，当地的革命情形即已底定。

来自上海的三千至五千吨的货船可在湘江行驶，湖南经常有大量货物出口，而出口货物则以运销到欧洲之猪肉和猪鬃为大宗。以稻米饲养的湘猪，其肉以味美著名於世。

在湖南这个奇异的地区之中，当地所生产之极其辛辣的辣椒，已成为经常食用的食品之一。儿童几乎从学走路时起即开始吃这种东西。这种辛辣的辣椒或正可以被视作食用者之活跃而坚强的性格之象徵。我和毛泽东这两个英雄和强盗地域的子孙，习惯了这种食品之後，全世界再没有任何更辣的东西能难倒我们的了。

在这个辣椒和腊肉地区的中心，从省会长沙乘汽船约莫两小时即可到达一个被称作湘潭的县份。越过湘潭县城约莫四十至五十公里之遥，有一个被称作阴田石的地区。在这裏人们可以看到一座高山，高山过去是一座较低的山，而再过去又是一座高山，两座高山之间有一个离我家乡不远的地方称为韶山冲。阴田石的高山和丘陵常被比作形成美丽花朵的莲花瓣。

在其中的一个「花瓣」之上，一八九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出生了一个属於人类的小生物，他在那裏度过了他的童年。那个青年的名字即是後世人所

熟知的毛泽东。

## 星星故事会：瓶儿

瓶儿是故事高手，遭天妒，不让她的机子发出来。鸦给雷锋了吧。

- - 鸦

故事会，故事会，大家都来讲故事。我今天来讲一段美国（也是英国的）历史上的故事。

- - 瓶儿

话说十八世纪七十年代后期，大英帝国在新大陆连连吃败仗，惹得乔治三世愁眉不解，三天两头去酒吧解闷。

一日，一位年轻英俊的酒保认出微服的国王，见他喝得醉醺醺，泪一把、涕一把的，忙把他叫到后院。酒保听了国王的哭诉，忙说：“臣有一计。”国王听了酒保献上的计谋，顿时喜笑颜开，抱着酒保在地上打了四个滚。

一七七九年二月，寒意未尽，酒保 - - 他的名字叫保尔。撒切尔 - - 肩负着重大的历史使命踏上了“维克多”号轮船。“维克多”在大西洋走了一个月，终于靠岸。保尔上岸一看，发现人家的话他都听不懂，才知他到了当年仑布大哥到的地方。他赶紧回船上，叫船老大往北开。

又走了一个星期。这天海面上传来一女子的尖叫声。保尔叫船老大靠近一看，见是一伙海盗掳了一个美丽的女孩，正试图行不轨。保尔二话没说，抽出腰间的长剑，跃上那船，左右那么一抡，海盗的头唰唰唰地落到海里。他挟起晕倒的女孩回到自己船上。

女孩醒来后，诉说自己就是乔治。华盛顿将军的养女。后来据历史学家考证，她其实不是养女，而是华盛顿和一女奴的私生女。这事儿无关紧要。总之华盛顿把她和妻子玛莎带来的头婚孩子一样疼爱。

话说保尔听了女孩这么一说，心中暗喜，想上帝助我也，上帝助我大英帝国也。原来保尔给乔治国王献上的计策就是打入敌人内部去窃取军事秘密，计划花一年的工夫来达到目的，而现在才一个月就有了眉目。

这位女孩名叫安娜。华盛顿总是唤她“我可爱的小安娜”。这姑娘不仅貌美，而且聪颖过人。那年她才十八岁，就做了华盛顿的机要秘书。她不仅抄抄写写，时不时地还帮华盛顿出个点子什么的。

安娜对救他的保尔一见钟情。其实保尔对安娜也是一见钟情。保尔想着将来灭了美军后要把她带回英伦岛，生他一打孩子。待船靠新泽西海岸之际，两人已难解难分。

华盛顿正在后悔那天允许安娜单独去跑马，忽见爱女安然无恙地归来，惊喜万分。他随即安排保尔当他的贴身卫士。就在保尔当了华盛顿的卫士不到两个月工夫，一七七九年的五月，不列颠夺取了弗吉尼亚的NORFOLK，外加附近的PORTSMOUTH。由于保尔送的情报，次年一不列颠战舰带着八千人从纽约和罗德岛出发，在南卡的CHARLESTON海口成功登陆。五月，CHARLESTON和FORT MOULTRIE沦

陷。

这是美军自开战以来打得最惨的一仗，五千多人当了俘虏。

华盛顿忙调来军队加强 G A T E S 将军在北卡的力量，准备收复南卡沦陷区。八月，G A T E S 在南卡的 C A M D E N 向英军发起总攻，结果大败。G A T E S 因此被免去司令职务。其实这并不是 G A T E S 无能，而是保尔暗中起的作用。与此同时，美军有一员大将 A R N O L D 其实也是间谍，但他知道的情报只是局部的。况且这位 A R N O L D 在八一年九月份就暴露了。而保尔在八一年的三月又帮英军在北卡打了一个胜仗。

如果不是因为一件事的偶然发生，说不定历史就会重写，说不定保尔就会帮英军赢得胜利，说不定现在的美国就会是大不列颠的臣民国。这样的话，想想整个世界史又会有多少千差万别。

八一年八月，华盛顿秘密改变战略部署，他决定放弃攻击纽约，而将战场重心南移。这个计划也是由安娜记录。凡是安娜知道的保尔没有不知道的。安娜绝对没有想到保尔会做她不喜欢的事情。

那天华盛顿对安娜说等战争一胜利就给他们举行婚礼。安娜兴奋不已，急忙跑去告诉保尔。她听见有人在保尔房间，就停住了脚步。她听见保尔说：“这个情报你三天之内必须送到，这对我们大英帝国的胜利起决定性作用。”她不顾一切冲进去，从保尔手中夺过信件，扔进壁炉。她接着从墙上取下保尔曾经用来救她的长剑，直逼保尔。她流着眼泪说：“保尔，你辜负了我对你的爱。”保尔自知心亏，只闭上眼睛待死。就在那一霎那，一股热血喷到脸上。保尔睁眼一看，发现安娜倒在血泊中，原来她把那一剑给了她自己。保尔悲痛欲绝。

华盛顿赶来时，只发现安娜躺在地上，身旁有一柄长剑。而保尔已不知去向。保尔就在那一天在历史上消失了。后来无论在英国还是美国都没有找到他。只有一天在安娜的墓前一个小孩子捡到了一束红玫瑰，还有一张黄色的纸条，上面写着：“请等着我——一个日日夜夜赎罪的灵魂。”

而美国军队自此以后战无不胜、捷报频传，赢来了最后的胜利。英国王乔治三世郁郁不乐，终于发疯。

## 食客原文

>不知不觉，这小故事竟写了十九段了。明眼如壶手之流>当然早在第一集就看出来这是著名的春秋时期“冯谖客孟尝君”的故事。在国外谋生者众，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我们也是食客，所分别的无非是大中小灶而已。那么>研究一下祖宗如何做食客，似乎也是顺理成章的事。本>故事的原文简炼传神，只用了大约两千字，就把古今第>一食客冯谖刻划得神完气足，这是鸦望尘莫及的。

不要谦虚。您是反串高手，看来那篇《曹操吃瓜》只是小试牛刀而已。干巴巴的历史记录，竟没想到在你的笔下变得有血有肉、活灵活现起来。不错，哥儿几个去年给你发那“牛屎奖”没白发。

为结合广大“食客”学习，理解秃鸦如何添油加醋、混淆黑白，塞尽自己的私货，才熬出这锅粥来。这里将原文一并倒来，供诸君参考。

〔注：孟尝君是齐国宰相，本姓田名文，乃田婴之子。冯煊一作冯欢。〕

《冯煊客孟尝君》〔国策〕齐人有冯煊者，贫乏不能自存，使人属孟尝君，愿寄食门下。孟尝君曰：“客何好？”曰：“客无好也。”曰：“客何能？”曰：“客无能也。”孟尝君笑而受之，曰：“诺！”左右以君贱之也，食以草具。居有顷，倚柱弹其剑歌曰：“长铗归来乎，食无鱼。”左右以告。孟尝君曰：“食之比门下之客。”居有顷，复弹其剑歌曰：“长铗归来乎，出无车。”左右皆笑之，以告。孟尝君曰：“为之驾，比门下之车客。”于是乘其车，揭其剑，过其友，曰：“孟尝君客我。”后有顷，复弹其剑铗歌曰：“长铗归来乎，无以为家。”左右皆恶之，以为贪而不知足。孟尝君问冯公有亲乎，对曰：“有老母。”孟尝君使人给其食用，无使乏。于是冯煊不复歌。后孟尝君出记，问门下诸客，谁习计会，能为文收责于薛者乎。冯煊署曰：“能！”孟尝君怪之，曰：“此谁也？”左右曰：“乃歌夫长铗归来者也。”孟尝君笑曰：“客果有能也？吾负之，未尝见也。”请而见之，谢曰：“文倦于是，愤于忧，而性懦愚，沉于国家之事，开罪于先生，先生不羞，乃有意欲为收责于薛乎？”冯煊曰：“愿之。”于是约车治装，载券契而行。辞曰：“责毕收，以何市而反？”孟尝君曰：“视吾家所寡有者。”驱而之薛，使吏召诸民当偿者，悉来合券，券偏合赴。矫命，以责赐诸民，因烧其券。民称万岁。长驱到齐，晨而求见。孟尝君怪其疾也，衣冠而见之，曰：“责毕收乎？来何疾也。”曰：“收毕矣。”以何市而反？冯煊曰：“君云视吾家所寡有者，臣窃计君，宫中积珍宝，狗马实外厩，美人充下陈，君家所寡有者以义耳，窃以为君市义。”孟尝君曰：“市义奈何？”曰：“今君有区区之薛，不拊爱子其民，因而贾利之。臣窃矫君命，以责赐诸民，因烧其券，民称万岁，乃臣所以为君市义也。”孟尝君不说，曰：“诺。先生休矣。”后期年，齐王谓孟尝君曰：“寡人不敢以先王之臣为臣。”孟尝君就国于薛，未至百里，民扶老携幼，迎君道中，终日。孟尝君顾谓冯煊：“先生所为文市义者，乃今日见之。”冯煊曰：“狡兔有三窟，仅得免其死耳。今有一窟，未得高枕而卧也。请为君复凿二窟。”孟尝君予车五十乘，金五百斤，西游于梁。谓梁王曰：“齐放其大臣孟尝君于诸侯，先迎之者，富而兵强。”于是梁王虚上位，以故相为上将军，遣使者，黄金千斤、车百乘，往聘孟尝君。冯煊先驱，诫孟尝君曰：“千金，重币也，百乘，显使也，齐其闻之矣。”梁使三反，孟尝君固辞不往也。齐王闻之，君臣恐惧，遣太傅赍黄金千斤、文车二驷、服剑一，封书谢孟尝君曰：“寡人不祥，被于宗庙之崇，沉于谄谀之臣，开罪于君，寡人不足为也，愿君顾先王之宗庙，姑反国统万人乎？”冯煊诫孟尝君曰：“愿请先王之祭器，立宗庙于薛。”庙成，还报孟尝君曰：“三窟已就，君姑高枕为乐矣。”孟尝君为相数十年，无纤介之祸者，冯煊之计也。

From:Tuya 人间烟火 Date:3Jan199517:12:51-0600 黑旋风敲了食客的原文进来，真一大善举。这篇文字清风朗月，毫无烟火气，它的包袱放在最后：“数十年无钗尘之祸，皆冯煊之功也，”只聊聊数字，却镇压全篇，毫无不妥之处，简直达到了几何上的对称。冯煊的煊字，原来是念“欢”，柳亚子给毛泽东写了一首诗，想要颐和园，其中就有一句“弹剑无车怨冯煊”。煊的读音是根据最近出土的战国古墓考正的。胡贤弟使用单筒千里眼，发掘出走西口，鸦是觉得当食客的最大遗憾，或在于那种“为它人作嫁”的事实。

冯和孟尝的故事，以孟尝君为相告终，冯暄怎么样了，只字未提。没别的原因，主客不可易位也。所以尽管冯暄很能干，是古今第一食客，说到底只能处于仆从地位，他存在的唯一意义，是帮别人建功立业，这难道不是一种悲哀吗？说到排名，还是北大和清华两位津津有味。这个也数学。要证明对学校的感情，最实在的莫过于捡那老师，同学，食色种种，在有月的晚上，较为冗长地放一泡，命题方能得证。象清华同学这篇，既有工程师的粗暴，又有朱自清的缠绵，读完之后，你只能承认清华第一，否则就与荷塘月色以及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相矛盾了。

## 天方鱼话

天方夜谭是很清丽的文字。好象墨蓝的星空，熟悉，但不可触及，所以神秘。

小时印象最深的是强盗和渔夫。做强盗没有什么道理，只须长一些络腮胡子，头缠大包头，乘夜去劫骆驼队。渔夫则有味道，要去撒网，而且要撒一整天，一无所获，最后才捞到一个锈迹斑斑的古瓶，类似化学试管，打开总要冒烟的。烟里是一位魔鬼，津津有味地讲故事。故事尽管听，只是千万别忘了想法子把魔鬼再装回去。这是惊险刺激的所在。

因为要做渔夫，常到水边转，扔一块大石头，或者拿小棒子向水里戳一戳，看看有什么古怪。大人常常因此责骂我。长大了才发现，他们的好奇心也很重。否则干嘛一天到晚放卫星，送飞船，据说去探宇宙的边界了，庄严得不得了。其实宇宙本意是无所不包，无始无终，总觉得探它是瞎耽误工夫，等于自己做一个圈，钻进去，然后皱眉，思索怎么钻出来，想得十二分的痛苦。

人生在世，也不过几十年光景，赶紧活完了事，捣什么乱？

但人还是好奇，对宇宙好奇，对自己也好奇，无药可医。现在臭氧层有了洞，宇宙是没指望了，只有鱼还存在。最近我抓了几条，放在缸里观察观察，发现水是修心养性的。一水之隔，意思就不一样。人煞有介事地跑来跑去，鱼却在水中优游，有饵吃一点，没有也无所谓，绝不会急得团团转或是乱跳。庄子说，它想什么，你怎么知道，除非去做鱼。我倒想：在鱼看来，庄子大约更奇怪。一脑门子的皱纹，不知搞什么鬼。

现在的世道，大家活得辛苦。东跑西颠之余，何妨偶尔潜水，捞捞瓶子，或是想想鱼。

不算修心养性，只当是协助解决现代的交通拥挤问题吧。

### 1. 第三种工作

上帝经营什么呢？这个不知道。既然许多教徒自认是羔羊，宣教的又叫牧师，上帝也许从事畜牧业吧？故别人不信教是愚昧，蒙古人不信是罪无可恕。

我们研究各种蓝领工作，发现牧羊最为温文尔雅，鞭子轻轻一扬，把自己也放逐成白云，哪里象种地或是伐木那样粗暴？这些乃是革命的工作，

“充满了血和肮脏的东西，”所以列宁的旗帜上老架着斧头和镰刀。

假如在粗暴和温柔之间，有第三种工作，那就是钓鱼了吧？要说文质彬彬，钓鱼算可诗可画了。什么孤舟蓑笠，独钓寒江，什么“红箬笠，绿蓑衣，斜风细雨不须归”，这些都是万古长新。最妙的是通用性。混得不得意，那是“散发弄扁舟。”得意了，还是弄舟，不过是明月之舟，举网得鱼，醉去千古，不知东方之既白。

要说粗犷激烈，快意人生，天下又有几个阮小七？捕鱼是勇者的运动，海明威的形象就是一个在西班牙受过伤的老头子，坐在大海之上，钓他伤痕累累的晚年。我们还可以举太平洋的比目鱼，门板大小，钓上船来，尾巴轻轻一甩，可以把水手的腿打断，或是把甲板击得粉碎。前两天在佛罗里达有一条海梭鱼跳进船来，咬了钓鱼人一口。到医院缝了二百多针。

比起这个，犁田砍树似乎也还不能算是特别见血。

所以值此经济衰退，就业困难之际，如果不愿到蒙古吃草，又不弄“血和肮脏的东西，”还有一个职业，就是到阿拉斯加打鱼。最近有人认为钓鱼是上帝为我们规定的第一种工作，而且举钓鱼版的创世纪为证：

起初，上帝创造天地，并且想：钓鱼吧，要不多闷得慌！于是有了水，这是第一天。

上帝说，没光不好办，没光怎么拴鱼钩呢？就有光，白天和黑夜。这是第二天。

到了第三天，上帝看到到处都是水，不免皱起眉头，于是一半水聚起来，形成湖泊，另一部分水升到天上去。

第四天和第五天，上帝造了鱼和蚯蚓，又在岸上造了树，以便钓鱼时挡太阳。

第六天上帝想：钓鱼是要伴儿的，于是有了男人，接着又造了女人 - 烧鱼用的。

第七天是礼拜天，上帝歇工，当然是去钓鱼。他坐在树下，开始甩竿。可不知怎的，天上的水突然开始和地上的水会合了。上帝说：回去！它也不听。所以上帝在第八天创造了电视机和沙发。

这部圣经的作者，是一位美国玩家。原文发表在美国电子网络的钓鱼讨论组，抄在这里，希望有心算帐的基督教朋友们不要放过他。

## 2. 北欧美人和中国白眼

有个挪威人，去年到中国转一转，回来说：中国落后。事情是这样的，他在中国高烧住院，有护士送饭来，一看：盘子里竟是一条死鱼！而且还翻着不懂礼貌的白眼。

- - 结论是：中国没有礼貌。

我想了很久，还是不得要领。不知这位挪威朋友是否想过，假如他是一条中国的鱼，正在水里自在地游着，突然被拎出去开肠破肚，烧熟之后，端给一个死活尚且不知的老外去做早餐，而且不许翻白眼，只能带着合乎外交礼仪的微笑，他将会做何感想？

倘若吃生鱼，可以到日本，或是爱斯基摩部落，总有法子可想。要吃活鱼，则只好请他返祖了。

然而这正是某些西方人的吃鱼心理。鱼是要吃的，只是不吃鱼的痛苦。至少不要看见，以免影响士气。

头二年在波斯湾开仗了。那地方鱼是有的，油也不少。只是轰炸的时

候，要用瞄准镜头，不要用新闻镜头，以免瞄到活鱼的表情。北欧的美人鱼似乎是理想的解决方案。上半是美人，下半是鱼，煮了上桌，营养和表情兼而有之。

唯一遗憾的是：世界还不是童话，鱼儿常带着不符合现代文明的悲哀。

### 3. 民主的鱼汤

你到过白洋淀吗？那地方着实的迷人。特别是秋天，上了大堤，天地间浩浩荡荡，只有粉红色的芦花，从清晨漫过黄昏。黄昏千万别来风，风来满世界都是萧索之声，深沉而古典。果然风也萧萧，水也寒，燕赵为甚麽多慷慨悲歌之士。

我在白洋淀发烧，据说水土关系，我说是老玉米杆儿的关系。那东西绝对不同肩膀妥协，沉甸甸捆起来，呲牙咧嘴地一扛，感觉就象压杠子。

总之是病了，大家都发烧，忽然冷忽然热，躺在大炕上喘粗气。房东进来说：抓鱼去吧，鱼汤能治病。这些人一听都急了：什么？鱼汤！还治他妈什么病哪？走——捞一家伙去！

水沟两米来宽，开在地边，深的地方不到一米。我们按房东的指示堵了十来米的一段，把水淘掉。说了你不信：在这样狭小的生存空间里，竟有数十条巴掌大小的肥白的鱼。熬汤也是肥白，多放姜，热腾腾喝下去，汗出了一身，病去了一半。问房东，才知道这种鱼就是鲫鱼。

从此和鲫鱼结缘，天南海北地问：喂，你们这儿有没有鱼？有没有鲫鱼？城里人听了，看看你，那分量不多不少，正好让你觉得不自在。乡下人听了，热乎乎地说：有，沟里头，多得是！这才松一口气：嗯，有希望——人活着其实也和鱼一样，最多不就是个熬吗？

在国外搞民主，杀人放火受招安，或是复辟资本主义，都不关我事，真要搞，也许先得来一碗鲫鱼汤，这东西治发烧。太行山的老农，大凉山的黑彝，够土了吧？拉一个问问人民大会堂在哪，也有说在县城的，也有说在大王庄的，总之不能在北京。什么东坡肉，武昌鱼，更是一概不知道。只有一碗鲫鱼汤，这辈子总是喝过的。

有人听了我的主张，又露出城里的表情。这次我有经验，我是露出哲学的表情，提个醒儿：老子说“治大国如烹小鲜”，鱼汤都不会熬，还玩政治吗？

### 4. 鞋带怀孕

鞋带就是鞋带，叫它怎么怀孕？所以要从鱼谈起。

所说的鱼生于中国南海，两寸宽，三尺长，俗称带鱼。这鱼面目狰狞，有些象文革里的毒草，或是牛鬼蛇神，总之属于应该剿灭之类。办法也照文革，不清蒸就油炸，最恶劣是用文火滋啦到微黄，略施椒盐，用白粥托出来，粗野的爽快中带点简明的奢侈，的确是革命风味。

只是天下的好东西岂能让人吃得轻易。真正的革命家首先要懂得排队的滋味。必须是在冬天，早上六点钟的雪踩得亲切。“咯吱咯吱，”一边走一边琢磨东北抗日联军，杨靖宇将军，带大皮帽子，胡子眉毛冻个一塌糊涂，肚子里消化着名垂千古的树皮。

也许那时落了病根，在美国只要一想到带鱼，耳边就“咯吱咯吱”地响起来。“咯吱咯吱，”一步步往回走，也算一种乡音。

走了几年还是没走回去。国内现在变化太大，“编辑部的故事”一集一集看，边看边失落。你看人家侯宝林他儿子多有出息，一个“三替”公司，

满世界骗钱。咱们这儿K书K出痴呆症，国内十块叫“一张”都不知道，回去坐出租不宰你宰谁？越想越紧张，也算是“近乡情更怯。”

最近有人从国内来，问到带鱼，情况也不同了。革命多年加上改革多年，目前大鱼基本剿灭，少数漏网小鱼，长到鞋带粗细就开始怀孕产卵，放荡如此，美国的少年母亲也会望洋兴叹了吧。

真的是现代化，出租宰人，“三替”懵人，满世界飞票子，城门失火都在意料之中，不想鱼也沦落风尘了。

唉，带鱼，然而叫人怎么办。无鱼的日子，还是想家，还是留恋那有雪的清晨。香港子才：

## 斗鸡记

我小时养鸡，发誓要比高老太太养得更出色。连鸡窝都要比她的堂皇，所以我召集了院里的小孩，到工地上去偷砖，然后翻墙到隔壁院子里去揭石棉瓦。当然，我是不干这些个粗活的。我考虑的是设计问题。考虑得差不多了，材料也偷够了，这才能正式施工。开工那一天盛况空前，一圈儿小孩儿，个个拿着铁钎，或者提着桶，我一声号令，话音还没落，地下已经挖出了一个直径两米多的大坑，里头还有水。三妞光着个脚下坑去踩泥。说不这么干这泥就不匀。麻敲子看出来她实际有玩水思想，有些眼红。这人野蛮，他不说甚么，一把就把三妞推开，自己跳进去。三妞是一个娇小姐，三岁就会描口红。现在竟被这样简单粗暴地一推，真是成何体统？所以她马上就大哭起来。我不是她的家长，不能管教她（其实她家长也不能）。但是她老这样哭多影响士气，所以我便把麻敲子调去砌砖了。

与此同时，高老太太也在搭鸡窝。她可没我这人缘。她是红军，跟董必武的太太一起当童养媳，从四川逃出来。现在退了休，没什么事可干，遂以政委的身份，对院里各户的家政做些指导。有一次她语重心长地对我妈说：小孩一定要“捶”，不捶的孩子绝不会有出息的。我妈自然是极希望我出息的，与此同时她又是一个讲究效率的人。所以这个速成的方法马上吸引了她的注意力。她毫不怀疑地说：那——等会儿我就捶他几下看看吧。

从那时起，我和妈的关系就破裂了。她用拳头捶了我几次，功课仍然三分。于是换用鞋底子和搓板，终于把我打伤了心，愤然决定再也不出息了。幸好在我们院里，没出息的孩子占了绝大多数，我们狼狈为奸，跟高老太太作对。高老太太没有喽罗，只有家将。说来也怪，过去她以打仗为生，据说神农吃过的她都吃过，神农没吃过的（例如皮鞋帮子）她也吃过。可她却向杨老令公的太太余太君学习，生了六个军阀似的儿子和一个花瓣儿似的女儿。

她的儿子一律剃秃瓢儿，把自行车的座子拔起来，来去如风，也不知谋干什么大事。当然，盖鸡窝不能指望他们，高老太太遂启用了花瓣儿。

可花瓣儿哪是和泥的人？她兢兢业业地挖了半天，只挖了盘子大一个小坑。她往里头放了点水，用一根火筷子小心翼翼地搅来搅去，我问她是不

是在淹蚂蚁。她瞪我一下，说：德性。我很好奇，问她：为啥你老叫我“德性”呢，难道我没别的名字吗？这个简单的问题把她难倒了，她眨了半天眼睛，最后说：德性。我彻底失望了，说：不说这些了，我帮你和泥吧——德性。她想不到我竟替她说了，很是愕然，张着嘴说不出话来。我正在得意，突然被人在脑袋上敲了一个暴栗子，回头原来是高老太太，横眉立目地说：大家都干活，就你闲着！

这老梆子！我气得要死，跑开时我想：这可不是第一次了，丫可真够吕洞宾的。

鸡窝落成了。它是由房子跟笼子两部分组成的。总体设计思想接近动物园的鸟山。外边用铁丝编成网，围出很大的活动空间。里面有一座房子。这房子的墙身上边红，下边青，顶的颜色是绿和黄，总之就是故宫那种富丽堂皇的颜色。我走进去看一看，发现如果再放一把龙椅，从这里统治全国受苦受难的广大劳动人民绝对不成问题。第一层的地板是用向日葵的杆儿造的，这是根据老家厕所里茅坑的原理，杆与杆之间有一两寸的距离，如果鸡拉屎，就会漏到下面的大坑里去。大坑里本来应当养猪，现在没猪，所以我在旁边设计了一个出粪口，将来就从那里掏粪，掏出之后可以直接用于旁边的南瓜地。第二层我设计了一排窑洞，类似西藏的布达拉宫。每个洞里都放了柔软的金黄色的稻草。这个相当于咱们大学里的青年教师宿舍。已婚的每对分配一间，在里头做它们该做的事——唯一不同的是将来我会把它们的后代煎了吃掉。房顶我是采用西式的，角度比较斜。我看过一些北欧童话，注意到为了防雪，屋顶非得这样设计。

这个集古今中外优秀文化于一身的伟大工程吸引了许多大人的注意。他们围过来，啧啧称赞。等到他们知道设计师是八岁的我时，都惊奇了：“鸭这孩子，聪明！”我根本就懒得理他们，从我懂事的时候起，人们便一迭声地说“这孩子，将来是要做官的”。只有高老太太不宵地撇了撇嘴，我猜她可能想说“这孩子将来是要死的”。但是这一切我都佯做不知，我只根据麻敲子报告，知道她乘人不防，考察了一次我的鸡窝。随后工地的人就来了。他把我们叫到一起，问：搭鸡窝的砖是哪来的？大家对看一眼，指着三妞异口同声地说：你问她吧。三妞尖声大哭，在地下打滚，那人吓了一跳，急忙走开了。大家都说鸭这个计策使得妙。

高老太太一计不成，又生一计，她站在院子里，用四川话大声说：我在眼安养了四十多只鸡，妹天都放出去吃虫子！院子许多人都倾倒了，承认她是喂鸡圣手，毕恭毕敬地请教她，我却屹然不动。在延安她的虫子多，在北京可是我的虫子多。我的人每天上学都抓一些吊死鬼回来。吊死鬼也叫槐蚕，喜欢用丝把自己吊起来乘凉，小的时候它把纤巧的身子弯起来，甚是凄凉可爱。大了以后它越来越难看，最后终于蜕变成“金刚”，丑到可憎的地步。但是对鸡来说它的味道正相当于五香花生米，所以抓吊死鬼的运动便轰轰烈烈地开展起来了，终于有一天，本来见了虫子就会尖叫的三妞也拿了一小袋吊死鬼来喂鸡了。

鸡吃了大量的吊死鬼，羽毛中透出隐约的绿色，露出随时都会上吊的神情。我觉得不大稳便，便派人去侦察一下高老太太。那时她的鸡窝刚搭成，那鸡窝十分粗糙。顶上用破油毡盖着，很象“红灯记”里李玉和接头的粥棚。侦查的人说，高老太太没有出动，她是派了花瓣儿去喂鸡。花瓣儿十分亲切地叫：“咕咕，”一面把一种玉米粒儿大小的神秘东西撒进鸡窝。鸡一拥而上，

吃得兴会淋漓，个头普遍比我的鸡大。继续侦察的结果，发现高老太太是把白菜帮子剁碎，然后搀上棒子面。我这才发现什么延安啦，虫子啦，都是兵不厌诈，好的食谱，应当在五香花生米之外再加上正餐才对。经过热烈的讨论，我们决定上西红柿。西红柿有“维生素”，最重要的是它十分鲜艳，可以迅速纠正鸡的颜色。

我们拿着网兜儿到菜市场去，为了捡西红柿和街上的野孩子打架，然后抹着鼻血，把西红柿扔给鸡吃。鸡不负所望，很快掌握了吃西红柿的诀窍。它们把西红柿啄一个小洞，伸嘴进去吸取甜熟的汁液。与此同时，我们也没忘了高老太太，我们把西红柿拿到她的鸡笼之外，那些鸡很兴奋，它们把嘴伸出来，争先恐后地啄。可是西红柿是圆的，一啄就滚开，反而够不着了。那情形很象结婚时，新郎和新娘争吃用线吊起来的苹果。尽管做了很大的努力，还是吃它不着。鸡生气了，使劲撞笼子，我们却无动于衷。最后高老太太赶到了，她用笤帚疙瘩把我们打得抱头鼠窜。我们逃得远远地，学着花瓣儿，对着她叫：“咕咕，咕咕，”声音里充满了报复的愉快。

第二天，大家余兴未尽，见了花瓣儿，又说“咕咕”。她涨红了脸逃回家去。但是过了一天，她又不怕了。大家叫“咕咕”，她便得意洋洋地说：叫吧——我妈说了，叫我姑姑还不好吗？大家想不到她这样阿Q，听了都是一楞，她又说：我妈说了，我们家的鸡就要下蛋了！这个消息震惊了所有的人：如果她的鸡先生蛋，那我们就败了。

我们紧急察看高老太太的鸡群。里面果然有一只浅黄色的，它脚上有毛，腹部很大，走路沉掂掂，显然是有了身孕。相比之下，我们的鸡个个身轻体健，一点异状都没有。高老太太满面春风，逢人便打招呼，我们则急得如热锅上的蚂蚁。麻敲子说：我听人说过，为了让鸡生蛋，可以喂鸡蛋壳。三妞马上回家，拿了两个鸡蛋来——到了这个关头，做弊也顾不得了。我们把鸡蛋给鸡吃，再把蛋壳磨碎掺到鸡食里去。谁知它们吃了鸡蛋，并不就生鸡蛋，反而做起怪来。第二天喂它们白米，它们连看也不看。只是用期望的眼神盯住我们，我们都被它们看糊涂了：应当生蛋的是它们还是我们呢？

到了第三天的中午，高老太太的鸡窝突然传出“咯哒，咯哒”的叫声。那只黄色的鸡终于生了本院的第一只鸡蛋。在那个年月，这简直是“最高指示”和“XXX又被打倒”之外的最大新闻了。高老太太喜笑颜开，院子里的人争先恐后地向她贺喜，好象那只鸡生的不是鸡蛋，而是她的孙子。花瓣儿是满脸飞红，她不计前嫌，把那只挂着血丝的鸡蛋举给大家看。三妞不啻地哼了一声，麻敲子则朝地下啐了一口吐沫。大家都不买她的账。

“有什么了不起的，”我忿忿地说。

“你说什么？”高老太太问。

“我说有什么了不起的，”我大逆不道地重复，“不就是下了一个蛋吗！”

大人对我齐声痛斥，我却倔强地扬起头来。高老太太向前走了两步，可能是想捶我。但是她没有捶到。她犯了高血压，摇晃一下，便倒下去了。那一次她病了很久，我妈提着水果，带我去看她。她脸色苍白，陷在一大堆枕头和被子里，不象一个饱经风霜的军人，倒象一个柔弱的孩子。

后来我就回老家去了。我在农村生活了许多年，饱尝了生活的艰辛。再次回到北京时已经长大。我到原先住的地方去看麻敲子，他当了下水道工人，请我喝二锅头。我提起捡西红柿的事，他说：高老太太死了。

死了？我放下酒杯，茫然地问。

- - 然后大家就沉默了。

真是“是非成败转头空”啊。我向院子里望去，太阳正在落山，当年金碧辉煌的鸡窝，现在已经变成了瓦砾场，无言地沉浸在红色而柔和的光线中。

## 《良心问题》

图雅

快吃晚饭的时候，小刘发现小范行迹可疑。从学校回来，一句话不说，“啪”的一声，把音响关了。然后就是在鱼缸前头一坐，脸色跟金鱼似的，五颜六色。小刘心想：这小子今天不对，准是嫌饭做得晚了。晚是晚了点，不也就差个十来分钟吗？也不至于这德行呀。所以小刘就不说话。把饭呀菜呀往桌上一摆，说：“吃饭了！”——自个儿先吃上了。而且是采用垂着眼皮的吃法，只是偶尔抬一下，以便观察对方的态势。小范拿起筷子，两碗菜各吃了一口，抓了一个馒头，又不吃了，只是转着看，好象要弄明白它的分子式。小刘深入分析这个问题：今天刚把绿卡申请寄出去，念他劳苦功高，特意做了爱吃的虾和清炒豌豆，怎么就不吃了呢？对了，是不是上礼拜给妹妹寄的那笔钱让他发现了？想到这里，也不吃了，说：“喂，研究什么呢？再研究还不是碳水化合物吗？”

不料小范把馒头一放：“还碳水化合物呢，就会做馒头！”

小刘脸色发青，道：“嗯，看来照顾咱们北方人是照顾错了。说吧，是不是要造反了？”

小范说：“乱扯什么，人家说了，绿卡——就是人血馒头！”

小刘听了倒松了一口气：“噢，原来是这么回事。八万张绿卡里头，就你这张还带着良心。要不要庆祝庆祝？今儿晚上不吃馒头，上馆子吃烤肉吧。”说着就来拉小范。

小范不跟她闹着玩儿，说：“少烦啊，今天吵架了！”

小刘想：小范这人老实到见异性都要脸红，怎么会吵架呢？一问，才知道今天校报记者采访中国学生保护案，学生会抓差，小范是壮丁之一，人又认真，不免原原本本，从天安门死人的无辜讲到美利坚活人的恐惧。不想计算机系的小叶接过去，说中国学生很大成份是经济移民，大多是有便宜不占王八蛋之辈。小范分辩说这些人虽然没去天安门，很多还是在海外游了行的，有照片为证。小叶笑笑，说照片的把戏早听说了，全是为了申请政治避难准备证据，实质还是人血馒头，良心问题。

那记者不过二十出头，大约童心未泯，本来听得磕睡重重，到人血馒头几个字湿淋淋地蹦出来，突然惊醒。抓住小叶，一定要弄清白。小叶得计，来了精神，把“药”讲得如同格林童话。小范几次想反驳，一想鲁迅又泄了气，鲁迅这人太伟大，一篇小说从辛亥革命骂到中国学生保护案，仍然想不出怎么驳。

小刘听了把嘴一撇，说：“小叶不就晚来了几天，没赶上办吗？你也犯

得着跟他致气！”

小范一想也是，犯得着吗？不跟他致气！所以就不致气了。气虽然不致，心情还是没有。晚上也不看阿森纳。霍尔的相声，早早上床了。上床睡不着，脑袋里来来去去，一会儿华老拴，一会儿刽子手，都象黑白片儿，真的似的。努力不想也不管用，终于还是“嚓！”的一声，把革命者的头砍了，一身冷汗坐起来，想：这回麻烦了，良心发现了。

诸位：良心发现确实是个麻烦事。这算人类特有的一种毛病。好处是潜伏期特长，不容易犯，坏处是发起来无药可医，只有扛着，至于最后是不是能扛过去，一半看免疫机能，另一半可就得看造化了。

小范一晚上没睡好，第二天到得系里，迎头碰上小马，急得不得了的样子：小范小范，快看看电脑网络吧。小范一头雾水，打开电脑不到半分钟全都热到蒸发。原来小叶昨天白天故事讲得好，到晚上余兴未尽，连夜把和记者的会面写成一篇短讯，其中不免对小范和自己做了一些文学加工。后头是把“药”节译出来附上，含沙射影的地方都没漏。最后签名是：六四参加者叶先农（天安门广场最后一批撤出）。加上标题“绿卡 - - 血卡”发在网络上。

小范看得太阳穴嘣嘣响，坐在那儿半天说不出话来。

小马怕他气出毛病，赶紧叫他往下看。原来下边那些条目大都是反驳小叶的。有的说：你别用这个将我们，六四我们是没参加，但不拿绿卡，那些学生的鲜血不是都白流了吗？再说我们拿了绿卡，回国旅游，那还不是给国家增加收入吗？又有人说：我本来是不想拿绿卡的，现在拿是为了对杀人表示抗议。还有一位说：我是大白话，就是为了过日子才拿绿卡。

现在冷战结束，我是要当世界公民。你叶先农实在想不通可以回国，用不着在美国共赴国难，或是当精神烈士。小范看到此，紧张情绪消除了不少。痛定思痛，觉得这些话都是为自己说的，但似乎有些太那个。是什么说不出来，总之还是不对付。

快下班的时候，本校有几个学生联名在网络上发了一份严正声明，题目是“叶先农到底在哪里？”大意是某次小叶和他们一起出去野营，聊天儿说到六四发生时他根本不在天安门，在深圳搞投机倒把呢。卷足了钱一丫子撒到美国，原来是想办个电脑网络服务公司，照死了再捞一笔的，不想就差三天没赶上绿卡，公司没办成，所以对别人拿绿卡特别不甘心。

小范读了，恍然大悟，心里轻松了不少。回去一一汇报，小刘也很高兴，说：“你看你看，我不是早就说了吗？”小范说：“可不是吗，还是咱们小刘聪明。”看看四下无人，亲了小刘一个嘴，一晚上也就过去了。

谁知天有不测风云，第二天电脑一打开，第一条就是小叶的关于严正声明的严正声明。

声称本校的揭发纯属诬蔑不实之辞。又举了几个已在美国的人做证，包括著名学领乌尔沈玲。最后说在哪儿事小，失节事大，这事非得诉诸法律。小范看到心乱如麻，好象就自己被绳之以法，想：怎么能这样呢，怎么能这样呢？

好在另一方并没含糊，发了严正声明的三次方：诉诸法律就诉诸法律。这么多人一起听见，不怕你小叶飞了去。两方面来回一诉诸，激起了“网众”的极大兴趣。须知网络是世界性的，常读的中外人士不知凡几。一时电讯交驰，沧海横流，主战派主和派相持不下，左中右三方都发表政见，颇有民国

初年军阀混战的气象。最后一个美国汉学家，眼瞅天下就要大乱，赶忙发了一条：

你们该不该得绿卡，天安门总是流了血的。不过有话好说，别动不动就上法庭。据我所知，在美国，有良心固然不犯法，没有良心却也不犯，法庭也不接受电子信件作为证据。

双方听了，一时都哑了。小范想：到底还是人家美国人理智，问题的根源在天安门，天安门流了血。不流血，美国能给绿卡吗？又一想：对不对，这不等于说小叶是正确的吗？他要正确了，八万人就错了，这可怎么得了呢？正在死胡同里兜圈子，忽然被一只手搭到肩膀上。回头一看，原来是文学系的赵大姐。赵大姐为人稳重，毕业后一直当博士后，据说要升教授了，大家都很尊重。她指一指电脑，说：“看看看看，多丢中国人的面子，最后让美国人来解决。”

小范一愣，原来真正的爱国之士，一定要分清“华夷”。自己就缺了这根弦，已经丧权辱国了感觉还挺不错呢！正待要说什么，赵大姐话锋已经转了：“对人血馒头，你是怎么看的？”

小范想一想，老老实实说：“这个——馒头，我弄不太清。有个想法不知对不对。我和小刘，来美以后，一直兢兢业业，毕业后按正常途径申请也许是没问题的。”赵大姐说：“话是不错，可是如果你自己办，时间可就慢了。而且光律师费就得三千。”

小范听了很受震动。三千可不是小数。赵大姐又谆谆地说：“撇开政治不提，归根结底这是美国人民对我们的好意对不对？所以我有个想法，现在美国发大水，密西西比淹了好多人，咱们中国学生是不是能捐点钱表示表示？做人都要讲良心嘛。”

小范最后想通了：说来说去症结既不在小叶，也不在天安门，而是在这个良心。如果得了好处，一定要再吃一点亏，才是做人的正理。比如赌钱，风头顺了，别吝啬给发牌的那点小费，贿赂一下运气。这就是古人说的：防民之口，胜于防川。而且小叶这种嘴，比密西西比还厉害，沙袋少了堵得住吗？要出索性多出点，一次解决了算了！小范想到这儿，一冲动要认三百块，临时想到小刘，肌肉有些痉挛，嘴张了几次没张开。赵大姐十分体谅地笑笑，说别忙别忙，回去商量商量吧。

回到家里商量商量，小刘还没听完嘴就撇起来了：“中国发大水，怎么没见赵雨玫有什么动静呢？再说人家是大教授，年薪四万，你比得了吗？我的钱是当助教一分一分挣出来的，一刀就剃三百，也太外科点了！”

小范赶快说外科虽然不好，小儿科也不对。就算出三百，也不过三千的十分之一，三九二十七，那十分之九还是省下了不是？再说这也不光是外科问题，还有内科。这良心不花钱你赎的出来吗？小刘仍然不干，说：“中国发水，不过捐了二十块，美国的水灾怎么就这么贵呢？”

小范晓以大义：人家美国物价还贵呢是不是？比如房租，中国几块钱也就对付了，在美国停一会儿车也得这么多钱呢——两种社会两重天么！两口子各执一辞，很争了几句，最后还是小范有绅士风度，提出降一百吧。可小刘还是脸上挂霜，嘴居高不下。小范也生气了，也就不跟小刘说话。

第二天早上小刘采取主动，用手指头捅一下小范，看他有什么动静。小范假装没醒，再咯吱他一下，才绷不住劲了，说：“一大早，干什么？”

小刘说：“我昨天想了一个晚上，想出一个招儿来。”

小范素知小刘是神算子，拿了许多次上海数学竞赛的冠军。一时来了精神，催着她快说。小刘道：“良心一定要有，美国人也得感谢。不过干嘛非捐钱呀？人家也不缺你那几个钱哪！寄感谢卡不也一样吗？布什总统一张，克林顿总统一张，参众两院，保护案发起人，美国移民局。。。”

小范不等她说完，插上来十分慷慨地说：“对！要寄就都寄，不光美国人，中国人也得寄。全美学联，中国网络消息编辑部，还有华夏文摘，都是出了力的，一家一张！”越说越兴奋，穿着短裤跳下床，“每张卡片一块钱，二十张也就二十块，钱是小事，主要是一个心意！”演讲至此，打一个毛泽东式的手势，“咱们中国人——还是有良心的！”说着，穿上衣服，早饭也不吃，急急赶到班上去了。

第一件事打开电脑，以“良心”为题把小刘的妙计发出去。号召展开“抢救运动”，果然立即得到不少响应。也有少数坏分子，提出为什么不感谢李鹏总理或二十七军的坦克兵。

可是好的和比较好的毕竟是大多数。一整天，小范满面红光，不停地综合各方面意见，整理出新的名单，发到网络上。有道是人多干劲大，到了下班，名单上已经加上了魏京生，王军涛，刘刚，赵海青，乌尔沈玲，达赖喇嘛，民联民阵自民党，甚至人民英雄纪念碑。国际上的则有自由女神，大赦国际，亚洲观察，联合国人权组织，洋洋洒洒，不下三十多个组织和个人。

下了班，小范照单子买了卡片，一一填好，连夜拿了去贴邮票，直到把那些满载良心的卡片投入邮筒，才松了一口气，感觉好象是基督徒受了洗，灵魂和肉体都一次性地得救了。

回到家才感到腹中空荡，好象是几天来的饿都攒到一起发作了。小刘早就等到不耐烦，见他回来，手忙脚乱掀开锅盖，一时满屋都是香气。云雾缭绕之中，小范甜情蜜意地看着小刘，小刘也甜情蜜意地看看小范，就连满满一锅大馒头也都知趣，一个个咧着嘴，热气腾腾地对着他俩笑呢。

## 头人的龙门阵

·图雅·

话说哥伦布拿了一个鸡蛋，说：都说这发现美洲新大陆容易不是？好吧，在座的谁能给俺把这鸡蛋竖起来？大家不是不试，是愣竖不起来。也不是学艺不精，而是桌面太光了。哥伦布这时候才把这鸡蛋拿过来，往桌面上一磕。得，竖起来了。不服吧？不服不拦着您，您再发现一美洲去。

这是练小学课本吗？不是。是用老外之石，攻中国之错。

那年冬天，我们到了大彝山，彝族老乡给敲（读K A O 1）了一条狗吃。吃狗自然是讲究一黄二黑三花四白。吊起来乱棍打死不能放血。那是高寒山区，天黑了，外头飘雪。小木楼到处有缝儿，风透进来，冷得哆哆嗦嗦的，这种天气的狗肉自然是很高的礼遇。

彝族老乡个儿大，人人披整张的羊皮，脸又黑又糙，还打着赤脚。七

手八脚安了一火塘，架上胳膊粗的硬柴，噼噼啪啪地烧，背后还是冷，前头好点，搓巴搓巴，手也不僵了。

有人拿出来一大块麇子干巴，切片，吱吱地煎出来。又将狗肉剁块儿，放花椒，八角，草果，放在老土锅里焐。然后大伙儿围着锅，蘸着酱油泡的辣椒面儿，咿拉咿拉地吃。还有包谷酒，挺烈，从坛子里往蓝花大碗里倒，立刻就是一大股子香味儿。几口落肚，身子也暖和了。

火塘边上落座的全是本地的精英，个个能说汉话。有一头人模样的大汉两碗酒肉下肚，提了一个问题：“你们这北京来的，知不知道许世友的儿子会驾云？”我以为听错了，又问了一遍方断定了这问题的严肃性。事关军国大计，在下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故赶紧摇摇头。

这头人也不说什么，只一笑，继续埋头喝酒。手下几位的锋芒就比较外露了。都用挺机智的眼光喽喽咱们，会心地笑，好象掌握了最大的航天机密，而俺们大学生倒没能与闻似的。

我们虽然不想假装聂荣臻的亲戚或是别种类型的高干子弟，可也不想太露怯了。所以我们就辩了几句。辩也没作用，头人摇了摇头，指出他的话是有典故的。听意思这谣是刚解放那会子区武装部一位前辈所造，当时政局不稳，想是编出来吓唬老百姓，谁知老百姓真信了。信了不说，还九阳真经似地一代代传下来。现在要想扳过来相当于要散了人家一身功夫，所以人家是不能干的。

哥几个年轻气盛，小声合计合计：八十年代了，《西游记》统治我们彝山的现象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再说咱这学文科的，平常都是口若悬河，一脑袋三段论正反合，多少也还算正规军，这头怎么也不能让区小队给剃了吧。

当时就有一特机警的端起酒碗，一饮而尽，还挺老练地跟头人照一照，说：咱们出来之前，跟党中央接了一下头，党中央说：同志们辛苦了！这次你们下去收集山歌，还有一个重要的任务，就是要跟边疆县大彝山部队传达一下中央五号文件的精神：许世友的儿子在六部口一带公干，他是不会驾云的，平常上班也是以“打的”为主，乘坐九路无轨为辅的嘛。

彝胞听了，似乎发生了分化现象。先是有几位停止了吃肉，把询问的目光投向头人，然后是叽哩咕噜地说方言，听口气是运用了疑问句或是祈使句。到了最后，矛盾似乎激化了，句型转化成了感叹句。头人汹涌澎湃，把羊皮袄甩了，大声武气地争辩。大伙儿听得明白，他的话里有英语里倒数第三个字母而且还是大写的。

我们假装吃肉，实际是竖着耳朵，大量摄入本次全会的信息，就是当年从《人民日报》的字缝中琢磨即将倒霉的首长也没那么认真。不一会儿，声音小了点，长老会似乎是进行到了一个紧要的关头。

就听头人清清嗓子，客客气气地问道：您说的这叫党中央的，他自己会不会驾云？

这问题的难度实在不小。大家叫得一声苦，不知上下。特机警同学略一沉吟，道：这个党中央嘛，本人……倒是不驾云。他住的那地方是叫中南海，所以他是驾船的，善于掌舵，俗话说说的总舵主或是瓢把子便是。

头人意味深长地扫了诸长老一眼，点头道：这就是了，驾船的如何能知道驾云的之事呢？诸长老们纷纷点头称是。

特机警修正道：话虽如此，俗话说见风使舵，玩船的如何不知风云之事，总要观察天色，以防翻船不是？

他这种翻云覆雨的政治家手腕产生了很糟糕的效果。彝胞乃是耿直的人。虽然他们多以打猎为生，而且彝山距长江甚近，长老对这行船不是一无所知，可是大多数人还是露出了不同程度的厌恶或是唾弃的表情。宴会很有些沉闷的样子。

幸亏头人还算给面子，他同几个长老交换了几句，然后说：你们从大地方来，你们的话我们不可不信但也不便全信。这样吧，以前一位有大智慧的长老出了一个问题，到如今还没解出来。您要能帮着解出来我们就信您的，不然还是信我们的，您看这样还算公平吧。

大家交换一下眼色，特机警点头答允。

头人当即喝酒一口，并口占一绝：“三十六口缸，九只船来装，装单不装双，你说怎么装？”说完面不改色，坐下继续喝酒。

学士听了都想：真有不死朝枪口上撞的。高考的时候文武功夫都练过。这么简单的题目列方程都嫌太跌份，凭着心算就能解了。

“以往的失败就在于轻敌”——张军长没错。这问题数学上简单，政治上可就复杂了。大家立时分成了两派，一派主张三三七七地装，另一派主张七七三三地装，两派谁也不让步，没装出来不说，还闹出一玉碎派，持日军少壮人物的论调：文装不行，还有武装。砸丫一缸，装在其它缸里，这问题不就解决了吗？

玉碎一提出来，大家都明白事情要糟了。日军在美国扔原子弹前夕才有玉碎之说，现在运用出来，显然不是好兆头。一位就说，咱们得追查当时是谁接的活儿？大事就是这人闹坏了。特机警赶紧指着提议的人说：对，我记得是你干的。

大家想想，咱中国人讲究养生之道，没事还得找点事运动运动呢，现在可有一原则性强点的碴儿了，能不练练互掐功吗。这一掐是天翻地覆，直到最后有一位说：掐什么掐什么，实在不行还有尼采吗。进酒！大家一想，也是：酒神精神。都说喝！

这酒还真产生灵感，喝到八九分的时候物我两忘。大伙说：装不出就装不出，咱们就回头人：此题无解，证毕。输也得输得平面几何一点。几口酒下去真有敢开牙的，有一哥们当时就把这学术成果公布了。

结果自然是灭绝性的。全体长老呵呵长笑。头人连为特机警挟了三块狗肉，辅之以毛泽东式的拍肩膀。经过小小顿挫，孙悟空得胜，郭大侠完好。值得庆贺，干杯。然后拍肩膀的作法也普及了，长老纷纷敬酒：欢迎新入帮的弟兄们，干。气氛马上活跃起来了。

新入帮的个个觉得不是滋味。只有一个人保持了冷静的头脑，十分不幸——那人就是我。我跟一般人相反，喝到九分以前越喝越清楚，最后一分才往下出溜。当时正在九分上下，经反复扳弄手指头，突然把这思路扳开了：船是奇数，每个船盛的缸数也是奇数，奇数个奇数之和绝对不能是个偶数。因此一定装不出来三十六这个偶数！

亩产二十万斤的光学物理之所以能吸引诗人革命家，是因为它是一种相当实用的浪漫。

而我的思路之所以吸引我，是因为它的阿拉伯的色彩：在那遥远的地方，天方夜谭似的塘火，狗肉，包谷酒，一个学文的同学，危难之际，悟出了数论中一特难的命题：九乘一不等于三十六。考虑到陈景润不过是闹到一加二等于二，我的装船定理无疑是一个伟大的发现。

我的发表欲一下子达到了极点。略为调整一下情绪就开始讲解。激动。不免有点结巴。

奇数，偶数，定理，数学都讲究一步一步，陈景润怎么当的陈景润？不亲身经历一下子是很难知道的。

陈景润之后发生了尴尬的静场。长老们个个皱起了眉头，正不知其故，头人忽然呵呵一笑，宽宏大量地扔过来一块帕子：小伙子你擦擦汗，别急。这事不提了，还鸡数鸭数的，说着耍嘛，总不能当真让你们在彝山落户吧？长老们挤眉弄眼，纷纷跟进：对对，擦擦汗擦擦汗，互相使个眼色，大块儿吃肉，大口喝酒。虽然继续说笑，可都约好了似地，绝口不提这事了。

我愣了，然后怒了。倒不是在乎我已经被开销了的事实，我是对这开销的方式耿耿于怀。为什么人家这活儿就做的那么地道？还带着彝族的涵养，带着头人的厚度？同学都安慰，说普及教育也得慢慢来，人家祖祖辈辈没上过学，您给来这特数学的一时还理解不了吗。唉，话是这么说，当时我还是理解了一直没能理解的鲁迅，中国人中国人，真的就欠让人“哀其不幸，怨其不争”？

大家七嘴八舌地议论，我可是忧国忧民，不住地灌酒。酒到十分，火塘边忽然“噌”地站起一个人来，手里抄着一根柴禾。一看，正是特机警同学。

一时也拿不定他是不是发了老母猪疯，只有我注意到那双眼睛精光四射，是运了内功后的应有之象。我心里飞快地转：如果以武力相威胁的话，对方七人，我方五人，五七三十五，故必有六七四十二，不过九九还是归一——坦率地说，当时连屋里有几个人也算不清楚了。

其他的同学也饮了不少，您看他们往起一站就明白了。个个东倒西歪，五个里倒有俩站了四回才站起来，其余的几位站了四回都没站起来。就是站起来的两位在坚持了零点五秒以后还是坐下去了。

特机警向我们投来十分鄙视的眼神，然后把木柴往地下一丢，说道：我也问一个问题。

以我的浅见，这根木头是栽不活的了，诸位砍山为生，是不是有更为深沉的见解？

众彝人也都带了酒，一时面面相觑，作声不得。的确是一困难的林业技术问题！头人哼了一声，就有一位还能站得起来，八袋模样的长老上前，把这柴拣起来，仔细参详了一番，摇摇头，交给下一位，下一位再参详，也摇头，到了头人手里，大家都满怀期望地看着他，想不到也是摇头！在场的都被这强悍的民风给震了：无论形势多不利，行就行，不行就不行。绝不说一句违心的话。

特机警道：好，这根柴既然不能发芽，三十六口缸又怎么能装到九只船里去呢？

这逻辑野蛮！可对喝醉的人来说还就是顶事，大家一想：也是。您瞧那木头，干透了不说，还带俩大疤痢。要它发芽，真除非是能把三十六口缸装到九只船里。芽既然发不了，船当然也是装不成的。诸长老反应强烈，噉噉噉噉乱了起来。

特机警又压过众人的声音道：谁知道许世友的儿子今年多大？学名是什么？

众长老喝到那个分上，能思考的或者不多，再说军委的档案也不在大

彝山保存着，谁知道许世友的革命家谱？特机警坐下去，管自挟了一块狗肉嚼，一面十分痛心地摇着头说：唉，可惜，可惜！原来连这都不知道！……那头人又怎么知道他会驾云呢？

那时头人正忙于对付一只狗腿，嘴里塞得满满的，脖子一直一直，这吞咽的味道足足，就是太困难，慢点，实在令人焦急。好不容易忙完了，他老人家又捞起一根胳膊粗的水烟筒呼噜起来了。大家都目不转睛地瞧着他，幸灾乐祸的就想：这场子，难收。悲天悯人的又想：老百姓真可怜，就这么又要让人骗一回！

可头人似乎不忙，重要的是把这烟瘾过足。最后终于呼噜完了，把手往羊皮上悠然一蹭，打着醉八仙似的土腔，笑着说：“娃儿们还考考我吗？驾云的事许多人都想不清楚。其实这驾云也就是飞，它的学名——自然就是驾飞机罗。”

学名！驾飞机！哥几个差点没背过去，为什么都没想到这么一个简单的答案？特机警轻蔑地说：瞧瞧你们这笨德行吧。还当人家头人不知道什么是驾云吗？人家这是摆的龙门阵。

大学生不是？功力特高不是？叫你们进去就出不来！

脑子慢的这才反应过来：服了服了，哥几个是真服了：谁说只有美洲伟大，头人他也竖了一个哥伦布的鸡蛋！

## 读书轶事

·图雅·

我为什么爱读书？这个问题，可以一直追溯到烧锅炉的刘伯伯。因为我小时看书，有不认得的字，总去问他的。刘伯伯正在锅炉房喝酒，他拿了书，颠来倒去看一会儿，又把脸红一红，说：“小孩子，不要动不动就问人。自己总要先动脑子想想！”我动脑子想想，还是不识。他见我执迷不悟，便抓几粒花生米给我，又开导：“傻瓜，多读几遍，不就认识了吗？比如花生米，多嚼嚼才出味儿！”说着，自拣一粒，往口中一丢，状甚悠然自得。我虽然没问到，却发现了字可以换花生米，从此常常弄本书，琢磨哪个字比较难一点，实在找不到时，到字典上去抄也是有的。

于是到七八岁，成了闻名的小人儿书迷。到星期天最爱打酱油。一毛五的酱油，我妈拨款三毛，内含“皇帝不差饿兵”之意。我拿了钱，飞奔至租书店，踮起脚，恭恭敬敬递上去，租得地雷战一本。看完了再租岳飞战金兵。一本一本，到了风波亭，天色一暗——方才省悟该打酱油了。钱只剩一毛。饿兵可当，这一毛，却不可拔，只因历史的经验值得注意：清水五分，至少兑以酱油一毛，咸盐一撮，再少便难逃法眼。

我妈的手笔固然开阔，但同小刚的爸爸相比则有所不如。他爸爸平常操了湖北口音，说，小孩子应该抖须（读书）！我祖辈揍（做）田，现在揍干部，许多文件念不通，还不是须抖得太少吗？所以小刚上学第一天，他买了足足两书架小人书，外加一把大锁。说：放了学，哪儿都别去，在家看

须!“ 咣 ”地一声，把门锁了起来。

大锁教育确有成效。小刚抖了数月之须，举止神态俱带许云峰气。一天放风，忽见我在假山下，正和小扇子，大头他们，说到燕青的弹子，打得如何出神入化。忙问燕青几年级，住哪儿？言下大有结交之意。小扇子拿眼睛斜了斜他，说燕青在水浒里。又问水浒是什么，我答水浒就是小人书呀！很多本，你家都有的。他马上回去拿书，非要把燕青找出来。大家看那书，却是渡江侦察记。水固然有，并不是水浒。都叫错了错了——燕青不使手枪。他便再去。这次拿了西游记。又叫错了错了带猴儿的不行。总之是许多次，终于找到，他便仔仔细细，把燕青打弹弓的手法揣摩了一阵，方才罢休。

原来小刚看书固然多，但上面的字，多不认得，所以从来只是看画儿。好在他爸爸并不管他看字还是看画，只要儿子坐着，拿着乱翻，便觉得很可以对祖宗交代了。一天在沙发上闭目养神。忽听得房外有清脆的噼啪之声。走去一看，却是小刚放学回来——正拿着弹弓，把沿途机关大院的灯泡一一打碎。他老人家原是培养他当文职，不是当武官，所以严词究问，办成重案，那晚在假山讲武的都受株连。我是首恶，官司到家，被妈捉拿，要我供出同党。我想一想，说：阮小七！说完，撒丫子就跑。

到得天黑，众好汉仍往假山聚义。小扇子的耳朵被拧，更见得薄大透明，凉快有加。大头则已罚抄了四个钟头的毛主席诗词，精疲力尽，说话有如“苍蝇碰壁，嗡嗡叫”。当时大家对现实不满，一齐站在山头上，拖了嗓音，悲愤地唱本地的民谣：“这么好的天儿——下雪花儿，这么好的丫头——光脚丫儿！”大人来抓，便往那些千奇百怪的洞里一钻，屏住呼吸，彼此心跳听得清楚。待脚步走远，溜出来又喊：“平安无事喽——咣，咣，咣！”俱各觉得很像敌后武工队队员。

小刚父亲的苦心，终没得到报答。小刚初中没毕业，即同我们一起分往乡下，仍然揍田。同祖宗相比，唯一的进步，或许是在揍田之外，还揍些麻雀，聊以解馋。其他人无此武功，只好等到晚间，腰上系个小篓子，打着手电去逮蛤蟆。蛤蟆深通游击战十六字诀，藏在水田埂上，以叫声诱敌深入。待走得较为切近，便噤不做声。直到敌人愤愤而去，或是一跤掼到水里，才又嘲笑地唱起来。但这个战术我们从小也用过，还有什么不明白的。无非费点事，由大头和我同去，我潜伏，他离去。蛤蟆依了老例，得意忘形地唱起来，我却用手电一照，趁它目瞪口呆，一把擒获。

逮蛤蟆之余，仍然看书。革命的书共计十二本，内含雄文四卷和八个样板戏。大家读“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觉得“脚上有牛屎”符合我辈实际，“痞子运动”的说法则十分扬眉吐气。每读到“到地主小姐的牙床上滚一滚”那节，多能露出会心的微笑。八本戏更是熟极如流，唱做俱佳。小刚去看瓜，半夜人来，都是用威虎山小匪的口气，喝问一声：“么啥么哈，什么价儿”？那边若不答腔，马上就是一弹弓。所以我们去偷瓜，都很认真地回一声：“半夜里说话，谁也没有家，”方保相安无事。

反动的书是雨果的“九三年”，说的法国大革命。书的开头，讲茫茫海上，一艘运炮船在暴风雨中颠簸，底舱一尊炮突然挣断了缚索，鱼雷一般在船的内部撞来撞去，正在惶急之际，有人跳下舱去，与那炮搏斗。场面是写得惊心动魄，大炮富有猛兽的活力，人则有角斗士的机智。小刚用了姚文元氏的考证法，发现作者乃是以大炮象征革命，以船代表王朝，由此可以解释为什么角斗士是前去赴任的保皇党统帅。大家听了，同声惋惜作者生在法国。

否则把他告发本县，参加毛著讲用会，工分照记之外，能吃几碗红烧肉也未可知。

再一本便是醒世恒言，封面已经不见，小扇子鬼鬼祟祟掏出来，跟一卷手纸似的。声明连亲爹在内，无论谁借，都得先向毛主席保证不外传。众人神色紧张，庄严宣誓，有如川人入哥老会。轮到我的那夜很静，秋雨淅沥，敲打着窗户，我点一盏用墨水瓶做成的煤油灯，左手翻书，右手“啪”打一个大蚊子。先读杜十娘怒沉百宝箱，再读灌园叟晚逢仙女。读到入味时，连蚊子也跟着占了不少便宜。读完了，一首诗记得分外清楚：连宵风雨闭柴门 / 落尽深红只柳存 / 欲扫苍苔且停帚 / 阶前点点是花痕。吟咏几遍，心中充满无以名之的凄清。

及至回城，读书的热情，丝毫不减。到礼拜天，虽然不再往酱油里掺水，然而三三一路汽车，总要豁了命去挤的。上得车来，与刚才跟我拼胳膊肘那人相视一笑，彼此都很漂亮。

汽车悠然而行。倘日子特别好，则有乘客以明媚的京腔互骂，或荤或素，语多幽默，宛如相声小段。换车到西单，又是满街筒子的人，饺子似的，一派欣欣向荣之象。进书店，奔小说专柜。那些小说，眼花缭乱，作家也有前辈，也有新进，前辈多着金装，硬壳封面，一派庄严气象，从我小时起，就在那里正襟危坐，故常能令人想起金字塔木乃伊一类文物。新进则类似阶级敌人，穿着花里胡哨，脸色营养不良，一看就是咱大众口味，绝不错的。

我挑书讲究颜色。惨绿的是琼瑶三毛，多为伤春之作，有助减肥，可留待爱国奖券中彩之后拜读。深蓝的有刘再复金观涛，海阔天空，中国特色的不是。读了多生妄想，容易走火入魔。黄色是国粹了，诸子百家，方兴未艾，气数多长尚在未知。最可靠的还是杂色，热热闹闹，好比港澳同胞的花衬衫，大老远走过来，半条街都是亮晃晃的金表钻戒。我通常只拣那格外暴发的，或三丁抽一，或五丁抽二，押往收款台捆绑。出街，逶迤而行，湖南饭庄玉华台酒楼一一经过而不以正眼视之。我是进辟才胡同口的小馆子，五毛钱一碟两面焦黄的锅贴，高汤管够，吃完了拍拍肚子，一样是饱学之士。

到家打开一本，果然巧妙：“武当山下的官道上，两条劲装大汉疾驰着”——不用说，又给张三丰添麻烦去了。再打开一本，形势仍不见好转：“半夜，公安局刑侦科的电话，突然催命似地响起来……”到了现场，赵警官已在验尸了。再往下当然是种种过节，说不尽的一惊一乍。直到倒数第三页，才点明赵大警官是强奸犯，王小色狼是被罗织。不免掩卷长叹：唉！搞文学也算很不易了。这位作者，认字不少，想来中学是上过的了，写东西居然这么少相，好像儿童团，半夜给鬼子带路，绕无数的弯儿，最后忽然给你一片红光——你以为天要亮，其实是炮楼子起火了。又想，警察呢，也难，小扇子不就当警察吗？大街上直着脖子，贼一样盯人。好不容易抓个闯红灯的，都得跟见上司似地，“叭”，敬个礼，然后伸手，讨俩钢蹦儿。下回见了，好歹劝劝他，别老当着大家要饭了，趁早改邪归正，不然将来当了强奸犯还不知道。

要说邪门儿，还得数大头。在家待了半年业，奋起进英语速成班，什么“鼓捣猫儿腻”，“三块肉没有马骑”，连汤带水能折腾好几十句。现在外事口的干活，上班泡一杯茶，接下来梳理一下头发或是领带，研究完了金鱼，再把脚翘到桌子上下力地抖。电话铃响了，不慌不忙拿过来，左一“鼓捣”，右一“鼓捣”，把几个臭老外料理了，下班时间也到了。下班虽没有马骑，

的士是常坐的，不去舞厅，就去赌窟。那地方我听说过，玩牌的都得雇保镖，一人身后站一位，背着大书包，内装现钞和插子，有什么不合适的，上去就穿窟窿。

那天大头请客，一帮老玩主都在。大家问他近来的猫儿腻鼓捣得怎么样了，他把三个指头一伸，说大猫没有，小猫这个数。我连忙说得得得，不论是三百万还是三千万，您千万别说，说了我晚上睡不着觉。这些人就你有起子，发了发了也不提拔提拔一块儿逮蛤蟆的老哥们儿。

大头听了得意得不得了，教训说要想发，下死力读书哇，你看人家小刚多棒，不多不少，正好长了一鼻子俩眼睛--虽不比你多一样，可人家愣进了师大，胸前挂一块白牌子，大街上一走--那句话怎么说来着？“天降斯人，面黄饥瘦--回头办大事儿也。”你再看这阵子出国的有多少，呼啦呼啦的，抢馒头似的。我说小刚是没法比了。馒头倒不错。就是缺两个路费，一时呼啦不起来。您索性帮到底，把机票垫上，再教我一手打闷棍的技术，在纽约地铁里应用应用，学费也不愁了。大头哈哈大笑，连说你看你这急劲儿，要学武功，先跟我当两天茶房，磨练磨练性子，将来看天分，三招两式，总要传你。

我说大头还是你会说话。看来咱们属棒子面儿的，怎么捏都是窝头，发不起来了。不过今天咱们也别扯远了--这个烧大虾，一盘三十块，我看再便宜没有，今天既然你请客，大家都少吃点，每人四份吧。他没有失血过多的意思，反而面露喜色，说，嗯，我记得你在乡下吃炒蛤蟆，经常是带骨头嚼的。现在居然也知道大虾好吃了，可见有长进，将来是得培养培养。

事有凑巧，第二天，就有个叫汤米的找大头联系买地皮。他爷爷闹义和团那会儿来中国当洋枪队，很捞了几吊银子。所以他跟大头把这事提了许多遍，意思跟中国是世谊，要求照顾。大头说慈禧太后早几年已经谢世了，现在都用新政策。谁知汤米看了许多块地，都说不满意。大头为他奔走，累得贼死，最后告诉他如果实在不满意，只好去跟邓小平提一提，他发个政策，说凡是爷爷宰过中国人的赠送良田十顷，不全有了吗？说完，甩袖就走。

汤米见大头动气，才解说其中缘故。原来他爸爸用他爷爷的钱，在上海开个古玩铺，又雇一帮苦力去掘坟，掘得的坛坛罐罐在美国很有市场，所以没几年，成了百万富翁。这一年中国开放，他爸爸派他打头阵，把这秘诀告诉他，原是要他专买坟头多的地盘。

大头说坟头容易，当下把他带到插队的那村，转到村后，正是我们经常煮鸡吃的乱坟岗子--指着说，这些坟都是从北京猿人那会儿开始，多少年埋下来，从来没动过的。汤米大喜，马上就要谈价钱。大头说慢着，中国人最爱祖宗，所以老百姓一定不愿卖，除非我把四个现代化讲给他们听听，或者还有希望。汤米急得不得了，三块肉四块肉不住地说。

大头不做声，只慢悠悠点一枝烟，把大大小小的烟圈吐了好几十个。汤米再三地问，才皱皱眉，说近来很忙，都为了有个不争气的侄子，从小经常上树偷枣的。现在长大了，中国还盛得下他吗？好在忽然要读书了，正要出国呢！所以天天给他跑经济担保，目下还没着落。汤米听完很松了一口气，说经济保证算我的，马上办。四个现代化可交给你了，大头这才答应试试。

我得了大头的保举，同专挖祖坟的汤米见了面。趁握手之机摸了一下，似乎没有茧子，但身上确有异味，而且平均每两句话，必带一个“你叔叔”。当时我忍辱负重，把事情接洽好了，心说瞧你这傻模样，还想要中国人吗？

上头有文件，文物不能出口，买坟地有什么用。又想大头这次算赚够便宜了，不过这次出国我是学商，将来当资本家的，那时高兴，或者把他雇来当马骑。

国外读书，另有风光。老师和蔼可亲，只可惜长了一把特别把家的大胡子。无论什么话，总要被他的扣一半。我的耳朵，比小扇子又差了许多，故老师上面，言者谆谆，我在下面，听者渺渺。虽然把当地理发师反复骂了许多遍，还是不能明白他的教诲。好在原先在国内开会练有坐功，所以虽然不懂，仍能面带微笑，频频点头，不曾露出破绽。

过了一阵，忽然说要考试。赶忙以半月伙食费，购得净重三磅不长胡子之砖头一块。砖头确有独到之处。标题“实用商学引论”几个大字，已经着实的砸人。盖引论已有三磅，正文何堪设想？看来做资本家，光能昧良心，还是不够。首先得有一个起重机似的大脑，知道如何以有限的伙食费，去学超重的生意经。

不久大头来信，说是汤米终于把坟地买了下来。签字那天，县长亲自前来讲，对中外双方合作发展中国考古事业的前景表示乐观。签完字一千人前往全聚德庆祝，汤米多喝了两杯酒，得意洋洋，私下跟大头说：我这次成功，全靠读你们中国的书。孙子兵法说兵不厌诈，早知道你们文物不能出口，所以我实际是看中那一带的风景，准备把坟头平了，开游乐场，专供咱洋人开心。大头哈哈大笑，说你的计谋是真正的小儿科，以辈份而论说是孙子兵法倒也不错。有了地，并不能就办游乐场，别的不说，大大小小四十多个章，少盖一个你就算砸了。西游记你读过吗？读过就知道孙猴子翻不出如来佛的手心。以你的学力，想在中国人的坟头上找乐子还差得远呢！

又说小刚中文系毕业，可喜可贺，他爸爸读不通的文件全读通了，首先学的是“把经济搞活”，正在倒成衣。新形势下他的专业特别能学以致用，别人在背心上印“拉家带口不容易”，三块的背心可卖十块。经他考证，乃是剽窃孔子的“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现在正本清源，把原文印上，在中关村海淀一带的已婚人士中甩卖，居然抬到二十块。小扇子混了一阵，看看没什么出息，只得结婚。他太太怀孕了，最近放空气出来，说将来小孩子第一是要读书。第二是要学大头伯伯，读洋书。第三点至为要紧，不论多淘气都不准揪耳朵，以免重蹈小扇子的覆辙。

我回信一封，请大头把我们这些人积累的读书经验，拣无伤大雅的，和小扇子的太太讲一讲。大头说什么这些人还是你最捣乱，书又读得高，干脆你写一篇寄给她，把我们的事，留一个记录，也显得我们这些年不算白干。我说孩子就要生了，哪有功夫废话，目前十万火急，赶紧告诉小扇子预备小人书，字典和花生米吧。

写完了刚要封信，又想起两句附言，一句是关于大锁，想了半天，似乎还是以不买为好。弹弓呢，为了以防万一，还是得做一把的。

·图 雅·

我同一位朋友走在沙滩上，大海生命般涌来，潮留下一些印子。我抓起一把沙子说：不要多少年，我们就是这个。朋友回道：噢？那你为什么还活着？我一想，也是：为什么？可另一方面，假如跳海，水又太凉，遂含糊其辞地说：是为了那些印子。

印子。我答应这位朋友，讲讲关于自己的事情。

在生命中有一段时光，我很快乐。原因是没有分到房子，而且担任了一回汉奸。关于那套房子，在我们教研室犹如秦朝之鹿，天下共逐。我觉得自己象刘邦，所以费了很多时间去争，付出的能量和做出的计算量亦绝不亚于张良、韩信和萧何，但最终却是却做了项羽。我因此研究史记，发现项羽不错，有英雄气概，只是做他的太太不幸。假如他预先知道将要失去太太，又得不到鹿，他还会去打猎吗？

汉奸则富于戏剧性。我跟着时髦，说了一句出国的话，被上司宋胖子当做汉奸办了一回。幸亏后来国没出成，洗清了自己，感觉好象是丐帮污衣派的堂主洗了个热水澡。总结教训，我发现一切来源于那个企图出国的非分之想。有了这个想法，就相当于脱离了名门正派而加入了丐帮。假使讨不到饭或是洗不上澡，与文天祥以及岳飞无关，因为是你自己选择了街头。

有了这些巧妙的想法，我乃决心抛弃一切非分的欲望，做一个无求的人。“人到无求品自高”，我心无所系，神志也清明起来。观察周围，发现了一些以前未曾注意到的不文明现象。比如，教研室的爷们一到中午，便三一群五一伙，毫无道理地在街上走。要不然就是打球，一身臭汗，造成洗澡问题。结果教研室的味不象学术重地，倒象是武侠小说里的大车店。女人也不闲着，她们织毛线，织着织着就织出谣言来了。我不否认其中有许多精彩的有文学价值的片断，但这些片断并不见诸文字，或者象史诗那样通过口头传唱的形式流传，所以我认为织毛衣如同旧时代裹小脚，都是对女人的一种浪费和污辱。到了晚上，同事便就着昏黄的灯光，中世纪一样啃书，以便上课时能重复已经被重复了几千次的话。这种情况，令我的心鲁迅般沉重起来。

于是我跑图书馆，钻研绿化这片文化沙漠的法门，并且在街头巷尾进行了多次实地考察，简单地说，最后我发现引进拱猪是实现进化论的唯一方法。首先，这项活动不需要很高的文化素养，任何一个看得懂表的人都可以学会。对文科人士来说，还有寓教育于娱乐的功能，玩的时间长了，对提高加法、减法及乘法的功力都有帮助。其次，这项活动十分文雅，大家坐着，不疾不徐地打，倘有女士参加，则淡淡的香气中，只听得纸牌轻响，仿佛是秋叶落下。日子长了，坐收练气之效，谣言和汗臭自然杜绝。

当下我买了几副扑克，纠集了几位不大爱活动，算术又比较好的男女，打算传授一下。

殊不知其中两位已经有底子，居然懂得大小王八也能算分的道理。原计划用两个星期教会他们，倒仿佛有些低估他们的智力了。当下大家也不用多废话，立刻开练。一个中午下来，拱出几头健猪，有一头重达五千多斤，还是母的，脸色通红地说：德行！有本事晚上接碴练，非教你们全肥了不可。这事十分轰动，整个一下午，全教研室都在议论，离下班还有半个钟头，她就到处拉人，谁不来，她即和人家玩命。

牌友终于拉齐，闲人亦围了一圈。体重问题上没有调和的余地，遂有约法三章：不准支招，不准打暗号，谁当猪谁喝一大碗凉水。我被公推为工

友兼执法官，有点骑虎难下。本来我意在进化人类，不在求职。但我考虑到水含有氢和氧，又有不少矿物质，原则上有益于增强人民体质，所以还是用洗拖把的大桶提了满满一桶水。我这样为自己辩护：不要要求太高，这是饮猪。

一圈下来，那女同事又当了猪。看着她咕咚咕咚喝一大碗水下去，便有些闲人窃笑起来。我接过碗，对他们大喝一声：乐什么？瞧笑话吗？说着扔给他们一副牌：你们也别闲着，一边自己玩去。那帮闲人拿了牌，乐不可支，说：这秃子，原来还藏着一副，早拿出来咱们也不用站这儿过干瘾了不是？我索性把另两副掏出来，朝他们一扔：都给我滚蛋，谁当了猪言语一声儿，哥们绝不能给误了上水。我手持大碗，站在三圈打牌人中间，听着纸牌沙沙地落在桌上的轻响，渐渐有些陶醉了。

拱猪运动蓬勃发展，一个星期下来，教研室和大家都焕然一新，别说织毛线，打篮球彻底杜绝，连晚上看书改作业的歪风邪气也刹住了，大家见面，都简明扼要地问一句：“昨晚上您多少斤？”我注意到宋胖子和几位老同志还没有参加运动。比之沙漠，我想，宋胖子这样的老前辈有如饱经风霜的盐碱地，灌几碗水是没有用的，要他们参加运动，或者应当想别的法子。

于是我采访了宋胖子的办公室，在那里发现了一本温瑞安的新派武侠小说。我想，既然如此，他还没看过金庸。当晚回家，便把金庸的书拿了数套。第二天又去见他，问：宋先生，华罗庚您认识吗？他答：几年前国庆招待会上同坐一桌，搭过话，谈不上认识。怎么，你认识他？

我说：也是这两个礼拜才认识的。今天我来是提醒您，他的话信不得。宋胖子呈好奇状，问道：噢？那为什么？我说：我听别人传了他一句“金庸的书是成年人的童话”，买了几套回家，我妈拿过来翻了两页，说：不好好上班，读这个干嘛？把一套倚天屠龙记拿走了。

我不服气说：您不上班吗？想看就明说。我爸把眼睛一瞪：你现在敢跟长辈顶撞！这一部也不给你看，说完把天龙八部给拿走了。我抢了一部鹿鼎记，心想论长幼，总比妹妹大，这部怎么也该我了。不想她虽然不敢来抢，偷的胆子却有，我一个身没转妥当，那书就让她偷走了。我想这等坏书一定会弄得我家破人亡，索性都偷了出来，原想烧了，又想自己还没看过，未免可惜。想看，又怕误入歧途，所以特来请您指示一条生路。

宋胖子皱起眉来：唔——这个……难怪……诱惑力——这样吧，我既然当了领导，也不能见死不救，我来替你保管起来，而且还特别吝啬，一个星期只给你看一本，你看怎么样？我说：真不知怎么谢您，只不过您替我保管，万一您自己读上了瘾，那对革命事业的损失可就大了。宋胖子正色道：我这一把岁数了，以前没收手抄本，“少女的心”都读过了。温瑞安写得不错，也没见把我骗了。你只管按我说的办，总不错的。

我依言把书留下，第二天上班，发现宋胖子的眼圈发黑，哈欠连连，心想：哟，这是怎么了？到了下午，宋胖子请假回家去了，传出话来，说是犯了高血压，需要休息几天。我做贼心虚地想：糟了，别是要出人命了吧？第二天到宋府探望一回，见先生精神健旺，手持天龙八部第五册，舔一下指头，即翻一页书，甚是有条不紊。当下除了暗暗佩服他的阅读速度之外，对他的身体也放了心。

宋先生在家舔手指头，学校里却出了一件惊天动地的事。学校附近四季青乡的农民赌钱，发生争执，竟把一位赌徒杀伤了。政府放出警队，要将

凶手捉拿归案。查来查去查到本系三个学生身上。学校说这三人学习都很认真，如何会杀人？况且查查课表，杀人时间正在上课，这就更不可能。一位副校长带了舌头，前去力争，不料却惨遭警方举出人证物证，劈头盖脸的一顿奚落，差点儿把舌头也给扣押了。副校长冲冠一怒，责令系里顺藤摸瓜。结果杀人的事是在本教研室小王的课时发生的。问到小王，小王说，那天我临时拉肚子，来不及请假呀。

大家往下卸责任，正累得满头大汗，忽然警局传下案情，说是三犯目前承认动手，但气焰嚣张，说：操的，系里老师打牌打得热火朝天，作业不给改不说，还他妈三天两头缺课，他们放火，我们玩玩牌，就算点个灯，也不能拿我们开刀呀！学校一听这还得了，责成系里立即行动，先把小王及其同党的脖子捏住，把那风纪扣给扣上。

俗话说兔死狐悲，小王这人牌艺不高，牌风却正，输了不喝凉水的情况只是偶然发生，在教研室跟大伙儿都挺铁。现在要捏他的脖子，很多人觉得自己的气也出不顺了。有一位格外康有为的就嚷嚷说：上书，上书！抗议对教师的不公正对待。又有那格外袁世凯的站出来说，不可。治了小王一个，保了我们大家，这个买卖还是划算的嘛。正做没理会处，忽然有人叫一声：宋先生回来主持大局了！

话音未了，宋先生已经进屋。先生脸色凝重，有若刀削，说：现在开会。此次我病了几天，出了这个事。责任！爱护不够不是？小王拉肚子是实，为什么会拉？头天晚上打牌打到四点钟，喝了不干净的凉水。这打牌的歪风到底是谁刮起来的？都是凶手！现在我要让你们“自己给我走出来”，否则别说我老宋的小锅是铁打的，局子里一送，警察判你们多少年可不跟我商量！大家听了这话，不发一言。宋胖子乃一挥手：今天就说到这儿，大家好自为之吧。

宋胖子前脚刚走，有人后脚就冷笑一声，说：拱猪拱猪，拱出这么一头来。看吧，这回人家宋先生坏事变好事，办案有功，搞不好不但不挨批，还能调任分局侦缉队队长呢。有人又接着说：谁拱谁？人家宋胖子这才是拱猪，把你们拱来自首，比福尔摩斯还老练。话音未了，康有为急了：想拱咱们？没那么容易。他三天两头不来上班，自己就是一头病猪，咱们写信给学校，把他给撤了！

我见宋先生的亲信小姚也在场，却不出来帮着宋先生说一声，遂挺身而出，说：本人是佛教徒，本是吃素的，但你们也不能玩的忒野了不是？说宋先生是病猪过分了吧？宋先生这两天还看金庸呢。小姚你知道这事吧？小姚说：没错。天龙八部和倚天屠龙都看完了。那天跟我说他最佩服的就是段王爷！那边那位嘿嘿一笑：哼，说别人打牌是不务正业，躲在家钻研金庸就是正业了么？只管写信告他，小王的事他也脱不了干系！我怒道：看金庸不务正业？我还想给金庸发诺贝尔奖呢。你们有能耐只管写信，你们会写，我倒是不会的。

当天晚上我起草一封给学校的信，力辩宋先生在家看金庸无罪，并且证明他的书是从我处借来。宋先生既然能看这书，而且上瘾到请假来看，可见他有多么年青的一颗心，绝不是老迈，也不能做病猪处理。第二天到班上，把小姚叫来，说：现在一小撮猪闹事，形势很严峻。我昨天起草一封信为宋先生伸张正义，但我这人识字不多，本来想出国深造一下，犯了汉奸的错误，没去成。房子也没分到，家里太吵，写的时候难免出错。你分到了房子，家

里宽敞，帮我改改，要是觉得还过得去，也把您的大名签上。小姚拿了信，脸上的神态有些象吃了苍蝇：秃子，别，别价。这事非同小可，明天给你回话行不行？

第二天我睡了一个从容不迫的懒觉，看看将到中午，起床打了一瓶酒，切一斤肉，一边慢慢品着酱猪的味道，一边翻孙子兵法。读到攻心为上这一篇，深为祖宗的阴险毒辣所感动。乘着酒兴来到街道的电话亭，给小姚打了一个电话。告诉他我是感到给学校写信的分量还不够，在家写一份平暴声明，声讨本教研室叛猪。明天复印，后天一早准时贴到各系，学校，和公安局的布告板上去。我知道贴大字报犯法，为了捍卫伟大的爱国主义者李白以及伟大的屠宰家宋先生，坐牢是小图的光荣。小姚似乎想说什么，我却啪地一声把电话挂了。接着又给康有为同志打了一个，问他告状信发了没有，假如没发，放他多活两天，假如发了，让他赶紧准备后事。他在那头暴跳如雷，我听得确凿，这才啪地一声挂了。

回家给家里人留了一个条子：今天出去办一件重要公事，可能晚上不回来。后天如果还不回来，你们径往市警局探望便了。另：今天小姚会来，你们可以让他解释一切。当下我乘公共汽车到东城一位朋友家下了一夜围棋。第二天早上辞了朋友，到海淀剧场看了两场电影，看看到了下午，溜溜答答走回家来。还没到家，远远地看见一个人蹲坐我们家门口，头垂在两腿之间，好象是在研究土壤的样子。我知道最近治安情况不太好，遂走上去说：朋友哪路的，跑这儿数蚂蚁来了？那人一抬头，却是小姚，气急败坏地揪住我，说：你丫跑哪去了？哥们等了一天了，得关节炎跟你玩命！我把神色放正说：你松开！我跑哪去了，别人不知道，你还知道吗？小姚见我要翻脸，又换了笑脸说：得，得，不跟您争。宋先生在家等着您呢。去是不去？我说：宋先生见召，当然是要去的了。

到了宋家，宋先生正四仰八叉，摊在躺椅上听音乐呢。见我进来，微微点一下头，并不关掉音乐。良久，我见他眼睛半闭，悠然自得，心想糟了，这位不知何时当了中医，懂得如何用葫芦卖药了，遂尽量亲切和蔼地问道：宋先生，您叫我来？宋先生福体颤了一下，仿佛受惊，说：啊，对不起，这音乐太好，险些把你忘了。其实也没别的事，就是叫你来问一下，家里的情况还都不错吧？我想到房子，说：托您的福，挤是挤点儿，都活着呢。他笑笑说：活着就好，住得挤，还可以疏散疏散吗。我不解：疏散疏散？孙子兵法没说这是什么意思啊。一愣之间，他已经把扇子一挥，说：今天就聊到这儿吧。我起身往外走，对他的卖药术实在是佩服。

将将要到门口，忽听他从后面叫了一声，我转过身，却见他拿了一张纸头，说：差点儿把这玩意给忘了，小姚放在这儿，我扫了一眼，你这信文笔不错，就是错别字多了点，有机会还是出国深造一下吧。我道：谢组织的考验，以在下的愚见，这个汉奸还是让修炼了爱国主义的人去当。宋先生微微一笑，说：不要说得那么严重嘛，回去想想。这份东西，要交的话，我可以代交给马校长，那么多年的老朋友，他不能慎重考虑吗？

老朋友！猪！我一路上骂着回家，一进门，我妈上来说：要出国了？我说：出国，哼！

没见我上次说了一声要出国，差点儿让人给送屠宰场了吗。您提出国可放小声点。妈遂放小了声说：哟，横是小姚说的是假的了？我妹插上来说：小姚说有一个出国名额，宋先生说可以考虑给你。我说：嘿嘿，要么说他是

猪。出国这一招早就使老了，只有骗骗你这样的纯真少女——其实也不纯真，上次偷书还没跟你算账呢。她听了一蹦老高，说：对了，书呢？说着就来抢书包。

我妈见掐上了，围着我们俩乱转，不知打谁好，最后往床上一歪，说：闹吧闹吧，我可先犯病了啊。我们俩吓一跳，谁也不敢拿高血压闹着玩，赶紧拿药的拿药，捶背的捶背，正不可开交，黎莹来了。她是我的同事，家庭出身不详，本人成份妖精，并且曾经在我担任汉奸期间，被宋胖子当做我作风不正派的证据。她一见此状，马上煞有介事地忙起来，我妈说：小莹哪，这小子气死我了。黎莹说：您甭急，等会我问问他。我妹妹恶狠狠地说：对，治他！黎莹见形势有利，遂跟我把脸一板：出来！

我走到外头，说：谁先骂人谁是孙子。黎莹哼了一声：姐哪有闲工夫骂你，只不过指点你两招。你把宋胖子拱出来，出了口恶气，现在又想把人拱下台不是？我见她捅破了，索性耍个无赖，说：你看这回拱下来的把握大不大？她说：拱下来有什么用？你想凭一个人清扫整个猪圈？告诉你，小王已经被调走了，闹也白闹。宋胖子昨天跟我传话了，保证你出国，我到学校问了，确实有那么回事。你那个鬼信，是不是别发了？我有些发愣，说：原来是真的么？这个这个信嘛，我还得……。黎莹突然发怒了：少废话，出不出？我还指着你往外办呢。你不出，咱就吹！然后她把脸上的温度降到冰点以下，饶我武功精湛，还是打了个寒战，想：妈的，认不认栽呢？

不久以后，我和爱国主义一起从北京机场起飞，按宋胖子的说法，这叫“疏散”。拱猪拱出了这么个结果，始料所不及。熟读了孙子兵法的我，不能不承认猪有时也会运用釜底抽薪之计。

若干小时过去，机舱突然骚动，原来是飞机即将在旧金山机场降落，有一帮乘客，情不自禁，嗷嗷欢呼起来，使我想起以前华工出国，好像是曾被某些别有用心的人士称作“猪猡”的。我遂自言自语地说：唉，这就算是拱出来了。只是这笔账有些难算——说来说去，应该算是谁拱了谁呢？

到了美国，生活也还真的十分猪猡。虽然暂时还没有选择街头，但我想，出国前那段儿逍遥自在的快乐时光，也许将是永远不再了吧。

## 略论英雄

我的全部教育，大概有百分之六七十来自小人书。在所有的小人书中，最爱的是外国童话故事。记得曾读过一本“狐狸列娜的故事”，这个母狐狸的性格真写绝了。她狡滑而残忍，但又富于母爱，在俄国乌克兰的乡间万分复杂的环境下成功地生存下来，遂演成一篇篇多彩的故事。那小人书我真看到如醉如痴的程度，也使我认识到世界上很难有纯粹的善和恶。

中国的小人书我最爱看三国和水唬。三国在我看起来是以五虎上将关张赵马黄为纲的。

关羽这家伙武艺特高，可惜不怎么出手，出手时一般是“只一合，斩于马下，”也有用三合的，三合以上则绝无仅有。赵云是在长板坡一战展示

出英雄的光辉的。那一战他在百万曹军中几进几出，如入无人之境。我的印象中有勇有谋，武艺最高的是马超。这位穿的军装有西北风味，杀人时特冷静。其实要玩真格的，吕布应当是各将之首。他是穿黑衣服，头上不戴帽子而且永远年轻。写小人书的人大约因为不肖其为人，所以不怎么表扬他。其实我觉得应当对他的武艺给出公平的评价，正如金庸尊重张召重之流的武功一样，而不应当把他排在五虎之外。金庸的高明之处是他从来尊重有技术的人，即使他们为人混账到了极点，仍然承认他们大宗师的身分。所以我经过无数次同学间的讨论，直到今天，仍然对吕布的落选耿耿于怀。

对水虎小人书的感想，说起来可以写成专著，只有下次再评。但是我得首先推出几个最喜爱的人物：武松，柴进，燕青，孙二娘，鲁智深，石秀，阮小七。这几个英挺人物，如果今天约我上山落草，我想我也是绝不会推辞的。

鸦，月黑杀人夜，风高放火天  
水浒确实是一本绝书。

我在幼儿园的朋友现在还记得两位，一位姓韩，有一天他走过来，在我的脸上挠了几条血道子，待要打他时，已经被阿姨拉住，遂成终生之恨。另一位姓廖，是个文人。当时幼儿园盛行打架。每天吃完早饭，阿姨照例要打一会儿瞌睡，这时打架就开始。开架跟网上的统独之争，或是阿Q与王胡子的虱子大战相类似，并不需要什么理由，看谁老实，推他一把就够了。于是往往全班打成一团，从远处看只见许多人堆在一处蠕动。廖同学这时便拎个小凳子，到堆放杂物的隔壁去讲水浒，这时他的后面就会跟上一群听故事的人。他虽然只有三四岁，讲故事却是绘声绘色，连吆喝带比划，说到揪心的所在还实行静场，听一会儿大家的心跳。我听了两次，每次都听出一身汗。只可惜听到鲁智深吃狗肉我就转到另一个幼儿园去了。那两段故事为我打开了一个窗口，使我初次窥见了水浒妙不可言的世界。

然后便是看小人书。小人书不全，只能零碎地看一些片断。但是由于每本都自成故事，所以仍然有趣。比如第一本说到高俅，画他穿着尖尖的小靴子，姿势跟踢毽子差不多，便想古代的人可能动作幅度很小，态度则大抵幽默。就说皇帝吧，他是球迷，因为热爱运动，竟然把运动员高俅提拔成宰相。他的幽默和魄力，大概都远在大力提拔庄则栋同志的江青之上。另两个记得清楚的场面是杨志卖刀和鲁智深倒拔垂杨柳。两位都是对付泼皮，对付的方法却截然不同。杨志是先忍耐，忍耐到一定程度就暴发。这符合我们平常所观察到的老实人的性格。鲁智深则采用下马威的方法，先取后予，把泼皮扔进粪池之后再收他们为徒。这个很符合社会学的逻辑。鲁智深是一个提辖小官，平常地方上光棍们见面称“班长”的便是。

在地方上混得久了，自然知道怎么对付泼皮。杨志却是将门之子，正途出身的武官，家世好，哪有同流氓打交道的经验？于命乖运蹇处相遇，自然举止失措，被人玩弄。（鸦是穷人之子，不过若遇到泼皮，大约也跟他同样下场）

阮家兄弟跟李逵的遭遇大概算泼皮遇泼皮（对不起，鲤鱼：），两位都是下层人士，阮被无故打下水去，却又在水下把李灌个半死。这个结果相当于两败俱伤，而地头蛇占了些许便宜，也是逻辑的必然。只看这几个小人书的例子，就知道施耐庵大侠到了何等造诣。有人说好作品最能留下印象的不是曲折的情节，而是性格鲜明的人物。水浒的高明之处，在于它写得如此之

好，以致不但人物，而且情节都能让人鲜明地记得。这在鸦所看过的小说中，实在是非常的罕见。

水浒的正文是在文化大革命中看的。我对文化大革命的观感就象一首歌里唱的那样，“文化大革命就是好，就是好来，就悠——是好。”比如说，我乡下的姨夫本是“扁担放倒了不认得——”的农民，我怀疑他不但不认识——，恐怕连纸都不认识。可是到了文化大革命，他家却有了厚厚的四卷雄文。他骄傲地说：“队里发下来的——不要钱！”

那时天气冷，他家没火，我衣服又少，所以早上照例是不敢起床的。从物理上来说完全是借着被窝里一点热气延续生命。从精神上来说我可全仗着毛泽东思想了。每天一醒来就打开毛主席的书，重点选读井冈山革命困难时代的篇章。比如“中国的红色政权为什么能够存在？”“最后胜利的到来，往往存在于‘再坚持一下’的努力之中”。坦率地说，毛选的文字确实好，特别是注释。虽然不如鲁迅的厚味，但至少有二至四成的故事性，毛引用的古文，遍及各个朝代，读完了这些注释，古文大概可以相当于高中的水平。以我看来，他最气吞山河的作品是“敦促杜聿明等投降书”，“别了，司徒雷登”，“将革命进行到底”几篇，有革命者的热度，读了可以取暖。后来看到周总理和邓设计的著作，倒吸了一口凉气——假如换了他俩的大作，我绝熬不过那个冬天。

“太阳一出闪金光”的时候，我已经备足了精神食粮，打开大门一看，漫天洁白，正是丰年好大雪。邻居有一泼皮，过年期间，带我到山里去赴朋友的宴会。到地方一门就是一大碗热气腾腾的鸡蛋米酒，接着就是腊肉，肥肉，肥鸡，全是来路不正的东西，吃完了就研究下一次到哪个村去打劫。我懒得听，搜查一下各匪的床铺，那时就发现了古今匪人的基础课教科书水浒。

开头那段关于星宿的鬼话十分腻味，但是到了智取生辰纲便开始有味了。假装打架，在酒里下毒那段很精彩。后来鲁智深也出来了，打镇关西写得曲折有致，我特别喜欢镇关西剁猪肉臊子那一段：先十斤瘦的，再十斤肥的，必须亲自剁。我从小包饺子，没少剁过这东西，二十斤肉的艰辛我明白，所以看到这里特有同感。忍气吞声剁了，用荷叶包好，却被一包砸在脸上。我想凡想学欺负人技巧的，这一段大概不可不读。

感谢众朋友的指正，鸦犯了许多错误：特别不能容忍的是张顺错成阮氏兄弟，“张冠阮戴”，足可成本网永恒之笑把子：)。这个错误以前在网上犯过一回，是被诸葛不亮兄指出的。关于三国正文，鸦坦承没读过。鸦古字不甚认识，读这书是因为是炎夏，所有的蝉都声嘶力竭，特别不易睡着。鸦躺在凉席之上，翻了两页三国，恍惚之间觉得诸葛先生坐着小车过来，羽扇轻摇，乃遍体清凉而入梦。所以鸦之读三国，是候鸟式的，每年夏天最热的那两天才迁入吴魏蜀栖息。鸦，太平世界，古今同此凉热——

——林冲这个人物富于悲剧色彩。这是由于跟其他人相比，他命运的落差特大。从八十万禁军教头的富贵人生，到梁山上一名反贼的亡命生涯，这之间非得有不得不如此的原因不可。所以施大爷在泡制他的时候格外的狠心，让他家破人亡，一落千丈，而且多用暗色笔调。其中比较残忍的有旅店一出，两个公差用开水生烫他的脚。风雪山神庙一出，他在漫天风雪之中，用枪挑了酒葫芦，“一步一步挨将上来”，最后大火烧起来，水火交融之中，景象凄惨而怪异。施大爷为了让他开杀戒，造这背景出来，也算苦心孤诣。总的说来，我不喜欢读描

写他的部分，是因为这一部分的文字太正，读了压抑，不象描写土匪那样痛快，能引起共鸣。这个就好象见到一只猪在泥塘里打滚，大家会觉得心安理得，看到精彩之处，还会鼓掌叫好，因为这是它的本分。如果一位娇滴滴的大姑娘，唇红齿白，头上插着一摇三颤的茉莉花，也跟了那些猪去滚，那么不论她滚得如何开心，都会让人觉得别扭的。我一般地反对文学作品写好人，因为第一，文学意义上的“好人”在现实生活中不存在，至少我没见过。所以我老觉得写好人的作者怀着叵测的居心，在道德世界里制造了伪币。第二，现在写好人已经写到了穷途末路。那些写好人的人，似乎都有虐待狂，总要让好人吃尽千辛万苦，好象他们的目的，是要劝人别当好人似的。特别值得指出的是香港个别武打电影导演。在他们的片子里，好人都成了吐血专家。也不知用的是个啥技术（我猜是在嘴里暗藏一只灌满了番茄酱的猪尿泡），吐起来一大口一大口的，隔着一层电视屏幕都闻得到血腥气。总之如果暴露一点内心世界的话，我得承认自己的心太软，想不通象“九命奇冤”，“窦娥冤”那样的东西，当初作者如何能够下笔。我甚至觉得“白蛇传”都过于残忍了一点。水浒中深深吸引了我的还是武松的章节。武松这人快意恩仇，英雄本色。他软硬不吃，也不假装好人。说起来武松也是当过一阵子食客的，他跟客于孟尝君的冯暄不同，除了“肥啖”之外啥也不会唱，所以落到大冬天在过道上向火的地步。被宋江这小灶酒醉饭饱之余，一脚踹翻了火盆。没办法，只好回家，路上便发生了景阳岗的故事。我曾经把这个故事讲给围在火塘边的彝族弟兄们听。他们听到连尽十八碗酒的时候，个个慷慨激昂，击节叹赏。可见那个情节的刻划有多么的成功。我曾经对打虎过程中的要点进行过思考，比如说连尽十八碗的可能性，十八碗是五斤左右。如果喝的是度数较低啤酒或是果酒，那么对于一个山东大汉来说，确实可能。我就曾在北京的西四小吃店地下室里的西餐部，亲见两个东北哥们喝下去半箱子五星啤酒。我虽不才，逼急了，连尽三筒“BUDWEISER”（也就是三斤）也不是特难的事。我又考证对老虎的描写。首先，经过我的观察，老虎确实是“吊睛白额”。那么它扑人的动作是不是“一扑，一掀，一剪”呢？特别它的尾巴是不是兼具铁棍的功能？我走访了许多猎户。据他们说，老虎抓牛的时候，是咬住牛的咽喉，用尾巴把牛赶走，到了安全之处，再放嘴，牛那时才倒地而死。可见老虎的尾巴确实相当利害，而，扑，掀，剪之说，绝非空穴来风。武松有无可能躲过老虎的猛扑呢？老虎扑人的重要特征是迅速。曾经有两个人一起到桔子园中摘果，草深至膝，两人相距十数米，一个人听得身后有动静，马上转身看，桔子还在地下滚动，另一个人已经不见踪影。但是另一方面，武松上山是有备而来，酒家的话可以不信，官方的告示总不会假。加之功夫深的人，身手特别敏捷。比如我曾在报纸上读到许世友高兴时会脱了衣服，叫手下用大桶的水泼他，他舞动一条长凳，可以做到滴水不沾。这一点使我相信躲过老虎是可能的，因为武松的功夫，不知又比许世友高了多少。最后，也是最关键的，能否用拳头打死老虎？经过调查，狼，豹子，老虎这一类猛兽弱点都在腰部，如果骑在它们身上，加上两个屁股墩，很容易把腰杆弄折。再用开碑手，黑砂掌之类的重手法猛击其玉枕和风府两穴，造成脑振荡也不是不可能的。总之结论是：武松打死老虎的事迹是可信的。至今想起那段描写，武松的哨棒打断时出的一身冷汗，老虎被打时在地下死命刨出的大坑，仍然惊心动魄。水浒中武松的分量比任何人都重。打虎之後又有杀嫂，醉打蒋门神，血溅鸳鸯楼系列。我花了一整天把水浒读完，印象

最深的就是他。但是我觉得武松不应当让宋江用毒酒害了，因为他跟李逵不同，不是一个盲从的人。他应当继续活下去，到金兵入侵，大乱之时，领一支军搅浑天下。水浒的开头和中部，为我们留下了很多千古的形象，但结尾写得过于马虎，枉送了许多英雄性命。这是施大爷有欠于我们中华民族的地方。很多人大概跟我有同感。比如有一本叫做“水浒后传”的书，把阮小七从宋江手里营救出来，更立一番功业，读起来也是兴会淋漓。我也一直在奇怪，有人把西门庆和潘金莲的事迹写成不朽之作，为什么没人把武都头继续写一写？听说有一本叫“武松”的书，可惜一直没能到手，至今仍然在遗憾。

说句开玩笑的话，假如没有水浒跟三国这两本书，中国近代史将会是另一种样子。

毛泽东是读水浒和三国的，他跟斯诺在延安打虱下酒的时候，曾经聊到他小的时候爱读水浒。对于吃大户之类的事很有兴趣。显然，这颗叛逆的种子就是那时候播下的。他在打天下的全过程中，一有机会就用水浒跟三国的例子。比如三打祝家庄，逼上梁山之类。跟后来老年时对水浒的评价不同，那时他总是把水浒当做正例使用。

井冈山时代毛泽东对三国的运用达到了绝顶的高度。比如“中国的红色政权为什么能够存在”一文，跟诸葛亮的“隆中对”有异曲同工之妙。两者都是面临群雄并起的局面，分析天下大势的走向。诸葛亮看出在吴魏相争的缝隙里，有刘备生存的余地，是以将来天下三分。毛则认为在军阀内部矛盾和外国在华势力的斗争影响下，有共产党割据之可能。严格地说，这个分析是被实践证明了。抗日战争是典型的天下三分，共产党果然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刘伯承等院校出身的人，对毛泽东的三国演义不以为然，只能证明他们的才略是在毛之下的。

相比之下，蒋介石更差了一筹，他读的是“曾文正公家书”。当然这本书还是不错的。

曾国藩对平定内乱很有一套，经过“屡败屡战”，平了太平天国。蒋大概认为他负了跟曾同样的使命，有了这本书，自然可以战无不胜了。殊不知时过境迁，曾时代之所以能平内乱，是因为当时的国际条件要好得多，在军事布置上几乎可以忽略不计。可是他打共产党时这个条件已经变得十分重要了，忽略它等于三国里少分析了一国，不失败等什么。

后来西安事变，果然就是在这上头输了一着。西安事变之前，蒋是一脑门子的消灭共产党，一厢情愿地置日本的入侵都不顾。毛呢，则从日本的入侵中看到了机会而善加利用，显然，毛玩的是三国的游戏，而蒋只想先玩两国的游戏。结果平地一声雷，西安事变发生，蒋一着错，满盘输。现代史中，国共力量的转折点大概可以算是西安事变。

兄弟这个结论必然是不通的，可是事实也是明摆着的：国共两方相争的结果，跟双方玩的是什么主义没太大关系，原因其实在毛和蒋读了不同的小说。为了这小说，国共乌眼鸡似地斗了几十年，死伤无数。这岂不是滑“天下”之大稽吗？

From:Tuya

Date:19Jan199521:42:42-0600

嚎总长轻易不发言，每发言，必独到。奸相严嵩，秦桧等人的字都是不错的。北京“六必居”就是严总理题写的，比起周总理，李鹏总理可强多了。毛主席的字，势如奔马，滔滔而来，又如文化大革命，粉碎一切间架，

但最后终于控制不住。所以他的字里，常能见到硬收的笔调，有一种运动员提前起跑的尴尬。我想这里头有点道理：越是有想象力的人，越敢目空一切地写，世界他都要打破，写字的规矩算啥呢。什么事能干好都不容易，比如偷，有的人被抓之后只会硬着头皮挨打，有的却得出“此地无银三百两”的幽默。能把坏事办好也得有才不是。

比如叶老，经常到网上发表修正主义言论，什么“毛主席写的文章，很有深度，连许多博士汉奸至今都读不懂”，完全是错误的。毛主席本质上是个粗汉，“提蓝小卖拾煤渣，担水劈柴也靠他，”他爹打他的时候，他便逃到水塘边，娘们儿似地说：你过来，我便跳河自尽。他爹有一些经济学，考虑到培养这么一个壮劳力殊为不易，只索罢了。主席的错误是读了水浒这一本书，才落得一个死后让人腌腊肉的结果。他的东西一向是以容易读懂著称的，比如他写过一篇文章“反对党八股”，意在表彰自己的文章容易懂，显然这篇文章叶老是没有读过的了。

叶老虽然不读书，却能把自己的观点说得天花乱坠，跟真的一样，这不也是一种本事吗？叶老可比网上的欧阳锋，因为本身功力较高，所以即使按照错误的“九阳真经”练功，经脉逆转，仍然可以有成。当然，网上的同志们，从革命的人道主义出发，是绝对不会问他“你是谁？”这个问题的。

## 逐鹿记

·图雅·

在春光妩媚的五月，我答应过一位朋友，讲一讲围绕出国发生的一些故事。朋友没了消息，我十分伤心，对自己的诺言又不能忘怀。因此我决定把它讲出来。

想到“出国”二字，我的心中首先充满了悲愤——然后就想起那个挂满了尿布的早晨。一切的一切，都起源于一件表面上微不足道的小事：那天太阳没有准时照到我的脸上。因此我睁开眼睛，首先注意到窗外晒了许多尿布。尿布五颜六色，于是我想：这都什么时候了，万国旗也挂到门口了，而我还这样醒醒睡睡。潮流！出国吧。

这个想法令我惊喜。为什么？说不上来。可以说这是对自己的一次重新发现，也可以说是对生活的又一次腻味。总而言之，我跑了一趟北京图书馆。那地方的严肃足以让一流学者产生盗墓的感觉，只有真正的体力劳动者才能保持无动于衷。我以一个上午的体力，从一本小棺材大小的洋书里发掘出了美国。洋书说得明白，美国有数千所大学，海洋一样浩瀚的学问，还有——吓死人不偿命的学费。

既然如此，我想，那还是怎么进来就怎么出去吧。我向外走，仍是短打扮，却撞上一个人，定睛一看，是同教研室的哥们儿小周。此人戴蛤蟆镜，活得极有滋味，而且朝气蓬勃，到处乱蹿，你可以走到天涯海角，但是你每天总不免要撞上他十来回。

“噢，”他这样说，“秃子，是你——”

“嗯，是我，”仗着盗了一早上墓，我的语调有些个傲慢，“我问你一件事：你觉得美国怎么样？”

“美国？好地方！”他马上眉飞色舞，又马上警惕起来，“你不是要当汉奸吧？”

“目前只是想当而已，可惜还缺万把美金。汉奸也有汉奸的难处。”

“是啊，这年头什么都难，”他饱经风霜地仰起头，他的蛤蟆镜闪闪发光，“好在对于穷人说来，空气还是存在的，天也总是那么蓝。”

这话很深刻。我试了试，呼吸果然畅通，再抬头，天也蓝，引人遐思。假如用宇宙做参照系，尿布算不了什么，出不出国也算不了什么。花好几万美金，买来一个汉奸头衔，对宇宙并无好处。假如不当汉奸，宇宙也不至崩塌。想到这里，我决定放弃出国的荒谬想法。我感到一种浪子回头的痛快。

但是许多时候，毛病不出在宇宙，而出在你的周围，使你无法痛快。没过几天，我所在的教研室接连发生了两件大事。一件是我的走红，另一件就是奸臣的出现了。

关于走红，一开始不过是蛛丝马迹。比如说：教研室的同事投我以异样的眼光，简单地说，含有一种宫女性质的幽怨。我那时正在读金庸小说，倾慕姑苏慕容氏“以彼之道，还彼之身”的功夫，所以自然而然地报以同样的眼光。

“以眼还眼”的情况没能持久，被一位叫小姚的给打破了：

“行啊，小图，够蔫！”

蔫？面对突然伸出的大拇指，我不免有些慌乱：“哪里哪里……”

“哪里？当然是美国！还瞒着众位哥们姐们？”

“什么，小秃子要去美国？也没见跟大伙儿言语一声儿啊。”

同事从四面八方围向我，我朝桌子后头一个比较安全的角落退去：“错了错了，你们听我说……”

“说什么？什么也别说了，今天什么日子？你得请请客！”

七张嘴和八条舌头在一起说话，小姚总结说：“对，请客，马克西姆！”

我能领会小姚的用心：马克西姆乃是法式餐厅，它的菜价只在民间话中流传。一提马克西姆，所有的辩解都不会起任何作用。形势寡不敌众，我只好把求救的眼光投向小周。

小周是场面上的人，他话全用卡尺量过：“秃子出国，大家应当保持冷静。我看这个事，上炒鳝段应当可以收场了。”说完跟我做个眼色，把蛤蟆镜戴上了。

炒鳝段朴实多了，那是附近畅春楼的名菜，虽然也贵，但还没进民间传说。他戴上了蛤蟆镜，那就表示这是最后立场，并没有进一步谈判的余地。何况也没人等我再说什么，只听见唿隆一声，我已经跟众多的高朋坐在畅春楼里了。

那是下午四点，外头热，啤酒凉，众人兴致勃勃，直喝到晚上七点。将心比心，我理解大家，对于一个汉奸，这是最低处罚。严格地说也不算纯粹的挨宰，大家轮番向我敬酒，使我生平第一回尝到了昧着良心走红的滋味。我用墙上挂的那幅周恩来的中堂安慰自己，那上头写着“难酬蹈海亦英雄”。

人怕出名，跟宋胖子谈一回话就明白了。宋胖子是教研室主任，他的李白英译有国际声誉，我平时总是把他老人家本人当成真理看的。老人家第二天找我谈话，首先猎狗似地闻了我一下：“小图，你身上好象有酒味，这

样去上课影响不大好吧？”

“啊啊……是吗？”我尽量做出轻灵的表情，我昨天原不应该忘记请他的。

“当然喝酒是不错的，工作忙，进进补，何况还有李白斗酒诗百篇嘛，”宋胖子站起来，他的步子除了份量之外还有法度，“李白，多么伟大的爱国者。”

“而我们有些青年人……”他瞟了我一眼。

对我来说那一眼有如一枪，临难之际无数念头闪过我的脑际，李白的出身，安史之乱，郭老的考证——为什么提到爱国问题呢？轻功不灵，我意识到应该使单刀了。

“宋先生，我没想出国，如果这是您真正的意思的话。”

他转过身，他的目光使我想到许多武功精湛之士。

“告别酒都喝了，还想把我老头子蒙在鼓里吗？”

“我——”

“你不同意我的学术思想，对不对？不同意也罢了，昨天四点教研室例会，你为什么把大家拉去喝酒？喝酒也罢了，你又对大家说诗是不能翻译的，特别是李白的诗！”

“宋先生！”我哀鸣一声，产生了一种当场自裁以表心迹的壮烈冲动。但我意识到一个人应当坚强，所以我把冲动强行压抑下去，从比较乐观的方面来想：我昨天怎么没想到这么聪明的一个主意？假如真的攻击攻击他老人家，也许便能一举成名。

然而宋胖子误会了我这一声哀鸣所表达的复杂意境：“你不要无理取闹！你出国我不批准。教研室，这个，是一个萝卜，而且——是一个坑，你走了，你的课谁教？”说完一脸怒色，拂袖而去。

真理走了，萝卜的脑子只剩下四个字：爱国主义。我没法拒绝爱国主义，李白不会错，爱国主义也不会错——我只是觉得这是一出戏，生活里的戏：出不了国不算精彩，最精彩的是没能递出一份已经被拒绝了了的申请。

一个人到底是谁，完全被大家如何看你所定义。事到如今，我已经进入了汉奸的角色。

作为一个演员，合乎逻辑的下一步应当是什么呢？闹情绪，生病？我觉得闹情绪没有什么意思，还是生病比较有趣。

我在病中吟咏李白。不用说，这是有人采用诬告的手法出卖了我。蜀道难，因为奸臣当道而主上昏庸，李白他是多么伟大的诗人。

生病的第三天小周来看我，我给他剖析了一下奸臣。第一怀疑对象是黎莹。我花费了半年的精力追求这个小妖精，她却说我没有气质。那天吃饭她的眼色迂回曲折，可以说是做贼心虚。然而小周不同意我的意见，他认为那是脉脉含情。

“好吧，那么就是小姚，他的舌头长，可以当墩布使，又是宋胖子的得意门生。”

小周思索一下，再次摇头。我试图说服他，但他只是顽强地摇头，我忍无可忍：“生平没见过你这么木头的人！够意思就在黎莹和小姚之间给我挑一个奸臣，要不然你以后别跟我这儿假装哥们儿！”

这话见效。小周慌了：“行，行，都依你！小姚，小姚还不行吗？”顿了顿，又说，“算我晦气，我今天又不是挖奸臣来的，我是递个信儿：昨天

教研室可开会了。”

“噢，开会了。宋胖子把我的国籍给开除了吧？”

“哪能呢，那是下一步。这次没那么严重，只是把你从分房的名单上给划了。”

我两眼一黑，差点儿没晕过去。说实在的，开除国籍是无所谓的，不分房子可就要命了。黎小妖精不就是做了一次家访以后才说我没气质吗？我一把揪住小周，心想不管三七二十一，先来俩嘴巴再说吧。可是小周很灵活，他趁我病后虚弱，用了一手小缠把我制住了。这狗娘养的学过几手拳脚，还颇有几分力气。我挣了几下没挣开，说：“不活了不活了，厨房里有家伙，是哥们你捅我一刀吧。”

小周也急了：“别价，捅你好办，你能保证我不下大狱吗？”

“你要造反了？”我怒目而视，“抽嘴巴你不干，下大狱也不干，要不你给我把宋胖子给做了吧。”

“瞧你这德性，一点经不住事儿——宋胖子绝对不能饶——可我刚才完全是开个玩笑嘛。分房子还没讨论，谁敢说不分你秃子啊？”

我长嘘了一口气：“我说也是，两次分房都没我份，这次怎么也该我了吧？”

“这可不一定。这叫秦失其鹿，天下共追之。得，哥们说错了话，哥们颠！您自个多想想——误什么也别误了传宗接代。”

小周颠了以后我把秦朝的鹿想了一遍。假如拿干部资历打比方，那在我们教研室爬雪山过草地的都分到房子了，三八式的也差不多了。我参加抗战晚，可跟解放牌的相比，距离那鹿又近得多。所以这一局天下，我应当稳操胜算的。

不过小周把这事提到了传宗接代的高度，也许还是谨慎为好？反正病还没好，有的是时间。我遂采用许多理论，大胆假设，小心求证，然后再无情推翻。事实再一次证明了辩证唯物主义的有效性，当我把我的走红，奸臣事件同中原逐鹿联系起来看的时候，一个对手显现出来了：小姚，我为什么没有想到小姚呢？

第一，他比我晚毕业一年只是表面现象。分房要比贡献，大家都教一门课，这个学期他却在一门课之外做了许多翻译工作。第二，是他首先揭破我的出国，并且提出马克西姆的。吃鱻段并没耽误他当奸臣（一定是他），就手儿把我给诬告了。所有这些，都明白无误地指出他便是泗水无赖刘邦——不，项羽——刘邦应该是由我这样的有道之士来做的。

天下大势分析清楚，下一步应该怎么干很明确。“扫帚不到，灰尘照例不会自己跑掉”——当然一把扫帚不行，还要联络广大的清洁工，因此我马上就到学校去了。

碰到的第一位清洁工是黎莹，她夹了一本教材，满手的粉笔灰，见到我吃了一惊：“你怎么回来啦？病好啦？”

我若无其事地说：“这不好几天没听见你的声音，心里不踏实吗？——其实也没病，在家培养培养气质。”

“原来如此，我倒没想到。要出国，当然是准备追洋妞啦。”

“可不，本来是觉得越早准备越好。不想昨天接一电报，我的经济担保人吃饭不小心，让一根鸡骨头卡死了。我想来想去也想通了：洋妞有什么好？还是追黎莹同志吧。过两天分一套房子，那不更有希望了？”

“呸！房子分你，人家小姚这两天不是白白邀买人心啦？”

我心里“格登”一下，果然不出我之所料，小姚已经在做舆论准备了。幸亏小妖精还没叛变，假如她说“呸”，那就意味着她跟你还是一拨。假如她装出一副高傲的模样，那就意味着没戏了。

稳住了黎莹，我转而争取教研室的其它势力。制造四面楚歌必须做艰苦细致的思想工作，软硬兼施，明的暗的都用。不到两天，全教研室都知道了经济担保人进食时发生的不幸，大家心里怎么想我不知道，至少表面上都坚持了革命的人道主义。那两天我犹如一个守灵人，对每一个前来吊唁的人说：我要节哀顺变，分房的事，我可全仗您投那神圣的一票了。

外围的灰尘基本扫清，下一步是垓下之战。第三天上午，我站在宋胖子面前，运足了大无畏的无产阶级革命家的真气，说：“宋先生，我错了。”

这句话的爆炸力很令人满意。宋胖子本来半闭着眼睛，一副老僧入定的模样，听了这话，居然把眼睛睁开了。我接着说：“这几天把您的话翻来复去翻了很多遍，翻出一个结论：国一定要爱，汉奸一定不要当。”

宋胖子似笑非笑：“那出国——”

我抢着说：“出国也不提了。这个提法本身就是错误的，容易引起误会。我跟大伙儿说了，以后谁再说我出国就是骂我汉奸。”

“这么说是不是不够严谨？”宋胖子不愧学术权威，一脸的不相信。

“理论上是不够严谨，但能够表达我对自己的痛恨。”

“噢？”宋胖子拖长了声调，“是啊，理论是一回事，这个但是，但是这个——实际行动。”

狐狸进套了。我提醒自己要沉住气：“宋先生，我小图再也不做请客吃饭的口头革命派了，您不觉得我今天有点雄赳赳的吗？这是跟您请战。李白这么伟大的爱国诗人我们一定要下力的弘扬。我和小周商量的，这个工作不能光让您这样的老前辈受累！”

宋胖子抹去脸上的唾沫星子，他显然挡不住了：“说不上受累，说不上受累，尽一点应尽的力量嘛……”

小周料得不错，我按预定方案，断然发起总攻：“这么办吧：您尽一点，我们也尽一点。让小周以一个学期的力量，翻译李白的蜀道难，外加古风！”

“嘿嘿，我就知道你是胡说！”宋胖子的脸变了，“出去！”

我神色自若，不疾不徐地说：“我知道您是为他教的那门课担心。这事我们商量好了，那课由我来承担好了。拥护李白不能口头上说说就算完事嘛！”

这个表态大大出乎宋胖子的预料。他久久地研究我，使我感到仔细洗脸的必要。最后他字斟句酌地说：“这种精神我是支持的，但是一个人教两门课，教学质量能保证吗？”

我不知道在多大程度上宋胖子看穿了我们的阴谋，但我知道这是到了有进无退的关键的时刻，所以我用了最诚恳的态度，以及最宫女的语调说：“宋先生，他的课我曾经教过一个学期，不会成问题的。您如果不给我一个立功赎罪的机会，那对我的自尊心和积极性都将是毁灭性的打击。”

宋胖子沉默极长的一分钟，然后说：“好吧，看在李白面上，我就冒一次险。不过，这还得系里批准。”

那一瞬间我心花怒放。两门课！在逐鹿的问题上谁再跟我比“贡献”无异于自杀。当然，分了房子之后，小周的课还是要完璧归赵的。下次分房，

我也不能忘了这下死力的铁哥们。所谓系里，无非是走走形式，只要他宋胖子答应了，这套房子还有跑吗？

下边这一段有些难以张口讲述。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无所畏惧——这个我明白。但我修炼不足，道行不深，做了许多努力，还是没忍心对这一段进行任何文学加工。所以是用了新闻笔法，满足于把事实罗列出来。目的是使大家能了解这一段历史，而不是提供娱乐，这一点务请读的时候注意。

简单地说，两个星期之后我们教研室开了一个会。在会上宋胖子宣布了几件事：

第一。根据群众公议，教研室领导慎重研究：这次一间一套的房子，决定分给姚平同志。这里做一点解释，我们考虑了两个因素：一是道德品质和工作态度。小姚一贯安心本职工作（此处斜了我一眼），而且作风正派（此处斜了我和黎莹一眼）。二是将来职务和以往贡献。小姚已往的贡献不用我多说，至于职务，经学校批准，任命姚平同志担任本教研室副主任，协助我从事李白的翻译工作。

第二。我们教研室的小周同志笃信爱国主义，立志深造，已经在暑假期间办好了全部出国手续，上个星期他向教研室申请，我们考虑到他教的课已经有了妥善的安排（此处投我以微笑），批准了他的申请。现在他不日就要动身了。让我们大家热烈鼓掌，欢送小周同志（起立，全教研室长时间热烈鼓掌。小周同志则羞答答地站起来，娇艳得象个大姑娘）。

以下略去若干字——因为从那时起发生了什么我便知道了。

不久，由于一个偶然的机会有，我了解到攻击宋胖子事件的编造者便是小周。我认为既然那是在他改信爱国主义以前，我们就不可苛求于他。又有人说，我那天晕过去和小周有关。这种说法是不公正的。据医生说，那是神经过敏和过度疲劳所致，是在某些情况下人人都会有的的一种自身保护性反应。

实际上我还是感激小周的，因为我醒来之际又是一个早晨。周围很安静，太阳和藹地照我。我从窗户里看出去，天很蓝，宇宙亦清楚，朦胧诗正在流行，我想了想此事的前因后果，遂鼓勇写了生平第一首朦胧诗。那诗是这样的：

人生如演，宇宙如戏，教研室则仿佛是爱国主义

天特蓝，朦胧又美丽

只是不知今日之尿布，竟是谁家之窗口，那飘扬的旗？

（全文完）

## 小说：美国八褂野战军

人生在世，都有朋友，我有一位朋友，这两天有值得高兴的事，我也跟着胡乱高兴。

所以今天要玩点邪的，把自己的事说一说。

我会武功，知道的人不多。我出国的艰难曲折将来也不一定载于现代

史。现在傅可笛先生说我的文章可以读，我遂想起一篇五万来字的小说，不敢全发到这里，也不是装丫的，就是发几段，请大家评论，我便改进。

这段节选对我出国作进一步的交代兼论绘画艺术，和武功源流。请网友不吝赐教。

#### 第六节：出国和赴宴的经过

转眼到了出发那天，我排队上机，心情特别激动，老琢磨万一撞上小健说什么话。说一句“哈罗，牛仔裤”吧？不是太有力。要不然就说“你看我这块料子怎么样？照有人买！”又嫌罗嗦，想来想去，想来想去，还是以说“Fuck”为好，以毒攻毒，而且简明有力，多少意思，全在里头了。想到这儿，特别振奋，随口说了一声“Fuck！”突听有人喝问：“你说什么？”

有一位女士，身着警服，眼睛灯泡似的，瓦数极高，正瞪着我呢。心想坏了，净顾着想招儿，已经排到口子了。这是海关工作人员，都学过点儿英语！赶紧说：“没什么，不是上美国吗，背英语。”她扑哧一笑。我想：死丢屁的。西部口语的不懂。她打开一箱子，问：“出国带这么多小人书干嘛？”我叹了口气：“没办法，文化人，丢不下书。”她撇撇嘴，又问：“那个箱子，怎么这么大？也是书吗？”我说：“那可是兵器了。”她脸一沉：“兵器！你过来！”我赶紧说：“唉，别误会，也就是几把大刀红樱枪，都没刃。”她说：“没刃也不行。箱子太大了。一边儿去！下一位！”不理我了。

我一看，他们三都进去了，站那儿等我呢，见我出了事，归老先生直搓手，六指儿指手划脚。可我一看到他往里掺乎，更觉得要坏事儿。紧急关头，归山倒吐上烟圈儿了。他的烟圈特粗野，一个个飞碟似的，满世界乱串。我跟踪了一会儿烟圈，他们突然没影儿了，我急了，心想：“国共合作靠不住，一到紧急关头就叛变革命。”再一看，人都进得差不多了，人家灯泡也不理我，在那儿写字呢，没辙，再办交涉吧。

挪了几步。她假装没看见，只管低着头用笔划拉，我斜眼一看，什么要紧公事，画小人儿呢！画的是一坏蛋，风衣，墨镜，还提一尺寸特大的箱子。我把墨镜一摘，说：“画得挺像，就是鼻子画脑门子上了，箱子也推大。”她看看我，说：“你懂什么，这是抽象派，毕加索知道吗？”我生气了，说：“甭管是谁，齐白石也不能这么画。这不是糟蹋人吗？”

她脸一板要发作，有人过来了，问：“怎么回事儿？”我一看，也是个穿海关服的，岁数不小。姓灯的说：“刘科长，您来得正好。这人一上来就骂人，让他呆着还不老实，过来干扰我工作。我看先把他扣起来审查几天吧。”刘科长问我：“你骂她了吗？”我心说悠，她懂呀？直了直脖子：“我背英语呢，没骂！”又问：“那干嘛不让你进去？”灯泡说：“他这箱子，我看也太大了。”刘科长说：“箱子咱们不管，让他和民航交涉去。”又对我说：“进去吧。以后对海关人员态度端正点儿。”

我当时的心情，只有特赦的甲级战犯才能明白。提着箱子，“曾”进去了。进去才知道刘科长是归山的关系户，电话叫来的。归山见我出来，冲灯泡那边兹了兹牙，说：“扣人？有那操性吗！”归老先生说：“不可胡说！今后言行还是得多加注意。”我连忙点头。正说着，宣布上飞机了。

飞机到旧金山是第二天中午。这次我提着兵器先出关。海关的老美把箱子打开，看看兵器，再看看我。我心说，刁难吧！这次不用西部的，实在忍不住了。

还有国骂呢.想不到那老美突然把拇指一伸,满脸堆笑:"OK!功--夫!"我吓了一跳,没反应过来.他又说:"BruceLee!"这倒明白,布鲁斯·李,不就是李小龙的外国名儿吗.指指着自己:"Bruce图!"他把手一挥--放行了.

出了关,车子开到一个两层的旅馆,三个房间.楼上那间有景儿,优待归老先生,楼下两间,归山占一间,我和六指另一间.刚安顿好,有人来请吃饭了.到了饭店,上来好些穿马褂的,说是本地华人代表,一齐作揖,久仰大名,如雷贯耳,不胜荣幸之至,一通儿乱焊.

坐定了,各自捣腾了几口菜.归山对众人举一举杯,说:"你们多少也算华人了.前几年李小龙他们勾结洋人,在美国拍了几部武打电影,每回还没打,先跟老娘们似的,尖叫两声,这算哪门子武术?叫巫术还差不多.哈哈..."正笑得爽朗,忽听"乒"的一声,大家一惊--原来一个中年汉子猛地拍了一下桌子.他举起一只拳头,说:"对不起,在下是嫌这只苍蝇讨厌,拍它一下子."拳头张开,一只大绿头苍蝇"嗡"地一声飞了出来.大家虽然有点恶心,可也免不了有点佩服.当今之世,进饭馆不掏钱的只有苍蝇.而且想吃什么吃什么.所以它的智力不在开饭馆儿老板之下.可这主儿不但一下子就打中,还能活捉活放,智力又在苍蝇之上了.

汉子取过手巾擦了手,又说:"在下布鲁斯·张,在这儿开个猪肉铺,跟布鲁斯·李,也就是李小龙师付学过两天功夫,刚才听归校长说李师付的功夫是'巫术',不知能否向归校长讨教一手不是巫术的武功?"归山冷笑一声,慢条斯理地掏出块手绢儿,包上手,说:"原来是张大屠户,怨不得会拍苍蝇.饭馆里地方小,bai1个腕子吧."那位也不术,挽起袖子,胳膊足有牛腿粗,青筋一根根暴出来.

下边的节目很明白,只等归山提出让半只手的问题.没想到一个大秃瓢站起来了,做了个揖,说:"诸位,诸位,今天是我赵不平为归老先生一行接风,万望赏赵某人一个面子,改天再白吧!"说着,端起一杯酒:"还是干一杯,啊,干一杯."归老先生端起酒来,大家嗡的一声,都说干杯.

刚要干,就听"光当"一声,几件东西直砸布鲁斯·张的面门.布鲁斯·张晃肩躲开,接着一伸手,隔着桌子把六指儿抓住了,说:"这位朋友暗器挺漂亮,也要伸量一下在下吗?"其实我看得明白,捣乱的还是那苍蝇.它逃脱后,先在一盘卤猪肚儿上休息了一会儿,然后就去品尝六指儿前边那盘海厉子了.六指儿大概也想活捉它,可这苍蝇的智商实在是高,自从吃了一亏后,不上桌面,只在菜里爬来爬去.六指儿都都囊囊,又皱眉又咬牙,好容易等那苍蝇爬到桌上,猛地一掌,把盘子拍翻了.

我不动声色,往布鲁斯·张那边凑了凑,他是属于五花肉类型的,多半都是俗手,实际不经打.正考虑是用燕青的"沾衣十八跌"还是柳老前辈的"云山雾罩"呢,归老先生咳嗽了一声,说:"慢!"说着站起来向大家一抱拳:"此次来美,承本地华人商会赵付会长和诸位盛情招待.刚才有点小小的不愉快,说来全是由一只苍蝇而起,我现在把它捉起来,听凭大家发落."说着伸出筷子,在空中随随便便一捞,谁也没看清是怎么弄的,已经夹住了那只苍蝇.那苍蝇脑袋被夹,倒也不死,翅膀拼命煽,只是飞不去.大家"啊"的一声,张嘴的张嘴,瞪眼的瞪眼,布鲁斯·张也看呆了,一句话说不出来.最后还是赵老板说了一句:"埃,这个,就请归老先生弄死它吧."

归老先生笑笑,说:"据我看,中华武学历经数千年,妙彩纷呈.后世门派虽多,都是武林一脉.布鲁斯·李的电影多以锄强扶弱,伸张正义为主题,我向

来佩服。刚才这位张老板又以空心掌力罩住苍蝇，功夫也非常不错。其实各门各派，只要是抱定了维护正义的宗旨，就是武学正宗。"大家听了，零七八碎地鼓掌。归老先生又说："神州学校目的是发扬中华的优秀传统，武术之外，还有中文和中医，这次招生，还仗诸位多多指教！"

秃瓢儿站起来说："归老先生太客气了，鄙人做生意，对武术是外行，不知这夹苍蝇的功夫，难不难学？"归先生说："夹虫小技，何足挂齿。"秃瓢儿说："要是不难学，我倒想派个人到中国学一学。本地人钓鱼，全要晚上点了灯，到高尔夫球场去抓丘引。可是丘引很鬼，手脚稍慢，它就钻进洞去了。所以一条丘引比两个鸡蛋还贵。要是能训练一批手疾眼快的朋友，到了晚上，各拿一双筷子去夹丘引，卖给钓鱼商店，岂不是能发大财，你张老板要有这一手，也用不着天天斩肉了！"

归老先生说："关于学费，我们优待华侨，一律六折。"又有一位，生怕钱都让姓赵的赚走了，连忙插进来："根据犬子提供的情报，加州大学用大量的果蝇做实验，所以与其夹丘引，不如夹果蝇，赚头更大。"我边上那位鼻子有些塌，思路倒是野的--要办一个保镖公司，专招一米八五以上，胸口带毛但狐臭不重的洋人大汉，培训完了，或以高价零售给加州的富人，或以批发价倾销给白宫和联邦调查局。我看他说得白沫子乱溅，问了一句："你们这儿税重不重？"他一愣，说："不重。"六指儿说："大家不明白他的意思吧？他是说万一上税，光吹牛这一项诸位就得开支不少。"大家听了，都笑起来。你一言，我一语，又想了许多招儿，别看一分钱还没赚，想象力已经暴发了。我们也不亏，一晚上下来，报了好几个学生。

#### 第十节：如何为了国宝缠住龟山

我一拍胸脯："归老先生，谁都是人生父母养的。这事儿全凭您一句话，我要是在外头漏了一句我是孙子！"六指儿说："归老先生，您甭上当，世上凡是男的，都是孙子。要我说，谁漏了一句，谁是龙虾，让人在渔人码头活剥了蘸酱。"说着，哈拉子流下来了。归老先生说："你们我都信。不过这事儿很复杂，看来本地的帮会有牵连。咱们还不能轻易下手。孙子云'知己知彼，百战不 dai4。'我看先把剑藏好了，再把对方的底细摸清，然后'谋定而后动。'"

六指儿说："这我不同意。只要铆定了就不能再动了！我的意思，明天先把归山跟上！"归老头儿说："那倒不必。按原计划，明天我是到加大洛杉矶分校表演气功，晚上才回来。你们三本来是休息。我看就辛苦你们二位呆在旅馆里，注意有谁来找归山，行事不要露出痕迹。后天我跟你们一块儿到醉仙楼去察看虚实。"

六指儿抢着说："行，交给我。小二同志贪睡，又爱看小人书，容易误事儿，明天担任买饭的任务。就这么定了。"我说："那好，买什么吃什么，甭嫌不好。"六指儿说："不行，起码得有螃蟹！我今儿晚上还请你吃清蒸石斑呢。"归老先生说："改善一下伙食也不过份，小二同志，这三十块钱你拿去吧。"我拿了钱，和六指儿下楼去了。

第二天醒来，六指儿已经不见了。我出去转了一圈，找不到他，在门口碰上一位超短裙，才想起来：得！准是让拐跑了。我问她见没见一个人，不会讲英语，特别能比划。对方一笑，扭了扭："看是看见了，你跟我做一笔生意就告诉你。"我拿出十块钱来，说："别逗别逗，你天天在这儿站班儿，也算老熟人了。你告诉我这钱归你。"她一把抢过去，朝我背后一指，说："傻瓜，那不是吗。"我一

回头,差点儿气疯了,可不是六指和归山一起走过来,正冲我指手划脚呢。

我转身想找那妓女把钱要回来,她早没影儿了。我说:"六指儿你一大早干嘛去了?也不告我一声,我刚才叫来一警察,把你通缉了,现在正全城大搜捕呢。"六指儿说:"甭蒙我,当着警察你敢叫妓女吗!"我说:"那倒也是!不过我是让她找你,你们不是一拨儿的吗,那天六点都不到就谈上恋爱了。"归山说:"哼,怨不得早上五点就把我弄醒了!"

六指儿说:"那不是请您吃早点吗?"归山冷着脸:"什么他妈早点,叫夜宵还差不多。"六指儿说:"真对不住啊,归校长,这全赖吾们幼儿园阿姨,从小老教我们'早起早睡身体好'。这顿早点您要实在过意不去,中午再请我一顿不就完了吗!二子你也去吧,省得一天到晚翻那几本小人书,越活越抽抽。"

归山一瞪眼:"扯淡!"转身走了。六指儿一个箭步蹿过去,两手一拦:"归校长,千万别走,今天我还得监视着您--幼,不对,我不能暴露,得不动声色。完了--我怎么全说了!"归山眼睛一横:"他妈的你监视我干嘛?"六指儿拍拍脑袋,说:"对了,我他妈的监视您干嘛?让我想想--对了,是这么回事儿:昨天早上六点,您叫了一个妓女,我不带着一个'傻瓜'嘛,给您来了一张'甜蜜的合影'。角度还不错,不过没洗出来,效果怎么样还不知道呢。"

归山脸一红,嘴张了张,说不出话。后来把眼睛瞪起来了:"你要怎么样?""怎么样?恩--"六指儿假装一拍脑袋:"这样:照片呢,归老先生和文化局侯局长一人一张,剩下几张给市委,市政府,北京晚报,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二子你再帮我想想,有漏的没有。"

我说:"算了算了,全国性的报纸都两张了,再说人家也不登黄色新闻。要不是归校长,你今天还在东四扛粮食呢。"归山沉着脸不说话。六指儿说:"误会--全误会了!其实我也没别的意思,就是想请归校长陪我玩一会儿拱猪。这不是到了海外,只能在旅馆里自由活动,特别寂寞吗。玩儿完了,马上把底片给您,谁也不寄!"归山皱起眉头,说:"这事儿我们领导上还得研究一下。"六指儿说:"那您先回房间,关上门研究一下吧,半小时以后准时开练,来晚了算自认当一回猪!"

回到房间,我摔了一个杯子:"还说贪玩儿呢,为了拱猪,把情报都暴光了,还地下工作人员呢!"六指儿说:"亥,其实哪有什么照片,不是蒙他嘛。我从早上四点就盯着旅馆大门口,眼都没眨一下,实在推累。后来一想,不如想个招儿,把他带在身边儿,玩儿也不耽误,任务也完成了,这可多好。而且中午饭让他掏钱,咱还省点儿呢!"我听了有点心动,主要是考虑行动经费,大早上什么都没干呢,先丢了三分之一。

一会儿归山来了,宣布领导决定:"拱猪可以,不过不许用红桃算分儿。"六指儿说:"这不是捣乱吗?拱猪哪有不用红桃算分儿的?"归山把眼睛一翻:"用黑桃儿!"六指儿说:"这我可得考虑考虑了。打拱猪自古以来都是用红桃算分儿。玩不玩不要紧,革命传统不能破坏娄。我看还是寄照片吧。"我赶紧劝:"我看还是双方都做一点让步吧。归校长呢,负责买中午饭,你将就着用黑桃算分儿。不过当了猪怎么罚,那可就由我决定了。"

他俩一听罚的问题,都紧张起来了,四只眼睛盯着我看。我自言自语:"喝凉水不许撒尿吧?太损点儿。用衣服夹子夹耳朵?一时哪儿找那么多夹子去。--美国的条件也太简陋了!这么办吧,你们俩不管谁当了猪,都让我抽一小嘴巴。"我八卦掌的功力他们都领教过,所以一听都急了,六指儿说谁输了谁装猪叫,归山说谁输了谁篡暖气管子。最后我烦了:"都别吵吵了,谁输了我弹谁一

个脑崩子。这是最后决定，谁再多说一句，就是蓄意谋反，军法从事。”他们一想：脑崩子的受灾面积总比八卦掌小，黑着脸坐下来了。

第一盘六指儿输了，我把手指头放嘴里哈一哈气，轻轻的抚摸了一会儿他的后脑勺子，六指儿直发颤，汗珠子渗出来了。我问他有什么遗言没有，他说头晕，让下手快点儿。我听了实在不落忍，又考虑到他历史上还是做过几件好事的，轻轻弹了一下把他放过了。第二盘儿是归山输了，一个大脑袋伸过来，我想起我那几万块钱，按轻微脑震荡弹了一下子，虽然没碰他的死穴，估计他至少十分钟看不清牌形。

谁知到了第三盘，这俩倒霉蛋暗里联合起来了，直个劲儿地把负分和猪往我这儿送。三人打牌，谁手里有什么互相都清楚，我哪儿经得起他们这么陷害！不一会儿，我也成猪了。他们俩人都不怀好意地看着我。我说：“看什么！发牌，中午以前还能再打一盘。”六指儿说：“甭罗嗦，快崩！”我说：“刚才说得好好的，你俩输了要崩，并没说我输了也要崩啊。”他俩不干了，一起挽了袖子上来按我。我看情况危急，顺手抄起一盏台灯--这玩艺可带电，再走一步就不客气了！

From:wawangChiWang)Newsgroups:alt.chinese.textSubject:图雅简历  
Date:26Jan199405:53:56GMT

(敲给看不到中央日报海外版的朋友看，也请图雅不要介意，喜事嘛！)

1959年生，生于北京，曾任国际电脑网络中文电子杂志“华夏文摘”编辑，1985年赴美，86年获俄勒岗大学科学硕士学位，88年获数学社会学博士学位。目前于俄勒岗大学任研究员。其学术论着与文学作品，见于国内外各刊物。

## 《小野太郎的月光》

图雅

是。我的很多画都有月光。使我成名就这月光。但这月光不属于我。它是一位朋友在多年前赠给我的。他不是画家，但是可以说，我整个的绘画生涯是他赠给我的。他的名字--我相信他不会怪我--叫小野太郎。

我被警察带出去的时候正是半夜时分，一个老大的月亮悬在天上。月亮劈头盖脸，我觉得很懊丧，我特别懊丧。那年我十一岁。

那晚的月亮真亮。

月亮下边就是西城分局大院。门口守着俩警察，院里黑压压地站了好几百口子人。人多胆大，没看见警察，都嗡嗡地说话，还有人串门似地串来串去。我一进去，就有人说：“这不是咱楼争争吗？这尺寸的也进来啦！”原来是楼下的六一，还有大头，还有五号楼的援朝，后院的几楼痞子。

我似乎也觉得自己尺寸不对。我没偷过军装，我只听说了血洗建工部大院，我也没撬过锁，或是拧过铃盖，正这样想，突然就来了一个大牲畜般的嗓门：“你犯份儿是不是？你过来。”六一说：板儿砖。大头说：板儿砖。大家一齐说：板儿砖。板儿砖这人我知道，板儿砖抢所有小孩的早点钱，包

括我的。可板儿砖最爱开瓢儿，所以大家都转过去，大家安静了。

一个声音说：“你过来！花不了你王八操的。”

板儿砖在局子里也敢动手，要不他也不是板儿砖了。他踩中了好几个人，他有很长的胳膊。他的长胳膊拨拉开人群，噌地一声，揪出一孩子来。那孩子背心裤衩，黑不溜秋，哎哟一声被拧住了。他个儿小。

有人不干：“板儿砖，你敢动十二楼的！”好些人不干：“谁敢动小野太郎！”板儿砖停下来，笑了笑。他的大背头很份儿，他把大背头甩了一下，一只手拧住小野的胳膊，另一只手板儿砖似的举过头顶：“叫爸爸。”

“叫你妈的...”小野的话没说完，因为板儿砖在他脸上砸了一下。板儿砖也有人，他的人热心地鼓励他：“甭罗嗦，开了他！”十二楼愤怒地骚动起来，板儿砖又往上提一下小野的胳膊，“叫吧。”小野咧了嘴，“你...松开。”板儿砖松一松：“叫，大声点儿。”

小野回过脸，不知说了什么，板儿砖把头凑上去，小野的左手猛然翻上来，揪住了他的头发。他的脸歪了。两边的人马一拥而上，打成一团，场子乱了。场子乱得兴高采烈，大家跺脚，喝彩，咒骂和吹口哨。警察遥遥地喊：不准打架。但有更高的声音补上去：哥们，别歇着，练死几口子。

那天晚上警察是费了很大的劲，警察把众人分开。小野肿着脸，手里捏着一把头发。板儿砖捂着头，他的手渗着血，将就点说，也算是被花了。

西城分局的清扫完全是有计划有预谋的。一百警察二百民兵，都是夜里。大院里凡是中学以上的全进去。我五年级，我是一谜，我不知道为什么躬逢其盛，只知道窝头糙，咸菜（鼻勺），文件念得嗡嗡的，头大。听完文件去见警察。警察的皮鞋重，翘桌上：“哪学校的？”“师大附小。”“小学的小学谁叫你上这儿来的，成心捣乱！”我把嘴动了动，我有一些话，我很想解释，但警察在我和门之间指示了一条路线：“出去出去，等两年，上中学再来吧。”

回到家我妈正在叹气。我妈说回来了你回来了，然后叹气，然后说回来了回来了。我不说话，那使我妈生气：“你爸爸的事儿我又操心！你补裤子吧。”但是我把裤子补坏了，又拆开，又补上。我用了一天时间。我的针脚细。我把裤子补上了。下来是磨刀。我把刀磨了。晚上她拿在灯下晃了一晃，雪亮，快是快。她想一下，说：“这刀得藏起来。”她藏刀，但她不知道往哪儿藏。她在屋里转了好几个圈，威胁我说：“你别打架！你别打架啊。”

第三天是学缝纫机。在上午我把所有的针都学断了，就剩一口。下午那口针坚持住了没断，我用它在报纸上绣了一头驴，一只狗，一个领袖像。晚上我给我妈看，我妈把报纸团了，到厕所烧，冲下去。她坐下来，头上有一些汗：“今天去探你爸了，你爸说还是叫你跟文伯伯学画去吧。”

真是的，又叹了一口气。

我在鼓楼外文伯伯家碰上了十二楼的甲级战犯小野太郎。

我进门的时候，文伯伯正在捏窝头。屋子小，下午黑。他穿一条粗布围裙，带着花镜，对着亮，很细致地捏。窝头滴溜园，不带手印儿。排着士兵一样整齐的队列。它们的指挥官很专心，以致没发现我。我说：文伯伯。他抬起头，吃惊地看我。我说：我是争争。

他噢了一声，指给我一个地方坐了，又把窝头一个个小心翼翼地放到

锅里，把桌子擦干净，菜板抹了，放进床头和墙之间。那床很旧，被单有补丁，床下放了一蓝土豆，两棵白菜，一个腌菜坛子。

那时小野太郎被他爸爸押进来了。他爸爸是高个子，军人，头在门框上碰了一下，他把帽子扶正，皱皱眉，说：“文老，野小子来了。难管教！您是教授，您有办法。”文伯伯眯起眼，瞧一瞧小野，小野的眼睛没藏好，斜刺了一下。文伯伯笑了：“这孩子，有神！”他爸爸对小野说：“别捣乱，捣乱看我揍你。”

就这样我和小野成同学了。他的右眼下有乌青印子，脚支在凳子上，一下下地撕指甲。

文伯伯叫我们一人画一匹马看看。我画了，文伯伯问：“赤兔马？”我觉得这是一个错误。

我那是刘备的“的卢”，乌云盖雪，夜行八百，日行一千的便是。文伯伯嗯了一声，又把小野的马拿去看。看了一会，又倒过来看。我从旁边瞄了一下，我认为他画得不很像马，倒很像一条掉了榫的板凳，我猜文伯伯想把它装回去。

文伯伯把画放在桌子上，拿起一个有缺口的茶杯，喝了一口，他指着我的马：“这匹马有肉，没骨头。刘备是大肚子，这马驮不动它。”又指着小野的马：“你这个只有骨头，没肉。好象杀猪的使的条凳儿，毛儿都拔光了。”说着，取出一幅画，打开：“你们的马都不活，这个徐悲鸿，他也有几匹马，倒是都比你们的要活。”

小野看了一回，哼了一声：“这有什么，我也能画。”文伯伯说：“这孩子。你看你能了吧，你能画。你为什么把脚放在那儿？”小野说：“我这是撕指甲。我看这些马太瘦，没吃过草，我看它们要死。”文伯伯说：“瘦是瘦了些，能凑合活着就成。把脚放下去。你们去动物园看看，圈着也是活马，活着就行。懂吗？”

小野把另一只脚也支了上来，说：“活马很容易，活马谁都会画！”文伯伯有点生气，说：“把脚放下去！我画了一辈子，还不敢说会，你这还怎么画，倒先踩上凳子了。”

要了六毛钱，去动物园画马。我走过十二楼，被小野叫住了。我问他为什么不去动物园，他跟我急了：“我说不去了吗？我说了吗？”然后从二楼扔下来一根绳子，出溜下来了。他爸爸锁他，他只能这样出来。他说：“画马好办。到动物园一看就会，画马我不颤。”我说：“我也不颤。”

我们走到七楼，他让我等着。过了一会儿，他提个书包跑出来，有一老太太追他。我们撒丫子跑。喘气。最后小野神秘地挤一下眼睛，把书包掀开一点，一只黄猫皱起鼻子，发出“弗弗”的声音，十分险恶地看着我们。“别伸手！”小野一边噙着手，一边提醒我，他的手背上有几条挠得很深的口子，显示了一场激烈的战斗。“板儿砖家的猫。”

在老虎山，小野把那只猫扔下去，然后国民党似地狞笑了一下。黄猫如跳水运动员，在空中打很聪明的滚儿，它用四脚着地。然后，它发现了它的外甥。那时外甥正在不远处打盹儿。这个忘恩负义的家伙或许是想起往事，猛烈地咆哮了一声，扑了上去。舅舅借灌木丛做掩护，它蹿跳着。可惜那里并没有树，它外甥用右爪把它打翻，按住，叼进洞去了。

唉，谁让它出身不好。

但我们终于发现了几匹马，它们把头埋进一个硕大的槽里，咯嘣咯嘣地嚼一些东西。它们用肮脏的毛色招来好多苍蝇，再用尾巴巧妙地赶走，日子就这么打发。有一匹苍黑的，玩厌了这游戏，突然昂起头来，啾啾地叫了一声，它望得远，它吸引了我，所以我画它的脖子和脸，可它的身法变来变去，我没法把它一下子画出来。

小野扔了几块石头，终于打中了一匹马，那马抖了一下，轻轻移了一步。马的表现令人失望。它逆来顺受，也许知道无处可逃。

我画了很长时间，我画马的片断。小野什么也没画，他很忙。他满身大汗，从很远的地方运石头，围着马拦跑来跑去，像马车夫一样吆喝，吓唬和驱赶那些马。天色有些黑了，我压抑不住好奇心，问小野他爸爸会不会再锁他。他啾了一声，说糟了糟了。对策！一路走一路商量。分手时终于想起来了：对了，就说学画马！我把乱七八糟的画稿给他了。

第二天一大早小野就来找我，手里挥着一张青黑色的钞票。十块——我被钞票的面额镇住了。我看他很得意。

他说昨天一进门就见桌上放着那根绳子，他爸正在怒气冲冲地用小铁锤钉窗子。但他爸立刻就被我那些马吸引了。他的怒气消失了，大声赞叹，用手拍大腿，责备小野为什么不早些把动物园告诉他。他把钉好的窗子再撬开，然后给了小野十块钱。

“莫餐！”我说。“什么是莫餐？”“就是莫斯科餐厅呀！你不知道呀你？”小野说：“当然知道。那儿有好吃的吗？”我使劲咽下一口吐沫：“嗨，罐闷牛肉，嗨！蟹肉色拉...”他感动了：“我妈过去总爱做红烧兔肉，我妈还做三鲜馄饨！”我们互相激励着，坐在莫餐奶油色雕花的大厅里，叫了一样儿，又叫一样儿，完全忘记了画马的事。

桌子上摊着一张白纸，一支粗铅笔在上面迅速地勾了几下，纸上出现了一只惟妙惟肖的蚰蚰儿，它蹲在墙角里，翅儿若隐若现地振起来，它叫得真伤心。笔势又动起来了，它动得太快，好象一些潦草的字，几缕随意的风。我无法看清笔划，只看出那是一只螃蟹，它毛茸茸的双钳高张，姿势上扬，眼睛竖着，它的壳闪着钢色的光，每一只脚都蓄了力量。

文伯伯用笔涂一下墙角，蚰蚰儿就蹲在傍晚里了。文伯伯问：“蚰蚰儿和马，哪个好画？”小野说：“当然是蚰蚰儿。”我说：“可不，蚰蚰儿。”“说得对。蚰蚰儿好画，螃蟹也好画，因为它们的骨头全生在外面，露着。露着的气势容易画。马呢，马不好办，骨头生在里面，有，可是不显。肉多就成猪，骨头多就成板凳，骨肉不多不少还是不成。得有劲儿，有“骨气。”你看你们这几匹马，虽然合乎比例，但各部分联不到一起，好象是凑起来的。它们都没有一股子气。

你们看过野马吗？野马最难画，因为它是完全自由的，它的灵魂里有暴风，有草原，有雪山。”文伯伯把我们——也就是我画的那几匹马放在桌上，又说：“你们练习一会儿吧。”

小野打了个极大的哈欠，用铅笔戳戳那些马。那些马并不怕戳，也没有要动的意思。我很为它们脸红，我认为它们的确像动物园里的马，死皮赖脸，连石块儿都不怕。小野继续戳，我觉得它们越戳越难看，它们的皮也脏了。我很想叫他别戳了，但不知道这话怎么说。

所以我就专心画新马。画那有精神的马，带暴风草原雪山的。我用很

多的纸，埋着头，画了一匹又一匹。但那些马总是无精打彩，好象得了腹泻。我使劲儿，但笔尖断了。

然后我发现小野正把我的新马也戳上肮脏的斑点。我说：“不戳好不好？”小野愣了愣，笑了：“戳怕什么，戳不好吗？”他还戳，他又戳。我走过去，抢下他的铅笔：“不好！”他抓起那叠子马，使劲一扔，那些马就满屋地飞了起来。我简直不知道怎么办，但我不愿意它们那样飞，所以我爬在地下捡。我的眼睛里涌上许多眼泪，而且我也没有全捡起来，因为我看到一双天青色的洒鞋。一个声音说：“不要捡了。”我抬起头，文伯伯的手伸着：“都给我。”我把新画的马交给他，我的眼泪流下来了。

他一张一张地看。把它们和昨天交上去的对着看。然后他坐下来，问小野：“你为什么在他的马上涂点子？”小野的脖子很直：“我涂了点子吗？我是给马上色！”文伯伯又看了看那些马：“上色是这样上的吗？上色得这样：有的地儿深，有的地儿浅。”他随意拿起笔，涂了起来。“你看，这不是有色了吗，灰色。再说，你自己也没画马，你交的是争争的马。”

小野脸发白，不出声。文伯伯喝一口茶，又说：“坐下来，我教你画。”小野不出声，也不坐。文伯伯说：“坐下来。”小野不出声，也不坐。文伯伯把茶杯放在桌上：“你不坐，你站着吧。我没法教了，我不教了。”小野说：“我本来就不要学，不过不教可是你说的。”

晚上小野爸爸来我家了，他提了一网兜梨。然后很笨拙地坐下来。这人腿长，把手放在膝盖上：“我这个野小子——唉，我是不会教育，我看是没辙了。”我妈把梨洗了，切好，装在盘子里递上去：“现在这些孩子，哪个不叫人操心啊。争争，去睡觉吧。”

“看您这小子多老实。不瞒您说，他妈死了，孩子管不好。我对不起他妈。”我从门缝里看，我觉得他爸有点像我画的马。他爸没有精神。

“哎呀您别说啦，我家这孩子也没功夫管。您吃梨。”

小野的爸拣了一块梨，十分伤心地看着它，好象那是一块很大的心病。“我那野小子，聪明倒是聪明。没见他怎么学，前天上动物园，画得是真好！可就是爱捣乱。今天又顶撞文老了，打他也不怕...”

“您怎么能打他呐！”我妈生气地说：“您这就教育不好了。您当兵，我以前不是也当兵吗？”

“我这个脾气...”小野的爸爸把头低下去。我认为他找错人了。我妈听到邻居打孩子，都去“做工作”的。工作的时间太长，人家受不了，所以人家就不打了。我睡着了，想：他这个人真是，他把人找错了。

回到老家的第一天，小野和隔壁包里的贡戈摔了一跤。贡戈是个很愣的孩子。晚上草原的小孩点一堆牛粪火，也就是摔跤的时刻。我姥姥去取牛粪，给我和小野煮奶茶。小野透过蒙古包掀起的门帘，发现了那堆火和喝采声。然后他就突然消失了。这个事件很使我生气，我认为小野很不够意思。他爸爸叫他跟我一起回老家看马，他怎么能这么不管不顾地跑掉呢？他这人就是爱跑。所以我也就不动，我等姥姥的奶茶。我把奶茶恶狠狠地喝下去。

这些我妈都讲过。夏天草原上不会有雪，但是有狼。那些狼夜里出来，抽动着鼻孔，颠着小步，围着蒙古包转，一圈又一圈。见着人，它们的眼睛就像磷火一样烧起来，露出白生生的犬齿。

我打了个寒噤，问姥姥有枪没有。我用捅火棍比划。姥姥笑了，她的牙不全：你摔跤去吧，她说，去吧。

但我到火圈附件的时候，所有的孩子都在叫：“贡戈！贡戈！”那个叫贡戈的正把另一个孩子拉起来。他光着膀子，肉叠成褶子，脖子短，脚糙。我想如果把他在晒场上滚一滚，一定能把谷子碾出来。

突然小野站起来了。他是从内圈站起来的，他必定是一直坐在那里。贡戈往手上吐了一把吐沫，弯了腰，手前伸。他的腿罗圈，一晃一晃地走，稳。小野也是个光脊梁，他把手搭上对方，像条黑泥鳅。他向左晃了一晃，贡戈被诱惑了，伸腿去别。小野看准了这个机会，把贡戈的右腿抄住了。他使了很大的劲儿去抄那条腿，但贡戈立刻锁住他的腰，并向下压一压他。我认为小野不很经压，他的脸憋得很红，喘气。贡戈腿粗，插在土里，小野抄不动。

然后贡戈用下巴硌住小野的肩膀，传奇般雄壮地“嘿”了一声，就把小野举起来了。在欢呼声中，小野被扔了出去。他的手在空中捞了一下。但是他掉下来了。他这回惨了。

贡戈有些失望的样子，也许这只城里来的小鸡没给他提供一个表现的机会。他伸手去拉，但小鸡还不太服，手一扬，把众多的沙子扬他眼睛里了。这个突如其来，真是突如其来。砂眼使他狂怒，但他没有时间去揉，他的肚子轰的一声，挨了山炮似的一记头锤，那种倒法是仰面八叉。

小野把观众激怒了，小孩们尖叫，把许多牛粪扔过去，牛粪满场子飞。幸运！幸运的牛粪。假如是石块，我姥姥搭救不了他。我姥姥使蒙古话，可她的蒙古话不如她的捅火棍好使。那一带的孩子都认识它，他们嫌烫，受惊的小雀一样散开了。

我姥姥把贡戈送回包，再用捅火棍指我：“笨蛋，不敢摔跤。”又指小野：“你太轻。

要摔跤，先吃肉吧！”小野乐一乐，他的牙很白。姥姥是叉腰，放话：“明天咱不摔跤。明天画马。你妈，还有你爸是带信，画！”

早上，我听见声儿，轰隆轰隆，下雨吗？掀开帘子，我呆了，那是什么呀？轰隆轰隆，太阳没全出来，影影幢幢，那些背，起起伏伏的，海浪一样，涌着波。轰隆轰隆，没边没沿，朝那太阳涌，撞。那是马群，多少匹？没数！

小野噌地冲出去，他想追，追不着，草有腰那么深。他乱蹿，打滚儿，叫唤，把太阳从那深广的黑暗中唤出来了。

姥姥说，要骑马，骑去，别怕摔。我怕摔，我那白马有鞍子，我坐着画。小野不怕摔，我姥姥瞧得起他，黑马瞧不起他。这个摔！不是不用鞍子吗？你上吧，你揪鬃。左一跟头，右一跟头，晕。叫你撒欢！

马难画，野马更难画，文伯伯全说过。多少马啊！跑的吃草的尥蹶子的...我画不了。整三天，我苦恼，老是想起动物园的马。我觉得自己也成了动物园的马，圈着，脑袋埋着嚼。

总也嚼不穿的大槽子。

小野一付匪相。头发乱成草，成天疯了似的追那黑马。偶然也能上去，坐不住。砰 - - 扔地下了，噎 - - 进水洼子了。看贡戈他们骑马过去，过风似的，过缎子似的，水滑。小野躁，我姥姥笑。

吃肉，天天吃。香啊。还有奶茶。第四天下午，姥姥去驮肉，这个节

骨眼儿贡戈的人马来了。这帮子全会糊牛粪。一人一把，全是新鲜冒热气的，打着马轮流上，糊吧。躲也没处躲，跑也跑不了。小野这个脸呀，这人都绿了。然后是贡戈上，人家那马，豹子似的，用的套马杆子。一套一个准，一套一跟头。

放哨的远远看见姥姥来了，长长的一声唢哨，人流云似的散了。

小野蹦起来，一抹脸，满把牛粪，急了。蹿上黑马，揪鬃，这脚跟狠命地踢。那马蹦呀蹦，这回竟摔他不下，也急，唰——出去了。它的腿平伸，呜呜地撞开风，跑到草和云连接的深处去了。

晚上没回来。

第二天晚上还是没回来。

姥姥领人去找，我在火塘边等。火很亮，一闪一闪，像那马群，一匹接一匹奔过去，老是这样，总是这样，连不到一起。等啊，火也暗了，人也困了，没有小野，夜晚多孤独。

我从窗户往外看，哟，好大个月亮。没提防她，就那么悄没声儿升起来了。汪洋的月光，蒙古包，大白蘑菇似的东一片，西一片，浸着。许多萤火虫儿的火星子，从月亮的边缘溅出来，它们琥珀色的灯笼一闪一闪，心跳一样。透明的夜，草尖在晃哪！

远远地有人来。好象是小野？不对！嗯？确实是他。牵着马，分水一样走进月亮来啦。

那匹马驯服了，没见过这么安静的马。它的鬃披下来，静静地。多美的马，有月亮的马。

我考过许多次试，只有那次终身难忘。

还是小屋，还是那张破桌子，文伯伯还是从那破口的茶杯子里喝水。

“从内蒙回来啦？好。看见过马了吧？有没有心得？今天不是教，是考试。一个钟头，好好画。画得像样，我算没白教。画得不成，这就是最后一堂课。没资质，不必强求。”

我是没资质。我画了几百匹马，从哪儿下笔，还是没数。我看小野一眼，也不象。都没资质，一齐开除吧。

“画吧。”文伯伯拿本书，坐到床上，并不看小野的爸爸。小野的爸爸坐在门口，神定气闲。小野和我分手时拿去了几张马的草图。这是命中注定，今天是星期天，他爸爸休息。

可我哪有心情为小野操心。难画哪！马一匹匹从眼前驰过，可没有一匹愿意落脚。画一匹，没草原，撕了。又画一匹，没雪山，撕了。爬雪山过草地，艰难！

时间一分一分地过去，有半个小时了吧？小野的爸爸暗示地咳嗽一声。他儿子坐着，眼睛平视。笔是笔，纸是纸，没动。他从学会骑马的那天起就没日没夜地撒欢。追鹰，套马，十多天，他和仇敌贡戈都成了莫逆之交了，只是忘了笔的用法。

咳嗽越来越频繁，鼓励，还透着烦躁。

“小野太郎，你丫出来！”一声暴喝，从外面传来。我吃了一惊。

“兔崽子出来！”叫楂儿的远不止一个板儿砖。小野在椅子上动一动，看看他爸爸。

“看什么？别理他们！”小野的爸爸不愧军人。

哗啦！一块砖头砸在玻璃上。

“妈的！”这次不理不行了。

小野的爸爸出去好一会。远远地听去，好象是抓住了一个人，叽叽呱呱说什么，然后就回来了。进屋先跟小野把眼睛瞪起来：“干的好事！”又对文伯伯说：“我叫人来给修，考试是不是改在下次——”

“不。既然已经考了一半，还是接着考吧。”文伯伯不肯通融，“我给延长十分钟。你们两个，都别停。”

小野的爸爸只好又坐回去。他把我画坏的马拿了一张看。看一会儿，再看看小野，再看画，看着看着脸就变了。他哼一声，走了出去。

屋里是燥热。流汗。门外的踱步声传进来。小野一付破罐子破摔的样子。骑马害了他。

也难怪，难学。我突然想起那天晚上。那晚上多么美。月亮、萤火……我想着，小野和那匹月光中的黑马就显现出来了，马，小野，还有那永恒的月亮，终极一样的美。我的呼吸几乎要屏住了，脑子里那些左奔右突的马仿佛成了慢动作，一匹匹汇入那黑马的形象，然后静了下来。我突然有了一种欲望，一种无法压抑的画的欲望。我的手不由自主地动，我先涂它的鬃毛，那匹神奇的马不知不觉，在纸上出现了。

“最后五分钟，”文伯伯宣布。

我刚画完最后一笔，发现画错了，全错了。我怎能那样画马，没有颜色，没有细节，没有五官，就是个剪影。雪山呢？草原呢？风暴呢？画里怎么还有一个人，一个月亮？我的冷汗流下来。资质！

门外的踱步声有些像读秒，那是小野的爸爸。

小野动了一下，好象开始画了。这样的幽默也太残酷。五分钟，也许能勾出一个轮廓吧。连画一个剪影都不可能。绝望。他的手移动，惨不忍睹。他加快，乱戳，涂得刷刷响。

门外的脚步越来越焦躁，小野狂热地涂，仿佛听而不闻。文伯伯扫描小野，眉头皱起来。

“啪！”文伯伯把书一合，时间到了。我颤！我小心翼翼地交上去。小野停笔，脸青着，不动。文伯伯看我的马。半晌，我的心越沉越深，脑子像棉花一样涨大，上飘。

“行。”文伯伯突然一声，脸上藏不住笑意。“你接着学。”

小野的爸爸终于憋不住，“咿呀”一声把门推开了。可被大赦的不是他儿子，他的眉皱起来。

文伯伯走过去，拿起小野的画，到门口亮处去看。小野的爸爸也凑上去。急。急不可待。文伯伯手抖起来了。小野爸爸脸上却陡地布满乌云，腮部肌肉不住地动，太阳穴的青筋暴出来。

短暂而永久的静场。文伯伯的声音喃喃地响起来，像是自言自语：“好马呀好马，真是好马哪。”小野爸爸急急地说：“文老——”文伯伯举起手来阻止他，好像不许人搅扰一个珍贵的瞬间。

我轻轻挪过去看，呀——那是怎样的马啊。猛一看，整个画面是一个巨大而变了形的眼睛。它是马吗？或许是，或许不是。它是由许多团乌云一样浓郁的东西构成的。它们重重叠叠，或浓或淡，连成一体。它的鬃毛向四处飞扬。十几个蹄子踩出放射的仿佛会咣咣响的轨迹，它们无拘无束，任意分布着。一只粗糙的椭圆形窗户一样的眼睛，几乎把整个的马套住，那些乌

云就变成了它的眼神，它跃跃然欲破眶而出的眸子。它好像是许多匹马，又好象在看着许多马，但它只是一匹马。我无法看懂它，但我能强烈地感觉到一种磅礴的气势。我感到它的每一根骨头都在运动，心强有力地跳动，风穿行于每一个毛孔，血疯狂地涌起。它是马，它不是马。它只是一个活物。

“我画了一辈子马，画不出这样的马。野马，活生生的野马。你生来不是画画，你就是来做一匹野马吧？”文伯伯不知问谁，他的眼泪却纵横地流了下来。

没有人能解释小野为什么画出了那样一匹马。他自己也不知道他画了那样一匹马。

那天晚上，我做了一个梦。我看见月光下，一匹马从草原的水洼子里蹿出来。它的前蹄湿淋淋地举过头顶，下半身陷着，蹄子踏出一层层的雾。一纵一纵，优美而缓慢。当它终于出水时，它很奇妙地支离破碎，就如千万滴水珠高高扬起，又水银一般溶入月光中去了。

完

## 食客二十一

一片绿茵如盖的槐树林，遮去了夏日的暑热。赵家庄外五里是食客疗养院的临时驻地。

将近中午时分，树林里传来了劈柴的声音，接着炒菜的香味也飘出来了。

“小三，药都做好了没有？”新任主治医师冯暄手拿一本书从帐篷里踱出来。

“差不多了，”小三坐在锅边，正在津津有味地嚼一只斑鸠翅膀，闻言吐掉嘴里的骨头，“炆青蛤，爆鳝过桥面，蟹黄烧卖都得了，油淋斑鸠刚出锅——除了酱兔肉还没做，别的都好了。”

“酱兔肉怎么回事？”

“赵大碗所部还没回来。”

“什么，还没回来？这个赵大碗，搞什么名堂嘛！抓黄鳝的，捞螃蟹的，连打斑鸠的都回来了，”冯主治生气了。

“野兔可有腿，”小三提醒说，“我早就说过派赵大碗抓兔子不合适了。”

“废话，照你这么说应该派他查医学文献了？”

“文献？你看的是小说吧？”小三揭露道。

“什么，谁上班时间看小说呢？”一直没说话的田先生从行军床上坐起来了。

“他，”冯暄顺手用书指一下小三。

“啊，我？”小三没料到冯暄这么阴险，气得话都说不出来了。

“你看：这儿就我们俩人，不是我，当然就是你啦，”冯暄耐心地解释。

“既然是他，你手里拿的是啥呀？”田先生咳嗽一下。

“这个——”冯暄楞了。

“这书能借我看看吗？”田先生又问。冯暄犹豫了一下，被小三把书抢了过去。“鬼谷子——谈兵录，”田先生一字字地念，“嗯，武打的吧？借我喽喽，就一天。”“不行不行，”冯暄一把抢了回去，“我还没看完呢——再说你的任务是养病，”他叹一口气，补充道，“别人的病好治。他们是食客，特效药就是吃。可你的病太重，很快就要去世了。”

去世？田先生吓了一跳，赶紧把眼睛闭上了。

“瞧你瞧你，”冯暄笑了，“闭上眼睛就可以不死吗？我看还是睁开眼睛，爬起来到处走一走吧，看看绿色的田野，美丽的村庄，听听小鸟的歌唱，也不枉来世上走这一遭吗。”田先生听从吩咐，起床活动了。他跟着冯大夫穿过青葱的田野，来到了一个小山谷，赵大碗和他的属下正在那里抓兔子。这些人比较毒辣，他们是先把兔子赶进洞里，从一个洞口用青草点火熏烟，或是灌水，然后在另一个洞口张着网等着。看来这个方法很是得逞，他们已经抓了三十多只了。

“加火，给我烧！”赵大碗正守在一个洞口，大声呼喝着部下。

“哥们顶不住劲了，”不远处烧火的那哥们抬起头。这位已经被熏得跟火腿差不多了，说起话来青面獠牙的。

“不行，这只特肥，非把它熏出来不可！”赵大碗够贪婪。

正说着，旁边的草丛里突然“呼”地一声窜出来一只大肥兔子。它一蹦多高，跳到田先生肩上了。田先生三个魂吓掉了两个，“啊也”一声，往后倒了下去。赵大碗大喝：“就是这只！”众人一齐上前去捉，哪里还来得及？那兔子身强力壮，三蹦两不蹦，影儿都不见了。

“他妈的，这兔子有仨洞！”赵大碗跺着脚。

“你没事吧？”冯暄把田先生扶起来。

“唉，这兔子也太不小心啦，”田先生使劲揉着胸口，发表着感想，“差一点儿就被赵大碗捉到了。”

“刚才的形势真是万分危急，”冯暄同意，“不过依我看，你的处境比这只兔子还要危险。”

“我？”

“你，”冯暄肯定说，“你看，这只兔子连打了三个洞，也只勉强不死。你田先生打了几个洞呢？”

（二十二）

“咣，咣，咣——”悠扬的锣声，带着水音儿传遍全村，一听就知道这是谁家要办喜事了。

今天办喜事的是赵家，赵大碗要结婚了。

地方有限，各村村长和中灶以上的食客被让进院子坐席。其余的就得人山人海地挤在外头的空场上了。孩子们在裤裆里钻着，玩着捉迷藏的游戏。大人则抹着脸上的油汗，期待地东张西望，然后用手做成喇叭，互相呼应着：“喂——，二大爷您也来啦？”“唉——小顺子是你啊。四十里地，我三更就动身了。听说新媳妇是城里人，特嫩是真的吗？”“没掐过不知道——回头您先问大碗吧。”

“大家安静了，”众人正喊到欢天喜地，被村长狗剩爹一嗓子打断了，“现在，婚礼正式开始，新娘新郎行大礼！”随着话音，赵大碗和林眉眉从屋里走了出来。赵大碗是浓眉大眼，秃瓢儿，缅甸裤，身上乾粮袋似地斜挎着一红带子，上头别着一朵大红花。林眉眉则上身红，下身黑，攥一玉色的青州

产小手绢儿，嘴唇和脸蛋都画了彩。这俩一出来，满世界都豁亮，众人不由喝起彩来。

“现在正式行礼，左边 - - ” 村长发令。

赵大碗探过头，在林眉眉的左脸嘍了一下子。

“右边 - - ” 林眉眉伸过头，在赵大碗的右边脸留了一块口红。

“礼成！” 狗剩爹领头鼓起掌来，“请田先生致贺词 - - ”

田先生满面春风，端着一杯酒站了起来：“尊敬的赵老太太，狗剩爹，各位父老乡亲，各位食客，各位来宾 - - 这个这个，啊，那什么，大家喝酒吧！” 众人热烈鼓掌，把酒喝了，田先生坐下去，夹一块卤牛肉嚼了起来。嚼了一会儿，忽然觉得场面意外地安静，便停下来，问：“诸位怎么了，没出事吧？”

“噢，没事，” 狗剩爹说，“大家是等您的贺词呢。”

田先生一看，许多人正盯着他呢，“贺词不是刚致吗？” 他惊奇地问。大家都笑了。

“刚才不算，再致一回吧，” 狗剩爹要求道。“再致？” 田先生为难了，“我只准备了一份哪。要不我今天回去准备准备，下回再补？”

“不行！” “田先生不许推托！” 众人都不干，田先生不知如何是好了。

“奖状，” 坐在旁边的小三附着田先生的耳朵说。这腿，老是有招儿。

“对了对了，” 田先生想起来了，“我还有点东西，” 他从兜里掏出一张纸头，交给狗剩爹，“烦您给念念吧。” 狗剩爹接过来，念道，“赵大碗在最近的打洞工作中成绩特好，经狡兔工程领导小组讨论决定：特奖给大号手套三付，垫肩一条！”

院子里顿时响起了热烈的掌声。的确，赵大碗的打洞能力是有目共睹的。他是用一个铁碗，一碗下去，地下马上就是一个坑，真比铁锹还利索。今天他结婚加上得奖，可算是双喜临门了。遗憾的是他有个毛病，就是经不起表扬，大家一鼓掌就不知道说啥好，只是红着脸，傻了瓜几地嘟囔着，“咱们粗人，要那些娇贵物件儿干啥？”

还是林眉眉伶俐，马上接过来：“大碗能取得今天的成绩，也是大家关照的结果吗。”

特别是各村乡亲们组成的后勤，送饭送水的支持。连田先生都被民众的力量感动了！”

“可别这么说，” 狗剩爹谦虚地说，“这是田先生的根据地。我们都是田先生的老佃户，督军的部队那么多，万一打来了有洞总比没有强吗。我看哪，咱们都该感谢你们两位的介绍人冯小灶，打洞也是他的主意吗。”

“对了，冯小灶哪去了？” 大家纷纷地问。

“冯小灶说，打洞是个技术活，光卖傻力气是不够的，所以他昨天动身到邻省去搬打洞高手去了。”

打洞高手，难道还能有比大碗更厉害的吗？大家都鄂然了。待续

From: TuyaDate: 70ct199520:49:42GMT

两天不见，老刨荣升班主任了？祝贺祝贺：)。说班主任，倒想起一件小事。鸦小学作崩弓子枪。艰苦！主要铁丝太粗，窝不动。找人借钳子，费了不知多少力气，好不容易才做好了，我把它缠上一层细铜丝，正在欣赏不已，忽然班主任来了，二话不说给没收了。我保证说不崩人，可有什么用？在班主任的眼里，男生都有行凶的倾向，鸦也只好自认晦气。那天参观艺术

展览，忽然见到一个艺术品，完全是几根钢筋拧成的一个架子。灵机一动：当年如果她承认我的才能，鼓励我发展一下，今天我没准也就成了艺术大师，顶不济也得当个机加工方面的泰斗吧：)。

小其林和舟子两位既然提到鸦，鸦也就多一句。在鸦看来，聊什么题是个人爱好，总不能跟人品搭上界。再多一句，有什么观点也不能跟人品搭界吧？再再多一句，网人谁也没见过谁，真对彼此的人品那么感兴趣吗？就算咱们终于知道了谁是“君子”谁是“小人”，那又怎么样？知道这个干吗使？鱼偶然相逢，相濡以沫也好，一起挨渴也罢，回头还是得相忘于江湖。不如还是相濡以沫吧。鸦推测大伙上网还就是这个目的。两位三句两句的摩擦，说过就算了如何？

鸦码了段“食客”，一来省得老创说咱们空口说白话，二来希望两位读了能消消火，也算给了鸦这个面子：)。

- - - - - 食客涂鸦

(二十三)

冯暄被两个警卫押着，走进山南督军府小会议室的时候，一群衣着华丽的人正在那里看地图。地图太大，大家只好趴在地下。“这儿谁是主要负责人哪？”冯暄一进门就问了一句。两个警卫大怒，一个提起脚来，照着冯暄的屁股就是一脚。冯暄是大将，兼有医学之才，不过跌打擒拿并非所长。这警卫脚上力道不小，登时把他踹了个狗抢屎，一头扎进看地图的人堆里去了。看地图诸公原本团拜似地趴着，谁知祸从天降，突然砸下来这么个大肉弹，有一位被砸出了鼻血，大叫一声，往起一窜，胳膊肘却捣中了一个人的太阳穴，那人脑袋里轰地一声，只当自己就要死了，恍惚之间想起人临死有一道万万忽略不得的手续是蹬腿，于是两腿蹬将起来，一时间砰砰之声大作，把看图的尽数踹翻，这才两眼一闭死了。看图的受此不白之踢，伤势不等，各自发出呻吟。冯暄爬起来，顺手扶起一位。抬头见两个警卫傻子似地站在一旁，不禁怒火中烧，喝道：“站那干吗？还不扶人？”说完了，朝地图扫了一眼。那俩警卫原本吓呆了，闻言赶紧来扶一个身穿玄缎马褂的大个子。大个子甚重，两人“一，二，三”把他扶起来，转眼又倒下去了。警卫连扶两次没能奏效，便向冯暄报告说，“扶不起来。”“能扶的尽量扶，凡扶不起来的，一律拖墙根去，”冯暄正在研究地图，头也没回。两个警卫把伤员一一处置好，擦把汗，问，“下一步怎么办？”冯暄看地图正看到兴头上，答道，“下一步？河东和山北这两省解决了，下一步自然是问鼎中原了。”两个警卫不明何意，正待再问，突然墙跟一人接道，“对对，就是这话。”一看，原来是那个被扶靠在墙根的大个子，本来半死不活地闭着眼睛，听了“问鼎中原”四字，精神一振，突然活过来了。“督军您没事吧？”周围那些人，一看大个子醒过神来了，都挣扎着起来扶他。“没事没事，你说说，我这‘问鼎’计划怎么样？”督军急不可耐地问冯暄。“好，这计划真好！”冯暄大大夸奖，督军得意地笑了。“不过你忘了一件事，”冯暄接着说，“山那边还有一个山北省。”“你看，”他在图上指点着，“山北兵强马壮，你们山南不敢跟它贱招。可是如果按你这计划先去打河东，你的练门就暴露给山北了。如果消息泄露出去，山北派一支轻骑，从这条小路抄过来，两天就可以攻到你姨太太的床前，你来得及回兵吗？”“这个……”督军答不出来。“如果当兵的腿上长毛那就来得及了，”这是警备区的周司令，众人都知道他是军事专家，想：这话在理，咱们黄种人，长毛也不多吗。于是都跟着点起头来。“哎哟，

哎哟，”督军心烦意乱地哼了起来，他左边脸上有一个大鞋印子，正在由红变黑，“刚才你丫踢我来着吧？”他就近问了一个手下。“不不，我丫没踢，”那人大吃一惊。“不是你，那就是你了？”督军又问另一个。“大人，我也是挨踢的，您看，”那人慌忙指了指自己的脸，他脸上也有一个鞋印子，“没准……是他？”他指向了冯暄。

“你？”督军打量冯暄，“你是谁？”众人这才发现，这人眼生。“我刚从山北过来……”“噢，山北过来的，那必定是刺客了，”众人恍然大悟。“什么，刺客？”督军一挥手，“拉下去！”两个警卫冲上来架住冯暄。“哈哈……”冯暄仰天大笑。“笑吧你。待会儿打起板子来，还让你唱曲儿呢，”大伙儿有心肝的不多。“何必打板子，我全招了就是，”冯暄不着急，“刺客是谁，我知道。”“是谁？”“他，”冯暄指了一下周司令。“他可是我哥们。”“那我不管，我只看他的脚。您脸上那鞋印子，起码得是四十八码的吧？”出乎意料之外，大伙儿，包括督军在内，突然笑了起来。周司令满脸通红，他的外号就叫“周大脚”。“嗯，我看你挺聪明，”督军友好地拍了一下冯暄的肩膀。“不敢，我在田先生手下不过是个当苦力打洞的。”“你是给山北田大胖子当苦力的？”督军有些好奇，“苦力有会看军用地图吗？”“有，太有了。田大胖子手下食客三千，只要是个小灶就会看。”小灶？难道还有大灶吗？大家对田府的军衔制不熟，一时面面相觑。“大灶有多少？”督军问。

“两千多吧。”“两千多！”督军的声音发颤了。“是啊，人多了挪动起来麻烦，”冯暄接着说，“这不，田先生要到河东省去当军师，大小灶都跟着去。兄弟此次打个前站，让沿途的旅店准备足够的洗脚水。”督军脸上，鞋印子又变了颜色。

#### （二十四）

小三不常有坐马车的机会。田先生坐马车出去，他总是跟在跟在后面跑的。街上的孩子平常受他欺负，便乘机报仇雪恨。他们藏在拐弯的地方和胡同口，用土块砍他。田先生为此道过许多次歉：“唉，小三哪，跟了我你算倒霉了。干不该万不该，谁让我吃得这么胖呢？你看，车里坐了我一个就没多余的地方了。”“您这是笑话我，”小三没有好气，“要不你下来，我上去？”田先生赶紧缩回马车去，这买卖他不干。正因如此，小三才觉得格外风光，格外痛快，这阵子他坐着周大脚的马车，已经在赵家庄和省城之间跑了好几趟。他事先准备了一把弹弓和一口袋小石头子儿，一路上眉开眼笑地崩过去，在城里他崩小孩，到了城外他就崩老鸦，崩麻雀，他大声吆喝着马，开心得要死。“三爷，这马好象累了，”周大脚用商量的口气说，“要不咱们歇歇？”他踢伤了督军，这次是自告奋勇，到山北来请田大胖子的。“那就把车停在那边吧，”小三正在兴头上，脾气很好，“咱们跑了几趟了？”“四趟，”周大脚虚报了一趟，“按冯小灶的吩咐，每次都经过督府路。我可是够尽心的了，”他绝口不提私下收了冯小灶二十两黄金的事。马车在离督军府不远的马路上停下来。那是一条挺热闹的道路，有不少卖水果零食的摊子。车夫跑前跑后地张罗饮马，周大脚到马路对面去买梨。小三提着弹弓，在附近各胡同口找小孩。这两天小孩伤亡惨重，纷纷藏了起来。但是小三并不罢休，心里老觉着也许还会碰上一两个。“三爷，您说冯小灶干吗让咱们每趟都经过督府路呢？”周大脚递上一个梨。“这一带小流氓多，一趟两趟的打不完嘛。”对于小三来说，一切都有现成的答案。他把梨在衣襟上擦了一下，“咔嚓”一口，“喂，听冯暄说你会打洞，有这么回事吗？”他两眼仍然紧

盯着各胡同口。“打洞？兄弟军事上比较在行，打洞没修炼过。”周大脚对这话不感兴趣，“三爷，每趟我进去请田先生，他总是说还要研究研究，你说他到底会不会到山南来呢？”“他不是说了吗？只要你有诚意，他准去。多跑几趟才显得你的诚意嘛。”“唉，这次能不能请到田胖子，关系到在下的政治生命……”“着镖！”没等周大脚说完，小三已经一弹弓崩了出去。就听大树那儿“哎哟”一声，一个穿着绸大褂的人被小三崩中了额头，一屁股坐在地上，捂着头大声呻吟起来。“韩神医！”小三喊道，“你躲树后头干吗，假装小孩呀？”“胡说，我这是收集情报！”“早看出是您了，所以我才只用三成功力吗？”小三赶忙陪笑脸，“您这阵子在督军府过得挺不错吧？”“不错个屁，”韩神医没有好气，“比田先生家差远了，平常是清水煮菜，三天才吃一回肉，还净是肚囊皮，吃了俩月，腮帮子都嚼大了。”“我说您怎么俩腮帮子一边一块伤湿止疼膏呢。那干活呢？”“更说不得了，我们叛徒班分的全是杂活。贾瞎子分去擦鞋。

我这么高的专业人才，派在传达室当腿子！这不，郑伟那家伙支使我来查查田先生的动静。”韩神医没有好气地站起来，从兜里掏出一片伤湿止疼膏，贴在受伤的地方，“喂，马车边上站的那主儿是哪来的，脚怎么那么大？”“这是重大秘密。跟谁我也不能说，特别是督军府的人，”小三压低了声音，“那是山南督军派来请田先生的。”“真的？”“骗你不是人……”正说着，街对面突然传来了吵架的声音。两人一看，原来是一个卖糖炒栗子的小贩抓了一个吃栗子不给钱的：“我不管你是谁，没钱咱们衙门里说话！”“谁说大爷没钱？”那人一把把小贩推开，“你看，这不是钱吗？”他掏出几把钱，往街上一撒。人们纷纷捡钱，围观的猛然增多了。“你……”卖栗子的气得几乎说不出话来，“你这不是诚心找茬吗？”“可不是吗，我今天就是寻个乐子。”“哈哈！”那小贩怒极而笑，“有啥乐子呀，别是你娘又嫁人了吧？”“别逗了，都七十了还嫁什么人？大爷这是要跟着田大胖子到山南去做官了。”“田大胖子不是已经被咱们督军炒了鱿鱼吗，怎么又要到山南去做官了？”“别信那个，准是说出来吓唬人的呗，这年头！”“可也难说，这抢栗子的叫刘氓，的确是田府的。”周围的人议论纷纷。“田家的人又怎么啦？老少爷们，大家给评评这个理！”一个女人拉着个小孩挤进人堆，那孩子头上有一个大包，“这孩子招谁惹谁了？今天早上上街拣柿子皮吃，让田家马车上的人拿崩弓子给崩了！”“唉，可怜！”“对了，我儿子也挨了一弹！”“哼，吃东西不给钱，还拿崩弓子崩人，田家也太不象话了。”“找田胖子算账去！”人群颇有些激愤了。“谁要算账？”一个彪形大汉站了出来。人群静下来了，大家都认识，这位是会扭脖子的赵大碗。“拿去，给小丫挺的买串糖葫芦，”赵大碗从兜里掏出一串钱，扔给那孩子的妈，“咱们要走了，可得留个财大气粗的好名声！”女人露出满脸喜色，慌忙接了。赵大碗又拿出一串钱，“还有你，他吃了你几个栗子？这点钱陪你够不够？”“慢！”一个书生模样的人从人群中站了出来，他扛着把伞，伞上挑个包袱，“凡事抬不过一个理字，打了人，抢了东西，给俩钱就算完了吗？”“郑幕僚！”人群中有认得的，“督军的哥们，这回可有得好看的了！”“原来是你，”赵大碗认出了来人，“操，上次在赵家庄斗鸡，不就是你捣乱吗？”“哈哈，老兄记性真不错，”郑幕僚仰天大笑，他把手里的东西放下，往圈子中间一站，“兄弟多年不动手，武功未免有些生疏。来来，今天陪你练一回。”赵大碗冷笑一声，踏前一步，呼地一拳打了过去。他的拳头有棱有角，足有醋钵那么大，众人眼看郑幕僚

身子单薄，让这一拳打中，非死即伤，不禁一声惊呼。谁知郑幕僚毫无惧色，向左一蹲身，轻轻让过了这一拳，众人只见他右手抬了一下，似乎是一拨拉，口中一声“去吧”，赵大碗偌大的一个身子便跌了出去。赵大碗哪受过这个？他翻将起来，怒吼一声，两手成虎爪状，直朝对方的肩膀抓了过去。他打架的绝招是“老牛抵角”，两个人互相叉住对方的肩膀，死命地推，谁被推倒了，那便输了。这次郑幕僚倒是没让，由赵大碗把肩膀抓住。赵大碗心下一喜，两手狠命往前一推，谁知对方竟纹丝不动，接着喀嚓一声，只觉得两臂一阵脱臼的剧痛，身子不由自主地软了下去。郑幕僚拍拍手，“嘿嘿”一笑，“姓冯的派你们这些人来散布消息，不过是想把田大胖子弄回督军府嘛。他瞒得了天下人，瞒得住我吗？”说罢，拿着包袱挤出人群，管自去了。小三和刘氓见他走得远了，不约而同地向前冲了两步，骂道，“呸，王八蛋，只会在背后骂人！回督军府？做梦吧你——田先生是要到山南去的！”“喂喂，听见没有？这可是他们自己说的。”“这么说，田大胖子真的是要走了？”众人又纷纷地议论起来了。

From:Tuyay]食客(二十五--完) Date:90Oct199519:35:12GMT

食客 1 - - 2 7 节全部写完。在此对曾提出评论和建议的网友表示感谢。鲤鱼兄曾贴出原文，一并致谢。此稿为初稿，仍希望网友不吝赐教。

“哥俩好啊，全来到啊，八仙桌啊，五魁首啊，……哈哈，你输了，喝！”督军府餐厅里，传来猜拳行令之声，小三正在跟督军府卫队的何队长划拳，看热闹的围了一大堆。“你是五魁首，我是八仙桌，凭什么我喝？”何队长脸色通红，象煮熟了的螃蟹。“原来你还会数手指头啊？”小三嘻皮笑脸，“那我就喝吧——其实谁喝不一样？”他一口喝干，“再来，看不出来，督军府的人还分得清五和八！”“笑话，你打听打听，咱们山北一省，谁敢跟督军府的人做对？田大胖子也不过是督军的腿子嘛。”“没错，”围观的人中，卫队的人不少，“田大胖子真没什么可牛B的。”“说得对，”小三夹一块猪头肉，“只不过督军连请田先生两次，田先生都不理。最后亲自到田府来求，可田先生就是不答应，督军急得眼泪也掉下来了！小苟你说是不是？”“千真万确，”小苟证实道。“胡说，督军是让风吹了，”何队长反驳，“督军一开口，田大胖子就答应回督军府了，瞧他那高兴劲，脸上堆的笑足有一寸厚。”“他老生来就那模样，没事还堆三寸呢。你知道他为什么马上又改口了吗？”“……”“那是因为冯小灶踩了他的脚！”小三见对方说不出来，得意非凡，“傻了吧，来来，再划上一拳！”“六六六啊，独一份儿啊……嘻嘻，你拇指倒了，喝！”小三赢了这一把，兴高采烈。猜拳是两个人各出几个手指，同时口中喊数。如果两人喊出的数和两人手指的总数都不符，或者都符合，那就不输不赢。如果一个人猜对了，另一方就得喝。凡行走江湖的都知道一条不成文的规矩：无论玩到什么分上，大拇指都不能倒，倒了就是让人家灌晕了。何队长没辙，只好把酒喝下去，一群手下都觉得灰头土脸。“你是说——冯小灶踩了田大胖子的脚？”一个卫队的半信半疑地问。“哈哈，不信吧？”小三吐沫横飞，“冯小灶为了踩这一脚，专门到山南去请了一个打洞，哦不，练脚功的，那主儿的脚小船似的，穿五十码还嫌紧。冯小灶运起脚功踩一下田先生，那意思就是‘暂时先别答应’。”“最后他还不是答应了？”

何队长一挥手，“督军下令，他敢不听吗？”“老兄，汉子不是这样充的。玉米穗能当胸毛贴吗？督军一看田先生不干，马上答应把祖坟迁到田先生的老家去，这不假吧？”何队长和他的手下说不出话来了。督军确实是那么说的。事情明摆着：祖坟就是祖宗，是风水和命脉。把祖坟迁到别人的地里，那就是把祖宗押给别人做人质了。“喂喂，楞着干吗，再来！”小三笑着，又为队长把酒杯斟满了。

（二十六）临近晚饭，冯家厨房照例又忙上了。一个伙夫模样的人走到一个在藤椅里闭目养神的老头面前，毕恭毕敬地问：“请您老示下，那三条果子狸两只穿山甲是切片儿还是切块儿？”“天冷了，冯爷一向爱吃整炖的，那就不用切了，”老头闭目依然，“另外，猴头暂时不做。”“是，”那人答应着，倒退两步，转身去了。“报告总管，熊掌发好了，”不一会儿另一个伙夫又过来了，“共三只，都卸了指甲盖。猩唇滚了一道水，外皮也去了……”老头一挥手打断了他的话，“交给新来的大厨吧。”伙夫刚进去，一个身穿传达服色的主儿嚷着进了厨房门，口中“老苟老苟”地叫着。“是大勺啊，”老头转过头来，“什么事这么喳喳乎乎的？”“冯爷有吩咐……”“别急别急，坐下来讲，”老头指指对面的凳子，“你今年快六十了吧？怎么还克服不了急躁的毛病？跟大碗生前一样。”“你别提我哥，”赵大勺不高兴了，“这不上月他刚去世吗？”“好，不提不提。要我说呀，他活了小七十也够本了，”苟总管安慰他一下，“言归正传，冯爷说了什么呀？”“他叫新来的大厨进去见见。”“呵呵，原来就这么大点事？以后说话别老那么激动，让人以为你青春豆还没出齐呢，知道了吗？”小苟——现在叫老苟——回过头，喊，“大师傅，您出来一下！”

（二十七）

天黑下来的时候，雪终于纷纷扬扬地飘下来了，带着那种温暖的凉意。雪野上，冯暄正纵马疾驰。他一听说厨师已经离去，便单骑追了出来。雪花落在他脸上，被热气一熏便融化了。他擦一把汗，想停下马喘一口气。正待勒马，突然看到前面不远有一骑人影。“喂——，前面是谁？”对方没有回答。“大侠莫不是三十年前的故人吗？”冯暄加鞭追了上去。

那人好象一楞，速度明显地慢了下来。冯暄追上去，放慢了跟那人并肩而行，“三十年前赵家庄初睹政委风采，冯暄好生羡慕，谁知一别，今天才有缘再见。”“这么说，你推测出做菜的是谁啦。好！”那人勒住马。冯暄猜得不错，此人正是政委。“政委过奖，在下当食客谋生，这都吃不出来，那不是不识好歹了吗？”冯暄松了一口气，“如今天下都知辣为五味之首。放辣谁不会，可往甲鱼汤里放辣，有这等胆色和见识的，天下就没几人了。那一味江湖牛肉，更是做得厚重有力，曲尽甜酸苦辣诸种奥妙，这等境界，跟冯暄交过手的食客里，也只有您才能达到。”“哈哈，你算得真正的知音，”政委掏出一个酒壶，大大的喝了一口酒。“在下有一事不明，”冯暄接着说。“请讲。”“大侠既然到田府露了这一手，为什么又不辞而别呢？”“这个倒是我的不是了。我走遍各省，要看看这几味菜谁人识得。可各家都是只吃一顿便打发我去领赏走路。你要见我，那岂不又是我走路的时候了？”“这怪不得大侠，世间原本是俗人居多，”冯暄笑道。“所以说知音难寻，”政委话锋一转，“老兄此来，是想留我吧？”“不敢，”冯暄坦承，“大侠如果能同意到田府来，冯暄准备把这个位子让出来。您的才能远在我之上，何不一起再做出一番事业！”“做事业？哈哈，”政委大笑，“老兄想过没有，是谁的事业？”

身为食客，‘做’当然是要做的，做出来的‘事业’嘛，可就是别人的喽。事到如今，老兄还不知道当年我也是田府的食客，和你一起共过事吧？”“什么？”冯暄大吃一惊，“大侠不是说笑话吧？”“老兄雪夜追我，盛情无以为报，就把这件事告诉你吧。田府的三千食客不过是明的，还有一群暗的。”“暗的！”冯暄完全被震惊了，他定了定神，“那么说您就是其中一个了？”“不错。老督军去世之后，田先生觉得地位不稳，有朝一日可能会被贬回乡。于是派我到他老家一带查看动静。后来他发现你可能是个人才，便把你派到乡下去考验，要我报告你的一举一动。”“……”冯暄觉得有些眩晕。“他对你的表现极为满意，曾经言道，三千食客，冯暄是个真正的将才。”“那么田先生辞去督军府之职，是为了坐稳位子而使出的欲擒故纵之计了？”“对，说起来这个险招还是我给他出的。小督军一直对田胖子不满，所以我提议他索性做出离去的姿态。再根据小督军的态度定下一步。我留在督军府，就是为了掌握小督军的动向。”“那么打赵大碗那一出，也是你和田先生的预谋啦？”“这可就是你冯小灶的功劳了，你派几个喽罗到城中闹事，要造成田胖子要走的印象，我就索性帮你把事情再闹大一点。”冯暄默然了。“没想到吧？来，喝一口，”政委把酒壶递过去，“田大胖子的用人，可以说是算无遗策。但是他有一点没算到。”“什么？”冯暄把酒壶停在嘴边。“他忙了半天，最终不过是为督军所用，”政委笑道，“这一点跟食客有什么区别？再看看督军，他为了保住山北这块地盘，昼夜不安。这是为他自己的地盘和产业所用，不是比我们还要可悲吗？”冯暄只觉得这一口酒真有无穷的滋味。“话说完了，就此分手吧，”政委收好酒壶，拱拱手，道，“告辞！”他两腿一夹，那马便跑了出去。“老兄保重——”冯暄不由自主地打马向前跑了几步。“后会有——期——”转眼之间，政委已经跑了很大一截子，他的声音透过重重风雪，从远处隐隐约约地传了回来。

（全文完）

## 砍柴山歌（十九）

寻贴启事：我在九三年底推出涂氏第一定理，也叫“时空定理”。推导和举例写了好几个帖子。可现在我找不到了。哪位网人存有这些贴子，或能告诉我如何找回来，鸦必有厚报。

谢谢

### 乱砍之十九

涂鸦 93 - - 94

1。 一次到了杭州，在楼外楼点一味鱼头汤。汤是用大海碗盛。那种碗，使人想起江湖二字。汤很厚，鱼头很大，香气纯朴。

楼外是迷蒙的雨。

喝一口酒，夹一块鱼。数杯天暗，景色如水墨，线条在南宋，座上人隐

约于苏白两堤之间，有时有，有时无，如云中鹤，浪里舟。

2。 旁蟹之所以得名，是因为它横着走，所谓“旁”门左道。再就是它褪壳，也就是“谢”。在我们这一带旁蟹有两种，一种是青蟹，一种是红蟹。红蟹壳厚而肉嫩，但是个头小。青蟹则可重达一公斤以上，被它夹住的痛苦不可言喻。

旁蟹是观潮派，与潮水共进退，所以应该在月圆之夜，潮水高涨之时去捉。到了海边之后先观察有没有警察。假如没有，可以把饵别在网底。旁蟹网很简易，大概十块钱一个，在网底有铁别针。经我多次的试验，饵用火鸡腿跟鸡背最好。这两样一个是便宜，一个是不爱被旁蟹吃光，省得老换饵。

因为警察不在，可以往饵上喷一些 wd - 40，相当在饵上加味精，特能招旁蟹。把网扔进海里之后，就可以把酒和菜掏出来，在岸边席地而坐，边喝边聊了。

聊的内容一般以奇闻逸事和人生笑谈为主，如海上风，不知其所起，不知其所止。又如天方夜谭，月在海上，人在月中，即得“聊”的神韵。

一瓶花雕下去，微熏为度，可以拔网。拔网要迅速果断，有蟹时，明显感到分量，更是不能迟疑。因为一网常有多达二十只以上，所以一定要先备好家伙。我通常是用一个大口袋，让人撑开了，我往里扔。拿蟹的方法是背一指，腹一指，捏住正中那里是它大夹子的火力死角，夹不着你。当然也可以戴棉手套捉拿，只是在风度上差了一些。煮蟹用大火，开锅后任其煮十分钟。马上放入冰箱速冷，这样肉和壳便分离，剔起来特别容易。吃的时候要用姜丝，麻油酱醋糖调成汁来蘸。剔肉的大儒境界是懂得如何用小勺的把来撬，这方面我曾经有连吃五只蟹而袖口不湿的纪录。

要读庄子，首先必须得有海鲜。边读边吃，修身且养性，一边建设精神文明，一边建设物质文明，这就是讨论旁蟹的原因。

3。 旁蟹之中有一种大脚趾大小，生在稻田中，跟秧鸡，黄善为伍。割稻时节，满地乱爬，抓回去用点油盐，连壳炒了，政治局开会抓一把，乃有抗磕睡之效。

广东出产另一种旁蟹，叫田居。大小类似小孩巴掌，都在田埂上打洞，用小棒子伸进去即可以拖出来。我去捕蟹，发现田里还有许多热带鱼，花花绿绿，在北京任何一条都能卖出大价钱。在美国的宠物店则大约 60 - 120 美元一条，我跟当地人商量合作发财，他们外星人一样看我，说“唔该，唔该”，我很感慨中国还有这样的爱国者，产生自愧，遂放弃这个发财方案。若干年之后，在唐人街看港片，才明白“唔该”的意思不是“不该”，而是“谢谢”，才知道我本来应当富起来的。

海蟹里数阿拉斯加的王蟹最野蛮，它们的腿有两三尺长，身子则小的可怜。我是把它当成英国跟日本来吃的。这两个国家打过我的祖上，都是身子小得可怜而夹子长得可怕。

4。 周恩来到底有没有私生女？现在艾女士有往回缩的趋势，反复说是小说，不能当真的，但又不断然否定。网上投票，则多为尊者晦的态度。

我对照片从面相角度研究，除了眼睛跟鼻子的数目相等之外，并没有特别相似之处。看了大量的评论文章，最有见地的还是在网上。那篇评论说周有私生女则弥补他做为一个完人的缺陷，如果没有，倒是一件可以令人遗憾的事。

记得有一本书，说克格勃派了若干美人和苏加诺总统做爱，事后把录

相放给他看，说假如你不答应我们的要求，我们便放给世界看。不料苏总统说，我本来是要答应你们的要求的，你们这么一来，我倒不想答应了。因为我想我国的人民，见到他们敬爱的总统有如此的性能力，必定认为是国家兴旺的象征，很多事就好办的多了。

我们有些同胞，跟那位克格勃人员的想法或者有点相似，所以总理的事，也总是得不出确切的结论。

5. 网友说螃蟹蒸好，这个我辩护一回。河蟹适于蒸，海蟹则不然，特别是活海蟹。原因如下：

活海蟹腹中无学问而有海水，煮可以使其排出。蒸使其保留，相当吃海水泡蟹。所以世界卫生组织在1956年日内瓦公约中明确规定新鲜海蟹的做法是煮，并不是我的发明。

死蟹不在WHO的辖区之内。

关于革命领袖很可以再讨论一回：

我发现有的同胞很能够抱着赞扬的态度欣赏“粪土当年万户侯”，但最后还是没能产生把这句话应用于诗人本身的勇气，可见有些叶公好龙，并没学到革命浪漫主义的神髓。他们欣赏革命领袖，相当附庸风雅的乡绅，按鲁迅的说法，一面嗅赏塞在古人屁股里的玉器，一面为今人断案。

我认为周是人不是神，神化个人的企图总显得愚昧，或别有用心。主要是不够朴实。还是克林顿好，也有太太，也嫖妓，也有女友，也荒淫无耻，也当好总统：)多朴实，多本体，多世俗。

我倒很想认识这位造谣作家，她用相当无耻的，毫无顾忌的，典型上海滩的手法打开一条生路，顺便替周恩来揭去已经有些驳落的金漆，有甚么不好呢？)

6. 爱吃江南小菜。一杯一客一书生，一碗素面，一碟糟鱼。一楼烟雨之中，王朝沉沦于唐宋之际，江山得失于南北之间。当时人物，历历如演。

7. 原以为今天当汉奸的已经没有热爱革命领袖的了，因此也没瞄准便随意评了句周恩来，不料连这都击中了。瞧咱这枪法：-)

其实周恩来也挺能干的。大家老说他能忍辱负重，也有说是狼狈为奸，可能都不很准，他是老谋深算，超过老毛。表面上看他是屈从老毛，实际他是以柔克刚，取得了政治上的全胜。

您如果不信的话，可以看看今天中国执行的路线，当然更接近周恩来当年的理想而不是毛泽东的理想。周死得不痛快是实，可他保留的种子比毛的种子更有生命力则是更为重要的事实，今人评论，往往忽略。

8. 日人讲茶道花道王道，中国人则可以讲喝汤道。

9. 喝汤可说是食文化的清淡之境。大儒喝汤的时候，穿一领长衫，执一把水墨折扇，携一二知友，上楼外楼，纳荷叶风。吐属则如湖上舟，款款而行，从容有致。喝三四勺汤，讲五六个字，搜奇钩隐，每使座上七颠八倒，拍岸惊奇。

大儒汤应当是鱼头汤，以冬笋，金腿，硕大胖头鱼烹。汤须宽阔，碗要海青，众人分食，不患寡，亦不患不均，乃能衬托中国文化包罗万有，海阔天空。

9. 所有电影中最喜爱反面人物，原因很简单：周围的人都是正面，即使是反面的也装成正面，所以是一片白花花，有如大肥肉，起腻。来个把坏人，酸黄瓜似的特开胃。

那年月的电影，好人都说同样的话，台词都是政治局会议给定好的，跟社论一样，写剧本的只能在写反面人物的时候捣点鬼，有如红杏出墙，多少显出点风流。

本人最喜欢的台词是：

钱广：钱这玩艺，它可不咬手啊。本人走遍天下，见过会跳高的肥却未发现比这位赶车农民更实在的话。真所谓是“一句顶一万句”，今天中国的情形看来，它对一代人的影响，殊不下印行了数十亿册四卷雄文。

10 美国电影界最难死的就是bruce wallice，电影diehard演了一集又一集，丫的是怎么也死不掉。实在困难，为甚么不请那位威斯康辛的老医生一展身手。

政界的困难户则是邓主席，现在一匿名的网人提倡李代桃僵之计，高则高矣，日子长了难保不出破绽。在下的愚见，不如采用庄子这“方死方生”之计。先放一风声，说死了，港台股市必定大跌，乘机大把买进。然后再放风说没死，使股价高张，再大量抛出，一生一死之间，或者赚去了台湾半壁江山，如此反复施行，则不费吹灰之力便可实现共产主义理想。其巧妙的程度，则超过大跃进，南巡讲话之类多矣。

11。 前 奏

洒爽英姿五尺枪，曙光初照演兵场。

中华儿女多奇志，不爱红妆爱武装。

这首诗写在六十年代，当时诗人的大跃进政策遭到痛苦的失败，为了顾全领袖的权威，不得不忍痛退隐，而将刘少奇等相对温和人士推出来收拾残局。经过推行与民休息的政策，中国人民从饥饿的重击中苏醒过来，脸上露出些许血色，郑州，洛河，驻马店等地的火车站台上，又在卖着大张的鸡蛋烙饼和油亮的河南烧鸡了。

然而诗人特有的敏锐却从这表面的繁荣感到了某种不合谐。数十年革命，刀头上舔血，为的是推行诗一般浪漫，夫蓉国童话的，星期六义务劳动的共产主义，为甚么小试牛刀便遭惨败，还是得依赖刘邓等人推行的那种庸俗不堪的资本主义？中国本来就在走资本主义，这岂不是说革命是错的，还不如一点不干更省心吗？

否认自己是困难的，共产主义美于资本主义，犹如童话之美于现实，这就是诗人。

毛泽东发信号了，这信号许多人，也许他本人，都意识不到，但是可以说，最早的信号就是这首诗。从这首诗里我们可以感到甚么呢？首先是一种扑面而来的青春期的朝气，它的活性大大超过“烈士暮年壮心不已”。这说明诗人昂扬的战斗心态。经过蛰伏，创伤初愈，可以在曙色中，提五尺枪，再度演兵，这就是一个百折不回的革命者在受挫后的风姿。“中华儿女多奇志”，岂能为了半亩自留地，老婆孩子热炕头而放弃巴黎公社式的伟大理想？鸡蛋烙饼，河南烧鸡，无非是粉饰现实的红，充其量庸脂俗粉而已，岂能跟革命家对共产主义的生死恋相提并论？

那时的毛泽东，已是七十多的高龄，写出这种青春焕发的诗，本身就是一个不寻常的信号，这个重要的信号，预示着毛泽东的计划已经转入现在进行时。可惜这首诗竟被众多的注家理解为对妇女解放运动的歌颂，他们不懂，毛泽东在任何时候首先是一个政治家，然后才是一个诗人。一个一意孤

行的老年独裁者，加上突如其来的青春活力，这对任何社会来说都是一件可怕的事。

不爱红妆爱武装，不爱红妆爱武装。。。诗人穿上武装，一场延绵十年的武戏就要开演了。

1 2。有一阵鼓吹精英，好像这帮人都是超人，可看过了刘宾雁，看过了严家其，看过了吾尔柴玲，又觉得他们也是普通人，有着普通人的弱点，偏见和鬼把戏，不免有些失望，觉得他们说的话，都缺乏毛儿语录的强度。历来在中国打天下，都得有点流氓气，不择手段，心黑脸厚手段毒。可这帮人玩起来却有点像过家家，都着嘴耍点小性子什么的，特女气。不过又一想，这帮人也用不着太聪明，说理论，世界那么多资本主义国家，拿来就行。说实践，也不比毛泽东他们，得自己闯，摸石头过河也累。这哥几个抄抄别人作业就成了。再说这民主，本身是平民运动，卢俊义要来，时迁也想来，最后阿q他也来了，这里头本来没有天理的。

再反过来看看江总，老好像浮肿似的，李鹏则一生气就结巴，他们丫的能当大官，我看吾尔也能当，接见外宾的时候来上两句三字经，老外没准还以为丫特有学问呢。

所以我说对王先生也不必苛求，他又不是救世主，给我们傻哥们指点迷津的。他也就一政治犯，只不过说到哪做到哪，为了信仰坐过大狱。现在也还是人民内部矛盾嘛。

From: Tuya

Newsgroups: alt.chinesetext

Subject: [collection]砍柴山歌(二十)

Date: 12 Aug 1995 18:59:55 GMT

### 乱砍之二十

涂鸦 93 - - 94

1。 本人认为，鲁迅的身体跟他的论战有很大的关系。原先毛泽东写了一篇“体育之研究”，说健康的思想寓于健康的体魄之中。身体好则肝火旺而中气足，写文章一以贯之，文气即饱满，故有说“文如其人”。比如大家读老舍，都知道他老幽默，读梁实秋，都说他老厚实，为甚么？不妨看看他们两位的宝像便知。如来，观音，弥勒之所以修成佛跟他们的体态有关，假如尖嘴猴腮或奇形怪状，则只能当小鬼，无常之类，永远修不成正果的。不但佛学和文学如此，政治也是一样。毛泽东为甚么能灭蒋中正，能灭林彪，能灭周恩来，江青张春桥为甚么玩不下叶剑英李先念华国锋，克林顿为甚么胜布什，虽在意识形态，亦在乎神气五官体态身材之间也。

鲁迅先生的体态和面像，一言以蔽之曰“正”，而且棱角分明，一丝不苟，他老的精神形态跟他老的外部形态吻合到极点。他为甚么喜欢木刻？曰凝炼，曰正直，曰其具有一定不疑之确定性也。有了这样的分析，可知他为甚么(木尧)(木尧)易折，身体每况愈下，盖社会过于黑暗，不容过于正直之士存在也。

毛泽东晚年，骨格共思想僵化，哈拉子与昏言齐飞，不幸为自己所言中，此为题外话。

中国领导人为甚么不愿民主，本人很能理解。民主制对领导人来说是非常野蛮的。在西方，选总统有如选美，候选人必须陀螺一般转来转去，并且声嘶力竭地演讲，身体不健康者并不必政敌加一指，必在竞选时自行死去。

以此残酷之做法加之于中国现在的长老们，使他们跟跟柴铃乌尔辈争锋，犹如跟他们商量是否愿意接受枪毙，自然是不会有任何结果的。

本人绕过诸位饱学人士，开发政治相面学，而我的观点，一贯是追随大家的，大家说谁好，我便说谁好，大家说谁坏，我便说谁坏，并无一定之规也。

2。 一作品如一华夏，翻译了或者从洋房变成中式瓦房，但总是一房子。如果成了一片残砖断瓦，则不免凄凉之概。鲁迅先生翻的苏联革命文学，读之便有此意。以先生文笔，本应多写几篇传世的杂文，我不解先生何苦为他人作嫁，去弄那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翻译。

我读过几本翻译的书，比较喜欢“飘”的翻译。也喜欢“飘”的文字。有如读四世同堂，几百上千页读下来，没有不适的感觉。这些人好象有控制浓淡的本领，把读的神经控制在最适当的紧张程度。我说鲁迅先生如果身体好，梁占不了便宜去。并不是说先生没理，只是觉得先生那篇文章精神有不足的样子，仿佛生了病。假如没病，则或推坪认负，或继续收官，都好。

3。 千岛湖出了事，头儿放话了：限期破案。下头急坏了一位就是我。

这限期破案的问题我从小就开始琢磨。读古代小说，那些“做公的”（真是的，怎么管人家叫这个）都得接县太爷口喻，而所有的口喻都是五个字：限三天破案。

破案子不比锄地，说锄多少就锄多少。三天破不了怎么办？

这可真真急煞我了。然而做小说的决然不肯替做公的着急，你越急，他老越是把这案子写得千回百转，越破越复杂，仿佛“公人”的性命本来是无所谓有，也无所谓无的。所以我意天下最草煎人命的不是明太祖，而应当是古代的小说家，而警察可列为古今最被煎的一族。

年齿渐长，书读得多了，方才知还有“宽限”一说。

三天不破案，警察也不一定下油锅的。往往是县座把脸一沉，说没用的东西——再给三天吧。但这得碰上清官，若是个浊的，则免不了四十大板，个中甚么滋味，只有旅游新加坡犯了法的那位美国少年方能辨得清楚。

警察不是美国少年，百姓面前是执法者，国家干部。这四十板好受，今后人却不好做。然而中国政治就是如此，别说警察，就是总书记，老了，无所谓了，该下锅还是得下，而且还少不了往锅里投放佐料的，俱各念念有词：治大国如烹小鲜，理应如此嘛。

所以我说，凡祖宗规矩，都具有物理学定律的性质，所谓千古一理，正如不管人类如何进化，也不能揪着头发离开地球的。

现在挨板子知道疼，可谁逼着你做公的？这辈是没指望了，

下辈子还是做母的吧。

#### 4 .. 小时候的事迹

小时候乏善可陈，捣乱为主，上学为辅，如有余力，则以爬房。北方的平房为青灰抹顶，窜高伏低，均无不可，遇有天窗，则背负青天朝下看，有一次居然看见一男一女在订两家条约，我辈少不更事，然正义感极强，见那壮汉弓起身子，弱女则拼命挣扎，口中发悲声频频。即有毛主席的红小兵一名，飞报本片民警。

民警三名，携轻重武器若干前往平暴，先施以政治攻势，反复喊话，交待政策，未能奏效，则对空鸣枪，毅然实行清场。门破，则见暴徒携弱女正襟危坐于床上，且带大义凛然之色，指斥我英勇武警。我等谓大军压境，

此阶级敌人死无葬身之地，殊不知民警汕汕而退，状若做错了事然，故我辈均大惑不解。天幸一红小兵知识甚丰，释以“上边有新政策”，众方恍然。

初战有此成效，众乃加强巡逻。数年后检查计划生育执行情况，本胡同以零增长率列全市榜首，领导授奖，街道主任即席赞曰：此皆红小兵之功也。

5。 思想家不好定义，大家都思想，可大家不一定是大家。

隔壁阿二坐门坎上，想：如何能瞒住偷银之事呢？要不跟街坊们表白一下吧。于是表白，而且这表白因了众人的激赏而传世。可是遍翻古代思想史，不见阿二的名字，这又是甚么缘故？看来思想再辉煌，假如只有一句，则只能算思想小家吧。

思想家得有自己的哲学体系，这个也难。思想家不必是哲学家，自创体系谈何容易？正如一位武学高手，不必先会冶金术，自己锻造他的剑，才能成为用剑的能手一样，我想思想家也不必非得自创哲学的。

毛泽东其实也没甚么成套的体系，打得了天下说明他是实践家，跟李匪自成，朱匪元璋，秦匪始皇之类并无本质差异。究其一生，除了打了就跑的游击战术，“抓革命，促生产”之类的小体系之外，主要还是引用马克思和资治通鉴之类的大体系，换言之，他的剑是别人铸的，我想这并不会妨碍蒋中正先生承认他是武林高手。

关于鲁迅先生，他用了许多的西方思想来写自己的杂文，但我们不能否认他的文章具有极强的创造性，是剧烈的思想活动的结果而且这结果是大家公认有些道理的。我们研究“捧与挖”，“雷锋塔的倒蹋”，“狂人日记”之类的文字，不能不对他对中国的认识产生印象。如果这样来，说他是一位思想家似乎也不过分。

近来网上民意，周作人的呼声也高了起来，既然奉送高帽子无须我辈破财，在封鲁迅为思想家的同时，顺便也送他老一顶吧。

6。 学易经八卦确实有用，学了之后呼吸之间仿佛有些仙气，随便说一句话都有很大的预见性。这不，昨天一拍脑袋：曼德拉要当政，今天所有的大电视台都来作证了。

这帮弟兄是腿儿到南非验证，兄弟我玩的则是心电，整个一唯心先验论，神吧？

南非这总统笛克拉克也够勇的，楞把白人给卖了。电视上看他老投票还满面微笑的，这风度真没治。我们看世界上各种掐架，都符合武学之道，两方掐上了，其实也就针鼻儿那么大点儿事，无奈双方功力相当，各不相让，终于到了比拼内功的凶险情境。这时其实大伙已经把开头那碴儿给忘了，纯粹是比气，为拼而拼。用咱老家的话就是：“不蒸包子蒸口气！”

比如冷战，大伙的核战力能把人类毁好几百遍了，还跟那儿造炸弹呢，最后戈巴乔夫说，我不造了，你们丫炸我我认怂不行吗？美国佬楞一楞说，谁有那闲心炸你，你不造我也别造了吧。于是大家都停造，再把神经松一松，这时奇迹发生了：居然没见谁吃了亏！

7。 救网的关键是提高本网艺术水平儿。比如骂人吧，不能太粗鲁，多少拐点弯儿，最好一个脏字儿不带，实在要

带则凝炼点儿，比如用x。这个字相当一个wild card，数学上叫未知数，代表一到无穷大，这就比较灵活机动了。现在网上众多的博士多半还在算算术，鲁迅，也不说运筹学微积分，行个好，用初等代数行不行？

几路网人我是最服。一个是讨论宗教问题这帮弟兄。

不信的问：甚么逻辑？为甚么？信的则很耐心，一点一点给解释，做这思想工作说服教育。在下愚见宗教是一种信仰，正如物理学和数学。凡信仰必定说不清楚，若说清了，这信仰也就死了。现代科学永远无法解释世界，所以认识过程是开放的，而没被解释的那部分就得用不可知，或是宗教来解释，至少是一安慰，总比承认自己无能强吧？比如数学上甚么都没有的集合也得起一名字，叫个空集，不为别的，说着上口，方便。

兄弟是信佛的，不为甚么逻辑，只是觉得佛教人物有胖有瘦，逗乐儿，这理由还不吗？这就跟大家有吃有喝还不干，非得看电影一个道理。看电影就看电影，谁去管电影院结构，放映机原理？

所以凡事是不必深究，深究容易神经错乱，马马虎虎最好，省心。大家都马虎点，这网就得救了。都当思想家，这网非玩完不可。

8 . 在某次政协会议上的发言

图小平

我看柴玲这人比较愚昧无知，没有心机。而且长得还比较难看，总之中国人如果个个都象她就好了，就是五四时人家说的那“少年中国”，或红高粱里那帮傻帽儿，仰着脖子灌酒，拼了命干活儿，杀人放火，无所不为，露出点人的本相，自由的个性来。这搞资本主义实际就是释放人的贪婪的本性，放出来中国就富了。

吾尔则是乘火打劫的人，头发有点卷，我最喜欢他。一个捣乱的人，学习不好，当然喜欢乱，一乱大家就显不出高低了，自己就有归属感，心理取得平衡。乱的时候人的本性发挥得充分一些，这个好。

活得久了容易越活越假，社会的皮披上一层又一层，自己也以为自己就是那些皮，原来是甚么都找不着了。现在中国改革，有人说是解放生产力，我们政治局的几个老家伙议过了，那不过是皮，瓢子是解放人的本相。中国现在就需要柴玲他们这种露出本相的人。希望大家都来做这种人。

2 4 逻辑可以说是一套推理时遵循的法则，是对概念之间关系的描述。

现在我们对世界了解不深，所以我们的概念多是马马虎虎的，或是大致的。当然对大致的东西推理，逻辑再完备又有甚么用。所谓“垃圾进，垃圾出”，总之是拉圾。

我们的逻辑不够用，特别是形式逻辑，在探索世界时经常导致困难。比如说形式逻辑说集合是自相矛盾的概念，大家用数学都假装不知道这个，照用，还有效。可见是逻辑不合适，不是数学不合适。

老子知道我们现有的逻辑很难把我们心中想的说出来，所以说道可道非常道。现代有人证明有一类问题用人脑解决十分简单，但在任何图灵机上无法解，这也说明逻辑的局限。

9。 老 钞 票

5 / 1 1 / 9 4

老钞票是我们编辑部主任，也就三十岁左右，并不能算老。我不明白为甚么大家都这么叫他。

他是老大学生，文革在云南当过农民，平常老把手伸出来，请我们看两个牙印，一面解释说：竹叶青咬的，一面摇摇头，不胜吁嘘的样子。大家想像那翠绿的爬虫疵出牙来的模样，不禁打个冷战。

每天中午时分，有许多杀气腾腾的人来找他。大半来自其它的系。所

有的人都很生气，宣称要宰他。他逃，哪里逃得掉，只好对屠夫们说：想想宇宙吧，星空。。那些人不懂，说怎么着，星空？你丫被吓晕啦说胡话？少废话，摆棋吧！

只有我懂老钞票的意思，是让这帮子傻蛋胸怀宽广点，宇宙多么大，输棋算甚么，也至于天天这么没完没了地缠着。

但傻蛋就是傻蛋，永远孵不出聪明鸡来。不管有多少人支招儿，也不管他们用多么不堪入耳的话恶心老钞票，企图借此干扰他的思路，最终输棋的总是他们。有一次我嫌他们把办公室弄得太吵，便指点他们偷了一子，老钞票佯做不知，看看他们要赢了，对了一车，结果达成了和棋。我见状叹了口气，以后便另找地方休息去了。

有一阵风声突然紧起来了，上边说要向山东农村派讲师团，得迁户口，说是自愿，但各单位都有名额摊下来。我们编辑部开会的时候气氛紧张到要爆炸，文件念了一遍又一遍，楞没人自愿。最后领导下来了，一个个问大家有甚么想法。大家皱眉深思，说暂时还没有。

领导脸色焦黄，头上冒着汗，启发说：这不可能，中央这么严重的精神，怎么能没想法呢？老钞票也是很着急的样子，说对对，使点儿劲想，看能不能想出来。

谁知他这一说倒提醒了领导：对了 - - 你是头儿，你自己甚么想法。老钞票吭吃一会儿，说：想法是有，但不见得成熟。领导鼓励说：没关系，说出来听听嘛。

老钞票舔舔嘴，说：我是这么想的：中央这次派讲师团，是 - - 有着极其伟大的意义的 - - 可倒底甚么意义，我现在还没吃透。没吃透，当然不敢乱执行了，否则执行出了偏差怎么办？领导插话道：要多少时间才吃得透呢？老钞票想一会儿，说：那 - - 可能得三五个月吧。。

领导听到这儿便站起来走了。

半个月后，讲师团开拔了。由于没吃透中央精神，编辑部谁也没参加上。不久老钞票也被革了职。

革职后的编辑部基本还是老样子，只是到中午，来杀老钞票的人似乎更多了。

10 “历史的伤口”是八九年出的。这首歌是我最爱的歌之一。

我那时常开数百英里，在美国的西岸，打开音响，那歌便和着太平洋的涛声轰鸣起来，一下子把人带到天安门

广场。中国历史上最大的和平示威，充分显示了民族的活力和创造力，那时的华人不论在哪，都有同仇敌愾的感觉。它对中国走向富强之路，唤醒民智，以及对世界所起到的作用，绝不是几句马后炮式的品头论足就可以抹煞的。它不属于某几个人，而是属于整个人民。是平民阶层大觉醒，向贵族争取政治权力的不可避免的一步。正如站在它的对立面的人所说：这场风暴，迟早来。

民运最深厚的根源是人道主义。人道主义表现为对平等，参与，富裕的诉求，体现人性中善良和可亲的一面。

从五四到六四，天安门广场的人从数千增到数百万。中国人对人道主义的诉求走过漫长的道路，集中体现在人民和统治者之间的冲突。许多人以“反思”的名义，说这个运动失败，他们不懂，对政治运动的评价是不能以一城一地的得失来衡量，而要看它的长远影响。被坦克履带压抑的八九民运

中积聚的能量，今天正在通过各种有形无形的方式强有力地表现出来，把中国推向富裕，这就是中华民族鲜血的颜色，鲜血的热，人们是永远不会忘记的。

所以这首歌是人道主义的音响表示，在悲愤中蓄了力量，显示了人。另外还有一首，如流逝的岁月一样有些残破，我也抄一抄，给六四，也给中国：

妹妹你大胆地朝前走，朝前走，莫回头，朝天的大道，九千九百，九千九百，九千九百九十九。。。

愿中国象歌中的主人公一样，带着青春的活力，开阔爽朗，野性，不拘一格地奋进在历史的必然之中！

1 0 . BLOOD IS ON THE SQUAR

你的名字

words and music by Phillip Morgan

copyright 1989 菲力。摩根词曲，1989

A song was heard in Chinain the city of Beijing.

一支歌激荡了中国一支歌唱遍了北京

In the spring of 1989you could hear the people sing.

在春天，一九八九广场上响彻人的声音

And it was the song of freedom that was ringing in the square, the world could feel the passion of the people gathered there. Oh children, blood is on the square.

世界来到人群聚集的广场，去倾听那自由之歌啊，孩子！热血在广场上沸腾

For many nights and many days, waiting in the square. To build a better nation was the song that echoed there.

广场上的日日夜夜广场上等待的眼睛

“未来应该更好请唱出你内心的声音

For we are China's children, we love our native land, for brotherhood and freedom we are joining hand in hand. "Oh children, blood is on the square.

中国的孩子，手握在一起，为了祖国，自由，为了人啊，孩子！热血在广场上沸腾

Then came the People's army with trucks and tanks and guns.

军队开进了广场坦克和装甲车扬起炮筒

The government was frightened of their daughters and their sons.

政府害怕了怕儿子跟女儿，他们怕自己的公民

But in the square was courage and a vision true and fair, the Army of the People would not harm the young ones there. Oh children, blood is on the square.

但这样的话叫谁相信，世界上哪能有这样的公平？啊，孩子！热血在广场上沸腾

On June the 3rd in China, in the spring of '89,

在那个六四一九八九的暮春

an order came from high above and passed on down the line.

一个信号发出了死亡令如毒蛇蜿蜒而行

The soldiers opened fire, young people bled and died, the blood of thousands on the square that lies can never hide. Oh children, blood is on the square.

火从枪口喷出，十里长街，倒下年轻的躯体啊，孩子！热血在广场上流尽

For four more days of fury the people faced the guns. How many thousands slaughtered when their grisly work was done?

黑夜接续白天枪口对着生命多少人被卑鄙地屠杀？卑鄙的屠杀何时能停？

They quickly burned the bodies to hide their coward's shame, but blood is thick upon their hands and darkness on their names. Oh children, blood is on the square.

杀人者藏不住他们的肮脏的名字啊，孩子，历史将记得鲜血在长街上流尽

There are tears that flow in China for her children that are gone. There is fear and there is hiding, for the killing still goes on.

泪水在流心痛镇压继续着被驱散的人群隐蔽了声音

And the iron hand of terror can buy silence for today, but the blood that lies upon the square cannot be washed away. Oh children, blood is on the square.

恐怖只能造成片刻的无言，鲜血却印刷了永久的证明啊，孩子！我们记得，你的名字是用鲜血写成

-----  
贴二十集“砍柴山歌”后记

涂鸦 8 / 12 / 95

贴了二十集砍山歌，自我感觉良好。这可是吹牛的大好时机。

先吹吹这个篇幅。两年之间，贴了总有五六百张贴子，二三十万字。通过英特网放如此之多厥词的人大概不多——这还不包括字数更多的小说和散文。别的不说，有这么多闲功夫就不容易。贾平凹写过一篇“闲人”，大概指的就是我这种人。当然，光有闲，没心情也不行，几十万字，信手涂鸦，说明这两年还挺有心情。这个也值得高兴。生活是许许多多大大小小的着急构成的。一会要交作业，一会要去饭店洗碗，一会又要去车站接同学，每一件事都刻不容缓，每一个人都讨债似地追你，一直把你轰进坟里才罢休。这就导致了生命质量的显著下降。在如此劣质的生活中，能“偷得浮生半日闲”，往键盘上打一篇玩意，不是相当对得起自己吗？

再吹吹自己的观点。重读各帖子，对其中观点的合理性很满意。这里包括对六四的看法，对民主和爱国的看法，对文学的看法，等等。完全的合理性只是一种理想，这个咱也不敢追求。但是基本的合理性乃是构成任何观点的必须。别看过了几年，情况发生了很大变化，咱们的观点可基本没改，也用不着。为什么？第一，所有观点都是运用逻辑和事实，经过自己的思考得出来的，咱不玩感情用事，一时冲动，喷吐沫和脖子上暴筋。这种情况下得出的结论，多半经不起一句头脑冷静的质询。可我的观点就不同，它们的力量在于事实与逻辑。既不能用辱骂和恐吓来加强，也不能用辱骂和恐吓来

推翻。不管过多久，只要逻辑和事实没变，它们就仍然有效——起码在形式逻辑的范围内。第二，咱不崇拜谁，中国政府也罢，美国政府也罢，上帝也罢，如来佛也罢，毛泽东也罢，鲁迅也罢，尼采也罢，庄子也罢，达尔文也罢，都是平等讨论的伙伴，因此我的观点有完全的独立性，他们错了，我可不受连累。人活着不是来崇拜谁的，而是来享受自由的。平常受制于老板，政府，以及他人所制订的道德和法律，已经很难受了，如果在思想上还要受制于人，那可真是广东人所说的“想死都不得”了。

这两年过得一波三折，但是看生命似看文章，“文似看山不喜平”，有些波折才有意思。

我唯一的希望，是在将来回过头来，看这一段生命，以及这段生命所产生的文章的时候，能够产生一种看水墨画的感觉，有些似有似无的草色，有些或深或浅的层次，也有些遥远又亲近的，似曾相识的悲欢。

## 美国八卦野战军

### 图雅，手攥版权开篇

When the music is over, turn off the light.

这首歌，是一个叫吉姆·莫里森的美国哥们儿唱的，歌词儿就一句，意思是到了歌儿唱完的时候，灯也就得熄灭了。哥们儿我是个粗人，别的成就没有，歌儿可没少听，你数吧，从郭兰英到崔健，从麦克唐娜到麦克·杰克逊，全都听过来了。特别是杀鸡式的港台情歌，杀多少只都挺住了，没吓出急惊风来。一直活到一九九二年，有一天在美国西雅图，希尔顿饭店顶楼的酒吧间，从二十层楼眺望万家灯火，手持一杯“人头马”，偶然听到这支歌，心里不知怎么，突然的一动。要说一首好歌，叫一位红星，崔健什么的，手持麦克风，身着皮夹克，在工人体育场，观众爆满，歌星把头发那么一甩，吆喝牲口似的扯一嗓子“妹妹你大胆地向前走”全场欢声雷动，红绿光乱扫，大家伙都跟中了邪似的，那是什么劲头？可惜甭管他多狂，总有个散场的时候不是？人一散，场子冷了，尘埃落定，灯悄悄地这么一关，四下里静悄悄，黑洞洞，那个凄凉劲儿，您非得半夜两点钟，上八宝山，在革命先烈中一站，才能体会出来！

所以说了，吉姆这两句词儿，算是把人生说尽了。什么叫人生？人生就是落差。人生在哪儿？就在工人体育馆那支歌和八宝山的石碑之间。唱吧！到歌唱完，灯一灭的时候，一切也就完了。当时不由自主，想起那一天。八九年前了吧，正是冬天，跟杰克一块去卖血，我二百西西他二百西西，一共六十块钱，全换了墨西哥烈酒，哥儿俩钻到桥洞子底下，你一口，我一口，喝得不省人事，直到冻醒，才发现下大雪了，到处是白茫茫的一片。我推一推杰克，不动。再推，才发现小子硬梆梆的，已经熄火儿了。当时想，要能跟他是的，这么轻轻松松，把灯拉灭了，也许还得算捡了便宜了！

可一年后的冬天，这想法就大不一样了。那是圣诞节，兜里塞了一大把一百美元的票子，在拉斯维加斯赌通宵，居然遇见了反动派布什，他要握手，我不大想握，可是又一想，咱们共产党死都不怕，还怕握手吗？这才将就握了。

所以说野,咱们也算玩得够野的了.可惜的是甬管有多野,到那一天就得吹灯.仔细一想:世界上这些东西,哪一样归我?那座50万美元的洋房,我那辆奔驰,还有陪酒小妞频频抛来的媚眼,归我吗?不归!到时候我也就是八宝山的一块石碑,而且根据本人生前表现,可能共产党员都追认不了,八宝山更进不去.

所以说人生在世,首先得轰轰烈烈,趁能活,使劲活,什么都干干,什么都试试.可也甬太认真,太刻苦,太玩儿命,太跟自己过不去!

这是我从吉姆的歌儿里悟出的一点道理,您要不信,就耐下心来,听听在下这几段龙门阵.话说在头里,您要听完了,说我是胡侃,我得谢谢您,因为您算是吃透了我的精神实质了.可有一样:千万别到美国趟浑水.您要非去,那可是您自己的问题,和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老师家长,以及本人的教诲无关.那不毛主席说了吗,它外因还得通过您的内因才能起作用对不对?这故事说好了,只当帮您杀了几分钟时间,反正您不也闲得没事儿吗?要是说得不好,您倒也不用多包涵,滋当是反面教材,该怎么着怎么着,下回搞运动,您要交到上头去,哥们儿绝不怪你!

第一段打到美国去

播放 Jim 的"梦"音乐

刚才这段音乐,也是吉姆的一支歌,说的是他做了一个梦,梦里头进了一个画廊,他爸爸突然变成一条蛇,从走廊那头向他爬过来.他妈也不含糊,变成一个女巫的面具,从他肩膀上往下瞅他!您别紧张,人活这一辈子,光怪陆离,什么神事儿都可能发生.咱们先听听音乐,松松风纪扣儿,然后再开练.

这段我是想聊聊怎么来美国的.要说中国大不大?大!十来亿人放进去,还能有富裕.哥们儿体会最深的是插队那会儿,在大兴县,每年入夏,割麦子的干活,早上三点下地,刷!刷!刷!刷到太阳偏西,直起腰来一看,一块地还没刷到头呢.举手抬胳膊,感觉都跟收割机似的,直僵僵的.一琢磨也有道理:这叫实现"机械化."所以形容中国,光用"伟"不行,一定得用"大"--伟大.

有人问了,这么大,不够你折腾吗?出国干嘛?就算出国吧,干嘛非跟美国干上了?美国,好家伙,满世界摩天大楼,大街上每天平均日照半拉钟头,白天都点灯,大伙儿倍儿白,它没光啊!你这不是跟自个儿过不去吗?

您这话是真问对了,要说我出国这件案子,前前后后牵连的人还真不少.你算吧:刁德一,六指儿,小健,归老头儿,龟山队长外带洋白菜.插队回城那阵子不是没事儿吗,在家待了一年业,每天挎一菜篮子,上街排队买带鱼,瞅空子加三儿什么的,再捎带点儿青菜,回到家又破鱼又摘菜,越干越觉得自己秀气,手指头倍儿细,特别家庭妇女.

我买了菜,到水管子那儿,迎面准碰上洋白菜.洋白菜是吾们老街坊,别的毛病没有,就是长得胖点儿,嘴碎点,来不来就是:"小二子,今儿回得这么早,又插队了吧?"我说:"大妈,您这么说就不对了,我这就怕提插队,插了两年还不够啊?这不现在改邪归正当良民了吗?"洋白菜眼睛一眯:"得了吧,从小就从我锅里偷贴饼子,长大了也没学好!"我说:"喝,瞧您这记性,一贴饼子记一辈子,我就纳闷儿国家怎么没让您管档案呢?当了也好给我们记一笔:回城知青,勤勤恳恳,一律天天排带鱼."洋白菜说:"谁说的?刁德一记得吧?"刁德一?那当然了,不就是三楼侯教授吗.文革那阵子参加了特务组织,整天贼眉鼠眼的,剃一阴阳头,扫大街什么的.咱们小朋友,经常拿吐沫啐他,身上老湿淋淋的.后头演样板戏,天生的刁德一妆都甬化.怎么着,现在当专业演员,挣大钱

了吧?"洋白菜斜一眼,瞧那模样挺鄙视我的:"专业演员?要不说你土呢.人家现在是文化局长,出入轿子车,狂着呢.他家小健也插过队,你们边上那村的,哪儿去了,知道吗?"我问:"知道.当特务去了--再不就去了大栅栏儿,卖傻大瓜子儿呢."洋白菜哈哈一笑:"你才傻大瓜子儿呢,人家小健是去了美国!" "美国?没想到他还真叛变了.我早就看出来,有其父,必有其子." "去你的吧,小健那叫'赴美深造'!将来回来是当科长的--顶不济也得当街道主任.你再往他爸身上淬一口吐沫试试,当时就把你送局子!"

她这么一说,我还真噎那儿了.才买了几天带鱼,革命形势又变了.刁德一的儿子,整个儿一黑五类,居然要当主任了.咱们工人出身,堂堂的上层建筑,还天天和洋白菜扎堆呢.想不通!可世界上的事儿就这么葛:你不是想不通吗?成,又过俩礼拜,这位革命事业接班人,未来的街道主任回来探亲了.

消息一传出来,就听"咚咚咚咚",吾们那帮街坊,甭管老的少的,全上了三楼了,就是他家进口一头非洲山魈,也不能这么热闹.我就晚了一步,洋白菜已经把门口堵上了.正那儿耍贫嘴呢:"喝!小健,是不一样啊,瞧这头发,真够长的,净顾读书了吧,理发的工夫都没有?"人家小健微微一笑:"大妈,您这就外行了不是?这叫米得外斯代尔,是我们美国中西部的发式,我花三十美金专门儿叫人做的."洋白菜说:"啧啧,三十美金!要说人跟人是不能比,你瞧小二子,"说着抽了抽鼻子:"--冲这鱼味儿,甭回头,准知道是他.这两年净上菜市场加仨儿了,什么发式也没学会,现在还剃小平头呢."

当时我这个气啊,你说她孙子不孙子,当着全楼老少,把我当羊肉那么涮!她不就是一颗大一点的蔬菜吗?当时我把她剃馅儿的心都有!正要挤兑她两句,小健接上了:"我说谁呢,小二子啊,Fuck!进来进来!别误会啊,这"罚客"是我们中西部的口语,大概的相当于中国的国骂.特别高兴的时候才说呢."

我没动,说:"奥,横是你们美国高兴起来讲究罚客人,罚就罚吧.以前我是跟着大伙儿往刁德一,不价,你爸爸身上啐过两口,有人说了,你回来至不济是街道主任,所以要罚趁早罚,当了官儿再罚受不了."

小健说:"你看你看,又误会了不是?你说我现在还能跟你这样儿的一般见识么?再说我能愿意当街道主任吗?戴一红箍儿,颠着小脚儿,凡随地吐痰的上去罚五毛钱.这不笑话吗?我是看见你高兴!那会儿咱俩儿不都一学校的吗,你当红小兵我还当不上呢.后头插队也是你比我强,村里贫下中农的鸡全让你偷光了,连打鸣儿的你都不放过哇!咱们呢?狗崽子,不敢乱说乱动,整整两年没进荤腥!可你看现在呢,那就不一样了不是?我每月挣八百美金,够你活小半辈子的.不过你也甭自卑,剃平头怎么啦?你瞧那些街溜子,哪个不剃平头啊?你要到前门儿练摊儿,大热的天儿,卖大碗茶,来一小平头,它不图个凉快吗.要说呢,人跟人是不同,多大的料做多大的褂子,它一点儿错不了!"

我说:"行!小健,够狂.不过要比料子,你那块也不见得比我好哪儿去!你不就是卖到美国,裁了条牛仔裤吗?得,卖吧,你卖我也卖.迟早我也奔美国去,不过我可不裁牛仔裤,说什么也得做套西服!"

走出老远,还听见小健那儿的意洋洋的放呢:"死丢屁的!美国?你成吗?会英语吗?有经济保证吗?你要说偷渡我信!哈哈..."

您听听,他这话怎么说的,英语我当然是不会了!偷渡呢,有那么容易吗?也得有那路子呀!而且就算有,咱也不干,万一不小心,撞到解放军叔叔的子弹上,那多对不起我妈呀?当时脑子里一团糟,吃晚饭也心不在焉.吃完正翻来复去地琢磨小健那几句话呢,突然听见外屋有人敲门儿.进来特客气,跟我爸

一口一个"老图"的..你猜是谁,刁德一!

对不起,露一下脑袋,马上抱头鼠蹿。

鸦,保留版权,以及被臭骂的自由

!"` (上回说刁德一来了)

您听听,他这话怎么说的,英语我当然是不会了!偷渡呢,有那么容易吗?也得有那路子呀!而且就算有,咱也不干,万一不小心,撞到解放军叔叔的子弹上,那多对不起我妈呀?当时脑子里一团糟,吃晚饭也心不在焉.吃完正翻来复去地琢磨小健那几句话呢,突然听见外屋有人敲门儿。进来特客气,跟我爸一口一个"老图"的.你猜是谁,刁德一!

要说这俩人还真有一段交情.我爸不是工人吗,下干校的时候当连长,管牛鬼蛇神,常常训话.可他认字儿不多,记性也差,所以他得这么说:"今儿个咱们学习学习,就说个劳动吧,主要就是,啊,干活得卖块儿,下力!这事儿呢,啊,毛主席他是早有话了,都记得吧?"牛鬼蛇神互相看看,都不言声。毛主席的话那么多,谁知道他说的哪一句呀?我爸接着说:"玩儿完了吧?毛主席的话都不记,能不犯错误吗?要不那谁,刁德一,你说说,那话是怎么说的?"刁德一明戏,立时接过去,说:"'在劳动中改造成新人!'"

我爸大喜:"好!还是当教授的有记性!说实在的--我当连长的也没记住.得,忠不忠,看行动!开练!"大家伙呼啦一下子,全冲进茅房去了--您甭误会,这不是放风--那天的活儿不是掏大粪吗?我爸看看大家都进去了,把刁德一一叫出来,说:"摆两盘!"刁德一一听,精神大振:"摆!"这人爱棋如命,可惜是标准的臭棋篓子,棋品特低,来不来就悔棋,所以愿意和他下的不多.我爸不吝,照和他玩儿,俩人常杀得死去活来的。

所以他一进来,我爸就说:"喝,稀客!多少日子没见,是不是报仇雪恨来了?咱们最后一回下,连宰你五盘儿,没忘了吧?"刁德一说:"得了吧,那都乾隆年间的事儿了,让你几盘,你还以为我真杀不过呀!不过今儿没功夫教你,我是找二子来了,他在家吗?"

(以下第二段)我一听这话,知道今儿个是躲不过去了.干脆,大明大白,把这梁子揭了得了.清清嗓子:"我说谁来啦,侯大爷呀?正好,您说小健他骂我什么不好,非骂我个'死丢屁的',这话我不懂,所以这笔帐也不知道怎么跟他算.是不是八国联军又回来了,骂人都得用外国话了."

刁德一微微一笑:"现在的形势是这样的:他是既能用中国话,又能用美国话骂.你呢,只会用中国话.还没骂,已经输了一招.告诉你吧,这个'死丢屁的'意思是'蠢货'--天大的好话.当年我出国,就为一个老师骂了我一声'蠢货'.当着全班,我挂得住吗?一跺脚出国了."

他打量了我一眼,接着说:"听说你也想出了,所以今儿个把东西带来了,这是英语九百句和磁带,给你三个月,先给我倒背下来!"我一听乐了:"怎么着大爷,您今儿个是激我来了,打量我背不下来?"刁德一说:"没错儿,激你一下.东西在这儿,背不背由你.我得走了,咱三个月后见."又跟我爸说:"老图,你甭嫌我事儿,现在这些孩子,就得这么敲打."玩儿文的,我爸服他,点着头说:"行,一切听您的.回去别忘了把'橘中秘'好好研究研究,要不下回不让你一匹马没法下了!"

刁德一走后,我拿镜子好好照了照,越看信心越足.要说我这人,怎么就这么精神,眉毛是眉毛,眼睛是眼睛,什么都没忘了长.美国话怎么着,他小健学得会我就学不会?不能跌份,非练出来不可!

第二天一大早儿，还是西四菜市场，咱们是勤工俭学，一边儿排队，一边儿背书。排前头那老头儿听了一会儿，悄悄跟人说：“提防着点儿，后边儿这位不大利索，嗓子里呼鲁呼鲁喝粥似的，横是快发羊角疯了。”我一听，看来声儿小了不行，容易误会。行，大声点儿。咳嗽一声，冷不丁来了句“死丢屁的！”老头差点儿没吓得当场翻了白眼儿。

三个月一过，刁德一来了。不巧我打酒去了，我爸不是爱喝两口吗，一礼拜一瓶二锅头。等酒打回来，他俩早那儿杀上了。我一看，悠喝！我爸把空头炮给他架上了。诸位，象棋就触空头炮。瞧刁德一这难受劲儿吧，挡也不能挡，垫也不能垫，接二连三的让人抽子儿。要说这刁德一还是真正的猛士，敢于面对淋漓的鲜血。“蹭--”站了起来，眉头紧皱，手一伸：“拿酒来！瞧我怎么宰你爸！”我递上一杯，说：“悠着点儿，我们家还指着他挣窝头呢！”他接过来，“咚--”往我爸前头一放：“喝吧，喝多了犯傻，好宰！”我爸能受这气吗，二话没说，拿过来就喝。老刁乘机用我爸的马把我爸的车吃了。我爸一声没吭，就手儿用那马给他卧了槽--还是死杀！

天下的臭棋篓子都一德行，越输越下，越下越输。就听屋里比饭馆儿还热闹，一会儿一声：“拿酒来！”甬问，又输了一盘。我爸喝得七荤八素，后来也急眼儿了，抄起自个儿的士，“蹭！”把自个儿的老将支了。手一伸，也挺那什么的：“二子，别光给我倒--也灌他一杯！”刁德一哈哈大笑，到了儿也没问我一句英语。

第二天我闲得没事儿，心想，到租书店看会儿小人儿书吧，找我妈要了两毛钱，溜溜搭搭地走出去。刚出门，迎面过来一主儿，砰！有意撞了我这么一膀子，我觉得对方显然是有点横练的功夫。“托”地跳开，运功守住门户，喝一声：“朋友哪一路的！”对方哈哈一笑：“八路军--武工队！”我也乐了，上去就是一拳：“咳，六指儿，怎么还活着呢？你这不是气我吗？”

六指儿咧嘴一笑，说：“活着活着，另投明师了。”我一惊：“这话怎讲，不学八卦掌了？”六指儿不答，右手曲指如钩，出奇不意，向我肩头抓来。我来不及架，只好一蹲身，从他腋下钻过，虽险险避开，肩上还是被他掠中了。没等我发招儿，六指儿滴溜溜一个大转身，说：“没事儿没事儿，不用惊慌失措，抱头鼠窜。”说着又抓过来。我双手一翻，一招“云山雾罩”，顿时把他周身三十六大穴罩在掌风之下。这一招是柳海松前辈的三怪招之一，要旨是让对方眼晕，乱不清你想拍他哪儿。六指儿果然一呆，我趁机出手，手掌已经贴上他“天突”，“玉枕”两穴。一招之下，胜负已定。

我和六指儿都在少年体校武术班的八卦掌柳海松大爷那儿学过几年。因为他说话行事爱多绕一道子。所以外号“六指儿。”几年不见，听说一直在东单粮店扛麻包，没料到今儿他露了这么一下子。我说：“这招儿你得了先手儿，算我输吧。冲你这外号儿，练爪子上的功夫还真能有前途！”六指儿听了，乐得屁颠屁颠的，说：“龟校长说我有七成火候了！你瞧啊，刚才这一抓是这样的--不对不对！是这样的--悠，不成，你不是本门的，不能教你--龟校长说了，别说教招儿，就连我们是鹰爪门都不能跟任何人漏，一漏是要坏大事的，千万千万！”

我说：“行了行了，那就别漏了。不过这龟校长是谁呀？”六指儿说：“就是西皇城根儿那龟山队长。你插这几年队，除了土坷垃和玉米粒儿，谁都不认识了吧。”我一听，哪儿跟哪儿焊啊？皇城根儿的龟山，原先不是在五路电车上扒窃吗，怎么成了校长了？六指儿见我一脸的反应不过来，又说：“这事儿一时半会儿也讲不清。咱哥们多少日子没见了，有空没有？上翠华楼坐会儿。”我说：“

空儿倒是有的，这不刚跟我妈要了两毛钱看小人书吗。不过翠华楼的档次..."六指儿一拍胸脯："得得得，甭罗唆了，知道你抠门儿，走吧，算我的！"

俩人进了翠华楼，拣了一副干净的座头，六指儿大呼小喝，要了好几个拼盘，端上来他嫌小，让人家给换大盘。跑堂的不干，他就嚷着找经理，过一会儿啤酒端上来，又说不凉，要再冰冰，我连拉带劝，他才勉强坐踏实了。

我说："还行，够嚣张的。"他大模大样恩了一声。我再试探他一下："你这酒，能喝吗？"他说："能喝能喝。我知道你想什么，准是想最近又搞严打了，特别针对小偷流氓打闷棍的。六指儿这小子和龟山他们这帮皇军混一块儿，万一过两天进了局子，说跟我喝过酒，我这一世英名不全完了吗--是不是这么想的？老实交待！"又抢着说："你看你这么想就不够局气了吧？实说吧，咱们鹰爪帮的钱的确是从手指头上弄来的，不过拎钱包的事儿早不干了。它形势不是有变吗。过去用的是'夹'字诀，现在是利用本门的武功优势，改'抓'字诀，弄钱不论张，论把。"我说："噢，闹半天当白领儿了，做银行呢。这不更玩儿完了吗？这顿饭心领了。咱们青山不改绿水长流，后会有期吧！"说着起身就走。

六指儿急了，站起来拉我："不许走不许走，我这就去美国了，今儿不聊聊，你可别后悔啊。"我一惊：要说世道的确不一样了，土鳖都走国际路线了，看样子不是走私毒品，就是做下了泼天巨案，畏罪出逃。我一走，赶明儿细查起来，还得落个知情不报。这是"人在江湖，身不由己！"没辙，说："六指儿，你的情况你知道，心脏不太好，你可别吓出人命来。你说美国，到底怎么回事儿？"六指儿十分机警地向四周扫了一眼。压低了嗓子，说："甭紧张，连累不了你。"接着，又起身到饭馆门口巡视，耽误了足有撒一泡尿的功夫才说起来。

原来龟山姓龟是个冤案，他这"归"是归还的归。所以和老松井他们不是一派的。归山的父亲叫归去来，是个清官，堂堂社科院文学所的研究员，文化革命下农场放鹅，所以归山才结交了皇城根儿那帮反革命。文化革命后老头从农场回来，正赶上拨乱反正，百废俱兴，归老头和几位老朋友一起把补发的工资拿出来，办了一所神州学校，归先生当校长，传授中文，中医，中国武术。一时社会上的游兵散勇招罗了不少。归山学过少林拳，所以在里头当了一名武术教头。后来老先生在文学所收了几个学生，兼管学校力不从心，看归山有向上之心，就把学校这一摊交给他他了。归山接了学校，招兵买马，六指儿就是那一阵混入革命队伍的。六指儿说到这儿，半升啤酒下去了，得意洋洋，把鸡骨头扔桌上，举起杯子："喝呀！"我想：他们办学校，我看小人书，都算文化圈子里的人。喝就喝吧，干了一杯。

六指儿把大姆指伸出来，说："要说归校长是真有邪的。去年说上头有指示，中医，武术，中文，全是搏斗精神，要斗就跟老外斗，到美国招生去！而且说干就干，单枪匹马，上美国淌了两回路。这次我就是跟着招生小组去美国表演武术！他妈的一辈子，也该我开一回眼眼了不是？"我说："开眼不错，开瓢儿就不好了。你和美国佬斗，千万别忘了多带几块狗皮膏药，万一开了瓢，当场一用，这不就手儿表演一下祖国医学吗？不过你说的那个'搏斗精神'，我怎么从来没听说过呢？不是'博大精深'吧？"

六指儿说："这你可错了，那天归校长说得清清楚楚--搏斗精神！校长能说错吗？不过今儿不跟你争这个，我是看你有两手功夫，想提拔提拔你，把你介绍到神州学校去，省得你净看小人书，把这辈子都耽误啦。"我说："甭拿我开心了，我这么大人材，你们怎么安排，校长不都让归山当了吗？"六指儿说："错了错了，你老以为是开玩笑。我这不是玩笑，真想帮你谋个事儿。放心，不让你教

中医,让你教还不把中国人都治死,一时哪儿找那么多坟地去..让你教中文也是瞎(白),中国的白痴已经不少了不是?我这是按政策,你再废物,总有一技之长,不能叫你饿死.你刚才逃命就挺利索,可以教教八卦掌嘛."

我说:"这么说你倒还有几分诚意,不过要真有个地方混饭,最起码不用排带鱼了."六指儿一拍桌子:"这不齐了吗.你这么想:神州学校相当于黄埔军校,归校长相当于蒋光头,我呢,黄埔一期.你算二期,跟林彪他们一拨.只要你不驾机逃往蒙古温都尔汗,一切都好说!"

Subject:[novel] 美国八嘎野战军之三:组织考验  
Date:Thu,27Jan199420:10:47GMT

竹人又捣一回乱。大家防着点冬冬。露头不赖我。

图雅,美人春睡图的图,雅不欲当汉奸的雅,保留版权,严禁挨骂。

- - 我说:"这么说你倒还有几分诚意,不过要真有个地方混饭,最起码不用排带鱼了."六指儿一拍桌子:"这不齐了吗.你这么想:神州学校相当于黄埔军校,归校长相当于蒋光头,我呢,黄埔一期.你算四期,跟林彪他们一拨.只要你不驾机逃往蒙古温都尔汗,一切都好说!"

我吃块松花蛋:"要逃跑,绝不去外蒙,那儿多冷啊.说吧,明儿个我到哪儿上班?"六指一拍我:"明儿个?哪儿能这么快.这么着吧,我这就去跟归校长说,你回去听话儿."我说:"一言为定,你给我督着点儿,西四菜市场我可一天都不想去了,净臭鱼烂虾,腥着呢!"

过了两天,六指带我去学校见归山.说是学校,其实跟土地庙似的.一进办公室,幼喝!里边倒还行,地上铺着地毯,大办公桌跟炕那么大.可惜上头放了俩破盘子,还一个尿罐子似的东西.归校长高个儿,西服,穿一双马靴,敞着襟儿,腰里勒一根儿大板儿带,镶着大铜钉儿,脚蹬在凳子上,正训一乡下佬呢:"文化,文化懂吗?别以为越脏越是古董,你家那猪食槽脏,能进故宫博物院吗!"又说:"回去吧,跟你们周书记说,多弄几个壮劳力,要挖一定得挖祖坟.挖出好玩艺儿来我姓归的亏待不了他!"乡下佬走了,归校长转过身,并不看我,问六指儿:"人呢?"六指儿说:"就是这位."校长这才正规地打量了我一番,眼神跟看乡下佬一模一样.末了儿哼了一声,说:"图雅?蒙古名儿,摔交的功夫不错吧?"我一挺胸:"报告校长,上学的时候当着全班扔了体育老师三滚儿,他当时就要跟我玩儿命."

他哼一声,说:"既然如此,不考摔交了,(手分手)腕子.来吧."说着脱下西服,挽袖子,胳膊肘往桌上一架.我往手心淬了口吐沫,裤子上一擦,上去就纂.他皱皱眉,说慢点儿,从兜儿里掏出一块手绢儿来,往手掌上裹.我说:"不必了,我不纂您的手."归山眼一横,说:"怎么,不敢bai1?"我说:"bai1是bai1,让您半只手."诸位,让半只手,意思就是我纂着他的腕子bai1,不纂他手巴掌.归山听了,冷笑一声,说:"谁让谁?我让你半只吧."一边说,一边继续包手,包完了,鼻子里哼道:"我是怕传染病."我心说了,让我半只手,那就不是传染病的问题了,准备进外科接骨去吧.

两人摆好了姿势,六指儿说:"开始!"我运足了气,排山倒海就压过去了.那是非同小可,这些年八卦掌的功力全在上头,拳头大的碎砖头当时就能给捻碎了.可归山还真够王道乐土的,居然撑住了.我一惊,心说这小子当真不得了.不过他虽然没立即垮台,手背离桌面也只有小半寸了,骨节喀喀直响,俩腿大蚂乍似地乱揣.这位置,即使是托塔李天王,也撑不住三秒钟.我狞笑了一声,

刚想下杀手,忽然想:他现在是在我手底下,可将来我还得在他手底下,要不匀给他一秒吧.犹豫了一下.就这一犹豫,手腕上内关穴突然一麻.他又扳回来了.原来他用鹰爪功制穴,让半只手,是为了掐我腕子上的穴道!高手比拼内力,胜负只在一线之差,既然被他抢了上风,哪还夺得回来.登时被他压下去了.

我说:"三盘两胜,这盘不算."归山脸一沉,说:"输了就是输了,什么三盘两胜.回去吧,以后好好用肥皂洗洗手."我说:"哼,不服!"他也不理我,拣起一张报纸,自顾自看起来.六指儿捅捅我:"得了得了,先回去吧."还使了个眼色.

我回到家里,想:原来蒋光头也不比日本鬼子好多少.感慨万分,闻了一下菜篮子,腥味基本没变.唉,菜篮子啊菜篮子,人生的道路多漫长,看来你是非要忠实地陪伴着我了.又想到这几句话特别的有诗意,也许我应该当个作家?作家,就是坐家,什么都不干,光砍!那他妈多带劲呢.

坐了没多会儿,突然一只温暖的大手拍到我肩膀上.回头一看,原来是刁德一,神色特慈祥,说:"二子,瞧这样儿是失恋啦!凡事看开点儿,好姑娘多的是.赶明儿我从西城歌舞团里给你介绍一个跳新疆舞的!"我吓了一跳,赶紧说:"别价!自个儿的事儿还料理不过来呢,再弄一个跳新疆舞的,脑袋跟拨浪鼓似的,这不是添乱吗!"

刁德一笑笑:"好啦好啦,不谈那些,这几个月英语学得怎样啦?"我说:"别提了,干不了!" "干不了?怎么个意思." "您不是让我倒着背下来吗,试了,不成,还是正着背顺当."刁德一乐了:"咳,这孩子真贫.我不就那么一说嘛.还能真让你倒着背呀.正着就不错了.背出来听听."

我清清嗓子,从兜里掏出一小本儿.刁德一说:"说的是背,不带翻书的啊."我说:"瞧您,事儿妈似的,我就瞧瞧第一句,提个头儿."说着把本儿一合,一五一十地背起来.从头到尾,一个磕倍儿不打,比绕口令还利索.

背完了,刁德一点点头说:"恩,你这孩子,我还没看走了眼,文革的时候,那么多小孩儿往我身上淬吐沫,你就不淬."我说:"这是您客气,怎么没淬啊,也淬了两口,后来觉得推费劲,改用橡皮筋,拿小纸蛋崩您来着."

刁德一说:"就这么一崩,我才觉得你邪门儿,将来准是个人才."我说:"邪门儿有什么用啊,现在得玩儿后门儿.特别是买带鱼,后门比加三儿强."刁德一说:"甭这么怨气冲天的,到学校去进修进修吧."我说:"还说呢,学校是我去的吗?今儿还 bai 1 了一回腕子呢,让人暗算了."

刁德一听我把事情经过说了一遍,说:"有句话叫'兵不厌诈',听说过吧?谁叫你心软呢?唉,贼,胜者王侯败者贼,你成贼了."说得特悲.然后摇摇头,走了.

得,原来是蠢货,现在是贼--又进步了.我想,要不抽自己一嘴巴吧?又一想,别价,抽嘴巴多疼啊.抽完了还得买带鱼,那不白抽了吗.还是饿一顿好,至少省点粮食对不对?立马跟我妈声明了,今儿晚上这顿饭,我不吃了.我妈说:"就一顿不吃啊.有本事老不吃,看能不能成仙."所以第二天早饭我还不吃.快到中午的时候,思想斗争特别激烈,你说是吃,还是不吃.吃,那多跌份呢,不吃,实在推饿.

正拿不定主意呢,有人嚷嚷着进门了:"二子,鸿运高照了!"一看是六指儿,我手一指,说:"出去."六指儿说:"你这是怎么了?"我说:"没怎么,你没看我正思想斗争吗.昨天输了,我两顿没吃,这顿吃不吃还没一定呢."六指儿说:"得了,甭吃了,归校长特地叫我请你大驾来了."我一惊,问:"再 bai 1 一回?"六指儿说:"说了,你一切先别管,特别千万一定的,马上去."我心说,这国民党真

他妈的神出鬼没,说话又变招儿了.这回说什么也不能让他掐穴道!

到那儿一进门,喝!一大股酒香,还没反应过来,已经被人拿住肩膀儿了.我用了一招儿大缠,把对方的手绞住,正要反擒,对方一阵大笑,正是姓归的,说:"图老弟,你是真人不露相,既然来了,干一杯!算我陪罪."说着,递过一杯酒来.我说:"归校长,明人不做暗事,水虎全套连环画我都看过,酒里要有蒙汗药我可可不喝."归校长一愣:"蒙汗药?没有没有,那不北宋末年才闹这故事吗?"我一听酒里没下药,心里踏实多了.干!干完了入座,一看,喝!一盘熏鱼,一盘酱鸡,一盘叉烧,一盘卤牛肉,这都不能算了,最气人的是一大碗红闷肘子,油亮油亮的,闷得稀烂.

我这人生平最见不得红闷肘子,见了我心里烦.所以我拿筷子,在腿弯儿那儿轻轻戳一下,再一扒拉,刷拉,连筋带肉下来一大块,往嘴里一塞.恩,这还是前腿!吃前腿非得把眼睛闭上,而且一定得慢慢嚼,让汤啊,汁啊沿嘴角滴答下来,千万别抹,一抹就不叫"淋漓尽致"了.归山又说:"卢州老窖还不错吧."我把肉咽下去,端起杯子来,一仰脖喝了,说:"恩,还行.那这腕子--"归山说:"这腕子,全是瞎 bai1,六指儿你这人真他妈笨蛋,光说图老弟要来,不提侯局长.要不这么大英语人才,我还能看不出来吗?"

六指接着说:"对对对,我笨蛋.二子,校长说了,你昨天一进门,他就看出来你的英语好了.凭你的英语,明儿就来上班,什么都甭干,准备出国."我干了一杯酒,正想收拾下一块肘子,听了这话,把筷子一放,说:"出国的事,我可和小健赌过气,拿这事儿耍我,不大人道吧?"归山插进来:"你跟他讲什么人道,他就懂捣乱.从现在起,你就是神州学校外办主任.来,再干一杯!"说着站了起来.

我当时已经弄了好几杯,站得不是很稳,这杯干得晃悠悠,想:我方也得有点表示!也一举杯子--用的国庆节祝酒的姿势:"同志们,朋友们!这么说咱们国共又合作了!六指儿不难对付,最多是撒个谎,吹个牛.你归校长就难办点儿了,主要是鹰爪功,掐人脉门.合作之后,谁都不许叛变革命!"说完"扑通",歪到椅子上了.

那天我真醉了,第二天说话还跟>里那师长似的--你做啥子嘛?--卢州大曲喝多了,带四川口音不是吗?

甭管怎么说--这算当官儿了.不知道您当过没有,如果没有,千万想办法当一回.上了班,您什么都不用干,先到学校后头的小树林,把汗衫脱了,光着膀子,走一路八卦掌,微微出点汗.然后回办公室泡杯茶,拿一本儿英语书,一部字典,哪儿凉快奔哪儿去,坐下来没头没脑一通乱背.小风一刮,要的是那舒坦劲儿!当了几个月的官儿,有点闷的慌:我这么大的官,谁给我当手下呀?小人书上说了,bi4 马温还管几槽马呢!要不把六指儿弄来,倒倒纸篓子什么的.哪怕练练贫嘴呢!过去他老说提拔我,也该我提拔提拔他了对不对?正想着呢--六指儿进屋了,神色特紧张:"二子,来了来了."我一板脸:"什么来了去了的,眼看就升勤务兵了.一点规矩没有,以后叫图主任."他说:"去去去,别装丫的了,归老先生要来了."我说:"带警察来没有?没有?那不结了吗.他来他的,你活你的."六指儿说:"要那么容易就好了,老头严着呢.归校长说了,阎王爷他二婶儿都不怕,就怕他."我说:"瞎说,归校长一不逃学,二不出去跟别的小朋友打架,怕他爸干嘛."六指儿急了:"考试!考试你怕不怕?"

诸位,说个不嫌寒趁的话--我怕.所以也急了,赶紧细问.这才知道原来归山的妈早死了.归老头说只有把归山教育好了,才对得起他死去的娘.所以

从农场回来的第二天,把归山叫来了:"小山,这两年你都干什么来着,怎么连信都没一封?"归山说:"我敢写吗?"归去来点点头,说:"这也难怪.那把宋词背两首听听吧."归山说:"宋词?不就苏东坡吗?'大家都去,千古风流人物,是三郎周国赤壁...'"

归老头说:"好了,不用背了.这首词潇洒奔放,但总的说来也是无病呻吟,你从小就会.经过文革这一劫,你应该明白什么是坎坷,什么是忧患,从苏词的境界进到辛词的境界了.你现在出口又是苏词,而且七颠八倒,显见没什么进境.也不怪你,文化都革了命了,何况几首词!走趟拳看看吧."

父子两人走到院子里,归山打了一趟罗汉拳.这套拳从小就打,熟极如流.这几年行走江湖,又加了不少实战经验,一招招演出来,真是十分精采.打完了,稳稳站住,神定气闲,虽然骄傲但不自满.归老头看完,沉思半晌,说:"罗汉拳正大光明,你打得固然灵动,但拳意不对,含有一股子邪气.比如这一招醉打山门,原意是同门嬉戏,滑稽拙朴,怎么你使出来竟是十分霸道,几乎变成行凶的杀招,很象当年在黄鹤楼,一个姓魏的使出的功夫.可见这几年社会上杀气太重!"

又接着说:"我昨天检查了,家里的古董字画无影无踪,不用说,是你拿去糟蹋了吧?"归山头一扬,不吱声.老头子明白了八九分,叹口气说:"也罢,身外之物,为了糊口活命,去了也就去了,我也不深究.但为人处世,立身要正,现在社会风气好转,有为之士还可大显身手.从今天开始,你改邪归正吧."后来归山才进了神洲学校.听六指这么一说,我止不住也有点儿心虚.八卦掌倒是得自正派人士柳海松老前辈的真传,据说是祖冲之所创,里头有数学.可我数学这么好,语文就耽误了.要说诗词,小时候确实学过两首,"这么好的天儿,飘雪花儿,这么好的丫头,光脚丫儿"什么的,当时挺熟,现在也记不全了.而且归老头说了,文化革命后应该是新词的境界.我这几首,都是十年以上的老货了,肯定不叫座儿.想到这儿,说:"诗词难办!"六指儿说:"就是!我看赶紧背,千万别中了老头的诡计."

我到处找词,连问几个人,都说词都是老的,越古代越多,新的难找.最后总算问着一位学识特渊博的,说要不你弄几首毛主席的吧,虽然大多是二十年以上的,可有一首"鲲鹏展翅"才出来不几年,算是最新的了.我听了高兴极了,说:"行,毛主席他老人家总不错的."拿来一背,不难!赶紧给六指儿抄了一份.还真赶趟,归老头派人来叫的时候,已经背到"不须放屁"了.

进了归山的办公室,看见一位老头儿,身材瘦小,正对着墙上一副字儿晃脑袋呢.归山平时那谱儿不知哪去了,这会儿也跟小朋友似地,规规矩矩坐着.老头好一会儿才晃悠完,不转身,也不言语,半晌儿才开口:"三人儿全来啦?这篇桃花源记,挂在墙上,大伙儿全挺熟的吧,谁先说说陶渊明的诗意呀?"我和六指儿面面相觑,我们进屋时轻手轻脚,老先生怎么听出来的?

老头儿又说:"小山,你呼吸不匀,显然今天心意浮躁,叫你说肯定是东拉西扯,不得要领,反而把陶公的雅意辱没了.另外两位倒是呼吸匀静,特别是左边那位,气息悠长,内功有些底子."我往左边一看,并没旁人,忙问:"那谁,老大爷,说我呐?"老头点点头.六指儿抢着说:"您甭夸他,内功有什么用,陶月明他就不知道.您要是问诗词,我倒背了一首'不须放屁',这就背给您听听吧!"

老头儿转过身来,微微一笑,说:"不必了."又对我说:"这位小朋友,说话质朴,你就是图雅吧?"我看老头儿红光满面,太阳穴高高隆起,准是武林前辈,恭恭敬敬地说:"是."六指儿又抢过来:"不过他和蒙古倒没关系,说了,怕冷."

这几个月净背英文来着.这不又说您要考诗词吗,怕中了您的计,又背诗词来着.好不容易背下来又不考了,真是的!要叫我说,诗词有什么背头啊,咱不是表演武功吗,又不参加作文比赛."老头坐下来,慢悠悠地说:"不错,这次是通过武术表演招收海外学生,所以今天不考你们,我是想聊聊陶渊明."我和六指儿听了,心里发凉,得,今儿个和姓陶的干上了!归山说:"都什么形势了,还提陶渊明!你从前讲陶渊明,不就是个摇晃脑袋吗?功力深的学生说你摇得有韵,道行浅的说你给人坐转椅,一考试就晕.要不文革人家憋着收拾你呢!"归老头儿说:"怕别人收拾,就不坚持自己的看法了吗?"归山说:"你这人真是个直脖子!要不人家说你'借讲课之机大摇其头,发泄对社会主义的不满'呢."

归老头点点头,说:"你说的也有道理,不过人生在世,还得有两样东西撑着,一是理想,一是气节.我为什么喜欢陶诗呢,就因为他诗里有这两样.你看这篇'桃花源记',说的是一群老百姓,不堪战乱,避入一地,与世无争,打鱼耕田,遍种桃花,过着富足自在的生活.这不就是咱们中国人几千年来的理想吗."

又说:"我办这神州学校,宗旨就是为了把中国建成桃源仙境尽上一把力.你们说好不好."我说:"好是好,买菜排不排队?"老头儿哈哈大笑,说:"当然不了."我说:"不排就成,我别的都不管."老头儿喝一口茶,又说:"有了理想,还得有个气节,陶诗有一首叫归去来辞,表现的就是这个气节.那时候他相当于县长,也算锦衣玉食.可他觉得整天点头哈腰,人做得不痛快,所以干脆辞官归去了.这就是孟子说的'贫贱不能移,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做人的气节."

老头一甩文,我听了个稀里糊涂,可他声若洪钟,一脸的正气,跟戏台上的关公似的,让人觉得特对劲儿,所以也激动了一下子,说:"行,不就辞官吗,辞就辞.主任我也当腻了.说吧,下一步咱们怎么折腾?"六指儿迷迷糊糊的,一直没明白过来,一听我要辞官儿,以为是个难得的机会,"曾--"往起一站,一拍胸脯:"归老先生,他不当,我当!革命工作,不能掂轻怕重对不对!"

老头儿两手往下一按:"坐下,坐下!年轻人热情是好的,不过我不是让你们去堵枪眼儿,主要是在出国以前,和你们打个招呼.美国我呆了几年,那地方什么人都有.你们年轻,去了以后,持身要正.个人面子不要紧,要是丢了中国人的面子,就不合适了."六指听了,抢着说:"这您放心,'奇袭白虎团'我看了六七遍,美国鬼子也就是个儿大点,穿上皮鞋以后,轻功使不出来,一般下盘都不稳,差不多的咱们大约也能对付了.我唯一耽心的是黑人.特别有一个叫阿里的,江湖上名头挺响.而且他们非洲那边的武术我不大摸门儿,据说特别善于用短兵器,必首什么的,晚上七点以后,在小巷子里等着劫道,爱玩贴身肉搏.打起来咱们要非抱着'持身要正',那就容易吃亏."

归老先生说:"口吾,我说的'持身要正',是指的站好中国人的立场,至于黑人,大多数也是友好的.当然,防人之心不可无,晚上七点以后,大家不出门也就是了."接着把别的出国要注意的事儿说了说,又分配了一下任务.我管翻译,带表演八卦掌.归老先生管中文和中医,归山联络华人街再表演少林功夫.六指儿只会耍一套花枪,不过他口技极高,特别有一套"海哨",是跟一个外号神吹的老海盗学的,表演出来风起云涌,滔滔不绝,所以充任表演主持人兼场间小丑.大家接了任务,各自练功去了.

## 食客（11 - 19）

（十一）

田家大院又在搭高台了。

搭高台也不奇怪，每年这时候都要请人唱戏。奇怪的是台子搭起来了戏班子还没请，更奇怪的是本城唯一的戏班子目前正在各省走一场马拉松大穴，没半年功夫是回不来的。那么难道是文工团吗？也不对，文工团的小妞最近都被各军阀借去担任服务员了，只剩个据说就要从良的林眉眉和俩拉二胡的老梆子。既然如此，这台戏谁来唱呢？

“天可怜见，不能是你吧？”小刘氓问赵大碗。

“怎么不能？不就往上头一站，扯嗓子干嚎么？”

赵大碗的确是艺术的天敌，跟他是不能谈这类话题的。好在天没全黑，这个问题已经有了答案。

答案不很令人满意，实际上很不令人满意。台上竟然高高低低，奇形怪状地站着田先生，贾瞎子，韩神医和林眉眉！这简直是最不可能的组合了。可是，两把二胡正在伊伊呀呀，所有的人都穿了戏服，化了妆，分明是唱戏的架子嘛。

台下两千多名食客，费了很大的劲，可怎么也不能把这些人跟唱戏联系上。假如不是因为林眉眉这个小美人撑着场子，也许台下的人早就跑光了。

可是古今中外只有一个理儿：上了台就得演。林眉眉把脸蛋红一红，开始报幕了：“第一个节目，蒙族歌曲。”两个老头满腔热情地锯了起来，台上的人俱各七零八落地鼓掌。台下一片沉默。

二胡管自拉起欢快的调子，韩神医向前一步，抑扬顿挫地唱起来：“在一个不大遥远的地姨姨方。。。”

蒙古族有长期的说唱传统，他们的歌有着天苍苍野茫茫的豪迈，以及马蹄达达的，阿诗玛式的欢快。很多人马上听出来这是著名蒙族作曲家帕巴拉格列朗杰。图雅的曲子。所以虽然没人懂蒙古话，但歌曲的大意大家都领会到了：说的是在一个不大遥远的地方，有一位好心肠。许多朋友路过他的帐房，请他来帮忙。他说快别客气，大家赶紧坐下来，一起吃全羊。

- - 多好的人哪！台下众人听到这里心旷神怡，仿佛是身临其境，左手持一杯奶酒，右手抓着的一大块羊肉正在滴油。

音乐的曲调一变，突然如泣如诉：好心肠遭了难，一时周转不过来了，眼看就帮不上朋友了。于是向一位神医求方子。神医当然有办法啦，说这么办吧，你不是外面还有许多账没收回来吗？问问你的朋友有没有什么办法？好心肠愁眉苦脸地说，说那就先开个招贤大会吧。歌曲到此也就伤心万分地结束了。

啪达，啪达，台下一片静默，只能听见受了感动的眼泪掉在地上的声音。林眉眉踏前一步：“下一个节目，各路贤人踊跃报名。”

眼泪掉地的声音立刻停止了。

三分钟，五分钟过去了，第二个节目还没有开演。台上的人坐不住了，发生了交头接耳。台下的人则平安渡过了丧期，正在把悲愤化做窃窃私语。

贾瞎子从随身的口袋里掏出一罗盘，正待起身，突听台下暴雷似的一声：“报告，安有阶目儿，”话音没落，人已经跳上台来。大家一看，原来是赵大碗，这位满脸通红，一激动只会说家乡话了。

“呼拉”一声，所有的人都开始往外走，院子里乱做一团。田先生站起来：“各位各位，请别逃跑，踩伤了谁都不好。今天各位务必帮我老田一个忙，等这位朋友表演完，再跟我算账行不行？”一边说，一边作着罗圈揖，好一会，人群才算安静下来。

“安喝了你田先生二年轴，”赵大碗立在台上，人直话也直，“可收账安补气。大旱散年，乡亲都木饭齐，安收账是找楔不是？安的阶目儿弯咧。”这人乾脆，阶目儿弯咧，人也跳下台去咧。

“嘿嘿，这位赵大灶的阶目儿真好，”贾瞎子站起来，恭恭敬敬作了一个大揖，“我第一个谢谢他。我以为他要报名，第三期的心脏病差点儿没犯了。就这脾气，能给田先生把账给收回来吗？不过话说回来，”他把手里的罗盘晃一晃，“别说他，这台下站着的各灶两千多名，算来算去，也只有一位能干这活儿。这位英雄是谁呢？”他得意地停住，开始摆弄起罗盘来。

气氛开始紧张。大家都胆颤心惊地看着他的手。英雄人人仰慕，只不过慷慨激昂就义这桩活能不接还是不接为好。手枯黄色，一边拨弄一边抖，罗盘的指针跟着抖，这玩意，夜壶似的，精确度到底怎么样？

“哎哟！”一名中灶突然喊了起来，“你丫砸我脚了。”

“谁让你先把钥匙往我脚底下扔呢？”对方不示弱，“你以为大灶就不懂磁吗？”

这话提醒了众人：罗盘也就是一块吸铁石吗！一时间懂磁的不懂磁的，唏里哗啦，缴械似地，都把铁器扔出来了。

“别扔别扔，回头进不了门谁收容你们哪？”贾瞎子乐了，“告诉你们吧，我这罗盘不玩磁，是根据一句谚语：‘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你脱光腚，再跑到天涯海角，那罗盘该指你还是你。不过大家都不要搞动乱，因为这个人已经找到了，他就是——”

“冯暄，”一个人说着话从人群的尽后边走出来，“带悬念的故事，正凶一定得在最后关头才能出来。贾中灶，对不对？”

冯暄从容不迫地走上台子，用气势把大家给镇了，“是不是我呀？”他和蔼地问贾瞎子。贾瞎子不说话，“这么说是我自作多情啦？”

“不不，绝不是自作多情，”贾瞎子连忙把罗盘递过去，“您看，它指着谁呢？”

“当然指着您，”冯暄把罗盘推回去，“我学过银行，当了小灶以来常常拨拉算盘，这动静十分不小，左邻右舍的都知道，对不？看来这下一个节目是该我来演了——”

“不对不对，该我！”田先生好像突然想起来了，他用手指着林眉眉，“她她，她知道。”

“嗯——不说我还给忘了，下一个节目的确是您的。”

“那我可不客气了啊，”田先生手里拿着一叠纸，迫不及待地念了起来，“尊敬的冯暄先生，您在我这儿住了多年，我对您很不重视，统共就见了您一面。注：田先生，此话不够文雅，但小三我一时也想不起其他的好词了。第二页，希望您不计前仇，收账的事就求您了，您能答应我的请求吗？此致，敬礼，还有：我现在拜您为将，完了。”田先生表演完毕，退后一步，期望

地瞅着大家。

“哗 - - ”，台下居然响起一片掌声。

“好吧，”冯喧道，“我的节目不精采，就叫个点兵。大家知道，这两年乡下不太平，我出事没关系，辜负了蒙古异人就不合适了。我倒没罗盘，随口乱点，这第一位就是赵大碗。赵大碗，你领一队马弁前往，都是博命的勾当，你丫敢不敢气？”

“敢！我现在敢咧。”

“敢咧奏好。下一个，大鼓词林眉眉。林眉眉，叫你去不是跟大碗发展感情。开群众大会，你的文艺组得唱大鼓邀买人心，你干不干？”

“干就干呗，”林眉眉一撇嘴，“什么呀，跟真的似的 - - 喊！”

“耶喝，你敢藐视大将？好，我他妈不要你了。下一个，贾中灶，咱是老朋友，举贤不避亲吗。你领导一小组，给我收集情报去。你当然是不用问的，准想去。我看你们台下，刚才居然良心发现，群情挺踊跃，我料定还有人想去，散会后跟我的这几个手下报名去吧。明天五点咱们就出发。”

“哗 - - ”，要说这群众还真是一哄而起的动物，刚才还兵败如山倒呢，现在可好，他话音没落，又没命地鼓起掌来了。

“田先生，最后一个问题，账收了，买点什么带回来呢？”

“啊，”田先生正被群众的力量所感动，正在抹眼泪，“那什么 - - 哎呀，”他胡乱地挥了挥手，“你自己不会看哪？这儿缺什么就买什么不就得了吗？真是的，这还用问。”冯喧带着一帮人向外走去，林眉眉却突然“哇 - - ”地一声，大哭起来。

（十二）

“别动别动，马上就量好！”冯大将弓着腰，拉紧手里的皮尺，嘴里吆喝着，“唉 - - 好叻。小苟量完了，一边歇着去吧。”

“多少公分？”被称为小苟的情报员一边放裤腿一边不放心地问。

“腿粗二十二点四，比上次有进步，”冯大将埋头登录数字，又喊，“下一位！”

旁边一溜坐着五名情报员，乡下条件简陋，只能大家挤着坐长凳了。冯大将正在量贾瞎子。“二十七，”冯大将不满地抬起头，瞪着贾瞎子，“下乡都三天了，你的腿怎么还这么粗？你丫不是组长吗？干吗吃的？”

“这两天测字多一点 - - ”贾瞎子想辩护。

“闭嘴！不要以为你懂点专业就能打马虎眼。从今天起，你的组长撤了，由小苟担任，以后组长轮流当，谁腿细谁说了算。”冯大将打断他的话，站起来，问大家一问题，“都知道是干吗的吧？”

“跑情报的，”情报员们七零八落地回答，早知道还不如不来呢。

“对，跑情报的”冯大将强调一个“跑”字，“甭把自个往好了想 - - 玩腿，也就是当狗腿子。看看狗腿吧，有你们这么粗的吗？所以你们的第一项任务就是给我把腿跑细了。多细？十公分，按脚脖子计算。可是你们现在平均是二十五，摸着一个比一个肉乎，怪不得情报没给我搜集全呢。收账全靠情报，懂吧？”

“懂，”大家一齐回答。

“好，那就把各村打架斗殴的次数报上来吧。”

许多人心里犯嘀咕：这是叫你收账，不是搞治安！架不住出来是这主说了算，一个不小心，让他斩了算白饶的。没辙，报吧：过去一个月，有的

村十起，有的村八起，有的村根本就没打架。

“好，没发生打架的村有五个，都是饿死人最少的村，这还不能说明问题么？明天你们的任务，就是到这五个村去偷听村民的言论，特别注意族长，甲长这一类面首的住宅。每人蹲十个墙根儿，六个窗户，有问题没有？”

- - 问题当然是有，可谁敢问他呢。冯大将心情舒畅地走出去，手里拎着他的宝贝皮尺。院子外面就是一个打谷场，赵大碗正带着一帮马弁练武，有举石穀碌的，有用铁锁的，还有几个放对的，旁边的小孩围了一大堆。冯大将找了一个干净地方坐下来。

“来来来，弟兄们都歇会儿，”他亲切地招呼着大家，大家抹着汗围过来了，“谁先来？”他掏出皮尺。

“就是我吧，”赵大碗领头伸出胳膊，他的犍子肉气势汹汹地鼓出来。

“你早达标了，下一个，”冯大将看也不看他，抓住下一个马弁量起来，“嗯，才五十二公分。”

“您量的太靠下了，”马弁抗议说。

“是吗？那边那位小朋友，对对，就是那光腚的，过来一下，爷爷有话问你。”

一群小孩拥着一光着腚的走过来了，好奇地瞧着这一根胡子没有却自称“爷爷”的家伙。

“对对，不要怕，小朋友叫什么名字啊？狗剩？这名字起得好。看见这尺子了吧，给这位叔叔量量，就这样，见过人家绑鸡没有？”叔叔一百个不自在，无奈爷爷辈分大，敢怒不敢言，只好让这小畜生在胳膊上绑了一圈。

“多少公分哪？”冯大将问。

这问题困难 - - 狗剩连什么叫下雨都不知道。

旁边一个肋骨跟搓板似的孩子悄悄地教他：八十三。

“八十三，”他说。

冯大将笑了：“小朋友们，告诉爷爷，叔叔的胳膊粗不粗啊？”

“粗！”小朋友齐心协力地喊。“比我爸爸的腿都粗，”有的还骄傲地说。

“这个我可不信，”冯大灶摇摇头，“大家回去都问问你们的爸爸。问他们的腿有没有这叔叔的胳膊粗，谁有叫他来见爷爷，爷爷给他糖吃好不好？”

“好 - - ，”小朋友齐声回答，一窝蜂跑了。

冯大灶满意地笑了。他回头对那马弁说：“既然小朋友都有心救你，我今天就不量你了。不但不量你，谁都不量了。你们是我的武装力量，我得好好收买你们和饲养你们。噢对了，大家有谁去过东瀛吗？”

大家面面相觑。

“在东瀛有一种打架叫相扑，也叫‘苏谋’，这些人都重七八百斤。知道人家吃什么吗？就是我给你们吃的这种杂碎。你们昨天都吃了几桶哪？才三桶？这可不行。我今天特意加了黑豆，赵大灶一顿就三桶，大家都要向他学。好吧，今天就到这结束，我也该去研究一下工作计划去了。”

冯大将在大家的目光中站起身，径自走回院子。

不一会儿，院子里便传来了林眉眉唱大鼓词的靡靡之音。

（十四）

“这块田归我。”

狗剩爹一只粗糙的大手，抓起桌子上的一张图纸，

“铮！”赵大勺就会一招：把刀子插在桌子上，“归我。”

赵家庄的贫农正在瓜分田家的田地。进行到最后这一块水田的时候产生了分赃不匀。赵大勺的理由是：他家祖祖辈辈有喝大米粥的习惯，所以这块得归他。可是狗剩爹说他家的人生来爱玩水，没有水田的话一家都得干死。

“好刀！”一只手把刀子拔下来了，政委本来正在翻一本小红书，不知什么时候走了过来。

“这把刀有什么好处呢？”政委仿佛对两人的争执没有兴趣，他只是翻过来掉过去地瞅刀子，一面自言自语。

好处？不就一把破刀子吗。分田小组的同志愕然了。

“无价之宝啊，”政委慢腾腾地说，“这刀子它没嘴，可是它经常跟众人讨论问题，天下这么能说会道的刀子已经不多。”

嗯，这话有理。

“可这把刀虽然能说会道，口还不够快。你朝刀刃看去，可以看到一条白线，”政委把一根头发放在刀刃上，一吹，没断，“什么是口快的刀呢？口快的刀跟口快的人相反，它不说话，只是沉默。你朝刀刃看去，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感不到，这种刀杀人于无形，是要干大事的。”

现在大家有些聚精会神了。

“冯喧这人是干大事的吗？不是，”政委继续分析，“每天叫一帮人在门口举石滚子，显摆他的胳膊粗，这样虚张声势，正说明他是一把慢刀，很慢，连白线都露出来了。”

政委笑笑，换了一轻松的话题，“大勺啊，进过城没有？”

“去年送粮，去过一回田家。”

“田家的娘们儿怎么样？”

“实跟您说，真不错，”赵大勺来了精神了，“有俩丫头是红脸蛋子，粉渣子直往下掉，手上带金镯子，翠绿的褂子，一股香水儿味差点儿把我给给晕过去，”这位眉飞色舞，哈啦子掉下来，前襟都湿了。

“好，她们给你当媳妇儿。”

“媳妇儿？”丫实在是没想到幸福这么快就来临，有点不知所措了。

“两个，不怕晕的话都归你，金镯子也饶上，”政委鼓励道。

“那——敢情好！”除了这只会嘿嘿地傻笑了。

“分赃的事就这么定了，狗剩爹，人家问是胳膊粗还是腿粗，你们是怎么回答的呢？”“按政委指示精神，各家都回说大腿没胳膊粗，”狗剩爹得了水田，精神抖擞。

“后天冯喧召开佃户大会，通知到了吗？”

“通知了，各人都预备好了短兵器。”

“这就对鸟，”政委得意的时候也露点服兰口音，“从现在起，青壮年出门都穿长裤，对外一律说自个儿腿细。‘胳膊拧不过大腿’这句话，是咱们的最高机密，千万不能漏出去。”

众匪都信服地点头。

“现在磨刀吧。记住：真正的快刀是看不见白线的。”

嘶拉嘶拉，赵家祠堂里，响起了霍霍的磨刀声。

（十五）

两只笼子，关两只鸡。

一只是白眼鸡，一只是乌眼鸡。乌眼鸡咕咕叫，踱着小碎步。它眼睛充血，瞪着白眼鸡。这只鸡身上几乎没有羽毛，只有青色的肌肉，一块块露

着，杀气就从毛孔里冒出来。白眼鸡似乎被对方的气势所震慑。它缩着头，用一只脚木呆呆地站着，一付孤苦伶仃的模样。

天渐渐黑了，贫下中农正在吵吵嚷嚷地下注。

“这还用问吗？乌眼赢，一对三，”赵大勺把一张草纸似的两毛钞票拍在桌子上，按市价，两毛钱可以买十斤树皮，或是一担观音土。有两毛钱的人是中产阶级。

“太可惜了，我要是有那么一张草纸，一定押在白眼上，”狗剩爹劳动人民，懂得钱来之不易。

“你没瞎了吧？瞧见它脚上套的玩意没有？杀你都有富余。”一个小青年提醒说。的确，乌眼鸡的距上套着雪亮的铁刺，那东西捅人准比攘子还顺手。

“这种白眼鸡又叫白眼狼，说翻脸就翻脸，是最恶劣的鸡。别看它示人以弱，其实越是不动声色越难斗。不象有的傻瓜——让人卖了还在帮人数钱，”狗剩爹不跟人斗，他只是实事求是地陈述事实。

“一对六，乌眼！”

“一对八，白眼！”

乌眼派和白眼派争先恐后地下注。

“砰！”政委拍了一下桌子，“一个个来，再瞎吵吵我可不管登记了。瞧你们丫的这乱劲！”政委受众人委托登记赌注，闹情绪了。

整整一个晚上，工作就没顺利过。本来大家带着家伙来到会场，约好以政委吐吐沫为号，正式举事。谁知刚要发动，冯喧突然宣布收租动员大会改成文艺晚会。由慰问团的小姐表演黄色大鼓词，入场免费。这一下可炸了营了，本地的老百姓平常除了干活便是干活，打夯时“杭育杭育”一番是最高的文艺生活，许多人除了说脏话别的都不会。现在可好，大鼓词，“小姐”，还带色，扔炸弹也制造不了这么要命的效果哪。众人噙地一声，回家去叫老婆孩子，差点儿没把打谷场给挤破了。政委让几条大汉挟着，身不由己地往外走，其中一个长得象赵大勺，那小子混牛似的，现在想起来还心有余悸。

后来大鼓词唱起来，政委等到了一个静场，使劲往地上吐了一口吐沫。可是大家都不动，政委以为大家耳背，又吐了一口，这次引起了周围几个老娘们儿的充分重视，不但飞来了白眼，还说了一些不归女人说的话。

政委灰心了，彻底灰心了，要不是冯喧说下一个节目是斗鸡，众人开盘下注，今晚上可能再也不会再有吐第三口吐沫的机会了。

可是坐在太师椅上的冯喧没有等政委的第三口吐沫。

“上食吧，”他庄严地吩咐。

在旁边伺候的小苟马上抓起一块血淋淋的牛肉，放在案板上剁起来，“别吵别吵，谁胜谁负，马上见分晓，”他掏出一包烈性辣椒面抖进牛肉，“瞧好吧，这是川鸡！”有人评论。话音未了，小苟又掏出一瓶子酒，倒进肉里拌起来。一大股酒香弥漫开来，不用问，这是六十度的烧刀子。拌好的鸡食送进乌眼鸡的笼子，可乌眼鸡看也不看。众人的吵闹激怒了它，它现在不停地用胸脯撞笼子，钢距撞在笼子上，发出当当的响声。

小苟又抓出一把带壳的谷子，连同一罐清水送到白眼鸡的笼子里。白眼鸡安详地垂下头，一五一十地吃起谷子来。“不行，这不公平！”白眼派的愤怒地嚷嚷。小苟并不说话，只是把乌眼的麻辣牛肉抓了几块，放到白眼的食盒里。白鸡咕咕低叫一声，把肉叼起来扔出笼子去了。很显然，这鸡吃素——它的拥护者没话说了。“呛啾”一声，在众人的沉默中，鸡笼打开，两

只鸡放对了。

(十六)

在黄昏中没人看得清究竟发生了什么，只看到一道黑光和一道白光在半空交会。这是两只鸡的声音，它们在跳，用胸脯相撞，用翅膀抽击，用爪子抓取对方的性命，但是没人看得清它们的招数，只见到一朵旋转的乌云和白云飘来飘去，掺在一起，然后分开。如此数次后，白云突然变成了许多碎片，较大的一片落下来，其余的小片飞开去。然后乌云也飘落了。旋转停止了，仍然是两只鸡。

纯白如雪的羽毛纷纷扬扬地落下来。白鸡站着，乌鸡也站着。然而，乌鸡鲜红的冠子滴着鲜红的血，无力地倒下来，几乎遮住了它的眼睛。

乌眼派的人傻了。冠子犹如一面旗帜，它是鸡的骄傲，也是争斗时袭击的第一目标，这正如拳击手的鼻梁，高鼻梁或者有美学价值，但是绝对无助于接受左直拳，因此比赛时，拳击手总是先把鼻梁卸下来的。鸡也是如此，一般的斗鸡，都是把冠子剪去，以免在搏斗中成为目标。唯一的例外是常胜鸡。这种鸡从小便在群鸡中建立了不可动摇的领袖地位，没有别的鸡敢于向它挑战。在它的搏斗生涯中，也没有一个对手能够伤害它的冠子。

乌眼失去了旗帜。

但是它没有失去斗志，它用小碎步绕圈子，寻找新的进攻机会。刚才它也算努力过了，特别最后一招“蹬”，直击对方心脏，十有八九的对手，往往还没有弄清怎么回事就被结束了生命，可是白眼却躲过了这闪电的一击。

人群骚动着。白眼帮的人大声喝彩，乌眼帮的人吹口哨，鼓励乌眼再次进攻。只有赵大勺不动声色。

斗鸡和走狗这两件手艺赵大勺学习了很久。四乡有不认识他的人，但是绝没有不认识他的鸡或者见了他敢吱声的狗。他之所以选择乌眼下注，不是因为他看中了这只鸡的外表，而是因为他感到这只鸡的眼睛里有一种生的力量。

赵大勺走出人群，掏出一条破手巾，包上一块石头，扔向空中。

黑色的破手巾掠过天空，

几乎与此同时，白眼鸡突然闭上眼睛，咕地长叫了一声。那只是短暂的一瞬，可是对乌眼来说已经够了。这是一个永远不会再来的进攻机会，它猛地扑上来，两只钢刺一闪，在空中清脆地发出“叮”地一声，鲜血立刻迸溅出来，白羽被染红。白鸡的颈动脉被挑断，趔趄一下，倒下去蹬起腿来。

乌眼雄视阔步，咯咯大叫起来。

“赢了，赢了！”赵大勺的人爆发出欢呼。只可惜这欢呼没能持久。--出现了奇怪的事。

乌眼仿佛醉了一样，突然螃蟹似地横着走了起来--横着走，然后又倒着走。它兜着类似于八卦的圈子，咯咯地叫，接着猛然向笼子的铁栏上撞去，它扑倒，又爬起来，再撞。最后它已经爬不起来了，可它仍然在拼命地叫，“咯咯咯，咯咯咯”，雾状的沫子喷出来，血色的叫声带着说不出的恐惧。

最后它也同它的对手一样，蹬起腿来了。

“赢？嘿嘿，”狗剩爹意味深长地笑了一声。

白眼派都回过味来了：“如果这叫赢，那白鸡也不能叫输了！”“不错，黑鸡输了！”“什么，耍赖？”赵大勺的人一把揪住说话的，“妈的你不是找

卸吧？”“找卸好办，老子当过修理工，随身带螺丝刀！”他的人马一拥而上，眼看下一场不是斗鸡，而是要斗人了。

“精采，真精采，哈哈！”冯喧一点也不掩饰他愉快的心情，他挥挥手，小苟子上来，把两只垂死的鸡放到桌子上，“我倒要看看今天到底是谁拿了赌注去。”

“还是都他妈住口罢，”政委大喝一声，“不就为这几毛钱吗，回头往我账上算！白鸡死了，黑鸡没活，还是我最公道——这俩鸡就算打平了！现在的问题是有一口吐沫半天没吐，大伙说，是不是？”

大家一怔。

“哈哈，这位这么说可就不对了，随地吐痰不卫生，”冯喧马上接过来，“而且两只鸡虽然都死了，今天还是有赢家的，你看——”，他提起黑鸡，从鸡的眼睛旁拔出一样东西，举起来，“暗器，对不对？”众人仔细看时，咦——牛毛细针！“我看哪，不如把赌注奖给这位暗器名家吧，”冯喧无意中看了狗剩爹一眼。

“刷”地一声，赵大勺的人一齐把脸变了。

“笑话，笑话！”政委仿佛听到了用阿拉伯语讲的天方夜谭，“天下哪有这种赌法？”他从地下拣起一块破手巾，“如果发小飞针就要得注的话，那扔破手巾假装老鹰的又该找谁开工钱呢？”

“比玩暗器，不露痕迹的应当超过露出痕迹的吧？”

老鹰！白鸡的破绽得到了解释。

家鸡的祖先曾过着群居生活，跟大雁一样，它们有相互警告的本能。狐狸不可怕，随它多么狡猾，在一棵两米高的树面前，它的智商不过是零。老鹰可不同，它的俯冲速度约等于一架米格十七，视力则仅次于人造卫星。对付老鹰的唯一方法是及早发现它并且钻到草丛里去。因此所有的鸡，见到天空中的影子，不论是不是老鹰，都会不由自主地发出一声警告同伴的叫声。

原始的本能为白鸡带来了厄运，众人恍然大悟。“不过还有更不露痕迹的哪，”政委紧紧地抓住众人的注意力，“比如说唱唱荤歌啦，斗斗小鸡啦。我看哪，最大的暗器名家是冯先生，”政委踏前一步，冯喧不动，政委继续说下去，“斗完了鸡，租还是要交的吧？交完了租，一家老少还是要饿死的吧？能让人笑着饿死，这不是最厉害的暗器吗？”

啊？闹半天大家都已经中了暗器啦？匪徒们都生气了，吃了两年的观音土，谁也不愿意再中暗器。一霎时在场的十个人倒有九个把手伸到怀里去了。

“砰！”政委见机会成熟，一拳击在桌子上，“弟兄们，给我把姓冯的拿下来！”

呼拉一声，雪亮的刀影晃动，众人围了上来。

“谁敢动！”在刀子和冯喧之间，突然出现了一个圈。那是冯喧的马弁，赵大碗手持大刀片，首当其冲。

“哥——，”这是对面的赵大勺。

“住嘴，”赵大勺打断他，“刀子在手，今天没有兄弟，只有一句话，各为其主。”

“退下！”冯喧喝退马弁，直对所有的刀子，“诸位既然分了田家的地，又磨了几天刀，总不能空手回去。我提一个建议：杀人无非是表达个造反的

意思，杀一个和杀一百个有什么区别？与其兄弟之间杀个六亲不认，不如只杀冯喧一个如何？”

这话说的，众人一时倒有点不知如何是好了。

“我有几句话。说完了，要杀要剐听便。”

“我操，还他妈那么罗唆干吗，”政委说，“迟早一个死，早点死了不完了吗。”“这位性子急点，话倒是有理。不过今天我既然请大家来看斗鸡，总得有个交代。其实，今天这场鸡还没有斗，胜负就已经定了。原因很简单：只要是斗就是输家，‘杀人八百，自损三千’吗。你们猜这个道理是谁告诉我的呢？就是田先生，”冯喧挥了挥手，小苟把一个黑匣子放到桌上，打开盖子，里面放的都是债券，“我来之前，先生亲口对我说，他既不乌眼，也不白眼。他的眼睛是黑白不分，是非颠倒。所以各家的债，他一律不要了！”这番话虚实相生，却说在意料之外。议论哄然而起，人群简直鼎沸了。“口说无凭，你敢不敢把债券烧了？”狗剩爹高叫一声，截断了所有的人。

冯喧一挥手，立刻有一个火盆端上来。火光摇闪不定，他取出一张发黄的债券，轻轻地扔下去。

债券仿佛是一声叹息，飘然落到火盆里。它在火焰中于心不甘地蜷曲起来，变换形状，跳着奇异的舞蹈，然后便化为灰烬了。

（十七）

月白风清。

小风挺暖和，侧门半开着，小三在西厢之下，浓浓的花荫里等人。香气一阵阵袭来，实在富有诗意，不来点骚的今儿个这月亮就糟蹋了，小三想着，不由自主地解开裤子。

“那是谁呀，这么大人了，还随地大小便哪？”随着这娇滴滴的声音，一条白色影子轻轻飘进了院子。

“哎哟喂，莺莺吧，”小三乐得一跳，差点儿被裤子绊一跟头。

“别，先别过来，”莺莺慌忙叫道，“你倒是先把裤子系上啊。”

“依你依你，”小三系好裤子，拉着莺莺，“来，坐这儿，咱们这就开练。”

“行啊，练吧，”莺莺抱起胳膊。

“先出一个迷：白云奉献给蓝天，玫瑰奉献给爱情，可拿什么奉献给你，我的爱人？”小三色迷迷地搂住莺莺，一口气说下去，“如果我是一棵橡树，那你就是一棵凌霄花，对不？所以这个。。接吻之必要，前戏之必要，放一点点浪于衰草般的形骸之外之必要。”

“傻瓜，都什么时候了——现在都讲究粗犷，气质。。。”莺莺用扇子打小三一下，掩护了自个的羞涩。

“你干吗不早说啊，这个我在行，”小三站起身，“刷”地一下子把褂子脱了一半，在肚子上打一个结，接着脚底一滑，“扑通”一声跌倒了。莺莺大惊失色，伸手去拉他。小三却把她的手一甩，刚强地说，“别理我，烦着呢！”

莺莺不敢动了，她眼睁睁地看着小三努力想爬起来。无奈受伤太重，一时不能办到。最后他摆了一个半跪的姿势，仰起头，手伸向前方，“我是一只来自北方的狼，走在无银三百两的旷野中，凄厉的北风吹过，漫漫的黄沙掠过。”

这是剧情的需要，莺莺明白了。

小三斜一下眼，月光中的莺莺真美丽。她睫毛长长的，大眼睛水汪汪，

里头好象闪烁着传说中美丽的草原。

“ - - 一切都是命运，一切都是烟云，”小三叹一口气，把头发一甩，“一切都是没有结局的开始，一切都是转瞬即逝的追寻。一切痛苦都是我自个儿找的。。。一切没有的病都带着呻吟。”

“别说了，”莺莺扑上来抱住小三，呜呜地哭，“怎么你还会小品哪？你说得我心都碎了。”

“别哭，别哭，”小三爬起来，哄孩子似地说，“我小三哪有这个本事哪？这是花了很多钱，请城里戏班子的人给写的。我不过背得熟一点吗 - - ”

小三正待说下去，上房的门“吱呀”一声打开了，一个葱绿的小娘子掩着胸口，千娇百媚地走出来。

“下一个 - - ”，是田先生有气无力的呼唤。

“好了好了，莺莺哪，你看燕燕都出来了，”小三慌忙说，“赶紧擦擦眼泪进去吧，田先生等你呢，别打他了，啊？”“好吧，这次我不打他，”莺莺整整头发，朝上房走去。

“喂，站这儿发什么楞呢？”小三正瞧着莺莺的背影发愣，突然被一只大手拍在肩膀上。回头一看，是冯暄小灶。冯小灶笑眯眯，“失恋了吧？”

“不不，您可别瞎说啊，”小三慌忙摆着双手，“我能跟有夫之妇乱搞男女关系吗？我，我小三还是处男呢，不要败坏我的名声啊，回头传出去 - - ”

“好了好了，我承认你是处男还不行吗？我刚从乡下收账回来，烦你跟田先生通报一声吧。”

“这个可不行，田先生说了，他办公的时候谁也不能干扰。”

“哈哈，小三，我这人眼花，刚才是谁跟莺莺搂搂抱抱，我怎么觉得我没看见哪。”

“你没看见？太可惜了，那就是我啊，”小三骄傲地说，“你看啊，我是这样的：一只手这样，另一只可就是这样了，够意思吧？回头见了田先生，您千万别忘了把这个姿势汇报一下。”

这次轮到冯小灶傻眼了。

小三抽着鼻子，围着冯暄转了一圈。

“甭看，钱包跟这儿哪，”冯暄拍拍口袋。

“笑话 - - 我在你跟前拣钱？你下乡回来，一身窝头味儿，我这是检查一下掉渣没有。”

冯暄气得说不出话来了。

“好吧，告诉你吧，”小三到底是个忠厚人，“事情是这样的：前两天呢，田先生找我，说太太们打他。他的脸肿了，身上有十来处伤痕 - - 有咬的，也有掐的。我问要不要帮忙跟太太们打个群架，他赶紧说不是这个意思，现在风气讲究为了爱赴汤蹈火，掐两下，抽个小嘴巴也算费厄泼辣，问题是 - - 八位太太联名上了一份抗议书。”

“要辞工？”

“辞工就好了！问题是不辞。太太们的意思是田先生文化低，跟他办公一贯没有情调，如果不改进的话，八位太太一个也不走，给他老上这‘有妻徒刑’！”

“噢，”冯暄笑了，“你文化高，所以前戏的任务交给你，弥补一下。”

“文化高不敢说，”小三有些不好意思，“不过暑期文学青年培训班也不能白上吗，你看 - - ”，他忙不迭地从兜里掏出一个笔记本来。

“嗯，确实好！”冯暄看得频频点头，“还有吗？”

“有，有，好几大本呢，”小三兴奋了，“我这就去拿！”说着转身便走。冯暄得意地笑着，一级级走上通往田先生办公室的台阶。

（十八）

办公室。

豪华的大床漆着金，墙上的春宫画活色生香。床柱上则龙飞凤舞地刻着一幅对联：

“已从梦里识深浅，还向灯前论短长。”

办公室里的气氛是坦率的，友好协商的。田先生正在跟莺莺讨论举行海誓山盟仪式的事。最近风气日益开放，有身分的人纷纷举行这个仪式，田先生身为失足妇女身心健康促进会董事，自然得身先士卒。

“我要到海边去，”莺莺很坚决。

“这个这个，最近督军府事多，能不能就近挑一家饭店举行？”田先生想讲价钱。

“那可不行！”莺莺怒了，“作广告咋的？我要到海边，大石头上坐着，你得这么搂着我——海枯石烂不变心吗。你这么敷衍了事，是不是想变心哪你？”

“不不不，”田先生慌忙摇手，“千万别误会我的意思啊。根据我们协会的记录：在海边举行过宣誓仪式的女同志，百分之九十六点四的都在一个月后提出了变心申请书，另外百分之三点六的人连手续都不办就私奔了。”

“是吗？”莺莺有些犹豫，“我最近倒是真有点外心。对了，你看小三这人怎么样？”“这个人可够奶油！”田先生见事情有了转机，连忙大进谗言，“他这人会写稿子，还有戏剧表演才能，我想保送他到戏班子里去深造。这样吧，我——”

“笃笃笃，”有人敲门。

“你看，刚说到他，他就到了——小三哪，进来，”田先生好象找到了救星。

门开了，是冯暄。

“是你？”这个出乎田先生意料，“啊对了，你说说我们这个山盟海誓仪式是不是非要在海边举行呢？”他对冯暄挤一挤眼睛。

“当然要在海边——”冯暄好象没看见，“不但海边，还得请有能力的人代劳，比如小三。”

“太好了，太好了，冯先生真有学问！”田先生和莺莺一齐起立，鼓起掌来。

“二位过奖了，只不过是平常多留意，”冯暄谦逊地说，“这次我下乡，看了海边的风水，觉得那里谈情说爱最合适啦——特别是对负心之人。”

“下乡——对了，债收到了吗？”田先生突然想起来了。

“报告您一个好消息：我这次下乡，替您把债户的债都给免了，从此您再也没这烦恼了。”

“啊，免了？”

“是啊，您一天到晚老想着收债多烦哪。所以我把佃户叫来，当场把债卷烧掉，火苗子窜这么老高，可好看了，”冯暄用手比划着，眉飞色舞地说。

“哎哟，好些钱呐，”田先生心疼地说着，颓然坐下，大颗的眼泪滴下来，“我这是招谁惹谁啦，是不是看我妈死得早，从小没人疼，你们都欺负我哪，”

他想起了悲惨的身世，借这个机会，呼天抢地地哭了起来。

“田先生，话得说清楚，我可是完全照你的话办的，”冯暄生气了。

“我叫你去收账，没叫你烧债卷呀，”田先生抽抽噎噎地说。

“你不是说让我收了账，看看缺什么就买什么回来吗？”

“是啊，那你买了没？”

“当然买了，我是用债卷给你买了民心哪，”冯暄拍拍田先生的肩膀，甜言蜜语地安慰，“你看，你家里有房子，房子里有太太，你还缺什么呢？最缺的不就是民心吗？”

“民心，这个。。。多少钱一斤哪？”

“这东西无价之宝，一般钱是买不来的。这次能买来，还不是多亏了我吗？我看哪，你赚了，”冯暄鼓动如簧之舌。

“赚了，真的？”田先生瞪大了眼睛，将信将疑地问道。

唉，也难怪，世上人又有哪一个不是吃亏难受，占便宜没够呢？

（十九）

珠帘半卷，长春藤垂下来，大厅静悄悄。

“啪”地一声，田先生把一颗白子下在棋盘上，然后站起来，“督军，又得罪了。”

“操，知道得罪了还这么下？”督军的脸色变了，他的一条大龙眼见不活了，“这样吧，你这一子改个地方儿，下在这里吧。”

“那可不行，”田先生挺倔，“落子无悔吗，我不悔棋。”

“我倒是悔棋，你不是讽刺我吧？”督军慢慢站起来。

“你我不管，我自己不悔就是了，”田先生若无其事地说。

“嘿嘿，”督军冷笑一声，变了话题，“田老在督军府干了多少年啦？”

“十来年吧。”

“那——我爸爸当督军的时候就用你了。”

“可不，过去也常常下棋，”田先生想起了过去的时光，眼睛湿润了，“老督军他输了以后总是首先打自己一个嘴巴，然后再问我能不能悔棋的。”

“当然，”督军接口说，“你也总是说不能的。”

“可不是，”田先生得意洋洋地说下去，“那时他就会偷棋子，然后就会被我当场抓住，最终呢，总是他请我吃饭，”田先生咂着嘴，好象嘴里还有当年的余味似的。

“砰！”督军实在忍无可忍了，“你丫一手臭棋欺负了我们两代，还大模大样的回忆呢，这太过分了！”

“那没辙，谁让我有这技术呢？”田先生完全无动于衷。

“你。。。 ”督军气得话都说不出来了，他用手扬起来，“给我滚！别人早就跟我说了：我爸用的人，我不能再用，否则就是犯上。”

“君子动口不动手。。。 ”田先生抱住头，一边退，一边慌乱地说着，“这么说你爸吃饭你也不能吃了，否则不也是犯上吗？”

田先生不敢恋战，别看他胖，逃起来还是十分俐落的。

“哈哈。。。 ”督军把田先生轰了出去，心情愉快，“郑幕僚，你看我干得怎么样？”“恭喜督军，除了心腹大患，”一个人连声贺着喜，从幕后走出来，“我郑伟走的省分多了去了，可象督军这样有勇有谋的还是少见。”

“哦，真的吗？”

“当然了，督军只略施小计，就把他给料理了。不是我挑拨离间，姓田

的邀买人心，养了足有一个特务团的食客，随时可以掀了督军府。现在他又免了所有佃户的债务，可见其志不小。如果让他坐大，迟早会成督军的劲敌。”

“现在督军轰走了他，消息自然不胫而走。我料定，城里他是再也呆不下去了。”

“城里呆不下去可以到乡下种田去，农村是一个广阔的天地，在那里是可以大有可为的吗，”督军幸灾乐祸地说。

“说得是，丫也该减减肥了。”

“哈哈哈哈哈，”两位实在幽默，竟然把自己都给逗笑了。

(二十)

“鸡蛋，新煮的鸡蛋。富含多种维生素矿物质，领导早餐新潮流！”

“哎 - - 烤白薯啦烤白薯，家乡风味，世界卫生组织批准，吃一个事事顺心，全家不饿了啊。”

“虱子药虱子药，宫廷秘方，不灵不要钱！”

一向冷清的田家大院医务室门口，今天突然黑鸦鸦一片，挤满了挂号的人群。城里各小贩也都前来操练嗓子了。

“谁跟那儿吆喝虱子药呢？”韩神医韩大夫带着两个小童，黑着脸在门口出现了。他是注重名声的人。辖区之内出了这么多病号，全城的同行都会笑掉大牙的。

“师傅，在下的虱子药誉满全球，您来一包？”一个小贩油嘴滑舌地说。

韩大夫冷笑一声，“你这药里头包了个小纸条，上头写着‘勤捉’吧？”

小贩一愣，“噢，这可是商业秘密，您怎么知道的？”

“嘿嘿，我怎么知道。早年我走江湖的时候登萍渡水，连鞋都不带湿的。诸位这些小戏法儿还是收起来吧。”

各小贩瞧这架式，知道遇到了劲敌，都悄悄地溜了。

“你们俩哪不舒服？”大夫指着前排两个大灶问。

“睡不着觉，”两个人说。

“谁叫你们睡不着觉的？”

“啊？”这问题难，俩人面面相觑，最后把田先生供出来了，“他罢了官，叫我们到哪去吃饭哪？”

“嗯，也难怪，”神医点点头，“其他人都是同样的毛病吗？”

“是，”满院食客齐声说。

“好吧，”韩神医一挥手，“发药。”

两个小童各持了一叠膏药，分发给众人。

“这是伤湿止痛膏，贴太阳穴上就行了。现在大家都回去吧，”韩神医看完了病，准备回屋了。

“报告神医，能提一问题吗？”小苟把手举起来了，“我找您看过四次病，您每次都给伤湿止痛膏。连睡不着觉也用伤湿止痛膏，这。。对症吗？”

“是啊，还有别的药吗？”别的人好象也有过类似的经历。

“别的药我这儿就没有了，”韩神医承认，“还是用伤湿止痛膏吧。在蒙古很多老头子也是睡不着觉的，都得了关节炎不是？我看他们都使伤湿止痛膏。俗话说头疼医头，大家头疼睡不着觉，脑袋里的关节 - - ”

韩神医正说到关节处，院门被“咣当”一声踹开了。

“不好啦，不好啦，田先生吃了耗子药啦！”

接着四个人一副担架，如飞地抬了进来。众人看时，田先生脸色苍白，

双眼紧闭，眼见不活的了，“田先生刚才喝了这么大一碗耗子药！”一个担架员气喘吁吁地比划。

“比划清楚了，是这么大，还是这么大？”韩神医急忙用手比了一个更大的圈。

“那么大倒没有，”那人道。

“这就怪了，”韩神医自言自语，“你们看，他的肚子那么大，为什么弃大碗而用小碗呢？我看此事应该慎重，还是先开个会研究研究再说吧。”

“就算您说的那么大还不成吗，”那人着实急了，“您赶快给他治吧，再迟就来不及了。”

“是啊，快开方子吧，”众食客请求道。

“那么大一碗还抢救什么，喝水也撑死了。这样吧，我下个条子，你们几个就手把他抬到后花园埋了吧。”韩神医掏出笔，边说边下条子。

“别——先别忙着下，”田先生突然奋力坐起来了，“这主还没死透哪。”

大夫笑了，“还是田先生风趣。我就知道是装的，喝耗子药的人满地打滚，哪有你这么干净的？不用说，您是看排队的人多，想加个三儿不是？”

“也不全是装的，”田先生急忙分辩，“我从督军府出来，可一直觉得心里犯堵。”

“心里堵，那就是心脏病了。先摸摸再说吧。”

四个人把田先生抬上去，韩神医挽起袖子，在田先生的胸肉上谦虚谨慎地捏了一下，“嗯，这块心病还是真不小，搁谁也得嫌堵的慌。来人哪，把厨房那把剔排骨的刀子拿来，咱们开开心。”

“开不得开不得，诸位有所不知——我这颗心从小见不得风，”田先生大惊失色，“能不能想想别的法子呢？”

“别的法子？这就难了，”韩大夫犯愁了，“心里堵得慌，又不愿意开心，叫我怎么办？要不吃药吧。”

“对对，就是吃药，我最爱吃药了。”

“不过这药得到蒙古去找。这样吧，我这就动身，三年五载不论，历尽千辛万苦，总得把这药找回来。”

“啊，三年五载？那我还不成了木乃伊了？”

“这倒也是，”韩神医同情地说，“可惜医生只治病，不治命。对了，命的事归贾瞎子管，你找他去吧。”

“贾瞎子昨天就投奔督军府去了，”人群中有人说。

“什么，他先去了？明明说好了一起走的吗，”韩神医跺脚大怒，“你们说：现在的人怎么连一点起码的义气也不讲？”

义气？这问题太沉重，在场的食客想了半天，谁都没答上来。

## 美国八嘎野战军之四：老子出关

老子特哲学，骑青牛出关。遂有道德经问世。  
鸦，弱水三千，一瓢舀尽，不为别的——我渴

转眼到了出发那天,我排队上机,心情特别激动,老琢磨万一撞上小健说什么话.说一句"哈罗,牛仔裤"吧?不是太有力.要不然就说"你看我这块料子怎么样?照有人买!"又嫌罗嗦,想来想去,想来想去,还是以说"Fuck"为好,以毒攻毒,而且简明有力,多少意思,全在里头了.想到这儿,特别振奋,随口说了一声"Fuck!"突听有人喝问:"你说什么?"

有一位女士,身着警服,眼睛灯泡似的,瓦数极高,正瞪着我呢.心想坏了,净顾着想招儿,已经排到口子了.这是海关工作人员,都学过点儿英语!赶紧说:"没什么,不是上美国吗,背英语."她扑哧一笑.我想:死丢屁的.西部口语的不懂.她打开一箱子,问:"出国带这么多小人书干嘛?"我叹了口气:"没办法,文化人,丢不下书."她撇撇嘴,又问:"那个箱子,怎么这么大?也是书吗?"我说:"那可是兵器了."她脸一沉:"兵器!你过来!"我赶紧说:"唉,别误会,也就是几把大刀红樱枪,都没刃."她说:"没刃也不行.箱子太大了.一边儿去!下一位!"不理我了.

我一看,他们三都进去了,站那儿等我呢,见我出了事,归老先生直搓手,六指儿指手划脚.可我一看他也往里掺乎,更觉得要坏事儿.紧急关头,归山倒吐上烟圈儿了.他的烟圈特粗野,一个个飞碟似的,满世界乱串.我跟踪了一会儿烟圈,他们突然没影儿了,我急了,心想:"国共合作靠不住,一到紧急关头就叛变革命."再一看,人都进得差不多了,人家灯泡也不理我,在那儿写字呢,没辙,再办交涉吧.

挪了几步.她假装没看见,只管低着头用笔划拉,我斜眼一看,什么要紧公事,画小人儿呢!画的是一坏蛋,风衣,墨镜,还提一尺寸特大的箱子.我把墨镜一摘,说:"画得挺像,就是鼻子画脑门子上了,箱子也推大."她看看我,说:"你懂什么,这是抽象派,毕加索知道吗?"我生气了,说:"甭管是谁,齐白石也不能这么画.这不是糟蹋人吗?"

她脸一板要发作,有人过来了,问:"怎么回事儿?"我一看,也是个穿海关服的,岁数不小.姓灯的说:"刘科长,您来得正好.这人一上来就骂人,让他呆着还不老实,过来干扰我工作.我看先把他扣起来审查几天吧."刘科长问我:"你骂她了吗?"我心说悠,她懂呀?直了直脖子:"我背英语呢,没骂!"又问:"那干嘛不让你进去?"灯泡说:"他这箱子,我看也太大了."刘科长说:"箱子咱们不管,让他和民航交涉去."又对我说:"进去吧.以后对海关人员态度端正点儿."(第四段)

我当时的心情,只有特赦的甲级战犯才能明白.提着箱子,"曾"进去了.进去才知道刘科长是归山的系统户,电话叫来的.归山见我出来,冲灯泡那边兹了兹牙,说:"扣人?有那操性吗!"归老先生说:"不可胡说!今后言行还是得多加注意."我连忙点头.正说着,宣布上飞机了.

飞机到旧金山是第二天中午.这次我提着兵器先出关.海关的老美把箱子打开,看看兵器,再看看我.我心说,刁难吧!这次不用西部的,实在忍不住了还有国骂呢.想不到那老美突然把拇指一伸,满脸堆笑:"OK!功--夫!"我吓了一跳,没反应过来.他又说:"BruceLee!"这倒明白,布鲁斯·李,不就是李小龙的外国名儿吗.指指着自己:"Bruce图!"他把手一挥--放行了.

出了关,车子开到一个两层的旅馆,三个房间.楼上那间有景儿,优待归老先生,楼下两间,归山占一间,我和六指另一间..刚安顿好,有人来请吃饭了.到了饭店,上来好些穿马褂的,说是本地华人代表,一齐作揖,久仰大名,如雷

贯耳,不胜荣幸之至,一通儿乱焊。

坐定了,各自捣腾了几口菜。归山对众人举一举杯,说:"你们多少也算华人了。前几年李小龙他们勾结洋人,在美国拍了几部武打电影,这回还没打,先跟老娘们似的,尖叫两声,这算哪门子武术?叫巫术还差不多。哈哈..."正笑得爽朗,忽听"乒"的一声,大家一惊--原来一个中年汉子猛地拍了一下桌子。他举起一只拳头,说:"对不起,在下是嫌这只苍蝇讨厌,拍它一下子。"拳头张开,一只大绿头苍蝇"嗡"地一声飞了出来。大家虽然有点恶心,可也免不了有点佩服。当今之世,进饭馆不掏钱的只有苍蝇。而且想吃什么吃什么。所以它的智力不在开饭馆儿老板之下。可这主儿不但一下子就打中,还能活捉活放,智力又在苍蝇之上了。

汉子取过手巾擦了手,又说:"在下布鲁斯·张,在这儿开个猪肉铺,跟布鲁斯·李,也就是李小龙师付学过两天功夫,刚才听归校长说李师付的功夫是'巫术',不知能否向归校长讨教一手不是巫术的武功?"归山冷笑一声,慢条斯理地掏出块手绢儿,包上手,说:"原来是张大屠户,怨不得会拍苍蝇。饭馆里地方小,bai1个腕子吧。"那位也不术,挽起袖子,胳膊足有牛腿粗,青筋一根根暴出来。

下边的节目很明白,只等归山提出让半只手的问题。没想到一个大秃瓢站起来了,做了个揖,说:"诸位,诸位,今天是我赵不平为归老先生一行接风,万望赏赵某人一个面子,改天再白吧!"说着,端起一杯酒:"还是干一杯,啊,干一杯。"归老先生端起酒来,大家嗡的一声,都说干杯。

刚要干,就听"光当"一声,几件东西直砸布鲁斯·张的面门。布鲁斯·张晃肩躲开,接着一伸手,隔着桌子把六指儿抓住了,说:"这位朋友暗器挺漂亮,也要伸量一下在下吗?"其实我看得明白,捣乱的还是那苍蝇。它逃脱后,先在一盘卤猪肚儿上休息了一会儿,然后就去品尝六指儿前边那盘海厉子了。六指儿大概也想活捉它,可这苍蝇的智商实在是高,自从吃了一亏后,不上桌面,只在菜里爬来爬去。六指儿都都囊囊,又皱眉又咬牙,好容易等那苍蝇爬到桌上,猛地一掌,把盘子拍翻了。

我不动声色,往布鲁斯·张那边凑了凑,他是属于五花肉类型的,多半都是俗手,实际不经打。正考虑是用燕青的"沾衣十八跌"还是柳老前辈的"云山雾罩"呢,归老先生咳嗽了一声,说:"慢!"说着站起来向大家一抱拳:"此次来美,承本地华人商会赵付会长和诸位盛情招待。刚才有点小小的不愉快,说来全是由一只苍蝇而起,我现在把它捉起来,听凭大家发落。"说着伸出筷子,在空中随随便便一捞,谁也没看清是怎么弄的,已经夹住了那只苍蝇。那苍蝇脑袋被夹,倒也不死,翅膀拼命煽,只是飞不去。大家"啊"的一声,张嘴的张嘴,瞪眼的瞪眼,布鲁斯·张也看呆了,一句话说不出来。最后还是赵老板说了一句:"埃,这个,就请归老先生弄死它吧。"

归老先生笑笑,说:"据我看,中华武学历经数千年,妙彩纷呈。后世门派虽多,都是武林一脉。布鲁斯·李的电影多以锄强扶弱,伸张正义为主题,我向来佩服。刚才这位张老板又以空心掌力罩住苍蝇,功夫也非常不错。其实各门各派,只要是抱定了维护正义的宗旨,就是武学正宗。"大家听了,零七八碎地鼓掌。归老先生又说:"神州学校目的是发扬中华的优秀传统,武术之外,还有中文和中医,这次招生,还仗诸位多多指教!"

秃瓢儿站起来说:"归老先生太客气了,鄙人做生意,对武术是外行,不知这夹苍蝇的功夫,难不难学?"归先生说:"夹虫小技,何足挂齿。"秃瓢儿说:"要

是不难学,我倒想派个人到中国学一学.本地人钓鱼,全要晚上点了灯,到高尔夫球场去抓丘引.可是丘引很鬼,手脚稍慢,它就钻进洞去了.所以一条丘引比两个鸡蛋还贵.要是能训练一批手疾眼快的朋友,到了晚上,各拿一双筷子去夹丘引,卖给钓鱼商店,岂不是能发大财,你张老板要有这一手,也用不着天天斩肉了!"

归老先生说:"关于学费,我们优待华侨,一律六折."又有一位,生怕钱都让姓赵的赚走了,连忙插进来:"根据犬子提供的情报,加州大学用大量的果蝇做实验,所以与其夹丘引,不如夹果蝇,赚头更大."我边上那位鼻子有些塌,思路倒是野的--要办一个保镖公司,专招一米八五以上,胸口带毛但狐臭不重的洋人大汉,培训完了,或以高价零售给加州的富人,或以批发价倾销给白宫和联邦调查局.我看他说得白沫子乱溅,问了一句:"你们这儿税重不重?"他一愣,说:"不重."六指儿说:"大家不明白他的意思吧?他是说万一上税,光吹牛这一项诸位就得开支不少."大家听了,都笑起来.你一言,我一语,又想了许多招儿,别看一分钱还没赚,想象力已经暴发了.我们也不亏,一晚上下来,报了好几个学生.

第二天早上六指把我弄醒了.一看才五点半,问他再睡会儿行不行,他说能睡睡吧.我闭上眼睛不到五分钟,他又来推了.我说:"刚来美国,是不是想造反了."他说:"不是不是,这是因为刚才弄醒你,想来想去觉得实在过意不去,所以特地道个歉.省得你记仇不是?要说这事,还真得赖我--不过也不能全赖我,说起来话长..."我说:"滚蛋,撒泡尿和泥玩儿去吧."

六指儿生了气,发狠说:"孙子才和泥呢,我是数小扭儿.今儿早上一共过了四个.别说话,又过来一个.要说也真是的,她们干吗都不穿裤子呢!"我说:"又发挥想象力呢?"他说:"不信你来看呐,这都走过来了.幼,她怎么站对面不走了?别价,别跟我乐,受不了!"我一看,真有笑眯眯的一位--是没穿裤子--穿着裙子呢!只不过裙子短点儿,瞧着二十来岁,眼圈是兰的,手里挎一小包.

她打个手势,叫我们过去.我头都来不及回,六指儿已经没命地蹿出去了.上去又哈腰又握手,拍拍胸脯,指指嘴巴,手舞足蹈地比划一阵,小扭指指旅馆,伸出三个手指头,六指儿摇摇手,伸出俩指头.那人摇摇头,还是三指头.俩人人情投意合,手语打得热闹,对方突然一转身,"滋溜--"钻到旁边一个小胡同里了.

六指儿一呆,后边鸣地冲过来一辆车,"支--"一个急刹车,跳下来俩大汉,一前一后,把他夹起来了.我还有什么不明白的,这是圈套,小人书上说又叫"仙人跳".得,穿衣服出去救人吧!突然从旅馆里窜出一人,也没见怎么动,已过了马路了.仔细一看,是归老先生.他老人家的武功,我还不放心吗?果然,归老先生不动手,说了两句话,那两人立时把六指放了.

归老先生把六指儿领回房间,我连忙抓起一张破报纸,边挥边说:"欢迎,欢迎,热烈,欢迎!情场高手,死里逃生."六指儿一瞪眼儿,说:"还做诗呢?见死不救的东西!"又眉开眼笑,说:"对了,我也有两句,叫:'超短裙下死,做鬼也光荣!'"漂一眼归老先生,又补充:"不过我看你们青年人,现在谈恋爱是早了点儿,按政策还是得晚婚晚育."

归老先生摇摇头,说:"年轻人要老实.刚才你和那个妓女伸手指头讲价儿,幸亏我赶到了,不然,那俩便衣警察已经把你抓走了."六指听了,傻了.半天才说:"您说什么呀,我伸指头是告她我们屋里一共俩人,请她来坐坐,这是正常恋爱关系."归老先生沉吟了一下,说:"那倒是我误会了.语言不熟,以后

出门跟着小图吧!"说完摇摇头,上楼去了。

我一捅六指儿,说:"听见了吧,正式任命都下来了,以后你就给我当跟班儿吧!"六指儿大怒:"当跟班儿,行,你养着我吧.今儿我想吃个西餐,你请客!"我大喜,说:"好说,咱们主仆两个,先上街弄点吃的!"

上了街,走到人多的地方,六指儿打了一个鸣儿.有些奇形怪状的老外,都转过身来看,六指儿又学母鸡叫窝,把大家逗笑了.一位老大娘颤巍巍走上来,问:"需不需要上医院?"我说:"街道主任吧?这是稍为的吃多了点儿,甭管他,且死不了呢!"六指儿以为我们夸他呢,更不得了了,满世界乱窜.一个没注意,兹溜一下子,进了一家珠宝商店.也不管多少钱,什么贵他要看什么.站柜台的小妞,大概是看他油头粉面,还带着个翻译,特别的巴结,亮晃晃的大钻戒,手姆指粗的金项链,不厌其烦地给他拿.最后他选中了一条项链,带小钻石和珍珠的.数了五块钱,往柜台上一扔,说:"就这条吧."那小妞看着他不说话.六指儿说:"怎么着,没见过钱呐!"我说:"你算了吧,那是五千,以后把逗号和小数点分清楚了."说完把他拖出来了。

拐过了弯儿,我说:"你可听好了,现在全倒过来了,我本来是大爷,现在你说一句,我翻一句,倒成了小斯了."六指儿说:"这就活该了,谁让你懂英文呢.你以为我真学不会呀,那是故意不学,你看当大爷的哪个会英语?"我说:"好吧,既然你不懂英语,今天要能碰上个人贩子,贱点儿把你卖了算了."他把下巴一扬,说:"少废话,到那边问问旁蟹卖多少?"

我一看,不知什么时候走到一个地方,沿马路热气腾腾的摆一溜儿大锅,全煮着两斤以上通红的大旁蟹,还有大龙虾,大海贝.一问,这是旧金山著名的渔人码头,旁蟹一磅五块,龙虾八块.我一样要了一只,摆摊的又一人给一小纸盒酱.俩人就坐在码头上撕着吃.过一会儿有几条打鱼的小船靠了过来,下来的人白花花的提了几条二十多斤的大鱼.原来这就是大马哈鱼,又叫得鱼,每年这时候甩子儿,一钓一个准儿.六指儿又想去钓鱼,我讲了半天,他才信钓鱼也要技术,不是凡长脑袋的都会。

俩人往回走,过了几条街,六指儿不走了,说:"你看,全赖你吧:旁蟹不吃还好,越吃越想吃.瞧瞧,我都不想走了!"我不理他,他追上来又说:"你猜猜我一气儿能吃几只--两只?三只?都不对!这样吧,实践是检验吃量的唯一标准--咱们回去,当场试验!"我把脸一沉:"你他妈有完没完,都糟蹋二十多块了,今天无论如何不能再吃旁蟹了."六指儿不服,一路刀刀劳劳的,说说话不算数.走到一个超级市场,不走了,说饿得走不动了,眼睛瞧着我。

我说:"吃去吧吃去吧,小心别撑死."他进去不多会儿,又出来了,手里多了三四个罐头.我一看连忙摆手:"罐头不行,贵着呢!里头有现成的烤白薯没有?"六指儿说:"玩去吧!这是美国,全练罐头!我是照顾你,拣最便宜的--狗肉,这几罐才一块!"我一看,真画了一条狗,还是黄的.俗话说"一黄,二黑,三花,四白,"原来老美也懂.再一看标签,三毛多一罐,不贵!二话没说,把钱交了。

回到旅馆还没坐稳,归山来了,气急败坏:"你们丫的干嘛去了?车子等了半拉钟头了!"我说:"今儿不是自由活动吗?"归山说:"自由活动就能随便上街吗?在旅馆里自由活动!"三人说着上了车,开到一所学校,早有二三百小孩在那儿等着看表演了,六指儿假装唐老鸭,瘸着上场,边走边叫,小孩儿特高兴,吹口哨.六指儿说:"现在表演鹰爪功."叫了一小孩,走上场来,拍拍肩膀,又小狗似地牵着转了两圈,突然往远处一指,说:"那是什么?"小孩儿看了半天,说:"那不是要饭的史密思先生吗,每天都在学校拐弯儿那儿蹲着,我妈不让我

给他钢蹦儿。"六指儿用狼外婆的语气说："好孩子，你妈说得对，不能给钢蹦儿，实在要给就给票子！赶紧看看，有票子没有啊？"小孩儿在身上摸了一会儿，说钱包没了，说完就要哭。六指儿把钱包举起来说："别哭别哭，你看这是什么？"小孩儿乐了，跳起来抢到手，赶紧往回跑。六指儿又把他叫住，让他摸摸身上多了什么，小孩摸出一盒清凉油来。六指儿拿过来，往脑门上抹了点儿，显出特凉爽的样子。小孩一哄而上，老师都拦不住，你抹点儿，我抹点儿，过了几分钟，个个辣得挤眉弄眼的。

正不可开交呢，六指儿端上一盆炭来，烧得通红，把上衣脱了，假模假势，运运气，"搜"的一声夹出一块红炭，往旁边一扔。所有的小孩儿"哦"的惊叹一声，眼都忘了挤了。六指儿假装挨了烫，连连甩手吹气。归山走上来，把六指儿推开，伸手到炭盆里去抓了三大块炭，当色子扔起来了，而且不动声色，丝毫没有烫的意思。扔完了，大家全都喝起彩来。六指儿趁机耍了一路花枪，耍完了，我走上去，拿着一块红板砖，往地下一放，轻拍一掌，那块砖碎了。

我抓起一块碎砖，在手里一纂，红粉"扑苏苏"地掉下来。全场没声。我又拿起一块，擦了擦，"格崩格崩"吃起来。六指儿见味道真不错，也捡起一块，咬了一口，吐出两个牙来，一脸的特别痛苦。归山再上来，把手里的小盒打开，拿出一个大黑丸子扔给六指儿，他吃了立刻眉开眼笑，假装小毛驴，绕场蹦达了一圈，一边吊起嗓子，真跟小毛驴似地叫起来。小孩儿都鼓掌大笑。我这才告诉大家，砖头其实是压缩饼干。有几位小朋友尝了尝，眼睛瞪得黑人似的。

正要收场，过来一老师，先翘大姆指，翘完了说："表演太精彩了，特别是小毛驴，在美国也就代表民主党，本人是民主党，今天请客。"归山仰着脸，说："跟他说，现在当权派是共和党的里根，民主党一边哨着去。"我没想到他还有这个臭讲究，只好跟那人说：这位归先生，去年刚认了里根当外祖父，亲戚面子，不好意思吃民主党的饭。那位点头说：谢谢谢谢，祖父很好，最好能再多认一辈儿，认到曾祖父，棺材算我们的。正说着，六指儿坐在地下"哎优哎优"叫起来了，一问，老毛病：饿得走不动了。没辙，只好吃了一顿民主党--其实也就是几片菜叶子，一个大土豆儿和小半块生牛肉。

回到旅馆，六指儿一路抢着进屋，把罐头全抱在怀里了。我也急了，运八卦掌抢了一罐，打开就吃。两人边吃边骂，六指儿说："就这伙食，还想请我到竞选大会上表演驴叫呐。"吃完不到五分钟，肚子都疼起来了。仔细一看罐头的说明，原来是狗食。又抢着上茅房。先头六指儿还有个谦让态度，多少换我进去一回。后来干脆不出来，把岳飞小人书拿进去一本。我说："完了没有？"他说："等会儿，急什么！"一会儿我又说："完了没有？"他说："别出声，这么些人摸金兵大营，就你破坏纪律。"直到我开始砸门，他才说："出去吧，往前走右拐弯儿有一个公用的，有没有人占，就看你的造化了。"

我抓了一本小人书奔出去，还好，没人，也坐下翻起书来了。那本是"草船借箭"，读到孔明对鲁肃说："就借十万支吧。"忽听有人说："十万太多，八万！"吓我一跳。一听，声音是从后窗户那儿传过来的。又一个人说："十万，少了不行！这是稀粥箭。"明明是归山的声音。我耳朵立时支楞起来了。那人又说："不行，这条线是我拉的，你不守信用，今后买卖还做不做了？"归山哼了一声，不说话。那人又说："好啦好啦，货带出来就得出手。你先回去，记住了：三天后，醉仙楼，二楼看货。"我听得糊里糊涂，觉得那家伙口音好熟，可就是想不起来是谁。又听归山说："我还得想想，到那天再说吧。"脚步声走远了。From: "Tuya"

挂野战军之五：邪的开始了 Date: Tue, 8Feb1994 19:55:24 GMT 涂鸦保留

版权，不服的可以上访。

--

回到旅馆，我问六指儿：“你说归校长这人是好人还是坏蛋？”六指虚脱了，瘫在床上，说：“我看哪，他是个好人--不过呢--也坏，要不算坏蛋吧。”我说：“你这话不是跟他妈没说一样吗，具体点儿。”六指儿说：“你听他今天那话：以后都在旅馆里自由活动--是人说的吗？那我还不如蹲在家里出国呢，省得动弹了！”我说：“要说你这良心也够坏的，出国也赖归校长？不就让你遵守一下革命纪律吗？我看归校长是秉公办事，这人不错。”六指儿说：“不错个屁，你看他那手夹火炭的功夫，好人能会吗！”我说：“不懂。”六指生气了，说：“瞧你这愚昧劲儿，那功夫只有小偷才练呢！”说着，刀刀涝涝，把归山的老底子全揭出来了。

原来文化革命中归老头上农场，前脚走，归山后脚就把家里一幅老头子当性命的墨竹给卖了，叫了一帮朋友上酒馆痛喝。有一位说：“今儿个是小归请客，咱也不能白吃，晚上都到丰盛中学卸门把儿去，变了钱，再喝一通儿怎么样？”门把是铜的，当破烂儿卖三块钱一斤，文革一起，各学校都没人管，这小子瞅上了这个空子。大家趁着酒劲儿直奔丰盛中学，叮叮光光，连撬带砸，卸下来许多门把儿，往麻袋里一扔，背了就走。

刚出去，忽然听见背后有人说：“都给我站住。”回头一看，有一老头，抄手站着，背麻袋的想，半夜三更的，哪来的这么一野鬼，八成儿是本校校长，荣升反革命，让红卫兵打死了，今儿个出来显灵吧。理都不理，拔腿就跑。谁知衣领一紧，让人小鸡儿似地拎起来了。街溜子一哄而上，被老头单手连劈带拿，全趴下了。归山揉身而上，拍出一掌，老头接过，“夷”了一声，扔下背麻袋的，左手两指一并，虚引一招，右手曲成鹰爪，大雕般向归山扑去。归山眼见躲不过，慌忙中弄一个“驴打滚儿”，堪堪闪开。正想爬起来，老头出手如风，右手两指直取他双眼，方位时刻，无不妙到毫颠。归山再动非自残双眼不可，只好一闭眼睛，听天由命。

老头冷笑：“你叫归山？有点少林的底子。既然接了两招，还不跟我走吗？”说完扔给他一件东西，把手抄起来，掉头而去。归山一看，那东西是他的学生证，原来在内衣兜儿里，竟让老头摸去了。凭自己这本事是逃不了了，只好乖乖跟上去。原来这老头四川人，姓龙，外号龙抄手。是小偷集团“神龙帮”的帮主，意思是“神龙见首不见尾”。所以找徒弟都在晚上。那天看见这伙小贼鬼鬼祟祟，出手一试，把归山这个人才发掘出来了，顺手收了徒弟。归山入了帮，第一件：天天从火炉子里往外夹煤球，这叫鹰爪门的基本功，俗手练手，高手是练眼，功成之后能睁一只闭一只，看别人的钱都跟自己的一样。

我听完了说：“怨不得他眼睛老横着呢--历史反革命！咱们把小子揭发了吧。”六指儿说：“对，揭发了！下大狱！然后我当校长，自由活动，上街吃螃蟹，很随便。”俩人说得痛快，哈哈大笑。

第二天，六指儿和归山到中国城给做买卖的表演，我和归老先生一拨，到斯坦福大学。大教室满满的许多人，中国外国的都有。归老先生走上台说：“今天的题目是‘魏晋风度，及道，及儒，及武功。’”接着就是之乎者也，我是不太懂了，总之是好些难词儿，什么“养气”，“境界”。不过我知道他讲的绝错不了，因为全场鸦雀无声。特别是他那摇晃脑袋，真叫神了。好些人本来不象有毛病的样儿，可他在台上一摇晃脑袋，也不知不觉跟着摇晃上了。旁边有一位一边摇，一边捅捅我：“喂，归老师发气你没感应吗？”我说：“去去去，专心听讲，别跟同学做小动作。”

归老头儿发完了气，站起来把鞋和袜子脱了，从大襟儿底下摸出一双拖鞋换上，说：“那个时代的武功，最好是披发，赤脚表演，才能得其神韵，穿拖鞋已经是很大的妥协了。”说完，劈空一掌，演了起来，那可真是大袖飘飘，忽然来，忽然去，跟一大朵云似地。我旁边那位，不住地摇晃脑袋，说：“飘然御风，若有若无，真乃魏晋风度。”

接着归老先生又讲中国兵器。红缨枪，大刀，齐眉棍，最后说起剑。他说武器和乐器比，剑就是小提琴，叫什么“秀逸”，“都雅”，所以自古有学问的主儿爱配用。又说有两把最好的剑叫“干将”，“莫邪”，可惜丢了。幸亏近两年得了一把“稀粥剑”，可以一睹风采。说着打出一张幻灯片。我一看，什么呀，又黑又短，跟插队那会儿房东老太太那拨火棍似的。都怨下了几天五七干校，有学问的主儿也玩起这个来了。

讲完了兵器，归老头让我上台演了一路八卦掌，一边在旁边指点着：这一招意思是“不知有汉，无论魏晋”，那一招的身法与“欲辩已忘言”暗合。

讲完上来一大堆人，有的要学武，有的要学文，当场登记了七八个，有的请我们再讲两场。耽误了个把钟头才走出门。上了车我问：“归老先生，您说那剑为什么叫‘稀粥’剑呢？是不是使起来特别清淡，不带荤的。”老先生说：“这比喻很有意味。不过我说的西周是个朝代的名称，好几千年了。别看这剑样子笨，那时候是削金断玉的利器！”我说：“给咱搂搂成吗？”他笑笑说：“那是国宝，我也只是鉴定的时候见过而已。”我还想再问，已经到旅馆了。

归老先生下车还没站稳，上来一个外国老太太，胖得跟小山似的，嘴里叫了一声：“归！”，奋不顾身，把老头搂怀里去了。老头个头比较小，叫她一搂，人都瞧不见了。老太太搂完了，又把他举起来，亲了一个嘴。我正耽心别把老头闷死呢，又上来一群老头儿老太太，中外都有，也都亲嘴拥抱。

我看六指儿也站旁边看热闹，过去说：“你在这儿干嘛，赶紧回屋去，这是儿童不宜。”六指儿说：“你懂什么，这叫外国派！瞅见那老太太没有，那是大学校长，唱悲剧的，瞧那眼泪，我都快哭了。”我一看，可不是吗，老太太眼泪刷刷的。归山凑近了点儿，一个不小心被她一把揪住了。有人说：“还是肥拉眼尖，一下就认出归的儿子来了。”说着把父子两个塞进车里，呜--开走了。

我拍拍六指儿的肩膀，说：“别这么傻站着啦！要赖还得赖你父亲，早不来美国交俩铁哥们。眼瞅一顿好饭，又捞不着了不是！”六指说：“我才不吝呢，大土豆子生牛肉，周口店那帮猿人才吃呢。今儿个是我请你。说吧，想去哪儿？”我想了想，说：“这儿我地形不太熟，有没有特别糟踏钱的地方？”六指说：“想吃贵的？皇宫大酒家吧。”

俩人进了“皇宫”，跟进了水族馆似的，到处摆着大鱼缸，大蚌，大石斑，大龙虾，全活泼泼，个儿顶个儿的肥实。我看他们的身法悠扬，有太极拳的拳意，不由自主也讲起礼貌来了：“要什么呢，假如要一客鱼翅，今天你是出不了门了，干脆，你点吧。”六指儿不含糊，点了一个清蒸石斑，又说：“来一碟糟鸡，开两瓶花雕。”

酒上来，六指儿端起来就喝。我说：“今儿个宽大为怀，不跟跑堂儿的罗索了。”六指儿说：“今儿哪儿有功夫和他们嚼舌头，场子都差点儿砸了。”我问怎么回事儿。原来今天六指儿先练了一路梅花枪，归山撇弯了几根铁棍儿，接着六指儿来一段口技，东海，勃海和黄海，三帮海盗全来齐了，风云际会，大碗喝酒，大秤分赃。掐起来了。忽然刮了大风，一时又是风声，又是人声，还有浪，翻江倒海，爹死娘嫁人，各人顾各人。他这手绝技一亮，没有不服的。刚想表演八

卦刀,上来一个老外,自报姓名,说叫夹克,满口的河南话,在少林寺学过几天.他说你们嘴上的功夫不错,拳脚兵器可不咋地.当场要比划.

六指儿说:"比划可以,你先打一路拳吧."夹克不含糊,立时就演了一套少林罗汉拳.归山一看,说他这拳右腿是空门,等他使到第六招,用八卦刀"开天辟地"就能破了他.六指儿问夹克敢不敢空手入白刃,他说敢.六指儿拎了把大刀就和他干上了.到第六招,他果然身形不稳,想不到六指儿一刀劈下去,竟被他躲开了,刀砍在地上,尖儿断了.六指这一招使得太老,右肘是空当.被夹克劈手一夺,把刀夺去了.六指儿一愣,心想完了..谁知夹克挺会讲场面话,一抱拳,说:"刚才师付这一招,我实在避不开,所以用了钱学深老前辈的绝技'移形换位,'不算少林功夫.这场算我输了."

六指讲完,说:"今天全坏在这手八卦刀上了."我说:"活该."六指说:"你他妈的活该.柳海松的八卦刀打不过老外."我说:"回去比划比划吧."六指儿说:"比划比划!"

回到旅馆,我把断了尖儿的刀拿出来,六指儿把上衣脱了,露出两块搓板儿,俩人端好架式,我掂了掂刀,说:"不用打了吧."六指儿说:"既然已经怕了,还是打一打的好."我说:"打也是白打,这把刀不是八卦刀."六指儿不理我,一拳捅过来..我把他的手托住,说:"不信你掂掂,这刀跟别的八卦刀份量不一样."六指儿抢过去,又从箱子里拣出一把,掂了掂,说:"好象是重点儿.谁买这么把次货?"我盯住他:"这还用问吗?"六指儿说:"我知道你又得咬我,要不干嘛先问你一句呢.告你吧,这刀是归山亲自买的!说了:谁也甬动,带回国怎么也得讹他们几百块的经济损失."

我说:"就为几百块钱,瞧你美得那德性.那十万美金要真跟你分,你还不得撞墙."六指儿听了,眼光跟大灰狼似的,压低了嗓门儿问:"你说--十万?"我也压低了嗓门儿:"没错,十万!我六万,你四万,好不好?"六指儿说:"等会儿啊--"摄手摄脚走到门那儿,支愣着耳朵听了一会儿,突然把门打开,伸出头去,左右看看,没窃听的,这才关上门,悄悄地问:"什么时候下手?"

我说:"后天,醉仙楼,一共宰两位.一位是偷西周剑的归山,一位是和他联手的那哥们儿."六指儿哈哈大笑,用手指头点着我说:"二子你可真葛,什么稀粥咸菜的,宰了归山,他爸干吗?"我说:"他爸不干就不宰吧,先搂搂这国宝."说着把那把刀拿起来,运了运气,"喀擦"一声折断了.六指大吃一惊,说:"有话好说,你可别寻短见."

我一看,刀里什么也没藏,愣了.六指儿说:"这是毁坏公物!跟我可没关系啊.这么办吧,明天你请客,不然别怪我卖朋友."我说:"要不说你是汉奸呢,十万块都落空了,你还想着卖朋友呢."接着把归山的特务活动全说了.六指儿听完说:"你的意思是把国宝抢回来,往上一献,弄个师长旅长干干?"我说:"什么驴蹄子马掌的,咱俩卖了多合适."

六指不信:"那么贵重的东西,能放你这烂兵器箱里吗?"我说:"要么你学不了八卦,不会算.归山那天上飞机,不就拎一小包吗.而且他也不可能藏身上.归老头那天没掏钢蹦儿还让人拦了呢.所以准是藏在兵器箱里."六指儿急忙把兵器箱打开,一件件拿出来掂..掂完了,哪件都可疑,哪件都不象.最后问:"要不都撅了看看吧?"我说:"撅吧,撅完了别忘了跟归山说一声."六指儿没辙,赌气说:"那睡觉吧."

睡了半个钟头.我爬起来,拿了兵器一件件的拧,有一口剑让我拧开了,抽出一样东西,和归老先生幻灯上的拨火棍一模一样.摸着冰凉冰凉的.我看

了看六指儿,六指儿也看了看我,俩人不说话.过了半天我问:"玩点损的吧?"六指儿说:"不玩!--悠,不行,十万块钱,不玩也没辙了.咱俩拿了这东西,走到大街上,谁肚子大卖谁.我看这玩艺儿挺锈,十万块打不住."我说:"恩,宋朝的扬志卖过一把刀,足值二百两纹银.不过万牛二来了,逼着剁铜钱就不好办."六指儿决心比较大:"走一步,算一步!"

最后俩人各叹一口气,把东西藏了,一起走出去,心情都很沉重.过了两条街,六指儿一拍脑袋:"幼,我怎么把这事儿忘了."我说:"对了,你还没给孩子喂奶呢."六指儿说:"干这个还管得了孩子吗,不过漱口缸子和牙刷还是得带.见了大肚子,没准得请吃饭,干杯什么的,不刷牙哪吃得下去啊."我说:"倒也是,不吃哪来的大肚子.那就他妈回去拿一趟吧."

俩人回去拿了东西,返身出来,就听见停车场那边有人说着话过来了.听声音好象归家父子.赶紧躲到大垃圾箱后面去.爷儿俩走到旅馆前不走了.我想起老头的听觉,使劲吸了口气,憋住了不出声..归老头说:"唉,这么些年了,连你都这么大了!"归山打了一个大哈欠,说:"是啊,不上托儿所了.今儿晚上那葱爆羊腿,那叫什么呀,又老又酸,猫肉似的."归老头叹了口气,说:"唉,还是这么不懂事,要是你妈还活着..."声音有点哑..归山说:"别别别,又葫鲁我脑袋,我就腻歪这个.有事儿没有,没有我睡觉去了."说完走了.

那时满天星斗,归老先生独自站着,哭起来了.哭完了又叹了口气,说:"垃圾箱后头是谁呀?"六指儿装了一声猫叫,老头说:"原来是小六同志."小六同志跳出去,手指头竖起来"嘘"了一声,说:"千万别闹动静儿,小六同志正跟小二同志玩儿捉迷藏呢,谁输了谁买大米花儿."又说:"您没事儿赶紧上去睡觉吧,站在这儿不是给我暴露目标吗?"老头说:"你们玩完这一盘也睡吧."六指儿说:"行行行,快走吧."说着,又跑回垃圾箱这儿来.老头"夺夺夺"走进旅馆了.

我和六指儿哪敢多呆,连蹿了几条小胡同.我说:"六指儿,你救了我了,我已经是大脑高度缺氧,你再多罗嗦几句就不好抢救了."六指儿一跺脚:"早知道我再和老头拉两句家常就好了,你那六万也归我--幼,那还不成,你还得给我当翻译呢--不过真该多聊两句,老头多可怜哪."我说:"可不是吗?都是校长这畜牲害的."

又走一阵,我说:"六指儿,你妈养你容易吗?""废话!小时候我妈还带我去挖马齿菜呢."我说:"你可不能害她.""那是."我说:"操的,回去吧,别他妈惹事儿了."六指儿站住了,想了想,说,操的那就回去吧.走了两步,偏着头,说:"为什么跟你在一块儿老是我吃亏呢?这回又白丢了四万块."我也很生气:"四万有你说话的份儿吗?我六万还没言语呢,全得便宜归山这不认爹娘的东西!"六指儿说:"我算服了这王八蛋了.你说人都不认爹娘多好!我怎么就狠不下这心呢?"

我说:"实在不行,明天找碴儿打他一顿吧."六指儿说:"打一顿都不解气,不过咱不一定打得过他.不过那也得打--十万块呢!"我说:"不行!便宜谁也不便宜这小子.把剑给归老头!"

From:"Tuya" 楼  
Date:Sat,12Mar199405:45:31GMT

今天天气好,加丫一褂看看。

鸦保留版权,“小刘家的来了有日子了,该怀上了吧?”

-----

归老先生下车还没站稳,上来一个外国老太太,胖得跟小山似的,嘴里叫

了一声：“归！”，奋不顾身，把老头搂怀里去了。老头个头比较小，叫她一搂，人都瞧不见了。老太太搂完了，又把他举起来，亲了一个嘴。我正耽心别把老头闷死呢，又上来一群老头儿老太太，中外都有，也都亲嘴拥抱。

我看六指儿也站旁边看热闹，过去说：“你在这儿干嘛，赶紧回屋去，这是儿童不宜。”六指儿说：“你懂什么，这叫外国派！瞅见那老太太没有，那是大学校长，唱悲剧的，瞧那眼泪，我都快哭了。”我一看，可不是吗，老太太眼泪刷刷的。归山凑近了点儿，一个不小心被她一把揪住了。有人说：“还是肥拉眼尖，一下就认出归的儿子来了。”说着把父子两个塞进车里，呜--开走了。

我拍拍六指儿的肩膀，说：“别这么傻站着啦！要赖还得赖你父亲，早不来美国交俩铁哥们。眼瞅一顿好饭，又捞不着了不是！”六指说：“我才不吝呢，大土豆子生牛肉，周口店那帮猿人才吃呢。今儿个是我请你。说吧，想去哪儿？”我想了想，说：“这儿我地形不太熟，有没有特别糟踏钱的地方？”六指说：“想吃贵的？皇宫大酒家吧。”

俩人进了“皇宫”，跟进了水族馆似的，到处摆着大鱼缸，大蚌，大石斑，大龙虾，全活泼泼，个儿顶个儿的肥实。我看他们的身法悠扬，有太极拳的拳意，不由自主也讲起礼貌来了：“要什么呢，假如要一客鱼翅，今天你是出不了门了。干脆，你点吧。”六指儿不含糊，点了一个清蒸石斑，又说：“来一碟糟鸡，开两瓶花雕。”

酒上来，六指儿端起来就喝。我说：“今儿个宽大为怀，不跟跑堂儿的罗索了。”六指儿说：“今儿哪儿有功夫和他们嚼舌头，场子都差点儿砸了。”我问怎么回事儿。原来今天六指儿先练了一路梅花枪，归山撇弯了几根铁棍儿，接着六指儿来一段口技，东海，勃海和黄海，三帮海盗全来齐了，风云际会，大碗喝酒，大秤分赃。掐起来了。忽然刮了大风，一时又是风声，又是人声，还有浪，翻江倒海，爹死娘嫁人，各人顾各人。他这手绝技一亮，没有不服的。刚想表演八卦刀，上来一个老外，自报姓名，说叫夹克，满口的河南话，在少林寺学过几天。他说你们嘴上的功夫不错，拳脚兵器可不咋地。当场要比划。

六指儿说：“比划可以，你先打一路拳吧。”夹克不含糊，立时就演了一套少林罗汉拳。归山一看，说他这拳右腿是空门，等他使到第六招，用八卦刀“开天辟地”就能破了他。六指儿问夹克敢不敢空手入白刃，他说敢。六指儿拎了把大刀就和他干上了。到第六招，他果然身形不稳，想不到六指儿一刀劈下去，竟被他躲开了，刀砍在地上，尖儿断了。六指这一招使得太老，右肘是空当。被夹克劈手一夺，把刀夺去了。六指儿一愣，心想完了。谁知夹克挺会讲场面话，一抱拳，说：“刚才师付这一招，我实在避不开，所以用了钱学深老前辈的绝技‘移形换位’，不算少林功夫。这场算我输了。”

六指讲完，说：“今天全坏在这手八卦刀上了。”我说：“活该。”六指说：“你他妈的活该。柳海松的八卦刀打不过老外。”我说：“回去比划比划吧。”六指儿说：“比划比划！”

回到旅馆，我把断了尖儿的刀拿出来，六指儿把上衣脱了，露出两块搓板儿，俩人端好架式，我掂了掂刀，说：“不用打了吧。”六指儿说：“既然已经怕了，还是打一打的好。”我说：“打也是白打，这把刀不是八卦刀。”六指儿不理我，一拳捅过来。我把他的手托住，说：“不信你掂掂，这刀跟别的八卦刀份量不一样。”六指儿抢过去，又从箱子里拣出一把，掂了掂，说：“好象是重点儿。谁买这么把次货？”我盯住他：“这还用问吗？”六指儿说：“我知道你又得咬我，要不干嘛先问你一句呢。告你吧，这刀是归山亲自买的！说了：谁也甭动，带回国怎么

也得讹他们几百块的经济损失。”

我说：“就为几百块钱，瞧你美得那德性。那十万美金要真跟你分，你还不得撞墙。”六指儿听了，眼光跟大灰狼似的，压低了嗓门儿问：“你说--十万？”我也压低了嗓门儿：“没错，十万！我六万，你四万，好不好？”六指儿说：“等会儿啊--”摄手摄脚走到门那儿，支愣着耳朵听了一会儿，突然把门打开，伸出头去，左右看看，没窃听的，这才关上门，悄悄地问：“什么时候下手？”

我说：“后天，醉仙楼，一共宰两位。一位是偷西周剑的归山，一位是和他连手的那哥们儿。”六指儿哈哈大笑，用手指头点着我说：“二子你可真葛，什么稀粥咸菜的，宰了归山，他爸干吗？”我说：“他爸不干就不宰吧，先搂搂这国宝。”说着把那把刀拿起来，运了运气，“喀擦”一声折断了。六指大吃一惊，说：“有话好说，你可别寻短见。”

我一看，刀里什么也没藏，愣了。六指儿说：“这是毁坏公物！跟我可没关系啊。这么办吧，明天你请客，不然别怪我卖朋友。”我说：“要不说你是汉奸呢，十万块都落空了，你还想着卖朋友呢。”接着把归山的特务活动全说了。六指儿听完说：“你的意思是把国宝抢回来，往上一献，弄个师长旅长干干？”我说：“什么驴蹄子马掌的，咱俩卖了多合适。”

六指不信：“那么贵重的东西，能放你这烂兵器箱里吗？”我说：“要么你学不了八卦，不会算。归山那天上飞机，不就拎一小包吗。而且他也不可能藏身上。归老头那天没掏钢蹦儿还让人拦了呢。所以准是藏在兵器箱里。”六指儿急忙把兵器箱打开，一件件拿出来掂。掂完了，哪件都可疑，哪件都不象。最后问：“要不都撅了看看吧？”我说：“撅吧，撅完了别忘了跟归山说一声。”六指儿没辙，赌气说：“那睡觉吧。”

睡了半个钟头。我爬起来，拿了兵器一件件的拧，有一口剑让我拧开了，抽出一样东西，和归老先生幻灯上的拨火棍一模一样。摸着冰凉冰凉的。我看了看六指儿，六指儿也看了看我，俩人不说话。过了半天我问：“玩点损的吧？”六指儿说：“不玩！--悠，不行，十万块钱，不玩也没辙了。咱俩拿了这东西，走到大街上，谁肚子大卖谁。我看这玩艺儿挺锈，十万块打不住。”我说：“恩，宋朝的扬志卖过一把刀，足值二百两纹银。不过万一牛二来了，逼着剁铜钱就不好办。”六指儿决心比较大：“走一步，算一步！”

最后俩人各叹一口气，把东西藏了，一起走出去，心情都很沉重。过了两条街，六指儿一拍脑袋：“幼，我怎么把这事儿忘了。”我说：“对了，你还没给孩子喂奶呢。”六指儿说：“干这个还管得了孩子吗，不过漱口缸子和牙刷还是得带。见了大肚子，没准得请吃饭，干杯什么的，不刷牙哪吃得下去啊。”我说：“倒也是，不吃哪来的大肚子。那就他妈回去拿一趟吧。”

俩人回去拿了东西，返身出来，就听见停车场那边有人说着话过来了。听声音好象归家父子。赶紧躲到大垃圾箱后面去。爷儿俩走到旅馆前不走了。我想起老头的听觉，使劲吸了口气，憋住了不出声。归老头说：“唉，这么些年了，连你都这么大了！”归山打了一个大哈欠，说：“是啊，不上托儿所了。今儿晚上那葱爆羊腿，那叫什么呀，又老又酸，猫肉似的。”归老头叹了口气，说：“唉，还是这么不懂事，要是你妈还活着...”声音有点哑。归山说：“别别别，又葫鲁我脑袋，我就腻歪这个。有事儿没有，没有我睡觉去了。”说完走了。

那时满天星斗，归老先生独自站着，哭起来了。哭完了又叹了口气，说：“垃圾箱后头是谁呀？”六指儿装了一声猫叫，老头说：“原来是小六同志。”小六同志跳出去，手指头竖起来“嘘”了一声，说：“千万别闹动静儿，小六同志正跟

小二同志玩儿捉迷藏呢，谁输了谁买大米花儿。”又说：“您没事儿赶紧上去睡觉吧，站在这儿不是给我暴露目标吗？”老头说：“你们玩完这一盘也睡吧。”六指儿说：“行行行，快走吧。”说着，又跑回垃圾箱这儿来。老头“夺夺夺”走进旅馆了。

我和六指儿哪敢多呆，连蹿了几条小胡同。我说：“六指儿，你救了我了，我已经是大脑高度缺氧，你再多罗嗦几句就不好抢救了。”六指儿一跺脚：“早知道我再和老头拉两句家常就好了，你那六万也归我--幼，那还不成，你还得给我当翻译呢--不过真该多聊两句，老头多可怜哪。”我说：“可不是吗？都是校长这畜牲害的。”

又走一阵，我说：“六指儿，你妈养你容易吗？”“废话！小时候我妈还带我去挖马齿菜呢。”我说：“你可不能害她。”“那是。”我说：“操的，回去吧，别他妈惹事儿了。”六指儿站住了，想了想，说，操的那就回去吧。走了两步，偏着头，说：“为什么跟你在一块儿老是我吃亏呢？这回又白丢了四万块。”我也很生气：“四万有你说说话的份儿吗？我六万还没言语呢，全得便宜归山这不认爹娘的东西！”六指儿说：“我算服了这王八蛋了。你说人都不认爹娘多好！我怎么就狠不下这心呢？”

我说：“实在不行，明天找碴儿打他一顿吧。”六指儿说：“打一顿都不解气，不过咱不一定打得过他。不过那也得打--十万块呢！”我说：“不行！便宜谁也不便宜这小子。把剑给归老头！”

俩人回到旅馆，悄悄上了楼。归老先生好象没睡，轻轻一敲门，马上就开了。六指儿又是“嘘--”的一声，老先生笑笑，把我们让进去，问：“看样子还是捉迷藏，这回躲我屋里来啦。”六指说：“没错儿，您这儿安全点儿。不过您猜我们跟谁玩儿呢？公安部！这回咱们神州派大发了！二子，把那东西拿出来。”我把剑递给老头。老先生就着灯光，把剑偏了偏，那剑也怪，显出许多曲里拐弯的暗纹来。

老头没说话，只是脸色一变。六指儿说：“您甭急，第一功还是你家归山的。二子，你说说吧。”我把前因后果说了一遍，六指儿又说：“其实也不为别的，归山这个同志爱吃零食，手里有钱放不住，容易乱花。我是为他好，所以剑还是交给您。不过我话说在头里，出手以后，我那四万--”老头脸色又一变：“胡说！这是国宝，多少钱也不出手！”又叹气说：“幸亏你们给我了--”咧咧嘴，弄了个模样，有点像笑的意思。笑了两下又哭，而且眼泪哗哗地流，越哭越伤心。

老头眼睛发直，边哭边都囊：“青萍，青萍，你叫我怎么办幼！”六指儿听了一会儿，实在忍不住，问：“您暂停一下儿行吗--青萍是谁呀？”老头儿一边哭一边说：“就是归山的妈，呜--”哭得更厉害了。六指说：“奥，怨不得您哭呢，你看青萍这事办的，叫我们大家都不好做人--悠，青萍不是都去世了吗？”我把眼圈红一红，说：“事儿都这样了，你们还赖青萍吗？要我说连归山也甭赖。我听得清清楚楚，那哥们儿逼归山来着！归山还说‘回来想想，不一定干’呢。”

归老头抹抹眼泪，脸色铁青，问：“那哥们儿是谁！”我揪了一会儿头发，说：“不知道，要不您问六指儿吧！”六指儿说：“你这不是嫁祸于人吗？我认得他吗？要问问归山去。”归老头想了一会儿说：“不行，小山这孩子要是不说，反而逮不着那人了。”我说：“那就后天上醉仙楼看看，谁来看货，把他废了。”六指儿说：“不能废，一般得留活口，然后跟公安机关联络，一网打尽！幼--，也不行，这儿的警察也不是好东西，那天还绑我的票呢！”

我说：“你一个当下人的知道什么，军机大事也往里掺乎？听你的这剑非

让人黑吃黑了不可!下去吧."六指儿说:"你甭跟我摆主任架子.归校长这回都犯错误了.这么大了,还这么不懂事,青萍,你叫我--"说着"呜,"--也哭出来了.我跺脚说:"归老先生不都哭过了吗,你凑什么热闹!再哭我也哭了啊!"

归老先生这会儿好象缓过来一点儿了,说:"两位把国宝弄到手,那是立了大功.小山呢,是我没教育好!他三岁那年,我们下放劳动,他爬到水塘边上抓鱼,掉下去了.青萍跳到水里,被毒蛇咬了一口,去世了.现在他又落了水,是我对不起青萍,我还是想挽救他."

我一拍胸脯:"归老先生,谁都是人生父母养的.这事儿全凭您一句话,我要是在外头漏了一句我是孙子!"六指儿说:"归老先生,您甭上当,世上凡是男的,都是孙子.要我说,谁漏了一句,谁是龙虾,让人在渔人码头活剥了蘸酱."说着,哈拉子流下来了.归老先生说:"你们我都信.不过这事儿很复杂,看来本地的帮会有牵连.咱们还不能轻易下手.孙子云'知己知彼,百战不 dai4.'我看先把剑藏好了,再把对方的底细摸清,然后'谋定而后动.'"

六指儿说:"这我不同意.只要铆定了就不能再动了!我的意思,明天先把归山跟上!"归老头儿说:"那倒不必.按原计划,明天我是到加大洛杉矶分校表演气功,晚上才回来.你们三本来是休息.我看就辛苦你们二位呆在旅馆里,注意有谁来找归山,行事不要露出痕迹.后天我跟你们一块儿到醉仙楼去察看虚实."

## 《四难小议》

题目是窃取王勃的“五美俱，四难并”一段。好在人已渺如黄鹤，不存在版权问题了。

要言之，作品要好，我觉得起码得有立意，语言，人物塑造，情节这四样，四者都成功是极品，其中两者强即可成好作品。

### 一 立意

林黛玉教作诗，说第一是立意。这话有理。立意重要到什么地步呢？一篇作品，抽去其余的要素，只留下供其存在的最基本的语言，仍然可以是极富有美学价值的，格言，哲学，数学都是例子。好的作品，比高斯的毕业论文（代数基本定理）给人以美的享受。又比如素数无限的证明，爱因斯坦的  $E = MC^2$ ，都具有内在的美。所以本质上科学与艺术有相通之处。

立意说容易也不容易。鲁迅的“立意”那篇文章本身就是个好例子。大家说：“这孩子要作官。”立意都不错，就是平庸点。只有一个人说：“这孩子要死。”这立意就不错，妙在平凡中的不凡。人的各种束缚太多，往往对生活中基本的真理视而不见，或是自欺欺人。

作家应能以特有的敏锐在平凡中发现不凡，把这些东西揭示给人看。鲁迅的狂人日记，阿Q正传那种震撼性的作品都是这种观照法的范例。

通俗小说之所以通俗，立意平庸是一个重大原因。比如美国的浪漫小说，就是那种封面老是一男一女的，恐怕就是一个立意：爱情战胜一切。又比如几个样板戏，立意也是一个：革命终究要胜利，共产主义要来到。

前两天听一个美国人讲立意，她是把美谚“时间治愈一切伤害”反过来，成“时间伤害一切治愈”，倒也新鲜。话说回来，聪明的立意未必能变成好的文学。不信把黑格尔的“存在的即是合理的”命题拿出来贴上点儿日据时期的情节，搞不好非让人当汉奸抓了不可。再试试写篇小说图解  $E = MC^2$ ，还不如自杀了痛快。

金庸成功的支点之一就是很玄的佛理形象化了，这没功力不行。抽象之外，复杂是立意的另一个可能属性。比如红楼，当初作者立意到底是什么？作品就摆在前面，红学的人海战术打了这么多年，计算机都用上了，可今天“解其中味”的恐怕仍然不比“云作者痴”的多。曹老设这迷魂阵，用小凿子一点点儿凿看来很难攻破了，非得有大力量，特野蛮，会使原子弹的才炸得开。

## 二语言

语言这东西还是挺气人的。从小说到大，盐都吃了几背箩了，还是说不好，或是简直不会说。不信你喽喽当教授的，很多是半辈子玩一本书，能真教好的有几个？再刻薄点儿说，平常的人，能把话说利索的有几个？我看毛泽东就口齿不清。手握大权，绝对优势，当着政协一干人众，他就辩不过梁漱溟，最后是老娘们泼脏水了事。不是说他没思想，没思想能当毛主席吗？只不过他那思想和语言之间有几口大铡刀外加一具搅拌机。本来是整段儿的进去，那头儿出来就成杂碎了。

当然只要原料营养丰富，杂碎也不坏，中国在美国不就以杂碎出名么？日本相扑也是杂碎养的。所以毛泽东的话说出来扑朔迷离是假，有劲儿是真。有人起个名儿，叫“气势”。

其实毛比曹操的气势还差一截子，算不了特牛的。当然这是题外话，还得另文探讨了。象老毛这样有思想没口才的，在中国问题不太大，因为不用发表竞选演说，而且说不清总写得清吧。所以毛的文章确实明白晓畅，也不影响他拿江山。可文学作品跟军令或是国务院计划生育文件不一样，除了清楚流畅还要生动，人物对话情节描述，不生动活不起来。比如脸一样，光五官端正，眉目清楚还不能选美，要生就得生得俏皮一点。一张脸，一看就让人泄气，时间长了能让您得忧郁症，合适吗？

好的语言读起来真是享受。以前读聊斋，读儒林外史，实在佩服得紧。有的语言，沥青似地，浓得化不开，读到嗓子眼儿就堵上了。嗓子眼儿不通还好，弄一脑血栓就麻烦了。象这两本书的语言，绝不叫你有这感觉。秋天来了，夜里您点盏灯，就着雨读，似远还近，疏密得当，又有韵又有味。现代的象周立波的暴风骤雨，王朔的编辑部的故事（就看过这一部），老舍，钱中书，都是上选。我个人特别欣赏“棺材铺子”和“赌徒”的作者杨争光。

他的语言风格并非模仿某一种方言，纯粹是自创的，不动声色，玩的是张力。

当然，语言还有一个和人物、情节，以及全作品基调配合的问题。比如金庸的语言就很平庸，甚至出现败笔。可人家情节是上选，用平庸的语言，正好增加作品的真实感，还把人物垫出来了。是耶非耶不论，总之是化做蝴蝶了。张爱玲是另一极端，她的语言色彩斑斓，极尽曲折委婉之至。可情节人物失之寡淡，语言又这么一夺，反而不妙。

## 三情节

凡看过欧亨利小说的很少不为其巧妙的构思所折服。藤叶和麦琪的礼

物都是进了中学课本的。这两篇谈的都是爱情与牺牲，本来挺陈旧，可一到人家手里就翻出新意。到了结尾老能教人蓦然回首，有点惊奇感。纯粹用情节，把读者带到王国老的第三境，不容易。中国古代很多小说以情节见长，蒲松龄许多故事之复杂，绝不下数学定理。

读金庸，您看他那高潮叫营造的：一颗心提起来叫你放不下，大开大合大忽悠，放得出去，收得回来，有穿插，有突袭，有遭遇，有迂回，那是海陆空立体作战，场面壮观令人叹为观止。

情节运用，似乎也得得当。单纯复杂也令人烦。比如克利斯蒂，福尔摩斯，翻开书老有撬开表盖儿的感觉，太精密，一不小心装不回去。复杂到了有暴力倾向的时候，读者容易得心绞痛。本人的大脑不是为读人家那书构造的，只好敬而远之。

情节设计好象还是得和主题相配。比如鲁迅的阿Q，情节并不复杂，可设计得贴切恰当，正好能丝丝入扣地表达他沉重的心情，所以读起来特仙。琼瑶的爱情在下很佩服。小说没读过、电视剧是踏踏实实看完了烟雨蒙，很为其中的男女主角操了几把心。就那么俩仨人，永远的爱情故事，让她一波三折地一白乎，怎么就那么有味？

王朔的编辑部，情节相当不错。老有点小曲折什么的，颇给他那磁场加了几高斯。顺便说一句，咱特爱看香港警匪片，赌神，大鳄，到唐人街出差，一天到晚泡着看。不懂广东话看字幕也认了：设计得那叫绝，看完了以后常出一身冷汗，想：得亏畜生们是玩笔杆子的，要是人家一念之差，当了政客，或是参加有组织犯罪，世界上咱们这忠厚善良的可就没有活路了。

#### 四人物

老爷子说了：“世间一切事物中，人是第一可宝贵的。”他老人家这话，不单是用来繁殖人口，还可用来说说作品的。一篇作品没个把让人记得住的人物，那算是瞎操了心了。比方说，暴风骤雨没那彻底革命派赵光腓，非成了雨打芭蕉。水浒传缺谁也不能缺了武松。哥们儿以前听人评鲁提辖，就喜欢他把镇关西灭了后说的那四个字：“这厮诈死！”说完就颠。北京大街上砸架的那帮傻老爷子们儿，哪个有他这么好使唤的脑瓜子？所以花和尚的酒旗，树这么多年也不倒。

转了一圈儿还回编辑部：情况没怎么大变，代沟仍然存在，只是牛大姐那一辈儿除性别外没太大差别。实际上性别在那剧里也没太大意义，他们那辈子全是中性人。小一辈儿的也都相差不多，一个个是王朔的翻版。您再看老舍的四世同堂，味道不同：首先，大赤包和蓝东洋色儿就不同。不承认不行，这就叫功夫。前两天在新华文摘上见到王朔一中篇，倒是不贫了，可剩下的货也不多了。所以王朔要和老舍这样的超强九段争一短长，拦路虎甚多。先把钟阿城、杨争光、莫言这几条吊睛白额杀翻了，再琢磨怎么砸大宗师的山门不迟。

姚雪垠先生那历史小说功力不可谓不深吧？写出来自己能感动得掉泪。跟人家台湾的高阳老先生旁边一站，用不着切磋武功，轻轻就比下去了。顺便说一句，高阳的小说读一本爱一本，什么粉墨春秋，铁面御史，灯火楼台，考证的功夫特扎实，几百年前的人物，能讲得那么津津有味也算一奇。

还有一叫司马中原的，专写荒野小说，老土匪传奇的。中国实在找不出杰克伦敦，可用他或莫言充数。

说到底，咱作品读得不多，论人物塑造，看过的那几本比来比去，只

好推金庸。岳不群当然是隐藏得很深的阶级敌人了，连越共政治局都让他骗过去了。可郭靖太正规。要让我挑朋友，咱还是找洪七公。老丫挺的活法儿很象美国不良青少年，无拘无束。想想也是：人活一辈子，一盘炒蜈蚣，总得尝尝不是？

### 吃鸡三境界

#### 图雅

我这人崇拜有派头的主儿。比如李白，诗仙，确实仙：“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人家活着纯是为了享受——服不服吧。还有现代的，听听这个：“我来到这个世界，只带着纸，笔，和绳索。”马上令人想起传说中的判官和小鬼，都是有法力的角色。

我呢？来到这个世界，为了什么？没认真想过。可能是凑数来的。世界上有伟大的人也有凡夫俗子。伟人不能多，俗人不能少。也许这就是为了什么。

深挖动机时，只好说，是吃鸡来的——因为我爱吃鸡。我知道这么说十分令人难为情。

可我不能撒谎，来到这个世界时，没带钱，没带纸，笔，和绳索，只带了挺旺盛的食欲。

活了若干年，吃了许多鸡，居然也吃出些味道来：同是吃鸡，时间，地点，人物不同，吃鸡的境界也不同。

譬如在美国吃鸡，必须克服感情上的障碍。因为这些鸡，乃是不幸的动物。不知是谁的缺德主意，先给它们服用超量的荷尔蒙，使之变成白痴，并产生病态的食欲。然后塞进笼子，放到流水线上，周而复始地经过食槽，水槽。在强光照射下，不休不眠地进食。三十个昼夜之后，强行处死，送入超级市场，并且一概斩首，不得全尸，其中特别不幸者还被大卸八块。

想想吧：同样是鸡，生在伟大的文明古国，便成为老太太的宠物，每下一个蛋，必有一把米，死了，也许还能有眼泪陪葬。生在美国，却被横加迫害，当成机器，从流水线到超级市场，连太阳也没见一回。这不能不说是命运的不公。

要从这种鸡身上吃出境界来，非得独吃，在圣诞之夜，无亲无朋，一人独坐，两眼苍茫，鸡肉入口，如嚼木屑。几大口伏特卡之后，只觉家国万里，鸡翅，鸡腿，恍如机器零件，难以下咽。零件吃下去，仿佛自己也变了机器，在世界这广大的传送带上，周而复始地重复着吃喝，睡觉，读书的简单程序，终于成了一种标准化的产品，在市场上待价而沽。于是一种凄凉，绵绵不绝，涌到心头。隔壁美国胖子，不早不晚，偏于此时经过，摇摇晃晃，眼见他走着走着，成了一只鸡。想笑，又不知是笑他还是笑自己好。

“人人都说美国好，唯有吃鸡忘不了。”这是一种境界：去国境界。给你一个机会，体会一下自己的渺小与无奈。量一量树叶与树根的距离。想一想在生命的哪一个关头吃错了药，为什么蜕变成了一只鸡。

去国境界如此，乃是由于地理的距离所造成。那么在国内吃又如何呢？这就得提到开国境界。

有典故。说的是朱元璋落难，被和尚收留，吃了一碗豆腐白菜汤，得

以活命。彼时饥饿，豆腐白菜，滋味胜过满汉全席。吃完了，遂有大明两百年江山，故可称江山菜或开国汤。

本人并无利用吃鸡颠覆无产阶级专政之野心。开国者，取其艰苦奋斗的革命精神也。因此开国鸡的来源，洋鸡不如土鸡，土鸡不如野鸡，买鸡不如偷鸡。鸡的做法则以清炖为妙。

盐以外，一切佐料都是对革命的不敬。地点设于村外乱坟岗子。取其背人，背风，且棺材板子多，容易架火。参与者以三月不知肉味者为好，知青最佳，因他们嘴馋，且不怎么要脸。

接受了再教育之后，十分膘悍，对付鸡并不用筷子，以手指捞之，你争我夺，特别烘托气氛。插队之时，口粮不够，常饿得眼睛发蓝，飘飘然有如老外。不得已，吃了几次开国鸡。

鸡的来源是本村和邻村贫下中农的鸡舍，晚上月黑风高，宜于演出周扒皮，转到鸡笼，手伸进去，一要轻，二要慢，鸡察觉了，会咕咕叫两声，这时不可惊慌，若弄出动静，鸡被吓坏，会立即炸窝，警车似地叫起来。

正招儿是采用安抚政策，轻轻地捋。鸡以为你不是黄鼠狼，遂安静下来。摸到鸡脖子，攥住，一拧，咋的一声，鸡顿时毙命，连扑腾的机会都没有。

白天动手，较为困难。因为鸡这东西白天十分大惊小怪，通常不等你走近，就扑着翅膀跑开去。但并非绝不可为。有一朋友，绰号小万。万者，十千（时迁）也，果然不负他的外号，常常光天化日之下把鸡绑架回来。他是采用牛顿定律，弄一根长长的尼龙线，在一端系一重物如小铁块之类。走到离鸡七八米之处，将铁块贴地面甩去，惯性就把鸡腿绕起来。鸡不懂物理学，故声嘶力竭，亦无解脱之道。当时另有一位座山雕朋友，开过一回百鸡宴。号称是百鸡，实际也就五七只，匪徒倒有二十来个。手忙脚乱，把鸡整好了，斩成大块儿，分三个脸盆煮。将熟未熟之际，香味最为要命。众匪环坐，眼睛由蓝而绿，由绿而红。熟了，便吃，当时怎么吃的，已经记不得了。只记得吃完了，没人说得清吃的是鸡身上哪一块儿，众人都舔舔鼻子，异口同声地赞：好鸡！觉得这辈子值了。然后是小万司仪，拖着声音喊：给三爷拜寿啦 - - ，大小娄罗齐喊，山鸣谷应：寿啦寿啦.....三爷一高兴，特慈祥，赐土制高粱酒一瓶。喝罢，鼓盆而歌，歌曰：我 oooo 们 - - 共产党人，好比 - - （呀）种 - - 子，人 nnnn 民好 - - 比土 uuuu - - （呀）地.....

当了一阵子共产党人，吃了不少的开国鸡，情况起了变化。先是村民公报私仇，借招工之机送走了座山雕。后头是小万的父亲出了牛棚，仍然官拜公安局副局长，小吉普径直开到村里，把小万接走了。我因蒙贫下中农错爱，招工无望，又因父母贵为工人阶级，故吉普亦无缘，仍然做种子。直至父亲病退，才算脱离了土地，进城世袭了他那清洁工的爵位。

袭爵的生活充分体现社会主义优越性。每月三十六斤粮食之外，还能有斤把肉。故眼睛的颜色基本正常。星期天常去胡同口那家小铺子。老板秃顶，身着小背心儿，手摇大蒲扇，从旧社会走过来，一口一个您。我惯常是要一盘卤鸡，二两五香花生米，用油纸包了。回家携一把懒椅，两本闲书，去那大槐树下坐下，吃一口菜，翻一页书，清风徐来，鸟语飘落，不觉睡去。待醒来，并不知钟点，只知道落了满身满地的槐花。

当时心情，恬淡自然，类似在皇城根儿拎鸟儿的神仙人物。

鸡吃得渐入佳境。了解到鸡身上各部分味道原来不同。胸脯肉厚嫩但

寡味，宜于白切蘸佐料，由小家碧玉，手似春葱，挟了细嚼慢咽。腿肉雄浑苍劲，适于拉排子车者，敞着怀，肩上搭半黑不白之汗巾一块，以手持之，空腹而食，方能得趣。翅膀持中庸之道，无论阶级，肥瘦皆宜。而脖子乃我所偏爱，取其精致味美，有解析几何的复杂，用来下酒，可谓“曲”尽其妙。

大槐树吃初夏是刚进城时的勾当。馆子里吃隆冬则是在改革实行了几年以后。那时改革遇到了瓶颈，有点哮喘，但我辈口袋里总算有了几个闲钱，脸上气色也还不错。狐群狗党，免不了聚一聚。

须是林冲雪夜上梁山的天气，雪大片的下，云压在头顶上，天暗下来街上人走得悄没声儿，饭庄里清寂无人，时机最好。馆子要挑老字号，桌椅黑沉而有暖意。装点须有朝代感。

墙上挂有大幅狂草墨荷之类，至少也得悬几个郑板桥的病字儿。参与者多属粗通文墨，自称知识分子，人称吃屎分子，格外欠打的那种人。几个人坐成一桌，叫数盘热炒，主菜乃是气锅鸡。再弄几个冷盘，一边等菜，一边喝着啤酒，无边无际的聊。聊聊社会，聊聊物价。既是知识分子，都能侃上几句卡穆，老庄，超稳定结构。顶不济者也能发泄点赶得上时髦的不满。从邓小平到飞碟，社会主义到星球大战，似乎世间无题不可下酒。

到热菜上来，已是酒过三巡，喝着鸡汤，众人的头上和话里都冒出白气，议论愈发淋漓酣畅。超稳定结构已经异化成了哥德的怪圈，中国的问题全在于老百姓的劣根性。一时你争我吵，慷慨激昂，各不相让，骂则咬牙切齿，笑则声震九霄，哭则饮恨吞声，悲痛欲绝，全有欲治中国，舍我其谁的气概，都恨不能学老一代革命家，拔出盒子炮，大叫一声：给我一个连，老子不信冲不过去！这是到了吃鸡的治国境界。骂过了，争过了，国也治了。乃各自收了兵器，鸣金回家。

推门出去，冷风扑面袭来。抬头望去，突然发现前门楼子还跟几百年前一样，纹丝不动地蹲着，五路无轨也还是慢腾腾驶过，这才意识到原来中国还是中国，并没有因为刚才吃了一顿涵盖古今的气锅鸡而发生多大变化。

只有雪是仍然在下，路上少有行人，唯一的变化是积雪更厚，夜更深了。

## 吃狗肉记

### 图雅

那年年关，有一哥们请我吃狗肉。到了日子，骑车去赴宴，突然下雪了，路极滑。我摔着跟头，心想这哥们岂有此理，老大一北京城，住哪不成，非住得这么远？一跌一爬，到了地方，已经又累又饿。就见那里一大堆人，都在久仰久仰，发财发财。发完了财，大家便傻坐着，心里嘀咕：到底什么时候才干正事呢？

过了一会，正事来了，好家伙，热腾腾的一大沙锅肉。大家喻地一声说吃。我这不讲理，率先吃了几大块儿，那肉烧得贼烂，入口满嘴香，再咕嘟一声，来一小杯温好的花雕。

正吃得死去活来，忽听一人说：好咬口！这是只黄狗吧？大家听了，说：咦，怎么吃狗肉还能吃出颜色来？我斜这位一眼，也没见什么特别，就是打扮土点。主人说：还是表哥厉害！

又对大家说：表哥在乡下教书，吃狗是他的绝活。任何狗肉，只一口，不但颜色，年龄，连籍贯，性别，婚否都吃得出来。大家听了，哄堂大笑。

表哥挺谦虚，说：诸位见笑了。论味道，当然是一黄二黑三花四白。

不过品肉是小道，咱们是吃哲学，讲究吃什么补什么，比如王八命大，吃了就补命。大家没吃过蜚螭吧？众人纷纷摇头，表哥接着说：这就对了，千万别吃，吃了命短。还是吃狗，为的是补脚力。您看大雪天，狗闲着吗？不！该怎么跑还怎么跑，满世界找吃的，而且还边吃边聊呢。众人猛醒，跳起来说：好，表哥绕来绕去，原来是骂大伙儿？不行，罚酒！

表哥被逼不过，笑着干了两杯，又反扑说：说实在的，咱们这吃狗，完全是捣乱，人多热乎，吆五喝六，肉是红烧，味道又俗，连痞子吃狗都算不上。大家又不干了，说：什么，咱们连当痞子都不够格？今天你非说清楚不可。表哥说：不是看不起大家，在座的谁会杀狗？这杀狗的学问大了。

大伙儿竖了耳朵，正要听他说下去，忽然一人说：NO，NO，对不起，听你讲了半天，一点正经没有。这杀狗在国外是犯忌，我看还是别说了吧？如果真懂，你给考证考证为什么黄狗肉最好吃？大家一看，原来是一位文质彬彬，戴金丝眼镜的爷们，心想正要听杀狗的法门，哪蹦出来这么一位？还NO，NO的，好吃便好吃，还为什么？表哥也愣了，勉强说：这个倒要请教了。

主人看气氛不妙，急忙说：对对，贾先生学富五车，正要听听先生的高论。贾先生却不急着说，只把金丝镜摘下来，对着灯细细地擦。好半天，才说一句：我们美国不搞怪力乱神，什么都讲究科学。黄狗这个学术项目，在下随戴维斯教授研究了三年。大家一听，哟，原来这位是正牌的专家，难怪难怪，都用另外一只眼睛看了看他。

贾先生不慌不忙，说：其实说来简单，不论什么种群，越适应环境，越发展得好。中国是黄土，狗沾了土气，自然黄色为好。兄弟看杰克伦敦的电影“雪虎”，那只白狗多么英雄了得，马戏团一战，连续坏了十多条其它颜色的野狗。什么道理？那地方冰天雪地，狗当然是白色的好。在下从此养狗都养白色的。说来这白狗还就是聪明，才六个月大，已经懂得了到外面撒尿的道理。内人把它宠得要死，常抱去赴宴呢。

大家听了，点点头，说这个是应当的。贾先生喝了一口酒，伸出筷子要夹肉，不料那时表哥插了一句：贾先生，佩服佩服。您在美国跟着大家宠狗，到中国又跟着大家吃狗，这跟狗的适应环境是一个道理吧？

贾先生哈哈一笑，说：不错。我一下飞机，就发现本地人肤色太黄。不信你们互相看看，马上就明白没冤枉你们。大家互相看看尊容，不由暗叫一声“惭愧”——果然没冤枉我们。唉，都怨这环境，土黄不说，每年还只下三五场雪，抵得什么？弄得大家这脸色老跟有病似的。

贾先生看出我们尚知廉耻，乃满意地点点头，说：大家也别觉得太难为情。兄弟刚去美国，也是这个感觉，水土不服吗。埋头读书，埋头吃面包，日子长了，自然变白了。众人仔细看贾先生，确实白，不服不成。贾先生又说：这方面的例子，还可以看看南非，那里的白人住不安生。这个用政治学叫种族歧视，用医学就叫水土不服了。

水土不服论提出来，大家议论纷纷，有人说白人尚且如此，我们黄人，也就别要求太高了。又有人说幸亏中国不是非洲，现在还吃得上一口狗肉。主人笑着说：没错，肉今天管够。说着又端来满满一盆，说：咱们哥们的理论最简单，叫个今天有肉今天吃，亏待什么也别亏待肚子，有反对的没有？说着夹了一块烧得滴汁的狗肉，放进嘴巴大嚼起来。顿时群情激愤，都说对，趁能吃赶紧吃，纷纷跟着下筷子。

主人咽下一口狗肉，用筷子点点贾先生，笑着说：贾桂滋，你小子也算会吹的了。你光棍一条，哪有什么“内人”哪？再说咱们在国外，一天到晚让教授关在实验室里干活，太阳都难得见，能不白吗？人家真正有钱的，哪一年不到佛罗里达夏威夷晒上几个月？人家那是越黑越有派。贾先生正要夹肉，听了一愣，答不出话来，筷子伸了半截，僵住了，憋了一会儿，才把脸色缓过来说：这可难说，人家那说不定是晒黑了，好到非洲吃狗去呢！

大家一伸舌头，心里说：别笑别笑，大年下的，多少给人家留点面子吧。

### 【故事会】曹操吃瓜

图雅据《花木考》撰

天热！热得人恨不能跳井。连号称工作狂，坐镇总理办公室的曹操也坐不住了。于是拨了经费，在万顷湖凌风阁上摆了消夏宴。对街道干部出身的曹总理说来，这笔钱花得相当肉疼。可这几年事业越办越大，也明白了钱这东西当花就花的道理。更何况花这钱，他自有他的用意。看吧，手下的那帮吃货，凡请到了的，比上操还齐，都来了。

照例先喝酒，“只谈友情，不谈政治”。到酒喝得差不多，淡也扯了不少，三老四少的可就满头是汗了。曹公是体谅民情的，一挥手，“上瓜！”

话音才落，不知打哪儿冒出来一位千娇百媚的小姑娘，你看她：穿着鹅黄的轻衫儿，低了头，捧一盘切好的瓜，红是红，绿是绿，款款走上来。顿时吸引了不少同志带有酒精度数的眼睛。能怨他们吗？就说曹公，那么大的干部也不能免俗，满脸笑咪咪，一付和蔼可亲的模样。

“这瓜——熟不熟啊？”

“回您老，甭提多熟了。”

总理办席，能错得了吗？您瞅小姑娘这一开樱口，说出话来都是沙瓢的。众人的嗓子里简直恨不能各自伸出手来，抓一块瓜收进肚里去。

“砰！”

众人一惊——风云突变，总理拍一下桌子，出乎意料地发怒了。

“——混帐！拉下去！”

大家还没明白过来是怎么回事，几条穿便衣的大汉，都是胸口有毛的那种，已经把吓得半死的小姑娘一阵风拖了出去。

片刻的寂静。

滴答，滴答，那盘瓜，有一块显然是吓出毛病来了，歪歪地瘫着，汁水神经质地滴下来。

“再上。”

曹公一挥手。宾客定了定神，发现自己尚有思考能力：对了，那倒霉的小丫头，显然是别有内情，或许是五类分子，早就该镇压了。再说以曹公之显赫，别说杀个普通公民，即使杀个把老同志又怎么样呢？他妈的，这么沉不住气，还是多年的老干部呢，惭愧！

第二个小姑娘上来了，端着瓜，一样的柔美，一样的抚媚，走得象一阵轻愁。

“照你看这瓜怎样呢？”

——怎么，同样的问题？

而服务员显然是悲观主义者：

“不——不生……”

“唉——，”曹公以一声万般无奈的感叹，打断了她的回答，他的头摆了一下，几乎看不出来。有毛的角色们又如此这般地忙和一阵，下文呢？大家都有一颗肉做的心，还是以不问为好。

第三位美人出场时，宴会的气氛已经不详到可以使人联想到历次政治运动。那些老运动员，以天线般的敏感，看出这一事件绝非寻常，开始紧张地猜测幕后可能隐藏的路线斗争。

而有着刘备、孙权方面背景的同志，更是在私下产生了一种奇怪的感觉，似乎坐下的席子，变得麻木而厚重，有些像厨房的肉案。几位著名的不倒翁，已经在权衡是主动向上头交心，还是再挨延一下。当然，大义凛然，且铁青着脸的不是没有：如果东窗事发，就这么不明不白地栽了吗？不行！怎么也得拉个当棺材盖的。上次密议，刘老就显着不稳，小吴倒很激进，可也保不住不背后捅刀子，咳——别想那么多了，到时候——干脆，全他妈揭发了，死活在一块儿吧！

“好吧，你来说，这瓜如何？”

——又在发问了。所有的眼睛，都紧张地盯着美人。

“报告总理，我认为，这瓜挺甜。”

“砰！”

“答得好！”曹公腾地站起来，且神色不寻常地激动，

“——来人，给我把她拉下去，尽速砍了！”

他站起身，戟指着那服务员，坐在他附近的几位部委办的头头，注意到他手指微微的颤动，有如恐怖片的特写镜头。

“——砍了！”他近乎歇斯底里地喊，在大家的脑袋里产生山谷般的回响，并意犹未尽地追出几步。

直到汉子们的脚步渐次消失，曹公才长嘘一口气，缓缓转过身来，那时他发现了一幕惊心的景象：

黑压压地——所有的人，从白发苍苍的装甲兵司令，到亲手提拔的年青的办公室主任，都跪下了，在他面前诚惶诚恐地跪成了一片。

“这是干什么？”

没有回答。曹公一跺脚——

“搞什么花样！——你说！”

被点名发言的正是绰号“猪头小队长”的教育部长。

“总理，我们，”猪头咽下一口艰难的吐沫，吭哧吭哧地说下去，“我们，犯了错误，……诚心……意……接受批判，组织上……”

诸位，猪头者，老运动员也，特别对球类运动有独特的心得。话虽结结巴巴，好像比他老人家的绰号还夯实，实际把球轻轻踢给了曹总理。假如总理并不知道他贪污四十万公款那码事，那么这些加于自己的大帽子于他毫发无伤，假如知道呢，他也算及早认识了错误。所以他这么一说，大家暗暗佩服：唉！瞧瞧人家，都小七十的人了，比练过轻功的还利索！

“哈哈…，”曹总理并不接球，反而非常洒脱地笑起来，那种进城初期的笑，《大风歌》式的笑，带有横扫六合，开疆拓土的恢宏气度。

“——荒谬，荒谬！都给我起来，回你们的位子去！”

大家迟疑着，观测着曹公的脸色，最后终于确定总的变化趋势是“多云转晴”，才小心翼翼地爬起来，扭扭捏捏回到座位去。

“好啦好啦，吃瓜吃瓜。都是老同志了，以后不要动不动搞这一套！”

曹公捡了一块西瓜，咔嚓，以身作则咬了小半块。自顾自大嚼起来。似乎想恢复一下气氛。众人稍感释然，外交部迈部长伸出筷子，谨小慎微地夹了一小点菜，参议院胡高参拿起西瓜，颇为秀气地咬了一小口。然而所有的人都很清醒，这种内张外驰的局面，情况未明之前，谁敢掉以轻心。

果不其然，曹公的下巴若有所思，咀嚼的速度慢了下来。

其余的下巴们不约而同地放慢。

“唉——，”曹公叹了一口气，把小半块西瓜扔在桌上。

大厅屏住了呼吸。

“——你们说，我为什么杀她们？”

所有的人都皱起眉，好像得了第三期的脑癌，低头默哀起来。猪头本能地往后挪了挪，碰了一下桌子以后，又慌忙去扶。要在平时，这一小插曲早就被汹涌的咀嚼之声淹没了，可在这个时候，那动静简直超过法场上毙人的枪声。一刹时多道目光杀人似地照在他身上，其中有一束特别强劲的来自曹公的方向。灯光烧烤他，他油然想起广东饭馆装在大盘里的烤乳猪，皮肤小孩嘴一样咧开，渗出晶亮的汗珠。他咧开，他的痛苦有如拔牙：

“总理……这个……平时学习不够……战略意图……不敢胡乱猜测……”

“糊涂！”曹公再次站起来，踱到中间的空地上去，他背着手，边踱边说着。

“糊涂啊糊涂。难道你们一个都没看见，前两个上来时，瓜端得多么低吗？办公室多次发文，三令五申，在这样严肃的正式场合，端盘子必须齐眉！而她们却置若罔闻。你们再看看她们怎么说话，一开口，竟然都露出了牙齿！这还有个尊卑之分吗？同志们，我们之所以有今天，靠的是什么？纪律！铁的纪律！你们说，对她们的处理应不应该？”

这一番话，直如拨云见日，众人如一群特赦的囚犯，轰然地说：

“应该，应该！”

曹公面有得色，又谆谆地说下去。

“那么，你们一定明白我除去第三位服务员的理由啦？”

这一次没有怯场的，都奋勇争先，像小学生一样抢着举起手来。

“明白，明白。”

“我亲眼看见她说话时露出牙来，溅着吐沫星子，一付凶相！”

“没错，盘子也端得很低！”

“是呀，当时我就想指出来！”

“……”

“都不对！”曹公喝断了这一片喧嚣。

“她上来时，中规中矩，盘子举到齐眉，说话也不露齿。可是，她犯了一个更致命的错误——那就是——她竟然没犯错误。她完完全全地猜破了我的想法。这种人，能留在世上吗？”

一股森然的凉气从脊背升上来。

吃货们的目光降旗般垂了下去。

“继续吃瓜！”

曹操傲然环顾，且深不可测地笑了。

第五维

·图雅·

美国科普作家阿西莫夫讲了一个维数的故事，说是一头在二维空间生活的驴子会碰到许多不愉快的事。譬如说，纸上有一头驴，这头驴侧面对着咱们，头朝左。现在有一位右视眼的美学家说，你这样我看着不大方便，你转过来，头朝右吧。这驴想了想说：好吧。于是它向前打一滚儿，四脚朝天，说：现在头朝右了。美学家生气了，说：你这不是捣乱吗？这样不但在构图上很不美观，而且在心理上也很难接受，特别是很难让动物保护主义者接受。公平地说，这位美学家错怪了驴子，他也许忘了，转向对一头三维的驴子来说很容易，只要原地转个圈儿就行了。但对二维驴子来说却比登天还难，因为它没有那个可供转身的第三维。

既然维数太少了，对心理和美学都不利，我们对维数问题就不能掉以轻心。有人说：这世界上只有四维，时间一维，空间三维，我看这个很可以商榷。我的愚见是这样的：对于人类来说，四维的自由度太少，似乎还应该加一维，就是“思”维，简称第五维。当然我不是说说就算，得给大家一个说道儿，或者叫证明，以表示这个特科学。

首先，第五维跟其它的维有许多相似之处。例如，它跟时间和空间一样，都是客观的。

“心之官则思”，只要人存在，人的思维也存在。历史上许多国家的元首都想消灭一些令他们恼火的思想，结果都没成功，这是由于他们没认识到第五维的客观性。不能消灭思想，正如不能消灭时间或空间。一个人可以当男人，或是当女人，当汪精卫，或是当韩世忠，但他不能选择不思想。一个人尚且这样，人类整体的思维活动当然就更是，它是一种连续流，恰恰象时间的流逝，或是空间的绵延。可见思维是人存在的方式，正如时间和空间也是他的存在方式。

其次，第五维有它的不可替代性。一棵苹果树，它的要求不高，有点空间伸展枝叶，有一些时间生老病死就行，有一位牛顿在下边躺着想想万有引力就更好了。所以对它来说，四维已经够了。人就麻烦，所谓“人非草木，孰能无情。”人得读书，做作业，长大以后还得伤心，找朋友，自寻烦恼，假如要出国，还得复习英文，假如要发财，还得考虑如何损人利己，假如不幸做了官，那便要处心积虑地计算受贿的危险和可能性……。总之，对一个人，除了给他几十年时间折腾，给他一块地盘捣乱之外，还要给他相当的思维能力，以便他顺利地做这些事。特别是使他撞墙的时候，不至象阿西莫夫的二维动物那样，不知如何转身。

第五维的不可替代性还表现在它的超越时空。最近我的朋友和我呼吁授予金庸诺贝尔文学奖，许多在美国，加拿大，和台湾的中国人都一致赞成，这说明处于不同地点的人们可以超越空间，共享同样的想法。通过思维，时间也可以超越。一位纽约的强盗，走在黑暗的巷道中，想：嗯，今儿晚上没月亮，打闷棍合适。他的这个想法，正好跟好几百年以前的一位中国同行叫做李鬼的想法相一致。这也是拜第五维所赐。从正面来说，有了第五维，我们可以欣赏苏轼的月亮，斛律金的风，草，和牛羊，以及萧峰的精湛武功，甚至可以和根本不存在的人神交。试想没有第五维，生活是多么的乏味，所以这一维一定是不可或缺的。

有人说，不行，时间和空间可以独立于人存在。思维可就不能了。这个有理。但是，第一，这正是第五维的特殊性之一。如果它跟别的维完全一样，那还要它干嘛？第二，第五维是相对于人类而言，不是针对花岗岩或三

叶虫。尽管严格地说，三叶虫到底有没有思想不好下断言。庄子不是说过蝴蝶有梦吗？第三，假如人类都不存在了，讨论任何一个维数本来也没什么意义。不要忘了，我们之所以建立维数的概念，完全是为了自己讨论问题方便，而不是为了跟自己为难，更不是为了某种神秘或神圣的理由。从实践的观点看来，第五维的重要性丝毫不比另外的四维更差，不能用其它维的独立性来推倒第五维的存在性。

为了说明第五维，现在举几个例子：

例一：植物人是四维空间的一个曲面。他不能思维，所以他只占有时间和空间，仿佛一块石头。实际上他是一个以自己身体为边界，沿时间延伸的一个柱体。这不是说他没有思维坐标，只是说他的思维坐标处处为零，他的函数，与它在四维空间的投影相等。

例二：睡觉时人生函数呈柱体。大家知道，对于一个睡觉比较踏实的人来说，几个小时之内身体是不做位移的，所以他的空间坐标不变。但因为时间还在流动，所以那段时间他跟植物人基本相似而呈柱状。假使他做梦，他会沿第五维做位移，柱的美学形态被破坏，当晚他的函数便有些象没有长好的树干，会扭曲，甚至于分叉。假如做恶梦而惊醒，起床吃一片镇静药，他的函数沿时间轴便不可导。

例三：第五维在辨别忠奸上的应用。既然一个人在任一时刻的状态可以为五个坐标所确定，反之亦然，那么如果我们知道一个人的坐标，便能判断这个人。这个很重要，也是我引入第五维的基本考虑之一。假如只用四维来描述，岳飞和秦桧就没什么区别，因为他们只是宋朝那个时代，两团占有大约相等的空间的物质而已。那么好人和坏蛋便无法分辨了。而今天我们之所以懂得敬仰岳飞，以及向秦的跪像吐唾沫，就是因为有许多历史学家，替我们研究了他们第五维的缘故。

听笛与挠痒之余

·图雅·

故乡很具体，乡情却微妙。席慕蓉形容道：“故乡如一支清远的短笛 / 总在有月的晚上响起。”我觉得不够尽意。因为我那一支短笛相当蛮横，并不管有月无月，白天晚上，该响它便响。甚至有时下雨，连日不开，也还是要响起的。而月亮何罪？从古到今，多少乡怨全着落在她身上。世上多情人士，也该给她放放假了。

那么动点粗的如何？“一夜乡心九处痒。”

也难办。人毕竟只有两只手，何能同时挠九处？挠了一处，再挠一处，此起彼落，不亦乐乎。而思乡是一件相当严肃的事，一般都做“沉思状”。嘻嘻哈哈，成何体统？终于还是不对。

其实呢。我是不吹笛子也不挠痒。故乡之于我，倒很像一件旧衫，穿得久了，便产生一种说不清的感情，似乎它也成了自己的一部分，把它扔了，自己就残缺了。虽然自古“因乡致残”的事件尚未真的发生过，但屈原毕竟还是投了汨罗江，而不是颇负盛名的长江或是昌平一带的大清河，周恩来当年也不嘱咐把骨灰撒到安第斯山脉去的。

概言之，中国人是爱故乡的。身上套了旧衫不算，名字有时也难免。郑“板桥”之前已有韩“荆州”。魏京生固然是囚徒了，身披大镣，可他仍然叫魏“京”生吗？

说名字，又想起毛泽东。这名字令人想到湖南的洞庭湖，“南极潇湘，北通巫峡”，真个“浩浩荡荡，横无涯际”。比起充满了板凳味儿的称谓“主席”，高明不少。

而毛的确爱旧衫。据卫士李银桥揭发，他在这个问题上有着山西人“交枪不交醋”的那种顽固——他对犯了错误的老战友，左膀右臂，当“断”则“断”，不受其乱，但旧衬衫他绝不扔，露肉也不扔。有新的不穿，偏穿旧的，看来只好重修三字经：把“人之初，性本善”弄成“人之初，性本贱”就对了。

然而人性似乎是相通的。我到了美国，从东岸吃到西岸，从鳄鱼吃到马哈，吃了大洲吃大洋，却老觉得有一样还没吃到。耿耿多时，危机感日重。直到忽然一天，在一本破杂志上读一位先生谈炸酱面的文章，才触类旁通地醒悟过来：原来这朝思暮想的美食，就是咸菜稀饭哪！那一刹那时光倒流了许多年——回到了夏日的傍晚，光着穷脊梁，抱着老海碗——那是雪白的稀饭，一碟切得细细的酱疙瘩丝，再淋上喷香的麻油。稀饭是唏溜呼噜地喝，咸菜丝嘎崩嘎崩地嚼，汗滴滴答答地流，蚊子劈里啪拉地打，老太太呢？也还是颇有韵味地用那南方乡音叨叨着——说故乡，道故乡，这不就是故乡吗？任你腰缠万贯，饭馆酒楼，花团锦簇，这一碗稀饭吃着不着吧？

住在台湾的湖南佬洛夫跑到香港去遥望大陆，说是望远镜把他的乡愁放大了十倍，而且一望之下，就有一座山飞来，把他砸成了严重的内伤。他这话我信，因为他是大陆长大的。

但台港明星们把“不管在哪里，我是中国人”唱到死去活来，我却还是有些狐疑，想，连歌都唱了这么多，很可以算是中国人了——可为什么总唱不到酱疙瘩呢？

看过张艺谋那些满头高粱花子的“妹妹”，就对邓丽君那些抹口红的妹妹们生气，这也是人性之一种：不知足。

传统与文化，已经有了许多的宏论。苏晓康先生前几年著书拍戏，“黄色文明”固然狗血淋头，而先生也名满天下。日前有幸听先生讲演，满以为是彻头彻尾的蓝色派，不料一番分析之后，结论是：不要盲目地反传统，传统是什么都不知道，反什么劲儿？说了半天，究竟目前是黄色，抑或蓝色，或是蓝黄之间？仍是未知数。我暗自揣测：先生是乡人，来到洋人的国度，毛料与黄油一番之后，也许还是记起了旧衬衣与酱疙瘩。

所以是不是吾乡人，对我来说很容易判断：不在乎能否血肉模糊地唱“新的长城”，也不在乎红黄蓝色，只要看是不是热爱酱疙瘩。据我看，对酱缸深有研究的柏杨先生是同乡，知酱味以外，似乎还擅长于搅和。

衬衫旧了之后，确实穿得熨贴，非那些赶时髦的冷冰冰的新货可比。虽说出国几年，身上的旧衬衫早已无迹可寻，心中的这一个老疙瘩，倒是一直在解。

花钱与做鬼

图雅

中国话一音多字，祖宗居心很深。譬如钱字，恰与前字通音，细想绝非偶然。夫钱者，前也。世事无常，前路未卜，今日金玉满堂，焉知明日不家徒四壁。存钱，为前途预留地步也。俗云“钱能通神”。查神者万能之主宰，通了神，前程自有保障。故解钱为前。观我国人，多能居安思危，谨遵祖训，省吃俭用，攒一笔命运的赎金，以防阴险的不测。

西人或称鬼佬，属鬼类，发音介乎不阴不阳之间。我教的几位，总喜欢念成欠，考试随你扣分，我行我素，绝不更改。以至我怀疑他们对钱的正解就是欠。上至总统，下至百姓，似乎都为这个解做脚注。买车向明年欠，买房向将来欠，百姓向政府欠，政府向外国欠。这辈子不够欠，再向下辈子欠。好象没有明日，只有今天。手有几百，必不自在；手有几千，坐立不安；有几万，则如火烧屁股，必欲立时奔出，挥霍干净而后快。既然花欠不花钱，念成欠似乎也顺理成章。

有一相识，岁入六万，却常常青黄不接。问他，答曰抽白面用去两万，去中国一趟一万二，买一栋海边别墅两万，因交不起分期而全数复没。所剩无多，又要付房款，又要还前债。我听了这话，觉得他居然还活着，简直是世界第八大奇迹。出于仁爱之心，问他下一步怎么办。他听了，顿时神采飞扬，说是要买一艘现代游艇，合家去泛太平洋，泊夏威夷，经香港而上海，略事休息之后，到俄国，经阿拉斯加返大陆。至于日本，因其向美国倾销汽车，为惩罚计，这次不列入计划，以观后效。

计划很宏伟。令人想起大跃进时代的毛泽东。关于钱，我没问，不忍心。

想了半日，好象明白过来一点：既然是鬼，时间对他们必定是无穷地流逝，生老病死都不是问题。前途和明天有永恒的保险。以前听人讲数学，别的统统忘记，只剩一个“无穷大”的概念。那是用旅店做的比方，说一个客满的旅店，无论如何不能再安插一个新客。但如果这店有无限个房间，则好办，因为你可以让第一间的移到第二间，第二间的移到第三间，……，如此下去，并不会会有捉襟见肘之时，而第一间可以腾出来给新客。这样看来，只要前途安稳，把明天预支给今天也未尝不是一个好主意。

这就又想起聊斋来。那本书，唯一的主题就是劝人别做好人。好人得忍受种种的欺辱与压迫，还得战战兢兢，如履薄冰。一步迈错，一句说错，一个梦做错，都万劫不复。相比起来，做坏人就比较好，可以说，可以做，可以动用政权，杀，关，管。不想做坏人吗？好，做鬼吧。做了鬼，简直是得了彻底的自由。可以把美丽的梦托给人，也不用担忧毛泽东所说的“柴米油盐”以及“生小孩子”的问题，还加一条，来去自由，如此宽松，简直超过马克思的共产主义。

这是劝世呢，还是讽世呢？如果是一种骂人，我承认骂得挺华丽。可我不能服：要自由，非做鬼吗？

说圆

图雅

小时上学，起先怕画圆。盖因圆规这东西古怪：一气只能画半个圆，另半个怎么也转不过去，非得站起来，推磨似地围课桌转一圈方得功行圆满。幸亏是乡下，书桌不大，否则非长臂猿不办。

有次考数学，刚推了三两圈，就有刘老师，晚娘一样走过来，拎定我的耳朵，质问：为什么偷看豆花儿的卷子？那时不懂所谓“耳提面命”乃是格外的亲切，只觉得疼痛非常，急了，辩道：那道题，她得四个球，我得两个半，怎么可能是偷看？老师点了双方球数，果然是实，不但没扣我分，还说我诚实可喜。这下子大大提高了我对圆的兴趣。每逢考试，总希望考到圆。

及长，读《红星照耀中国》，得知伟人毛泽东少年时做过抽象派。考美术，他是画直线一条，圆半个，美其名曰“半壁见海日”，居然蒙混过关，

升了师范—到底是伟人，后头得了天下，并不忘本，军国大事，请示报告，一概大笔一挥：圈阅。

圈阅恐怕也有上瘾一说，终于给自己画光圈一个，做了红太阳。

常见人埋怨当官的只知画圈，这是不明事理。画圈有什么不好？画了几十年，这不眼看就要“小康”了吗？持之以恒地画，保不准也能从“半壁见海日”开始，把自己画到天上去。

小小圆圈，哪能那么玄乎？你别不服，远的有祖冲之，计算圆周率，近的有华罗庚，一本《从单位圆谈起》，洋洋数万言，一直弄到函数论。就是阿Q这人，一向马虎，挨几个大耳刮子，满不当回事的主儿，轮到画圆之时，也是一丝不苟。圆的神奇，可见一斑。

古人云“君子不党”，那是过时之论。如今讲究的就是圈子。讲座，沙龙，编委会者，圈子也。一有圈子，问题就严重了：外头的进不来，里头的出不去，活活一个“围城”。

画圆有圆与不圆之分，说话何尝不是？善者能够“自圆其说”。曾国藩上奏章，“屡战屡败”改成“屡败屡战”，深合圆的辩证法。所谓“车轱辘话”，转着说，怎么说怎么对。

有了轱辘，就有了南辕北辙的故事。记得老师问：目的地在北，车向南，走得到吗？不想就有一位头上长角的，说：能。一时哄堂。

地球是圆的，你有治吗？

国民党深通南辕北辙之道。当年打了败仗，并不叫撤退，叫“转进”。盖球面上各点平等，本无所谓前进后退的。看来要当战略家，非得懂球面几何不可。不明白的是：既然叫转进，干吗不索性叫追击。敌人从南来，我向北面追。抄其后路也。

民主党派，对革命功不可没。党不犯错误时。做文章说：伟大光荣正确。党犯错误怎么办？别急，也有话：不错，党是犯过错误，可党又承认了错误，更说明党的伟大光荣正确。

这是圆的高等数学，博大精深，一直说到令人眼花缭乱。

几天前读一篇文章，说文革时有人向毛泽东汇报，提及他老人家的小舞伴，空政文工团的孟锦云“犯了错误”。毛哈哈一笑：年纪轻轻，有错不大。由年纪推定无罪，弧度已是不小。不料那人又说：孟大不敬，居然用例假书写忠于领袖的血书。问题顿时严重。须知例假又称污血，泼到头上是要走霉运的。谁知毛听了，又哈哈：例假也是血吗！这就是所谓的“彻底的唯物主义”，非你我所能窥测的了。

待人处世，可以用到圆的性质，“圆转”、“圆通”，所谓“人情练达，事理通明。”也有难听的，叫“圆滑”。可圆滑有什么不好，太极推手，踢皮球，都要功力。从拖动摩擦到滚动摩擦，不能说不是进步。

中国人做事，向来追求圆满的境界。不信去翻报纸：整党，反腐败……，哪一件不是圆满完成？当然，饭要一口口地吃，党整好了，不等于腐败也反好了，所以要再反腐败，“循环往复，以至无穷”，不能怕烦。

圆的道理，不限于中国。有些日本人似乎也学得不错。比如日本首相，指称美国工人没有工作品德，上五天班，只干三天活。令人感动的是：引起公愤后，又解释说，我这是为了美国好。这种“打是疼，骂是爱”的解释，确实比原话又高明了许多。

想想也对，没有珍珠港，就没有美国战后的霸主地位。没有广岛，日

本也不能有今天。

所以非打不可。互相打一打，是为圆的国际关系学。

圆的魅力在于它的无始无终，读中国百年史，改革 - - 失败，改革 -  
- 失败，……一圈圈，任你推磨，得出的都是它本身。

圆的魅力还在于它的一致性。圆周各点至圆心相等。大到地球，小到饭碗，都是圆的。

过去老百姓造反，讲平均地权，现在讲共产主义，人人平等，恐怕都和圆有关系。

对圆的研究还在深入，据说已经有人把圆周率背到了一万位。借助计算机，算到几十万位也不是难事。不过我大胆说一句悲观的话：圆代表了一种至高无上的美学境界，故无论文明多么进步，人们对圆的研究与追求是永远不能终结的。

《感恩节苦谈》

图雅 1 1 / 9 3

感恩节年在即，谈苦似乎煞风景。然而上小学的时候，逢年过节，当局的确是常搞“忆苦思甜”活动的。

那是请年老的工人或农夫回忆过去。所说情事，天地良心，确实是苦。如有一位先生，过去做奴隶，偷了一块糖。藏在怀里，每天拿出来舔一下，舔了半年之久，才完成了这件艰巨的工作。谁知事机不秘，让主人发现了，乃狞笑一声，命其跪煤渣子。回忆至此，把衣服掀起来，展示骇人的伤疤。就有女同学不失时机地尖叫，抽泣等，乃达到戏剧性的高潮。

听了数次，产生一种微妙的效果，有一些朋友，好象生出抗体。成了鲁迅说的那种“猛士”，“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淋漓的鲜血”。有一位听了一次新的之后，竟少年老成地说：“这算甚么苦，跟河南那老太太比起来差远了”。当即遭到迎头的痛斥。

这很象喝酒。有人一开始喝一小口，即面红耳赤，咳嗽起来。稍有历练之后，却能飞觞醉月，连尽数杯。假如只给他喝一小口，倒要怪你不够朋友了。

当局的对策类似把酒杯换成梁山式的海碗，所谓“看看高家庄的地道能盛多少水”。于是在老奴和大疤之后追加了一个“吃忆苦饭”的节目。那是在悲愤的气氛中，由两位炊事员送殡似地抬出一屉糠窝头与菜团子，诸生肃容，俱各取而食之。菜团子味道尚可，只是未曾放盐，“嘴里淡出鸟来。”糠窝头则极之恶劣，未曾当过贫农的食管是很难接受的。

我吃了一次，便不再吃。对老师的质问，我说：不过是想试试什么都不吃，干饿着又是怎么个滋味。老师想了一下，似乎也想不出什么反驳的话，走开了。第二天，就有叫罗勉的同学受到表扬，据说吃了三个仍不下火线。我看着他细细的脖子，简直不敢相信这个颇有书卷气的家伙能表现如此的英雄气概。

而表扬有效，到了下回，就有吃四个，五个，甚至六个的。记录不断被刷新。

其实大家或许都犯了一个可悲的逻辑错误。夫忆苦饭者，目的是体现“苦”，苦得不堪下咽，才说明忆苦者所言非虚。狼吞虎咽，有失斯文之道，至少不算大将风度。因为吃窝头与喝酒不同 - - 川人有云：“酒醉英雄汉，饭胀日弄包”嘛。

假如有人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说罗勉和老师借题发挥，恶意讥嘲，里头的干系可就大了。

年长以后，逐渐懂事，才知道那种态度是错误的。老人都爱讲古，曾经沧海，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嘛，怎能加以嘲笑呢。人非圣贤，我辈虽然没有伤疤，难道就没有伤痕吗。

在美国也吃黑面包，生菜，直至绝食。但那是为了防止心血管系统疾病，和糠窝头不可同日而语。假如为了写文章，有一段送报纸的经历倒可以谈一谈。

求职不算难，一个电话过去已经讲妥。待见面，工头是一个小伙子，名叫彼得，和蔼可亲地笑，分给我两条路线，据说是富人区，每月报费很少拖欠的。

万圣节前后开始送报，方知上了大当。盖富人区多为深宅大院，曲径通幽的所在。故一脚深，一脚浅，跑了许久，仍找不到门牌或报箱。而富人爱蓄纯种狼犬，大小与牛犊相仿佛，不叫，亦不动，只是在门口站定了，眼睛绿莹莹地射着光，为什么如此，颇令人费解。

又让人不知所措，好象做了贼。

数次之后，乃知美国犬多为良性，不叫者也不一定咬人。然而危险也在于此，因其经常不叫，反而不知其居心何在。一天前去收费，过来一只，样子与尺寸都类似一只翻毛皮鞋，在我腿上挠了一阵子，然后奋力咬了一口。因其嘴小，只在裤子上咬了一洞。富人珠光宝气，为我主持正义，说：“乔治，这是不礼貌的！”乔治并不松口，只是发出一种快活的呜咽，使人怀疑它的主人平常是不是就用这话当做抢骨头的口令。

感恩节到圣诞节，美国西部开始下雨，阴风怒号，连日不开。本地的奸商大发广告，俱各宣称本店倒闭，欢迎各界乘人之危，前来采购。照理说焦大不爱林妹妹，他倒闭与我何干。但报纸里夹了大量广告，份量重了一倍，这就直接关系到国计民生了。我背负了这些奸商，在泥泞的路上奔驰，愤然想起工头彼得的笑。

有一天正在挣扎，突然有人叫：“嘿！”原来是一位订户，手挥报纸：“你看——湿了。”我看看，是有几个铜钱大的湿迹，笑笑，把衣服拉起来：“你看——也湿了。”

那人在彼得处告了一状。彼得责问，我说：“算钱吧，不干了。”他大急，原来工头是承包制，我不干，他就得干。都是人生父母养的，知冷知热，他也明白此事不当耍子。于是倒戈，陪笑，大骂订户。我亦笑笑，并不对该订户的报纸施加特别保护——直至有一天，那人在报箱上赫然挂了一个信封，宣布从本月起，另加小费若干。我想劳资双方斗争至此，在“水能载舟亦能覆舟”这一点上，总算达成了共识。

送报生涯结束之后，又干了许多其它的勾当，逐步爬到了订户的地位。可是很奇怪，每当同朋友经过那一带，总忘不掉如数家珍地指点一下当年的领地：某家经常拖欠报费，某家坚持在早上六点之前收到报纸，在某处曾经被青苔滑了一跤，等等，等等。

从某种意义上讲，这也算是以伤疤示人。可惜众人听了，大多应付差事地点点头，并不失声尖叫或是抽泣。这或者是因为我还没学到老贫农的神髓。

## 砍柴山歌（一）

出集子？没那么牛b。可砍了一年山，也有几小捆柴了。下头捆了几捆，多为不起火的货色，算一种负荆请罪吧。

鸦，7 / 2 5 / 9 5

1. 我们的口号是“大家都对。”因为所谓民主的目的并不是找出真理，真理永远归少数人，比如相对论是在爱因斯坦手里，太阳是在哥白尼手里，等大多数人都懂得了它，它就成了常识，又有新的真理，只为新的少数人接受，多数认为异端。而民主是一种巧妙的独裁，用多数人的昏庸压制一些少数人的正确和另一些少数人的错误。所以民主只能用于社会不能用于科学，不能选举日出的时间，或定理的对错。民主的最大好处就是它的欺骗性强，使社会不致有大动荡。所以我们对讨论中的暴力都反对，对温柔都支持。“这一点还请同志们加以注意”。

2. 民主干嘛非跟面包矛盾呢？把魏京生放出来天下大乱了吗？是谁拿全国人民的mf n在打赌呢？不是王军涛，是邓小平。一党统治不能有一丝一毫的危险，否则就把14亿人押到赌台上。

街上有一个恶霸打叫花子，观众里说甚么的都有，有的说：宋爷久不出手了，瞧他把那小子打的，多么巧妙啊！有的说：这小子也是，哪要饭不行，非挡宋爷？可就是没人说一声：姓宋的，你丫给我住手，没见他都要死了吗？

为甚么没人说？因为叫花子弱，宋爷强，强的自然有理，而世人是势利的。所以姓宋的恶霸把太阳都统治没了，还有人说是王道乐土，遍地白猪下夕烟呢。

3. 多数的意见不一定正确。事实上几乎可以说一定不正确。比如选举一个人当总统，这人一定是最佳人选吗？不。难道美国找不到一位比克林顿更聪明，更道德，更英俊的男子吗？

别的事也一样。国会的那些家伙多半摇唇鼓舌，欺骗革命的老百姓，他们不懂数理化生文史哲，但对于贪污很有办法。而他们掌握对科学教育国防的拨款，决定美国的国策，这不是很荒谬的事吗？

我们都知道：多数是乌合之众，大约74.3%的人生来有爱起哄的毛病。多数的主意多半是搜主意。我们从文化大革命，德国的希特勒运动，法国的大革命中观察到难以理解的盲目冲动和丧失理智，残酷，兽性，他们杀人和自相残杀，他们是易变的，不可靠的，机会主义，和出尔反的。

所以不可以自做多情地认为民主的目的是得出正确的治国方法。民主勿宁说是一种心理手段，它唯一的功效是给多数造成一种平等的幻觉，使人们小规模地和平地发泄不满，自由竞争式地影响政策，而不至酿成大祸。

所以民主的精髓在于表达和影响，而绝不在于对和错。民主的选择是利益的，而不是道德的，是妥协的，而不是正确的。比如周恩来的私生女问题，如果大多数人投票说他有，那么社会作用便相当于有，他实际上有没有对社会是完全无关紧要的。

十分不幸，民主至今还是人类所能想出的最佳方法，对于研究管理科学的人们来说，这真是一件十分难堪的事。

4. 大家不知是否注意到一个事实：所有的多数都被少数人统治，古今中外，概莫能外。这是因为少数人统治是唯一现实的和有效的管理方法。在核弹袭来时，不能用选举的方式决定如何拦截。

在各位鼓吹多数天然合理的时候，也不应该忘了名义上的多数跟实际上的多数。被多数选出的少数人领导，并不意味着多数人领导，只意味着多数在名义上的参与而已。

所谓选举，无非是由多数对少数的管理认可。至于少数人的管理是否能符合多数人的最大利益，那可就是 anybody's guess 了。

每隔几年在克林顿跟布什们之间进行一次选择，除了有戏剧意义之外，对美国的兴衰委实不造成甚么区别，所以在我目前设计的更加先进的系统中，并不把这种选举列为宗教般的例程序。

一个成熟的社会懂得如何尊重少数人，当少数人被无理压制的时候，多数的日子也不长了。已故胡耀邦说得精彩：毛主席每次只打 5%，几次之后，所有的人就可以被打倒了，这真是优秀的分治策略啊。

所谓人人生来平等的命题，属于信仰而不属于科学的范围，跟上帝存在一样不可证。本来是为了一定的政治目的喊的一口号。现在要拿出来当公理使也无不可，但是跟据这个公理，应当导出尊重每一个个人的结论，而不是可以对少数人肆意镇压。

理论完了，现在举例子：

一次，有几个人被法庭以抢劫罪抓起来了。宣读罪状之后，一匪出列，辩护说我们没错，我们抢银行的决定是按美式民主，三权分立，多数投票产生的。在听众席上的人不禁哄堂大笑，说：傻那甚么，你们错还是不错不由你们的决策过程，而是由你们行动的动机跟效果而决定的！众匪摸头道：腓，理论家不是说多数的决定天然正确吗？

当然，这几位匪徒是我在实验室里用的，但也说出一道理，就是决策过程本身并不能保证决策的正确，正如目前的民主制度远非理想，而需要我们另行设计一样。

5. 兄弟从佛学的观点，认为精英一定要逃。也符合打不赢就跑的毛泽东思想，这方面吾尔比王军涛做得好，方励之最巧妙。

看大国之魂，美军被俘都是投降的，日本人看不起他们的哲学，遂用砍刀剁他们。日本人说不投降，好象很他母亲的崇高，到原子弹一扔，方才明白战争的胜负不在乎你多贞节或是多忠厚，还是乖乖投降了。

要说胆子，先别说精英，先说当局吧。恶霸把叫花子打得满街跑，总不好意思指控叫花子犯了胆小罪吧？在任何运动中领头造反的总担着比群众更大的风险。比如六四，精英本来地位也不错，有给大官当幕僚的。可是闹了一回，或下狱，或通辑，到了国外还得端盘子。普通群众中被这么整的可就少多了。

所以我提议大赦天下，把精英从道德指控中解放出来，方显得咱们中国提倡机智，不象日本人，顽强到了非用铀 2 3 5 才能软化的程度。

7. 凡是玩的，都懂甚么叫输赢。这是一个布尔变量，取值非零即一，特蛮横。

可这只是问题的一个表面。输赢的问题远远不那么简单。夜郎同志的

三千越甲可是输的一方（吃屎的那方）放出来的。在一时或一点的输赢对全局的影响很小。甚至还有弃子争先，或者自己杀自己一块的。或是杀自己以求理想胜利的（谭词同），因为所谋者大，所以连自己也只算一个局部。

刘邦，毛儿席之类都是输得起赢不起的主儿。北京人在纽约的王起明先生输不起也赢不起。里头的阿春是输得起也赢得起，d a v i d则输得起赢不起，整个一小毛泽东，但还是比王起明这小痞子强得多。

您看到一位买菜的，在地摊上花半拉钟头争论三五分的差距，您明白不能指望这哥们进中南海。这时过来一位，一把把人家的菜拎走了，您一愣，想：喝，这小子！象个办大事的！

看一个人或一帮人有没有大的造就，可以看他是不是输得起，更要看是不是赢得起，这个更难。懂高等数学的是胜不骄，败不馁，丝毫不露轻浮之气，这种人得提防点。否则是鲜疥之疾，不足为患。

斗过鸡的都明白，趾高气扬五彩灿澜的都是不堪一击的。只有表面木呐，“呆若木鸡”的才是才俊，将来是要开毛衣厂，或是得天下的。

#### 8. 纪念毛泽东涂震伟 9 / 1 2 / 9 4

同志们，朋友们，毛主席忌日，我等了一礼拜，看看海外留学生里还有没有良心存在，所以我不说话，我要等同志们自己说，我一个礼拜算给大家的良心一个生存空间。

很不幸，在这一个礼拜的时间里，没有谁提到毛主席。有谈三十八军的，有谈以色列的，有开发谎言工程的，甚至还有批评鸦的，可就是没有提毛主席的。在众人良心的荒漠中，他老人家又默默地死去一回。

我想起了大漠孤烟和长河落日，千载以下的孤寂。大家知道，古人说一将功成万骨枯，功成了又怎么样呢？跟万骨一样，仍然是归于白骨，也会枯萎于时间。

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提出和实行，无疑是人类最伟大的和最有系统的实验之一。我们都知道可以把人类分成保守观望和野心勃勃的两种，资本主义是循序渐进的，缓慢保守的社会发展分枝，民主是纯朴的欺世的农民式的社会管理策略，这样走安全，风险小，适合于庸人的理想。野心勃勃的分枝以马克思，毛泽东等人为代表。他们对人性有童贞般纯洁的幻想，以为人是理性的动物，只要把道理说清，群众就会把星期六奉献给共产主义，并且服从军队般的统一指挥。马是理论家，只要给他一块三明治，一杯咖啡，一把大英图书馆的破椅子，他就可以无伤大雅地活下去，把他的梦谱成一本本厚得可以砸死牛的大部头。而毛跟列宁则是实践家，都具有把理论转变为现实的野心，魄力，和动机。特别是列宁，他首次证明马克思的大部头可以成为丰富而生动的社会现实，他象一个工程师，把马的社会热核反应原理造成一颗原子弹并顺利引爆。怀着对社会主义的全部不满，我们说：这个家伙的确是个超人。

我们批评列宁，批评毛泽东。说他们草煎人命，把人当成耗子做社会实验，我们有没有想到暴君竟然跟清汤挂面的国中女生怀着同样的心态呢？

他们全部的试验证明了一句话：人，归根结底是自私的，鼠目寸光的。他们做为个体，可能呈理性和聪明状，但正因如此，他们做为整体是非理智和无状的。混乱是社会发展的唯一秩序，这是人类的生物极限，是毛和列宁用他们的失败证明了的。

今天，他们都去了，只有我们还做为他们失败的后遗症而活着。

可以毫不过分地说，毛的一生对我们每一个现代中国人都有极其重大的影响。他极大地塑造中国人的行为和心态。今天的台陆之争，民主跟独裁之争，改革与极左派之争，无不是毛赠给后人的遗产，从国内一掷千金的大款，到国外慷慨激昂的精英，身上都烙着“毛泽东”的印记。今天我们纪念毛泽东，就是怀着五味瓶的心态敬畏他，诅咒他，承认他，并且从我们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中看到，和认识他。

9。百忙之中，贩卖一件林总和毛儿席之间的小事：

在井冈山的时候，很多革命同志都悲观。刘伯承讥笑毛儿席十六字，说他是读三国读出来的。林总则提了一个问题：红旗到底打得多久？

最坚定的还是主席。他写了一篇“中国的红色政权为甚么能够存在？”预言说：革命高潮的到来，不是可望不可即的事。它是海上看得见桅杆的一艘航船，它是燥动于母腹的一个婴儿，它是遥望东方喷薄欲出的一轮红日。这篇文章的一部分，后来就成了鼓舞士气的名篇“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大家读了他的大作，都觉得说得也太邪乎了。可也真佩服他的文学天分。这国民党一日三遍打，哥儿几个拖几条破枪，缩山里跟土匪似的，可老毛他还真敢说，楞给煽出一“革命高潮”来。就这点胆色也得服！大伙一下就振作起来了。

过了许多年，这事林总还不大好意思。没辙，也来文学，谄词吧。于是就有了林总版的“井冈山”词，里头说了这么两句：志壮坚信马列，岂疑星火燎原。

不过，这时文革已经开始，距9。13的日子也已经不多了。

10。其实，主席所说的这革命高潮根本就是裤裆里拉二胡，扯 - - 的事。没过几天，红军就让国军打了个稀里糊涂，开始了二万五千里大逃亡。毛在“星火燎原”中分析说红色政权之所以能存在是因为反动派争权夺利，腾不出手来拾蹈红军，被事实证明完全是错误的。可同志们意识到这一点已经晚了。想找丫的算账吧，可丫的说的都是水话。甚么革命高潮的到来好比“可以望到的桅杆”之类。可以望到桅杆不错，可这船也不一定往这边开哪。

婴儿更是长把儿伞，保不定哪天就流产不是？所以大家恨到牙痒，可就是没辙。

到了这个分儿上了，老毛放弃文学吗？不！没过两天，他又发了一文，叫“长征的意义”，说长征是“宣言书，宣传队，播种机，”又说：请问自从盘古开天地，三皇五帝到于今，历史上曾经有过这样的长征吗？大家一听，又糊涂了：也是，没有啊。要这么说咱们逃跑还有个说头啊。有说头就行！得 - - 又振作起来了。

主席总结这两次文学创作的经验，后来便在“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提出了“文学为政治服务”的基本原理。

From:Tuyaect ion]砍柴山歌(二,三) Date:31Jul199501:22:23GMT  
乱侃之二涂鸦 94 - - 95

1。o。j。辛普森一案扑朔迷离，网上会易经的也不出来指点迷津。只好先从面相学的角度谈谈，免得到时大伙没有思想准备。

辛两腮下陷，面带黑气，主流年不利，犯白虎星。这方面的相例可以参看西游记第二回，一打柴的上街，相士对他的判语是“左眼青，右眼红，今日进城要杀人。”果然言中。

我研究辛普森在法庭上的眼神多日，现正式判定他也是左眼青，右眼

红，命运已经决定。

在美国，法律能不能不受金钱的诱惑而保持她的贞节？这是我最感兴趣的问题。这个辛普森的律师薛帕若是美国最著名的律师，我从电视看法庭辩论实况，果然利嘴如霜刃，公诉人是个女的，看去倒也精明，谁知经常就在三言两语之间被薛律师置于狼狈境地。比如薛提出要把凶手的血样分一半去独立分析，该公诉人答血样是诉方财产，因为诉方必须用它证明控诉成立。薛当即反驳说血样属于法庭，双方有同等的检查权利，说它属于控方乃是法律上的无知。此语一出，公诉人找不出任何话来答辩。

这就形成一种有趣的局面：一位必胜的拳击家打一场必输的赛事。如果顾城知道薛帕若的存在，上吊之时也许会多想一次吧？

2. 聊聊电影吧。电影我也演过，可不是这方面的专家。有点看法提出来让大家批评。

中国的演员里头，有没有大师级的？有人说有，姜文就不错。我觉得丫差远了。首先形象不好，黑不啦几的，不够奶油，又不够性格，看完了他的电影，根本没甚么印象。说明他的个性没竖立起来。前些日子来了，发表讲话，特牛b。这说明他素质也差，太肤浅。肤浅这个看不见摸不着，但能感觉。一般的演员都能把本色演出来，姜文也做到了，可是一演出来就把自己那点底子抖出来了，比如在“北京人在纽约”这戏里头，可以看出他想塑造一个北京痞子。北京痞子本人见得比较多，随便找一个也比他“酷”。可以说在这一点上他是彻底失败了。他的动作设计，一举手一投足缺乏适度感，表情呆滞，台词说得结结巴巴。有时我很为他难过。

总之他媚俗还行，但没进入艺术境界。

那么谁演得好呢？第一是阿春，第二是 d a v i d。我猜想阿春如果培养一下，可以成为大师。如果问：在现代中国的艺术形象中谁最接近“飘”中的郝思嘉？来去都是风，特别利落的是谁？不知从哪来，也不知到哪去，在拥有与失落，现实与梦境之间浮游的又是哪一种生物？

大略的讲，这种生物就是海外华人，而海外华人中特别飘的代表人物就是阿春了。

在异国的严酷环境中，许多人变成了矮小的灌木，甚至是草根，他们生活得顽强而现实，紧抓住属于他们的一捧土，他们为了活着而活着。然而也有许多人长成了棕侣树，那是一种既异国又本土，既现实又飘逸的植物，阿春就是其中特婆梭的一株。

（抒情完毕）

首先我们注意到在所有的演员中，她的英语可以算是最沙家浜的了。在美国，“茶壶煮三江”，混江龙式的中餐老板大家都见过，最显著的特点就是把英文说得半生不俗，对吧？这说明王姬能够体会角色，深入到每一个细节。论演技，眼睛会说话的女演员多了去了，浑身上下一举手一投足都说话的可就不多。所谓演员，就是以形象说话，玩这个举手投足的艺术语言。演过电影的人都知道这个是天生的，导演无法替你从椅子上起身，这么一个小小的动作，却反映了演员气质。大的情节和动作由导演跟剧本决定，举手投足可就看演员的悟性跟发挥了。您看姜文同志，他的手老是不知道往哪放，我们观众替他为这个老大难的问题而操心，而焦急，觉得他哪怕生来是个残废，或是战斗负伤而不幸失去了双手，也比如此遭罪要强。再看阿春，她的首次亮相是姜文找工那场戏，她是忽然满面春风，忽然满面寒霜，一时间表

演了一年四季，观众想跟着换衣服，可就是来不及。现在是表演性格的时代，阿春这个人物经历复杂，性格空间大，一阶导数绝对值超过许多角色，她的表演，经历人生的大悲大喜大失落，但她演的疾徐有致，充满自信，没有哪个动作不到火候或者是过于夸张，不能不让人觉得这是具备了相当的艺术素养跟生活经历。

我预言王姬还将继续发出明星的光辉，她的表演是经典意义上的完美，是俄式的宫廷画而不是清廷的仕女图。我不指望她突破现存的表演模式，但她或者能把现在的表演模式推向极致。至于大师的名义是不是授给她，不关我事，你们大家各凭良心，看着办吧。

3. 鸦的翻诗接近再创作。比如“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怎么翻呢？试译如下：

If you want to count big apples do it today.

- - 充满着大苹果般的，红光满面的革命激情，多么值得后人凭吊。兄弟主张欣赏这样的诗一定要登高远望，怎么叫高，年收入在四万以上叫高，怎么叫远，一定要远在海外从事爱果事业才叫远，否则都是瞎掰。

平心而论，江青这么个名字还是十分漂亮的。据说是取自“曲终人不见，江上数峰青”这句，影射她早年的歌舞妓生涯。说江青这人也很不容易，贫寒出身，凭个人奋斗当上演员，又跟着毛主席这湖南老杆吃了好几年的大肥肉，一声怨言没有，到了儿先生做古，竟以身殉，这在现代就算烈女了。我最服人家在那法庭上说那几句话：主席尸骨未寒你们就下手，主席在延安的时候你们干嘛去了？！真说的义正辞严。华国锋叶剑英这帮五花肉，主席在世一个响屁也不敢放，主席一过世立刻就下手，对人民有利，但在人格上实在母鸡。跟人家彭总叶帅怎么比。

得，打住，再说连邓大人都要给划拉进去了。九十多岁不容易，还是由他去吧。

3. 山东骂法中的“蟹”到底是甚么意思？据本人考证，就是“楔”的意思。楔字是一十分微妙的字，北京人也用。我们如果对谁生气，可以说“我楔了你丫的。”楔的另一层意思就更反动了，为了青少年，还是不说为好。

楔字起源于木匠作坊。旧时木结构都是用“眼”和“笋”。假如日久天长发生松动，则以楔子楔之。楔以硬木制成，楔的时候用斧子加力的砸，见过这个操作的人大都不愿成为它的牺牲品，楔的恫吓力由此可见一斑。

随着人类的进步，用“眼”和“笋”的时代过去了，现在改用螺丝钉，其大意则差不多，都是“screw”的意思。在美国话里“screw”也是一个不够五讲四美三热爱的词，可见物理学是超越文化的语言，中外国骂固不同，“楔”的原理则像港台歌星所歌颂的“我对你的爱”一样，永远都不能改变。

4. 北岛早期的诗，朴素而又潜藏激情，意境完整，气度高华。显示殉道式的庄严。比如这首：

传说的继续北岛

古老的陶罐上早有关于我们的传说可是你还在不停地问这是否值得当然，火会在风中熄灭山峰也会在黎明倒塌融进殡葬夜色的河爱的苦果将在成熟时坠落此时此地只要有落日为我们加冕随之而来的一切又算得了甚么 - - 那漫长的夜辗转而沉默的时刻

在诗人看来，爱会被埋葬，火会被风熄灭，山峰会倒塌，人会变成传说，然而只要有落日的加冕，一切倒也算不了甚么。为了一刻悲壮的辉煌，可以忍受长期的黑暗，辗转和沉默，这种囚犯式的心理不正折射了诗人对现实的不满吗？

5. 今天天气好，放一段霸王别姬的道白：

小尼姑年方二八被师傅削去了头发我本是女娇娃又不是男儿郎。。。

这一段道白，咏叹调似地在“霸”片中反复出现。“男儿郎”和“女娇娃”换来换去，形成似真似幻的背景，在这背景中，情节交替升级，一代名伶的故事历史般地展开了。

一段普通的台词，竟能当成道具一样使用，成了影片的“punch line”，玩得实在是太流利了。也不知这片子是谁编的，越想越觉得高，实在是高。

乱侃之三涂鸦 94 - - 95

1. 听说新的排名茅盾不算文学大师？故事性还不强？这个可能是漏印吧，私下说一句，巴金沈从文小说我没读完一本，唯有子夜一书，我是舔着手指，恭恭敬敬地一页页地读完了的，他不算是大师，我可以算母鸡。

金庸老相当活着的罗贯中，加施耐安，再加蒲松龄，都还嫌不够。这么说吧，他相当三分之一左右的中国文化。建议今后学校历史和语文教科书都选用金庸的段子。现在金老当北大教授，也无非是跟猴儿宝灵比肩，吾意应恭请金老就国家主席一职，我向毛主席保证证金老能把咱中国治理得风调雨顺，国泰民安，而且还没有文字狱。至于人民的身体更甭提了，出门在外谁敢碴架就是找卸！

怎么样，兄弟这主张是不是太阳春白雪了点？有敢练的没有？这回咱们给人大常委写信，一定把金老列为下届候选人（政协也成）。学自联的哥们，这个艰巨的任务就交给你们吧。

2. 愤怒青年创造历史。

查愤怒青年的第一个特征是野心勃勃，比如陈胜吴广辈，一群贫下中农同在田里干活，偏他要抬头去看星辰起落，日月之行，问他何故，答以“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其野心不可谓不大。刘邦项羽则更露骨，一句“彼可取而代之”，千古以下，余音不绝。毛泽东一介高中生，却恒以冷水浇头，到湘江游泳，问之，则答以“自信人生一百年，会当水击三千里”，然后仰天大笑，声震屋瓦，哥儿几个听了没有不捂耳朵的。

有野心，不能实现，于是愤怒，愤怒而又青年，于是愤怒青年。陈胜一怒，揭竿而起，攻城略地，烽烟万里。吴三桂冲冠一怒，遂有甲午海战，虎门销烟，毛儿席决汝一怒，遂有天翻地复，星火燎原。

老人之怒如匹夫之壁，怀而不露，称之含蓄，含蓄日久而犹愤成疾，于是老人圆寂而社会依然。

青年之怒如滚锅沸油，烹小虾之外又泼之于麻木不仁之社会，使皮破肉烂，欲生不能，欲死亦不易，半生半死，亦枯亦荣之间，新肌生焉，是谓社会进步 - - 又谓烫伤痊愈，痊愈日久，则再次麻木不仁。麻之泼之，仁与不仁，如此之累累伤疤，即称为五千年之文明史。

所以说历史也就是愤怒史，文明必须通过粗鲁实现。大伙听了，没一个不说我是胡说八道的。我见众寡不敌，遂赶紧收摊，回家愤怒去了。

鸦，读北岛的诗，听金庸的话，按矛盾的眼色行事，做穆旦的好战士。

3。网上第一张进化论的大字报，写得何等好啊。从爬行类到腐儒类多不容易，鸦为自己身上的24个特征感到自豪。

有人证明任何基于公理的逻辑系统要么是不完备的，要么有无穷多个不可证明或证伪的命题。北工大的洪加威同志使了很大的劲，找了不少不可证的命题出来（见八四年左右的“中国科学”）。

这等于是说科学的描述永远是不够使的，有缺陷的——它或者不够一般，或不能自圆其说。这就回答了雕的问题：四万年之后科学完备了怎么办？如果洪加威不蒙人的话，科学永远也完备不了——真理总是相对的吗。而且那时候咱们说不定又进化成霉豆腐类，身具48个特征，每人都长满了绿霉素呢。

兄弟修炼了佛教之后，终于认识到，宗教说到底是一种信仰，不是关于如来佛，而是关于未知。我们信仰世界的一切应该可知，如果我不知，如来佛知。如来佛不知还有默哈默德。阿尤布罕吗。我们信佛乃是出于一种逻辑上的美感，是对科学的一种补救，也是对于自身之无奈的一种无奈。

所以兄弟的公式是：自然 - 科学 + 叹了一口气 = 宗教。或者说：自然是一个复数，科学是它的实部，而宗教是它的虚部。

科学遇到宗教的挑战，在总体上说来是受到了美学和求知欲的挑战。大小乘佛教徒都希望舟子学派跟微言学派的论争能够解开恐龙灭绝之谜。恐龙的灭绝是反进化论的，用陨石坠落产生黑烟也没法解释：如果真有好几年地球上没有阳光，那灭绝的岂只是恐龙一种呢？

3。恐龙不能证明进化论伪。

黑格尔“凡存在即合理”跟进化论有点关系，其实在进化的过程中每一链条你都可以说是合理的，我觉的很难说高级和低级，所谓进化是偏见吧？比如寻鱼，丫活一百多岁，个比人大，生卵都论万。可咱们人呢，玩命挣钱，每月交房租，还动不动要放圆子弹，路上走不好即被汽车撞倒，难道就因为咱们会哺乳会胎生就比寻鱼优越和高级吗？比如病毒，丫活得也爽，整个是弥漫在世界一股真气，而且想传染谁就是谁，无不纵横如意。有时想想还不如它们自在呢。

4。介绍两个佛教的基本思想：

1。众生平等。哺乳类跟爬行类在我佛如来的眼里是没有区别的——都是宇宙尘埃吗。

故走路不可踩死蚂蚁，我们网上掐架也都是哺乳类内部矛盾，只要会哺乳，大家都对。

2。众生轮回。就是毛主席说的“人或为鱼鳖”，龙的传人就是鱼的传人，鳖的传人带绿色的帽子，即军帽。佛教认为生死不过是动态过程中的一个环节，所谓“方生方死，方死方生”，明澈得很。

可以把佛教当成艺术，它可以囊括近代物理的很多概念。

5。图氏没辙定理

“任何离散有限系统必重复”。在一定的条件下，一切系统都可以近似看做“有限离散系统。”比如政治，经济，股市，NEWS网，所以都显示周期性。甚么“五百年必有王者兴”之类。

鸦现在综合对电脑的讨论，提出以下定理，供广大科学家批判。这个定理有人提出来过，但提不出一个严格的逻辑证明（高手指正），证明了也不漂亮。所以有必要挠一道子。

图氏没辙定理：人类是无法懂得宇宙的。

证明：

从光速和轮回上限的论证，可推出人类能表达的状态有上限。设  $v$  是一比较大的数，则：

地球上所有人的脑子体积 + 各种知识存储媒介的体积  $< v$

无论人类怎么发展，这是一个永远不能打破的上限。因人类能表达的状态有限而宇宙状态无穷，所以人无法描述或懂得宇宙。证毕。

自吹自擂：显然，这个证明比哥德不完全定理又高明了许多，也宽广了许多，哥德定理无非是本定理一个特例而已。

应用举例：宗教依赖未知存在，所以宗教永存。

应用举例：任何学科的任何定理都是有条件的（斯大林猜想）。

应用举例：不要指望得到终极真理，或蝉，或道，它们都是不可知的同义语，正如宇宙是不可知的同义语。

应用举例：在世上的哲学派别中，唯物论狂妄，因为它宣称宇宙可知，唯心论是另一种唯物论，因为它以为宇宙的状态都在人的头脑里。只有不可知论正确，因为它承认现实。

6. 1. 宇宙也许有限，也许无限，但宇宙状态总和严格大于人类状态（包括沉思状）的总和则很清楚。比如你所处的状态总和永远不能超过你再加一瓶水所处的状态总和。

2. 我对“宇宙”的说法产生怀疑不是一天。它是母鸡的避弹室。曾跟朋友把酒言欢，他乘机贩卖大爆炸，天体演变一类的私货，我听了以后产生很强的星云感，但对宇宙的来龙去脉仍不甚清楚。反正太阳系以外兄弟也没去过，倒是怎么回事还不是得听他老的吗？兄弟“醉眼蒙眬”了。

3. 科学家管未知叫宇宙，教徒叫上帝，我叫禅。大家都是哺乳动物，只不过把一个回字写成了四样。贫下中农问宗教跟宇宙甚么关系，兄弟认为就是城里烧鱼放葱，乡里不放的关系。

7. 触龙睡赵太一文，写得何等的好啊。事情是这样的：赵太后被秦攻，只好到齐搬兵。齐说把你儿子送来当人质吧。赵太后不干，谁劝她她跟谁急，这时候触龙来了。触龙说，跟您走个后门，让我儿子当兵吧。这孩子老上房揭瓦，我觉得过一段集体生活会好一点。

赵太后很好奇，问：你们老爷们也有爱子之心？

触龙说，当然啦，爷们爱儿子，老娘们儿爱丫头吗。比如你吧，你就爱女儿不爱儿子。

赵太后不同意：何以见得呢？

触龙见阴谋得逞，赶紧上床：你看，公主嫁出去，你天天祝福她别回来 - - 希望她夫妻和睦，在外头世代称王不是？可对儿子呢，你就相反，你是不许他出去为国立功。你儿子高干子弟，对国家没尺寸之功，回头你入了土，丫还不让人给灭了？

两天之后，公子被送到齐国去了。

我读完这个故事，不禁打了一个寒战：几千年前的人已经有触龙这等狡滑的心机，咱们是该高兴还是伤心才好呢？

有一段时间，毛主席反复给同志们宣讲这个故事，可惜他的话没有引起多少注意。

From:Tuyaect ion]砍柴山歌（四）Date:26Jul199513:11:13GMT

## 乱侃之四涂鸦 9 4 - 9 5

1。到少数民族地区收集民歌，这一天晚上睡在木楼里。忽听到街里一阵阵哗啦啦响。

我想这地方遥远，别是大批的土匪来劫寨了吧？下去一看：可不是，许多女人四散而逃，后面是大批的追兵，那哗哗的声音就是女人身上的环佩之声。鸦无财无色，仅有一命，所以马上就藏到楼后的芭蕉丛中去了。想不到越躲越躲不掉，刚藏好，就有年方 2 8 的小娘子被匪人擒获，气喘嘘嘘地抱到我军的藏身之所。

按我们腐儒的说法，就是“竹楼之后，就地正法；芭蕉丛里，活色生香”。其中的种种细节，大家可以按 x 级影片自行想象之。

阶级姐妹正在被料理，鸦当时曾想打救。但转念一想：万一这娘们是地富子女呢？鸦岂不是帮了敌人？跟据经典情节，这娘们今后还要跟我发生感情甚么的，那时我可怎么了断？就这么一犹豫，匪人已经把裤子提起来了。

天明时匪人向威虎山方向逃窜，我向当地人打听，才知道原来那是本民族的春社，昨夜那幕相当开幕典礼，正经的好戏还在后头呢！

连续一星期，我躺在竹楼上，任下面“哗啦 - -”，“哗啦 - -”的声音挫伤我的感情。然而我知道春社期间一切伤亡都是自愿的，而我的定力也终于被这声音磨出来了。

2。现在大陆人外号为“匪”，台湾的外号为“弯”，还都特吃心。这使我想起几件外号的事。我上学的时候，一个同学外号叫“肉孜”，为甚么呢？因为他这人有点胖，肉乎乎的。上英文课学单字，他非说“玫瑰”( r o s e ) 是“肉孜”，这事激起了公愤，以后大家就都叫他肉孜了。

肉孜当了肉孜之后改邪归正了吗？没有。仍然开牙就是肉孜，肆意地糟塌英语，而且对女生特肉乎。可巧班上一位女生也跟肉有关系，她的外号叫“猪肉”。倒不是英语不好，恰恰相反，她便是英语课代表，人也跟玫瑰似的美丽。可惜她爹娘给起了个名字叫朱柔，跟她的外号接近到了令人气愤的程度。肉孜对猪肉很有表情，可是猪肉比较清高，如果说英语的事，猪肉热心辅导，如果事情在 2 6 个字母之外，恕不奉陪。班上有心的男生多，大家都很有生气，可天下事哪能事事如意，只好叹一口气，由她去了。

还是努力学习，茁壮成长吧，为了四化嘛。

转眼到了毕业，同学们都要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了。班上的某些秘密也都暴露了出来。比如大平挫（铁旁）跟真优美原来是恋爱关系。大平挫之所以得名是因为他的裤子老破，大家觉得他的屁股象一把大平挫。快到毕业，他的裤子渐次打上了很漂亮的补丁，现在才知道为甚么。考虑到大平措的爸爸是管分配的付校长，大家都原谅了真优美同学。

可真正震惊了全班同学的乃是猪肉。有一天开会，她叫肉孜站起来，然后对全班宣布说，我们订婚了！这是一石激起千层浪，群情汹涌，班上好象要起暴动。你说肉孜这人，要人没人，要本事没本事，要背景没背景，咱们校花图丫个甚么？有一瞬肉孜惊恐地看着大家，看样子确实是有悔过之心了。

可是猪肉很坚定。她说，我要的是感情！这话一说，谁也没辙了 - - 包括我。

唉，学过语文的人们哪，感情这个词定为名词实在是个错误对大多数世人来说，它不过是个文言虚词而已。俗话说“好女怕痴男” - - 肉孜的英

语老学不好，谁知道是不是一种计谋呢？

3。有一年鸭坐火车，车上挤满了回家过春节的山东兵。车到了湖南株洲即被拦截。原来列车严重超员，列车长决定不再让人上车。但车站的警察坚持要再往车里送五百人，否则不发车。原来警察多为本地人，他们的亲戚认为春节是贿赂岳母和未婚妻的绝好时机，所以都光了脚，挑着新挖的地瓜和山药大力赶车，当然，警察弟兄们是支持乡亲们的。

车上拒不开门，站上拒不发车，两下成了僵局，一僵就僵了八个小时。最后上来一个警察，用毛主席的天安门方言向车上众哥们下了最后通牒：

各哥们儿必须立即，马上，无条件地，满面春风地打开车门，让地瓜和土豆上车，否则莫谓言之不“入”也。

警察还没入完，已经让一武二郎拎小鸡似地拎起来了。该警被他一拎，衣领即包住了脸，肚脐眼亦露了出来，他蹬腿的候，裤子向下掉，遂使斯文扫地而女客动容。接下来的三分钟是无政府主义的三分钟，警官被众山东暴徒从车厢的一头传到另一头，所有以往跟警察有过过节的乘客都做了他们想做的事。当这位警察最终被从车窗扔出去的时候，只剩一条短裤，他的身上布满女人们五彩彬纷的掐痕，犹如穿了一件百家衣。

坦白地说，鸭被警察罚过多次，当时亦顺手崩了他一倍儿头，不算强调人民之不可罚，算是帮咱山东兄弟助助威吧。

4。峨眉天下秀。

那一年在峨眉山下扎寨，半夜有雨打芭蕉，心情遂在上山与不上山之间摇摆。

不久听到帐外有人声传来，似乎有一支军队正在开拔，出去看时，天仍黑，雨汐汐沥沥，数百名老头老太太却已经迈着衰迈的步子，向那遥远的山顶艰难地行进了。

这些老头老太太，多半穿着有补丁的，川人最爱的青黑色单薄衣服，缠着包头，冰凉的雨斜斜地打在他们上，转眼就湿透了。他们光着脚，脚跟有裂纹。

然而老头不作声，老太太不做声。老头和老太太一起走，白发苍苍地走，眼色不必交换。

我呆住了。

峨眉山年年有人摔死。

天色晴朗时，一个壮汉爬到山顶要一天。下雨的时候，布满青苔的山路一步一滑，对老人说来，那无疑是搏命的勾当。

显然，他们登山跟游客登山不同。游客登山是为了虚名，他们则好象是为了一种归宿。

有人说他们是为了佛教的信仰。我却觉得，不如说是不可遏制的，伟大的生命的力量在通过他们表现出来更为恰当吧。

雨越下越大，老人逐步走远，他们走成山色。

我和同伴们互看一眼，登山的事就这样决定了。

乱砍之五涂鸦 94 - 95

1。现在留英的王一川同学回国，编了一本中国文学大师辞典，金庸先生总算得到了第四的地位。他的上面还有巴金，鲁迅，和沈从文，也不知王先生怎么想的。鲁迅当然没说的，一代文宗，虽然没写很多的小说，但他

的杂文对于今天以至将来的中国语言影响无法估计。可是巴金跟沈从文两位的评价也许太高？我提议把老舍先生提上去，巴沈两位拉下来，愚见两位的毛病是太女气，写得不够爽落。把他们评上去或者不利于中国国民性的健康发展，老舍的四世同堂可就不同了。这书在语言，情节，立意，和人物上都给人以非常厚味的感觉，其中特别对反面人物大赤包，蓝东阳等人的刻划成功。祁老爷子的名言“他们能杀，咱们能生”更是妙绝之笔。在长篇现实小说上的造诣，大约非老舍莫属。再叫我说，大概就是周立波，孙犁这两位，他们的小说，好象话梅，越读越有味儿，可惜成名之后，没进一步发展，终于没成了大器。

2。黑旋风敲了食客的原文进来，真一大善举。这篇文章清风朗月，毫无烟火气，它的包袱放在最后：“数十年无钗尘之祸，皆冯喧之功也，”只聊聊数字，却镇压全篇，毫无不妥之处，简直达到了几何上的对称。冯喧的喧字，原来是念“欢”，柳亚子给毛泽东写了一首诗，想要颐和园，其中就有一句“弹剑无车怨冯喧”。喧的读音是根据最近出土的战国古墓考正的。

胡贤弟使用单筒千里眼，发掘出走西口，鸦是觉得当食客的最大遗憾，或在于那种“为它人作嫁”的事实。冯和孟尝的故事，以孟尝君为相告终，冯喧怎么样了，只字未提。没别的原因，主客不可易位也。所以尽管冯喧很能干，是古今第一食客，说到底只能处于仆从地位，他存在的唯一意义，是帮别人建功立业，这难道不是一种悲哀吗？

3。我的全部教育，大概有百分之六七十来自小人书。在所有的小人书中，最爱的是外国童话故事。记得曾读过一本“狐狸列娜的故事，”这个母狐狸的性格真写绝了。她狡滑而残忍，但又富于母爱，在俄国乌克兰的乡间万分复杂的环境下成功地生存下来，遂演成一篇篇多彩的故事。那小人书我真看到如醉如痴的程度，也使我认识到世界上很难有纯粹的善和恶。

中国的小人书我最爱看三国和水浒。三国在我看起来是以五虎上将关张赵马黄为纲的。

关羽这家伙武艺特高，可惜不怎么出手，出手时经常是“只一合，斩于马下，”也有用三合的，三合以上则很少。赵云是在长板坡一战展示出英雄的光辉的。那一战他在百万曹军中几进几出，如入无人之境。我的印象中有勇有谋，武艺最高的是马超。这位穿的军装有西北风味，杀人时特冷静。其实要玩真格的，吕布应当是各将之首。他是穿黑衣服，头上不戴帽子而且永远年轻。写小人书的人大约因为不肖其为人，所以不怎么表扬他。其实我觉得应当对他的武艺给出公平的评价，正如金庸尊重张召重之流的武功一样。金庸的高明之处是他从来尊重有技术的人，即使他们为人混账到了极点，仍然承认他们大宗师的身分。所以我经过无数次同学间的讨论，直到今天，仍然对吕布的落选耿耿于怀。

对水虎小人书的感想，说起来可以写成专著，只有下次再评。但是我得首先推出几个最喜爱的人物：武松，柴进，燕青，孙二娘，鲁智深，石秀，阮小七。这几个英挺人物，如果今天约我上山落草，我想我也是绝不会推辞的。

4。水浒确实是一本绝书。

我在幼儿园的朋友现在还记得两位，一位姓韩，有一天他走过来，在我的脸上挠了几条血道子，待要打他时，已经被阿姨拉住，遂成终生之恨。另一位姓廖，是个文人。当时幼儿园盛行打架。每天吃完早饭，阿姨照例要

打一会儿瞌睡，这时打架就开始。开架跟网上的统独之争，或是阿Q与王胡子的虱子大战相类似，并不需要什么理由，看谁老实，推他一把就够了。于是往往全班打成一团，从远处看只见许多人堆在一处蠕动。廖同学这时便拎个小凳子，到堆放杂物的隔壁去讲水浒，这时他的后面就会跟上一群听故事的人。他虽然只有三四岁，讲故事却是绘声绘色，连吆喝带比划，说到揪心的所在还实行静场，听一会儿大家的心跳。我听了两次，每次都听出一身汗。只可惜听到鲁智深吃狗肉我就转到另一个幼儿园去了。那两段故事为我打开了一个窗口，使我初次窥见了水浒妙不可言的世界。

然后便是看小人书。小人书不全，只能零碎地看一些片断。但是由于每本都自成故事，所以仍然有趣。比如第一本说到高俅，画他穿着尖尖的小靴子，姿势跟踢毽子差不多，便想古代的人可能动作幅度很小，态度则大抵幽默。就说皇帝吧，他是球迷，因为热爱运动，竟然把运动员高俅提拔成宰相。他的幽默和魄力，大概都远在大力提拔庄则栋同志的江青之上。另两个记得清楚的场面是杨志卖刀和鲁智深倒拔垂杨柳。两位都是对付泼皮，对付的方法却截然不同。杨志是先忍耐，忍耐到一定程度就暴发。这符合我们平常所观察到的老实人的性格。鲁智深则采用下马威的方法，先取后予，把泼皮扔进粪池之后再收他们为徒。这个很符合社会学的逻辑。鲁智深是一个提辖小官，平常地方上光棍们见面称“班长”的便是。

在地方上混得久了，自然知道怎么对付泼皮。杨志却是将门之子，正途出身的武官，家世好，哪有同流氓打交道的经验？于命乖运蹇处相遇，自然举止失措，被人玩弄。只看这几个小人书的例子，就知道施耐庵大侠到了何等造诣。有人说好作品最能留下印象的不是曲折的情节，而是性格鲜明的人物。水浒的高明之处，在于它写得如此之好，以致不但人物，而且情节都能让人鲜明地记得。这在鸦所看过的小说中，实在是非常的罕见。

5。水浒的正文是在文化大革命中看的。我对文化大革命的观感就象一首歌里唱的那样，“文化大革命就是好，就是好来，就悠——是好。”比如说，我乡下的姨夫本是“扁担放倒了不认得——”的农民，我怀疑他不但不认识——恐怕连纸都不认识。可是到了文化大革命，他家却有了厚厚的四卷雄文。他骄傲地说：“队里发下来的——不要钱！”

那时天气冷，他家没火，我衣服又少，所以早上照例是不敢起床的。从物理上来说完全是借着被窝里一点热气延续生命。从精神上来说我可全仗着毛泽东思想了。每天一醒来就打开毛主席的书，重点选读井冈山革命困难时代的篇章。比如“中国的红色政权为什么能够存在？”“最后胜利的到来，往往存在于‘再坚持一下’的努力之中”。坦率地说，毛选的文字确实好，特别是注释。虽然不如鲁迅的厚味，但至少有二至四成的故事性，毛引用的古文，遍及各个朝代，读完了这些注释，古文大概可以相当于高中的水平。以我看来，他最气吞山河的作品是“敦促杜聿明等投降书”，“别了，司徒雷登”，“将革命进行到底”几篇，有革命者的热度，读了可以取暖。后来看到周总理和邓设计的著作，倒吸了一口凉气——假如换了他俩的大作，我绝熬不过那个冬天。

“太阳一出闪金光”的时候，我已经备足了精神食粮，打开大门一看，漫天洁白，正是丰年好大雪。邻居有一泼皮，过年期间，带我到山里去赴朋友的宴会。到地方一门就是一大碗热气腾腾的鸡蛋米酒，接着就是腊肉，腊肉，肥鸡，全是来路不正的东西，吃完了就研究下一次到哪个村去打劫。我

懒得听，搜查一下各匪的床铺，那时就发现了古今匪人的基础课教科书水浒。

开头那段关于星宿的鬼话十分腻味，但是到了智取生辰纲便开始有味了。假装打架，在酒里下毒那段很精彩。后来鲁智深也出来了，打镇关西写得曲折有致，我特别喜欢镇关西剁猪肉臊子那一段：先十斤瘦的，再十斤肥的，必须亲自剁。我从小包饺子，没少剁过这东西，二十斤肉的艰辛我明白，所以看到这里特有同感。忍气吞声剁了，用荷叶包好，却被一包砸在脸上。我想凡想学欺负人技巧的，这一段大概不可不读。

6。三国正文，鸦坦承没读过。鸦古字不甚认识，读这书是因为是炎夏，所有的蝉都声嘶力竭，特别不易睡着。鸦躺在凉席之上，翻了两页三国，恍惚之间觉得诸葛先生坐着小车过来，羽扇轻摇，乃遍体清凉而入梦。所以鸦之读三国，是候鸟式的，每年夏天最热的那两天才迁入吴魏蜀栖息。

林冲这个人物富于悲剧色彩。这是由于跟其他人相比，他命运的落差特大。从八十万禁军教头的富贵人生，到梁山上一名反贼的亡命生涯，这之间非得有不得不如此的原因不可。

所以施大爷在泡制他的时候格外的狠心，让他家破人亡，一落千丈，而且多用暗色笔调。其中比较残忍的有旅店一出，两个公差用开水生烫他的脚。风雪山神庙一出，他在漫天风雪之中，用枪挑了酒葫芦，“一步一步挨将上来”，最后大火烧起来，水火交融之中，景象凄惨而怪异。施大爷为了让他开杀戒，造这背景出来，也算苦心孤诣。总的说来，我不喜欢读描写他的部分，是因为这一部分的文字太正，读了压抑，不象描写土匪那样痛快，能引起共鸣。这个就好象见到一只猪在泥塘里打滚，大家会觉得心安理得，看到精彩之处，还会鼓掌叫好，因为这是它的本分。如果一位娇滴滴的大姑娘，唇红齿白，头上插着一摇三颤的茉莉花，也跟了那些猪去滚，那么不论她滚得如何开心，都会让人觉得别扭的。

我一般地反对文学作品写好人，因为第一，文学意义上的“好人”在现实生活中不存在，至少我没见过。所以我老觉得写好人的作者怀着叵测的居心，在道德世界里制造了伪币。第二，现在写好人已经写到了穷途末路。那些写好人的人，似乎都有虐待狂，总要让好人吃尽千辛万苦，好象他们的目的，是要劝人别当好人似的。特别值得指出的是香港个别武打电影导演。在他们的片子里，好人都成了吐血专家。也不知用的是个啥技术（我猜是在嘴里暗藏一只灌满了番茄酱的猪尿泡），吐起来一大口一大口的，隔着一层电视屏幕都闻得到血腥气。总之如果暴露一点内心世界的话，我得承认自己的心太软，想不通象“九命奇冤”，“窦娥冤”那样的东西，当初作者如何能够下笔。我甚至觉得“白蛇传”都过于残忍了一点。水浒中深深吸引了我的还是武松的章节。武松这人快意恩仇，英雄本色。他软硬不吃，也不假装好人。说起来武松也是当过一阵子食客的，他跟客于孟尝君的冯暄不同，除了“肥喏”之外啥也不会唱，所以落到大冬天在过道上向火的地步。被宋江这小灶酒醉饭饱之余，一脚踹翻了火盆。没奈何，只好回家，路上便发生了景阳岗的故事。我曾经把这个故事讲给围在火塘边的彝族弟兄们听。他们听到连尽十八碗酒的时候，个个慷慨激昂，击节叹赏。可见那个情节的刻划有多么的成功。

水浒中武松的分量比任何人都重。打虎之後又有杀嫂，醉打蒋门神，血溅鸳鸯楼系列。

我花了一整天把水浒读完，印象最深的就是他。

7. 说句开玩笑的话，假如没有水浒跟三国这两本书，中国近代史将会是另一种样子。

毛泽东是读水浒和三国的，他跟斯诺在延安扞虱下酒的时候，曾经聊到他小的时候爱读水浒。对于吃大户之类的事很有兴趣。显然，这颗叛逆的种子就是那时候播下的。他在打天下的全过程中，一有机会就用水浒跟三国的例子。比如三打祝家庄，逼上梁山之类。跟后来老年时对水浒的评价不同，那时他总是把水浒当做正例使用。

井冈山时代毛泽东对三国的运用达到了绝顶的高度。比如“中国的红色政权为什么能够存在”一文，跟诸葛亮的“隆中对”有异曲同工之妙。两者都是面临群雄并起的局面，分析天下大势的走向。诸葛亮看出在吴魏相争的缝隙里，有刘备生存的余地，是以将来天下三分。毛则认为在军阀内部矛盾和外国在华势力的斗争影响下，有共产党割据之可能。严格地说，这个分析是被实践证明了。抗日战争是典型的天下三分，共产党果然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刘伯承等院校出身的人，对毛泽东的三国演义不以为然，只能证明他们的才略是在毛之下的。

相比之下，蒋介石更差了一筹，他读的是“曾文正公家书”。当然这本书还是不错的。

曾国藩对平定内乱很有一套，经过“屡败屡战”，平了太平天国。蒋大概认为他负了跟曾同样的使命，有了这本书，自然可以战无不胜了。殊不知时过境迁，曾时代之所以能平内乱，是因为当时的国际条件要好得多，在军事布置上几乎可以忽略不计。可是他打共产党时这个条件已经变得十分重要了，忽略它等于三国里少分析了一国，不失败等什么。

后来西安事变，果然就是在这上头输了一着。西安事变之前，蒋是一脑门子的消灭共产党，一厢情愿地置日本的入侵都不顾。毛呢，则从日本的入侵中看到了机会而善加利用，显然，毛玩的是三国的游戏，而蒋只想先玩两国的游戏。结果平地一声雷，西安事变发生，蒋一着错，满盘输。现代史中，国共力量的转折点大概可以算是西安事变。

兄弟这个结论必然是不通的，可是事实也是明摆着的：国共两方相争的结果，跟双方玩的是什么主义没太大关系，原因其实在毛和蒋读了不同的小说。为了这小说，国共乌眼鸡似地斗了几十年，死伤无数。这岂不是滑“天下”之大稽吗？

8. 有人提倡写现代水唬，好计。每个人出国都是有点原因的。比如这样：

话说有一帮同学聚在一起了。这些人都对现实不满，摸摸后脑，都有一块反骨。于是喻地一声说出国吧！有的说我是为了学问，有的为了生活，有的为了政治，总之好好地呆着，有啥不幸福的，非得闹这故事，其中必有不得不如此的原因。总之大家觉得美国就是梁山。

现在被逼，不上不行了。这伙反贼，道路各异，但到美国落草之后，很多人都开始跟政府作对。首先是组了一个聚义厅，也就是学自联，然后便上街喊口号，游行，得卡，mf n，因为声势浩大，很多国内的前良民如王军涛也来参加，其中甚至不乏卢俊义一级的人物。真正李魁鲁智深这样的也有，比如乌尔，魏京生啥的。柴玲就暂时当孙二娘吧。总之里头有革命彻底的和不彻底的，在受不受招安的问题上大吵大闹。李魁说：杀去东京，夺了鸟位！宋江说，别价，大伙闹了一场，不就为了富贵吗？政府则说，宋江固

然不好，可方腊（民联）更是头疼，不如让他们招吧，回头庆功宴上赐点毒酒不完了吗？

其实，一百零八人里，决策的还是少数，大多数只是昏昏噩噩，“有奶便是”地生活着，他们觉得，说啥都是假的，只有存在是第一位的，在某一个秋天的早上，一群匪徒相聚了。在国内的时候他们同学曾聚会，各自比赛出国，畅谈造反理想，现在造反成功了，反而感到一阵空虚。最后他们也没辙了，只好朝着蓝天放飞了一群鸽子，鸽子身姿美丽各有各的飞行技术，不过都是越飞越小，最终都在无银的蓝天里消失了。

9。奸相严嵩，秦桧等人的字都是不错的。北京“六必居”就是严总理题写的，比起周总理，李鹏总理可强多了。毛主席的字，势如奔马，滔滔而来，又如文化大革命，粉碎一切间架，但最后终于控制不住。所以他的字里，常能见到硬收的笔调，有一种运动员提前起跑的尴尬。我想这里头有点道理：越是有想象力的人，越敢目空一切地写，世界他都要打破，写字的规矩算啥呢。什么事能干好都不容易，比如偷，有的人被抓之后只会硬着头皮挨打，有的却得出“此地无银三百两”的幽默。能把坏事办好也得有才不是。

比如某君，经常到网上发表修正主义言论，什么“毛主席写的文章，很有深度，连许多博士汉奸至今都读不懂”，完全是错误的。毛主席本质上是个粗汉，“提篮小卖拾煤渣，担水劈柴也靠他，”他爹打他的时候，他便逃到水塘边，娘们儿似地说：你过来，我便跳河自尽。他爹有一些经济学，考虑到培养这么一个壮劳力殊为不易，只索罢了。主席的错误是读了水浒这一本书，才落得一个死后让人腌腊肉的结果。他的东西一向是以容易读懂著称的，比如他写过一篇文章“反对党八股”，意在表彰自己的文章容易懂，显然这篇文章这朋友是没有读过的了。

某君虽然不读书，却能把自己的观点说得天花乱坠，跟真的一样，这不也是一种本事吗？这可比网上的欧阳锋，因为本身功力较高，所以即使按照错误的“九阳真经”练功，经脉逆转，仍然可以有成。当然，网上的同志们，从革命的人道主义出发，是绝对不会问他“你是谁？”这个问题的。

10。

下棋涂鸦 1 / 20 / 95

我在八三年到了南京，正是暑热。满街都是梧桐，夜来有人卖卤味，我遂弄了一包鹅掌细嚼着。走到街上适逢一老者在街上摆棋，好像在等老对手的样子，我问他能不能比试一盘，他很不屑地看我一眼，说，好啊，你去买一包烟来，赌一盘五根。我说五根太小家子气，如果我输，给他三包，否则他给我买一包卤牛肉。老头子重新看我一眼，又看看旁边围观的一圈乡亲，坐直。说，好吧。

开局。我用了最拿手的飞象，老头应以当头炮。我一看乐了，他用的是右炮，显然，他不懂右炮是绝不能走的，否则处处受制。再几招过去，觉得全盘之势有些滞重，略一思索，走一缓手，被老头杀了一个边兵，局势立刻改观。老头招招狠辣，不失先手，一边欣赏我的狼狈，一边恶毒地对围观的人笑。我这才明白，原来他不是不懂那开局，他是故意示人以弱。形势恶化，再走两手，老头开始跟旁边的人谈笑风声。我摸摸兜，只有两块，买烟之后，睡澡堂子的钱都没有了。得，谁教你过于托大呢。算了，拼了吧，左右不过是输，不能输了北京胡同的气概。

当老头发现我采用了无赖的对子法时已经晚了。他气急败坏地走了一

手过分，反而让我对了一个车。这次轮到我乐了，我跟旁边的几位大叔聊扯了几句虎踞龙盘，颇觉得“石头城上，天低吴楚，眼空无物”。旁边有个中年人发出会心的笑——恩，看来敌人的阵营也是有裂缝的。

看过茨威格“象棋的故事”，知道让高手失败的唯一方法就是恶心他。所以我假装不懂规矩，走了几步死循环，然后又无缘无故地长考起来。他将军，我本来只有支士一招，我却白痴似地考了十分钟。老头在凳子上不安地燥动，让他的孙女上水。我厚颜无耻地说：给我也来一杯，再挑逗地对她笑笑。孙女拿不定主意，老头脸涨红了，说：给他，死都快死透了！

棋盘上没剩几个子。老头多一兵，弄得好能争取一个和棋吧？正想着，老头突然大喝一声：将！定睛一看：这不是送马给我吃吗？哈，老头中了我的计了。我举棋就要拍下去。

“可惜啊可惜！”是中年人，他站起身来，我的手停在半空。

“什么可惜？”老头大怒，“吃了马难道不死？”

“当然不死。”

“不死算我输！”

“好！”中年人蹲下来，一着着摆起来。我看出一身冷汗，妈的老奸巨猾，原来老头暗伏了这么一个陷阱！可强中有更强，中年人因势利导，巧妙地挪一步老将，山重水复之后成了和局！周围的人连称好棋，纷纷议论起来。

“怎么样？”中年人得意洋洋地追问，老头铁青着脸，不说话。

“两位，”最后我摸摸兜里的两块钱，站起来，“我这手棋是不配跟老大爷过招的。今天学了几手，不如就由我请两位喝一杯啤酒吧。”

“那要看何老头是不是有空哪，”中年人笑了。

“什么有空没空，”老头骂道，“走，喝完了再教你。”

三个人相跟着进了小酒店，叫一碟五香花生，一碟卤味，一瓶啤酒，我正要掏钱，老头在身上一摸，一张崭新的十块已经递上去了。我刚要说话，被中年人拉住了：“怎么能叫你掏呢？”

酒店外有桌凳，我们一口口喝啤酒。那时夜凉如水，星斗满天。风吹过的时候，满街的梧桐叶子都哗哗地响起来了。

1 1。如果我会打字，第一篇就得敲“立论”一篇。小说则一定是阿q正传。“立论”一文，看似平淡，但反应了阿q正传的主题，以及鲁爷为人的基本态度，其中其实充满了感情色彩。

梁老对吃一道有很深的造诣，他在北京，喝一碗汤都要到固定的饭馆。近代中国的美食家，如张大千，高阳等人多出在国民党一边，共产党方面，由毛泽东带头，崇尚红烧肉，窝头蘸辣椒等粗粮，在这在这种风气下，没出过有品味的谈吃的书。

这个我实在是有些不解。打天下者，为的是享受，提着头打下来，难道就为的两碗红烧肉么？江青也提过类似的问题，毛主席伟大，一口拒绝了。其实为人何必那么执着，巍峨如弗拉第米尔。伊里奇，不也说过“裸体女人都是我们无产阶级地”吗？

### 1. 爱张爱玲

这是真的。

有个村庄的小康之家的女孩子，生得美，有许多人家来做媒，但都没有说成。那年她不过十五六岁吧，是春天的晚上，她立在后门口，手扶着桃树。她记得她穿的是一件月白的衫子，对门住的年轻人同她见过面，可是从来没有打过招呼的，他走了过来，离得不远，站定了，轻轻的说了一声：“噢，你也在这里吗？”她没有说什么，他也再没有说什么，站了一会儿，各自走开了。

就这样就完了。

后来这女子被亲眷拐子，卖到他乡外县去作妾，又几次三番地被转卖，经过无数的惊险的风波，老了的时候她还记得从前那一回事，常常说起，在那春天的晚上，在后门口的桃树下，那年轻人。

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遇见的人，于千万年之中，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刚巧赶上了，那也没有别的话可说，惟有轻轻的问一声：“噢，你也在这里吗？”

读后“人必须在适当的时候分泌适量的荷尔蒙。”——唯物论者涂鸦

没有惊天动地的情节，没有死去活来的故事，只有一个春天的晚上，一株桃树，一句轻轻的话。这就是爱。

千万年走过，千万人遇过，错过了热情的牡丹，错过了美丽的枫叶，一生却归宿于一次偶然的相逢。这就是爱。

是你？是我？在偶然的相逢与必然的归宿之间，在月色的小径上，是谁悄悄的徘徊，穿过那似曾相识的松影？

2. 读了张爱玲一文，确实佩服她的功力。鸦推她的这一篇为所读过的所有散文中最上一流。

她的文章只有短短的386字，上下的跌宕却有三次。结尾轻轻一句的意境，极尽委婉曲折之能事，竟使鸦浮想联翩，不能自己。这便是泛酸的由来。

人生苦短，真正值得留恋的也许不过是几个瞬间，对拥有这些瞬间的人来说，它们是珍贵的，值得爱的。鸦从“爱”一文中那女子的回忆中体会这样的心情。鸦从方金诗中体会这样的心情。鸦从棋王抚摩母亲给他磨的一付棋子中体会这样的心情。鸦每念及此处，不免心酸。

人陷身于生活美好与生命短暂的不可解脱的矛盾之中，这是人的许多悲剧心理的根本来源。从这个意义上说来，文中的爱，并不是简单的男女情爱。可以爱宝玉，可以爱湘云，但也可以爱一本书，爱一句话，爱短短的一瞥，爱墙边的一棵默默的草。生活，以至生命的弥足珍贵，往往就在这里显现出来。

3. 有时讨论是带崩弓子的。咱别假装山中高士特晶莹，崩就崩，鲁迅全集翻翻，崩人和被崩的情况都不少，有好些也是一锅里涮过勺子的弟兄。当年彭德怀从庐山回来，人家问他怎么样？他说没怎么样，老毛捅了我一下，我也捅了他一下。在下受他的启发，引出几条费厄泼辣（FAIRPLAY）

规则：

讨论中的费厄泼辣规则（适用于崩弓子等软兵器）

A。尽量费厄，不要先泼辣 B。若实在按捺不住而先泼辣，则不要指望别人不回泼 C。

别人不回泼是先泼者的运气，不是费厄 D。挨了泼回之辣，忍着是费厄，再泼是好汉，喊太辣是孙子

4。中国这一二百年惨点是实。可一二百年在漫长的历史上似乎也就是一瞬。我们恰生于这一瞬之中，所以倒霉得很，感觉也强烈得很。五四，四五，六四（真是再三再四）似乎反映了这种急躁情绪。人生毕竟有限，一二百年？玩不起。能练就练练。

从历史的观点来看，孔子制定的君臣父子也弄了几千年，也有许多兴旺的时期，还同化若干外来文化，这也是生命力。中国的倒霉，或者是来源于没学会对外。孔子那时这问题不大，可世界进步了，如何对外对一国发展的影响就非同小可了。比如学习，学谁好？美还是俄？学了几十年，老师退休了，学生却无所适从。邓又新学了一手经济，看来见效。毛当年不和俄联手，改联美，会如何？又比如对外态度，不卑不亢，这原则是极好，可惜难掌握点，非卑即亢。卑时割地，亢时孤立，都不好。这卑和亢的掌握，不幸，还是以国力为依据。

幸运的是，中国现在是向上，我想，不要几年，就会从国力的低谷里走出来，这也许不是什么问题吧？

卑和亢的问题，那时会不会仍然存在？

5。国歌不能一味豪壮，满则溢，过犹不及。要维护全国人民和爱国侨胞的嗓子。而且再豪壮也不如礼炮吧？也不能太港台，或梁山伯，一天到晚举哀的国家想必前途多难。太洋了不好，自不必说；太古呢，闻韶而不知肉味，而世界毕竟还要弱肉强食。难办！

难办也得办！

先来一头脑风暴，有的没有的，对的错的，全往上招呼，自报公议，然后投票，倚多为胜，不顾江湖道义。鸦抛两块板砖先：

中国第一位自己的音乐博士：“我们就是黄河，”吕剧的底子，特民族话说长江：主题歌陕北老汉：“信天游”，有帝国气派十面埋伏，有紧迫感笑傲江湖之曲梅花三弄，雍容华贵这个词嘛，就来这天苍苍野茫茫。借物咏志，或者曹操的星汉灿烂，日月之行，不瘟不火。毛的潺潺流水小小寰球一万年太久也可以考虑吗。

6。问个问题。诗的特点之一是有音乐性不错，可凡事有度，过犹不及。这平仄对诗的要求可以说是限制到了极点，什么位置上什么平仄，一点也不能错。这也太理工了吧？以律害意的情况必然出现。否则为什么爱好者说网上诗不入眼，盖限制太严，不易写也。

这样看来，老杜固定格律，是一种规范化，可对诗的发展未必是好事。鸦看中国的好诗，唐以前的真不少，格律不甚讲究，写得倒潇洒自如。唐以后太好的便不多了。而今人如鸦辈欣赏杜诗，恐怕还是欣赏诗意的多，对其“工”与不工，倒是不甚了了。但从美学欣赏上说来，仿佛没有太大的影响。从上口的角度，两句对应位置的平与仄，即使对换过来又有什么很大的区别呢？“青青子衿，悠悠我心”“风起云扬”“风吹草低”“猿啼三声泪沾裳”之类，它们所创造的意境和它们的平仄有多大的关系呢？

据鸦看，李白写诗，好象有不管三七二十一，不但平仄，而且连句子的长短都不管，兴之所至，随意为之的倾向，倒觉得这样比较能符合“诗言志”，贵在创造的本质。据鸦看杜的一个很大的贡献是提供了动词创造性的用法，例如“来”天地，“变”古今，“鸣”翠柳，处处创意，李白则有“啼”不住等。

会写的自然能突破或驾驭格律，以白话入诗而不着痕迹，给人以透脱的感觉。不会写的，把当初要写的感觉强行挤进平仄的格式以后，难免惨不忍睹。

7。似乎说着什么 1 0 / 1 0 / 9 3

似乎说着什么，又似乎什么都没说。

这一封信是第一封 - - 或是最后一封 - - 并没有什么区别。人生如粒子或宇宙尘埃，随聚随散，本来没有什么道理可讲。

在逆旅之中，高山之颠，看见日出。景色壮丽到令人为之神迷，我却要说：那是心灵中的一个美丽的错误，一场设计于无心的谋杀。造化弄人，使旅人看见它，不过是为了使那景色转瞬即逝，而使旅人以回味去继续那一段单调的旅程。

景色本来是“无所谓有亦无所谓无”的，时间和空间交错成黑色。听见自己马蹄声的人，往往以为距目标更近，而听见陌生马蹄声的人，却往往以为那翩翩而来的马是白色的。

人性执着，一至于此。

有一幅画孤零零，中国的北方在赶路，黄土和牛车都是年深月久的辙子。皱纹，汗如雨下，晒成黑色的皮肤。。。。而高粱却已经红了，它们的喧哗农民般朴实，却又哲学般深远。

似乎说着什么，又似乎什么都没说。

在大槐树下喝一碗凉茶，擦一把汗，又继续赶路。卖茶的望着那越走越远的脊背，自言自语地说：这样的辛苦，这样的孤独，是要到那里去？

是啊，这样的孤独到哪里去，为了什么。如果不是为了别的，是否可以说，为了这份孤独？一幅极美极壮阔的日出，增加一个人 - - 只一个人 - - 连同他的孤独，站在古往今来的高山之颠，“时间无涯的荒野”之中，那幅画不是骤然增添了几分勃勃的生气？

生命，生气，赶路的执着，那就是大槐树般蓬然的，北方一样壮阔的，生命力一样凄凉的美，似乎说着什么，又似乎什么都没说。

8。我应邀给本地华人演讲。主持人要求我用五分钟的时间解答一下中国需要什么样的人。本人不善说话，加上这样重要的话题不能不谨慎从事。所以预先写了一个演讲词。下面是它的全文。

中国需要什么样的人？图雅 1 0 / 1 7 / 9 3

中国需要什么样的人？这个问题很难回答。或许先回答中国不需要什么样的人还比较好一点。把所有不需要的人排除了，剩下的自然就是需要的了。

第一，中国不需要出主意的人。中国有十多亿人，一人一个主意，那怎么得了？现在中国能出主意的已经很多，主意也已经很多，而且是面面俱到，从成吉思汗主义到共产主义，从如何修粪池子到如何扔原子弹，什么都没拉下。如果再有主意，无非是抄袭，或是附议。

既然如此，再出主意岂非废话？再说出主意的人，多半是站着说话，

而且腰部健康状况良好狗皮膏药的不用，据说那样才能看得远。可是就算您是珠穆朗玛峰，对中国却没有一个小土坷拉的实际好处。还不如弯下腰来搬一块砖较为实在，所以这种人，再多也是没用的。

第二，中国不需要华侨。革命的时代，比如孙中山时代，华侨很有道理，他们说台山话，并且捐钱买枪。但是现在，中国并不需要革命，而世界的趋势是缓和，将来革命的可能也不大，由此可见，华侨是没有什么用的。中国还特别不需要爱国华侨。为什么呢？国人正在建设，非常累，他们见到华侨回国，多穿了大花褂子，在王府井和风景区流连且掏出绿色的美元来，有些不高兴，但他们可以原谅。假如这些华侨对他们说：我在国外费了很多的口水来爱国，贡献特大，那么对国人的士气打击可就太大了。这样就会影响我国建设的速度。

我今天说这几句话，目的是使大家明白：脑袋扛在肩膀上，建国大计或者不得不有，但最好还是不要说给国人听。做人做到了国外，华侨或者不得不当，但口水丰富的爱国华侨却最好还是不要当。我的话完了，谢谢。

9。一个国家或一块地盘治理得好，人民无知是应有之象。为甚么呢？国家把人民象小猪似地养起来，不要他们操心，这说明国家的领导有方，而且天下太平。反之，人民个个都是忧国忧民之士，愁眉苦脸，虽然他们都会背满江红，而且不开奔驰汽车，实在不是国家领袖的光荣。印度的人民要算很聪明了，他们懂哲学，他们发明的佛教把中国征服得够呛。可是他们多半面黄饥瘦，在很热的时候头上戴大包头，袍子亦有些脏。假如有黄牛走过，大家都露出很哲学的样子看它，敬之如神。美国人民要算很愚昧的了。他们往脸上扣奶油，说叫肥皂剧，而且看到哈哈大笑。假如红灯亮着，虽然没有汽车，他们还是不敢过马路。可是他们水果掉在地下没人拣，大家疯狂地减肥。衣着则大体干净。国人是愿做美国白痴还是印度烈士呢？这是我一直没有弄清的问题。也许我应当再去学一点佛学。

10。昏鸦报特刊 10 / 31 - - - - -

- - - - - 启事

本报特郑重发起呼吁授予金庸诺贝尔文学奖运动。

有人说中国现代无伟大作家，完全是痴人说梦。在古今中外一切作品中，金庸小说的艺术性和思想性达到峰值。金庸先生全面地，创造性地继承捍卫和发展了人类的艺术成就，把人类的文学欣赏推向一个崭新的阶段。

金庸的贡献在于他孜孜不倦的追求，把佛教，老庄，世界和平的理想，以及做人的道理写入他的作品中。他劝人要正直，行侠仗义，和气，向善，讲义气，努力学习，胸怀宽广，眼光开阔。他的作品不建立在一时的政治之上，而以半现实半理想的形式写出，因而具有普遍意义。

金庸的想像力达到极高的境界，比如七伤拳的拳理，九阳真经，比如黄蓉的菜和吃蜈蚣，下毒的手法，丐帮的袋子。他的作品，涉及医术，音乐，气功，数学，物理，化学，工程，历史，佛学，烹调，社会，心理，婚姻，玄学，特异功能，并把人类最高的思想成就 - - 中国古文显示给世人看。他的人物感人至深。

金庸的作品深入人心。中国人没读过的很少，有一些外国人亦读了。中国人口很多，还有马来西亚，香港，台湾，新加坡，各国的唐人街，总数约占人类的四分之一。

金庸是中国人的骄傲，中国的骄傲，人类的骄傲。

本运动将与金庸本人联系，并在三年内，年年向有关当局呼吁授奖。假如在三年内不授，本运动将改为设立金庸文学奖运动，因为这说明诺贝尔文学奖没有什么意义，他们的委员会可以休矣。

凡支持本报呼吁者请跟本报编辑部联系，也可以发表声明支持。

-----后  
记：本报之所以发起这个事，是因为今天早上读了一段金庸。也就是谢逊以一十三记七伤拳打死空见神僧的那一段。本报原想向网友推荐，把空见作为反震的典型来推广。但进一步想到应该弄得更大，否则糟蹋了金庸这一段出神入化的描写。本报完全是当真的。

1 1. 俗话说：美不美，家乡水，亲不亲，故乡人。本乡有水名玉泉，历年来流入北京三海，灌溉了若干王朝。玉泉山长酸枣树，大小跟樱桃类似，熟了即红，吃出一股野味儿，吃出山里的秋，也是红色的。我吃酸枣顽强的生命力。它的枝条细小，脾气倔强，在干旱中生活，果实表达的却是津津有味的信念。它默默生长，不与桃梨之属辩是非，亦不以艳丽的花色夺人眼目，它的花仿佛星星，雪白，细小，洁净。

我踏着初雪去采酸枣。

“酸枣刺，尖又尖。”我爱酸枣与玉泉。

1 2. 致马评委，各有关单位的信

马教授瑞典，诺贝尔奖评奖委员会

马先生，我们是一群通过电脑国际英特网的中文网联系起来的中国人，来自许多国家和地区。我们最近通过广泛的讨论，达成一致意见，认为金庸先生的小说应当被提名获取诺贝尔文学奖，理由如下：

1. 金先生的小说博大精深。他的小说涉及中国的历史，文化，艺术，哲学，理工医农的许多方面，是古今中外的小说中涵盖最广的作品之一。金先生得奖，可以促进中国和世界的交流，使大家对中国加深了解。

2. 金先生有广阔的胸襟，成功地在他的小说中探讨人性的各个方面，他把佛家，道家，以及老庄思想的精华熔于一炉，劝人胸怀宽广，与人为善，劝人和气，刻苦学习，热爱和平，加强身心两个方面的修养。他的书得奖，可以使社会多一些好人，世界多一些和平。

3. 金先生的语言优美文静，介乎文白之间而又能雅俗共赏。他充分发挥了中文单音节，并富于表达力的特长，使文章读出节奏和音乐感。他得奖，不但为中文作家提供典范，而且对各国作家提出挑战：如何能写出扬长避短的本国语作品。

4. 金先生的情节构思巧夺天工，集正史与民间传说于一书，曲折复杂而又井井有条，天衣无缝。他创造了许多感人至深的光辉人物形象。金先生得奖，可以为全世界的文学家做出榜样，促使他们认真创作，写出感人的作品。

5. 当前世界的总趋势是融和。各民族都加紧经济建设，主张和解与统一。中国亦如此。金先生的书在海峡两岸以及海外华人社会都有极大影响。许多中文网的金庸爱好者指出，他们读金书，由一遍，两遍，直至八遍九遍，感动到落泪，不吃饭，不睡觉，以至生胃病。试问在古今中外的小说中，能够像金先生小说这样深入人心的能有多少本。金先生得奖，将极大地振奋民族精神，对中华民族的繁荣昌盛起到正面作用。

我们认为诺贝尔奖是有国际影响的奖，金先生则必将成为世界影响的

作家。金先生得奖，不但对中国有好处，而且对诺委会也有好处。所以我们特组织争奖委员会，为金先生得奖奔走。金庸的书有很多本，目前我们正在对提哪一本进行激烈的辩论。请教您：能不能用他武打著作的全体请奖？我们知道您跟诺委会有联系，必能有以教我们，故特发此信，听取您的意见之外，还要请您参加运动，并提供必要的指导。

“金庸诺贝尔文学奖”争奖委员会国际电脑英特网中文分网

13。第五维 11 / 11 / 93

美国科普作家阿西莫夫说一头在二维空间生活的驴子会碰到许多不愉快的事。譬如说，纸上有一头驴，这头驴侧面对着咱们，头朝左。现在有一位右视眼的美学家说，你这样我看着不大方便，你转过来，头朝右吧。这驴想了想说：好吧。于是它向前打一滚儿，四脚朝天，说：现在头朝右了。美学家生气了，说：你这不是捣乱吗？这样不但在构图上很不美观，而且在心理上也很难接受，特别是很难让动物保护主义者接受。公平地说，这位美学家错怪了驴子，他也许忘了，转向对一头三维的驴子来说很容易，只要原地转个圈儿就行了。

但对二维驴子来说却比登天还难，因为它没有那个可供转身的第三维。

既然维数太少了对心理和美学都不利，我们对维数问题就不能掉以轻心。有人说：这世界上只有四维，时间一维，空间三维，我看这个很可以商榷。我的愚见是这样的：对于人类来说，四维的自由度太少，似乎还应该加一维，就是“思”维，或称第五维。当然我不是说说就算，得给大家一个说道儿，或者叫证明，以表示这个也算科学。

首先，第五维跟其它的维有许多相似之处。例如，它跟时间和空间一样，都是客观的。

“心之官则思”，只要人存在，人的思维也存在。以前希特勒偏爱人种学而不喜欢别的学问，所以他把大学的功课都改成人种学，收效甚微。这是由于他没认识到第五维的客观性。

人种学以外的思想固然可恶，但无法象消灭犹太人那样消灭，正如不能消灭时间或空间。一个人可以当男人，或是当女人，当汪精卫，或是当韩世忠，但他不能选择不思想。一个人尚且这样，人类整体的思维活动当然就更是，它是一种连续流，恰恰象时间的流逝，或是空间的绵延。可见思维是人存在的方式，正如时间和空间也是他的存在方式。

其次，第五维有它的不可替代性。一棵苹果树，它的要求不高，有点空间伸展枝叶，有一些时间生老病死就行，如果有一位牛顿在下边躺着想想万有引力就更妙了。对它来说，四维已经够了。人就麻烦，所谓“人非草木，孰能无情。”人得读书，做作业，长大以后还得伤心，找朋友，自寻烦恼，假如要出国，还得复习英文，假如要发财，还得考虑如何损人利己，假如不幸做了官，那便要夜不能寐，反复计算收贿而不被发现的机率有多大。。总之，对一个人，除了给他几十年时间折腾，给他一块地盘捣乱之外，还要给他相当的思维能力，以便他顺利地做这些事。特别是使他撞墙的时候，不至于象阿西莫夫的二维动物那样，不知如何转身。

第五维的不可替代性还表现在它的超越时空。最近我的朋友和我呼吁授予金庸诺贝尔文学奖，许多在美国，加拿大，和台湾的中国人都一致赞成，这说明处于不同地点的人们可以超越空间，共享同样的想法。通过思维，时间也可以超越。一位纽约的强盗，走在黑暗的巷道中，想：嗯，今儿晚上没

月亮，打闷棍合适。他的这个想法，正好跟好几百年以前的一位中国同行叫做李鬼的想法相一致。这也是拜第五维所赐。从正面来说，有了第五维，我们可以欣赏苏轼的月亮，斛律金的风，草，和牛羊，以及萧峰的精湛武功，甚至可以和根本不存在的人神交。试想没有第五维，生活是多么的乏味，所以这一维一定是不可或缺的。

有人说，不行，时间和空间可以独立于人存在。思维可就不能了。这个有理。但是，第一，这正是第五维的特殊性之一。如果它跟别的维完全一样，那还要它干嘛？第二，第五维是相对于人类而言，不是针对花岗石或三叶虫。尽管严格地说，三叶虫到底有没有思想不好下断言。庄子不是说过蝴蝶有梦吗？第三，假如人类都不存在了，讨论任何一个维数本来也没什么意义。不要忘了，我们之所以建立维数的概念，完全是为了自己讨论问题方便，而不是为了跟自己为难，更不是为了符合某种庄严或神圣的教义。从实践的观点看来，第五维的重要性丝毫不比另外的四维更差，不能用其它维的独立性来推倒第五维的存在性。为了说明第五维，现在举几个例子：

例一：植物人是四维空间的一个曲面。他不能思维，所以他只占有时间和空间，仿佛一块石头。实际上他是一个以自己身体为边界，沿时间延伸的一个柱体。这不是说他没有思维坐标，只是说他的思维坐标处处为零，他的函数，与它在四维空间的投影相等。

例二：睡觉时人生函数呈柱体。大家知道，对于一个睡觉比较踏实的人来说，几个小时之内身体是不做位移的，所以他的空间坐标不变。但因为时间还在流动，所以那段时间他跟植物人基本相似而呈柱状。假使他做梦，他会沿第五维做位移，柱的美学形态被破坏，当晚他的函数便有些象没有长好的树干，会扭曲，甚至于分叉。假如做恶梦而惊醒，起床吃一片镇静药，他的函数沿时间轴的导数便不能处处存在。

例三：第五维在辨别忠奸上的应用。既然一个人在任一时刻的状态可以为五个坐标所确定，反之亦然，那么如果我们知道一个人的坐标，便能判断这个人。这个很重要，也是我引入第五维的基本考虑之一。假如只用四维来描述，岳飞和秦桧就没什么区别，因为他们只是宋朝那个时代，两团占有大约相等的空间的物质而已。那么好人和坏蛋便无法分辨了。而今天我们之所以懂得敬仰岳飞，以及向秦的跪像吐唾沫，就是因为有许多历史学家，替我们研究了他们第五维，而发现他们在五维空间的轨迹大不相同的缘故。

#### 14. 诗与驾驶 11 / 19 / 93

文章如饭，经常写也经常吃，有助于表示自己还活着。散文如乡间米酒，是一种朴素的奢侈，有心情的時候喝上一点，对不起农民兄弟，但也不算特别的罪过。诗则是烈酒，是糟蹋了大量粮食的产物，根据本州92年版驾驶手册中关于酒精的论述，它使驾驶员“丧失判断能力并且反应迟钝”，故违章者应处以一年监禁或一千美金罚款。

一位朋友在九零年给我看了几首新诗，意志薄弱的我遂产生犯罪动机。违章驾驶一年，写了大概十首，终于在九一年一个凄迷的午夜被警察抓到。我刚喝了半瓶泸州大曲，被抓是因为黑着车灯驶了二十多条街。警察采用两种方法测验我：从三十六倒数到一，以及金鸡独立一分钟。测验完毕，警察露出惊异的表情。如果他“丧失判断能力并且反应迟钝”，那大概可以归功于诗的超现实性。

那次我得了平生第一个满分。

15。哥们极恨考试。知道网友里过关斩将身登青云梯不穿谢公基的特多，但哥们还是要说。

我支持吾尔开西的最大理由是他学习不好，潇洒！当年毛主席以画鸡蛋交卷而后取天下，何等气势！ - - 然后还是以鸡蛋治国 - - “圈阅。”

张三丰穿一领比较肮脏的袍子，创造太极风魔世界，也是以画圈为主。他的拳法，要求学生学了就忘，只记神髓，他也懂毛泽东思想。

将来学问不用记，都从电脑查就行，那时谁懂毛的鸡

From:TuyaDate:5Aug199523:27:34GMT

乱砍之十六涂鸦 9 3 - - 9 4

1。山水画和地图集

随想

爱幻想，因此戴上眼镜我透过玻璃看世界，如虾的透明

海闪烁着...穿过奇妙的珊瑚丛，以及章鱼，阴险的斑纹

而假如世界真的象海洋，又如何看得清沙的数量，潮的岁月，水族们形形色色的悲欢？

即使眼睛里蕴藏着星的波光，夜的宁静

在春天

采访了新鲜的草地，想做一只鸡却没有尖锐的指甲，没有羽翼

想做蚯蚓，遗失了泥土想做帝王，脱不下破上衣

想呼喊而迷路在没有回音的峡谷想上吊时，打不开的绳结都在心里

我有心踏上故乡的石板路又恐怕柳烟如梦，小巷曲折，春雨凄凄

记念六四 1991

静静地，花的飘落是这样死亡被表达着是这样世界如一出缤纷的悲剧这世界我读史-有如在黑夜中走过巨大的刑场

为丽达题照丽达立于茫茫雪中，时年十六

十六岁你拥有的每一朵花都是雪白色的脚印在暴风雪中飘起如落叶

未曾凋谢的是骄傲因此冻结于零度以下，仍然是一个微笑

题山猫像

你曾经是一声凶猛的啸叫山林与风勾勒你的轮廓

而现在你在墙上与灰尘一同寂莫

只是偶尔，在想像中弓着腰，悄悄走过

门记摇滚歌星吉姆·莫里森

他吸入少量的白粉而释放原爆般的嚎叫把宇宙曝光，成七种颜色

他扬起长发，如翅膀世界从吉它弦上分崩离析

而吉姆他已摇滚而去如一首诗，向野蛮人宣读之后即随回音逝去

或一颗划破夜空的流星向世人昭示死亡之门以瞬时的眩晕

眼睛

夜空像海底眼睛是鱼因此眼泪是深蓝色的而瞳孔里的世界无比神秘

春夜

公寓后面是草坪草坪过去是草坪路灯沿街走下去夜，便是这般心境

小雨偶然记录了一个背影却又沙沙沙沙地说呀说呀说不清

蒙大拿

如传奇般广阔而山坡上的野牛它们在沉思些什么

山沉默着严肃得如同老祖父额上的皱纹草黄了又绿牛仔的故事被说了

又说

题玛丽亚利桑那摄影集

我循着亚利桑那野花的香气走入相册我一页页翻越大峡谷看生命随暴风雨降落

落基山，飘浮在日出与日落之间印第安人涉过科罗拉多河古铜的音符奏响月色

钥匙

世界就是这么小小的一串小小的一串就够啦汽车，书桌哪一把是家？

生活就是这么小小的一拧小小的一拧就够啦锁起来或是释放做囚犯或是司法

月圆时

目光结成霜于是想到，家乡必冷想到母亲的白发而父亲的烟灰，也必然是缓缓地散落，如落花

俄勒冈

我说不清你的名字俄勒冈一如我说不清那复雪的山峰在湖水中溶解了有多少还有那些森林，那些夜莺，那些月亮

爱丽丝的梦长成许多蘑菇撑着五颜六色的伞，都去参加被小雨打湿的舞会，奇妙而冰凉

而我有办法多雨的俄勒冈把你画在一片梧桐叶上吧托那一朵云寄到非洲，埃塞俄比亚，那渴望绿色的地方

她从书包里

掏出一串儿五颜六色的蝴蝶张开翅膀后都翩然变成了小诗据说，全是用梦写成的

如果翅膀与翅膀相接也许能搭成一座彩虹的小桥雨纷纷地下有人走进她绿色的梦脚步扣响一扇寂静的门

秋思

秋风调戏一片枫林，似仍醉于宿酒一行脚印踏过，白沙无际

落日鲜丽他把自己影印在天的边缘

秋思起时，大风扬起世界落叶萧萧而下，千山遥遥而去

把这个伤心的世界关闭 1 9 9 1

你还好吗还不错毕竟春天要来了天气有几分闷闷不乐

打了少量的草稿，以及大量的哈欠编程序，研究工作进展到埃及下一步：变成木乃伊

校园保持监狱的格局教授仍未宣布研究生的刑期

松鼠大多得了近视眼捧着松果细细地读得了学位的都走了，没得的继续在草地上操练杂技

钱包有些沮丧物价十分调皮

战争在一只眼睛里进行另一只老是想哭只好闭上了事

吃中饭时不小心咽下了一位政治家的强硬声明直到现在还是消化不良预计停火之后，可以把心揣进裤袋如果当晚降雨，则轻轻垂下眼皮把这个伤心的世界关闭

2。朋友们说我态度不明，殊不知这正是本政协副主席的存活之道。政治的事本来没有对错，只要大家能心平气和地讨论，大家都是对的。比如王军涛上网，柴玲，我们可以给民运的人开一个不掐的先例。开春以来，网

上的火气显著减小，使得对民主的讨论进到高段位，这就是因为大家懂了政治。以前春狹说“艺术是吃饱了打的第一个响隔”，这第二个响隔就是政治，打响隔无须观点，也不用分对错，对吧？

中共的主要错误就是强迫大家按一定的尺寸和音量打隔，大家有的饱，有的饿，可他不管，他觉得该打就打，打死也不偿命，这就是中国人的大悲哀，越说越气。

鸦，“他妈的，篇篇而去”

3. 克林顿在诺曼底讲话要点：

1. 我在越战当逃兵有理，通过那场战争我懂得：别人的仗要别人打，我们不可能替别人打天下。

2. 诺曼底干得好，打了天下。

这逻辑有趣，诺曼底一战难道不是美国人替英法打天下吗？为了给当逃兵辩护而一本正经地自相矛盾，他老可爱。

看了大量的纪录片，感触较深的是它们都强调普通士兵的贡献跟牺牲，很少谈到艾森豪威尔等指挥官个人。我觉得这个十分人道主义，也公道。他们老外这文化似乎重视普通人，比如杰奎琳死了，大家大肆张扬，我仔细听了半天，也没甚么了不起的业绩，无非是相夫教子之类，最后还没守节，以总统夫人改嫁，美国人不以为国耻，反而欢欣鼓舞，差点当了国庆，这让宋庆龄做何感想。

另一点就是强调战争的残酷。据报导在有些地段美军最先登陆的几营兵有60%来不及放第一枪就让德国兵给毁了。可剩下的家伙还是蚂蚁一样往上爬，当时的场面多么惊心动魄！设想置身其中，每一步都跟枪子打赌，每一秒都可能被打成彩票。我真希望世界上的人都是怕死鬼，这样人类就不会演出这种集体神经病式的古怪场面。

越战的时候，我在南宁走江湖，有一天夜里，突然想到越军可能轰炸本市，那一夜便没睡好。第二天天不亮就搬到乡下去了。

4. 哥们极恨考试。知道网友里过关斩将身登青云梯不穿谢公基的特多，但哥们还是要说。

我支持吾尔开西的最大理由是他学习不好，潇洒！当年毛主席以画鸡蛋交卷而后取天下，何等气势！——然后还是以鸡蛋治国——“圈阅。”

张三丰穿一领比较肮脏的袍子，创造太极风魔世界，也是以画圈为主的。他的拳法，要求学生学了就忘，只记神髓，他也懂毛泽东思想。

将来学问不用记，都从电脑查就行，那时谁懂毛的鸡蛋原理谁占上风，这不是明摆着的吗？

16. 我理想的学校是这样的：不考试。学生爱来不来，不来回头挣不到饭吃赖您自己。完全用学生的兴趣推动教学。社会的对人才的需求将可以完全调节学生人数，学校不要订任何入学标准，出钱者不拒。

那么雇主如何雇学生呢？只要看他的作业和论文就行。也不必授甚么学位，麻烦。

金庸学过文学吗？拿过学位吗？现在的教育制度把大量的青壮劳力圈在学校里消磨时光，把他们放出来，做一些对社会有利的事不好吗？

5. 菜谱：红烧肉

1. 五花带皮猪肉一斤切成0.8×0.8寸；2. 油一两烧热，放红糖半两抄两下；3. 肉放入炒至微黄；4. 大料，盐，姜块，黄酒，酱油，

紫河车放入，适量清水，使浸过肉，大火烧开，文火墩烂即得。

特点：吃了补脑，打胜仗，上天安门，杀功臣，当木乃伊。

6. 网友 I R C 联欢主题歌：

欣喜遭逢起一惊，群豪寥落四周星河山远望皆风絮，身世沉浮任雨萍  
恐惶滩头笑恐惶，零丁洋里不零丁人生自古谁无此，牛丝下酒论英雄

From:TuyaDate:13Aug199519:51:49GMT

乱砍之十七涂鸦 9 3 - - 9 4

1. 都说世上人太多，其实不对哪！

世上到底有多少人哪？您这么算：把这些人都叫来，每人给 1 米 × 1 米的地盘，那么因为有 4 0 亿人，开平方，得：6 0 0 0 0。这就是说，有一个边长六十公里的广场，就把这些人都盛下了。多么简单扼要，多么直观。

现在考虑给他们喝水和吃饭，以及上厕所，我估计有大约 1 0 0 0 0 架直升飞机就够了。这样看来，养活全世界也很简单，这个制度那个制度，这个理论那个理论全是瞎闹，没事撮的，对不对？

世界的贫困不在于别的，就在于人口不够集中，服务不够方便。

2. 对不起，刚才发表理论，忘了命名，这就补一个，就叫“涂氏矩阵原理”吧。简称涂氏人口定理，以示与“时空定理”的区别。这定理的优点是：

1. 直观；2. 无可辩驳；3. 不搞繁琐哲学；4. 可以砍掉大学的大量科系。

一切政治和经济的研究，都可以从这个广场开始。比如，孙中山说政治就是管理众人之事，跟据矩阵原理，知道他是正确的，而且可以进一步具体化为：管理吃饭，喝水，和上茅房之事。列宁说政治就是压迫，和原理不合，因此一定会失败。

大家写博士论文，用到此原理，还是老规矩：注明出处，稿费对半。

4. 冬冬行谊，发至旅级。

冬冬者，网上高人也。平常不大说话，偶然说，较损，且有韵。

冬冬居爱尔兰，为寒士，但寒而不酸。谈笑有红儒，往来无白丁，弹吉它，养性情，放歌则港台，下酒则苍蝇。冬冬家贫，嘴更甚。出口尽散曲，聊天皆相声。网共中央云：该逗。

5. 大家受马克思的欺骗，由来已久，比如说火的发现怎么怎么不得了。真的吗？其实他老不过是龙须沟的鸭子 - - 臭拽而已。按他老的推论法，谁都能定义一些对人类至关重要的东西，而且也能说得跟真的是的。本人不才，略举一项。

情人的发明对人类很重要，比火重要。火不过是使人吃熟的，今天大家讲营养，都知道火对维它命的破坏，本人房东就是一贯吃菜叶的，脸上照样红是红，白是白，甚么色儿都不缺。

可没有情人就不那么简单了。这不是营养问题，是关系大是大非的原则问题，不信您找一位特热恋的，跟他（她）说：大事不好，您的情人跟一奶油小牲跑了，可是您别急，下边是好消息，从今起，不给您吃色拉了，感谢马列主义，咱们现在有了火，今后可以熬大锅清水汤喝了！您想想，这哥 / 姐们儿会怎么样？我认为丫非急了不可，搞不好还要暴露点猿人的野蛮习性，抡您一马棒。

您看，几百万年的进化，包括用火，一碰到情人就全吹了，丫的还是

返祖了。

情人与火，甚么对丫的更重要，不是昭然若揭了吗？

6. 日军偷袭珍珠港，美人受惊

这个联是黄色文学的努力方向，比钢锯高。应当挂在黄道总坛男厕的门上，一出一进，诸门徒看得清楚

怎么办？下联也带点色儿吧：

主席巧入仙人洞，神女无恙

7. 为人民服务涂泽东一月八日

我们的浪人党和浪人党所领导的三大姑，六大姨是抗日的队伍，我们这个队伍完全是为了扫黄而工作的。迟沧莹同志就是我们队伍中的一个。

人总是要吃的，不过吃的后果有不同。有的人吃了重如泰山，有的人则怎么吃还是轻如鸿毛，迟沧莹同志是为抗日而吃，因中毒而死的，她的死是比泰山还要重的。

今后我们队伍里，不管死了谁，不管是肠胃炎，是爱滋，我们都要跟她算账，开声讨会，用这样的方法，打扫我们的社会，使整个人民干净起来。

8. 在美国没吃过臭豆腐。大概那东西味太大，法律禁吃。可臭豆腐实在好吃。要配纯的米粥，煮出来带点隐约的绿色。小时候每天早上吃一块，学习成绩颇为可观。

为了比较文化的包容力，可以看看美国有甚么在中国被禁吃。没有，绝对没有。外国人能吃的我们能吃，外国不能吃的我们也能吃，例如狗，例如熊掌和鱼头，在吃上咱们的进取心和冒险精神远超过美国人。

而美国人则显得小气，没有大国风度。

尽管喝了多量的牛奶，美国小学生的成绩仍然是越来越差。有关当局或者应当考虑在他们当中推广臭豆腐。

鸦，鱼与熊掌，可以煎得

9. 汉奸一词是我的战友叶先农同志引入到网上的，多年来给大家放对提供了最有力和最有趣的词汇。饮水思源之外，我对本词的生命力感到惊异。虽然抗战八年，汉奸却没有被消灭，而且在内涵和外延上都得到了长足的发展，过去汉奸基本上可以定义为帮外国人杀中国人的人，目前则可以扩展定义为：

1. 不办奥运的人；2. 拿绿卡的人；3. 不同意我的意见的人；4. 同意我的意见，也同意汤尼亚意见的人；7. 没给中国女人鼓掌的人；

兄弟主张对上列九种人严厉批判，并在运动后期开除国籍。兄弟还建议今后除皮黄之外，并把是否善于在对骂中灵活机动地使用汉奸一词做为判断是否中国人的标志。这样敌我阵营较为清楚，量刑时也有据可查。

10. 网上政治家很多，台独，奥运，最惠国，韩战，有历史有现实，各派形成百家争鸣的局面，而且最近更有演成春秋战国之势。有人说乱，其实大乱达到大治，人类社会就是大风大浪，乱中求胜嘛。咱这个网正经历青春期，分泌荷尔蒙很正常，可以大量看看黄色画报。

跟不良少年以青春期为借口，吸毒，怀孕还是有不同的。

搞政治历来有俩模式：党中央模式跟政协模式。中央模式是逐鹿型的，讲究你死我活，生存竞争。政协模式是长期共存，无关痛痒，最多互相胳膊胳膊，大家乐一乐，不够严肃而已。我是拥护后者的，所以特此建议成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海外分会，会址设在牛屎铺。政协这个招儿不是我的版

权，是毛儿席的。所以值此开会之际，请各委员为毛儿席默哀三分钟。

入会有关事项：1。本会主张和气生财，动口不动手。凡入会人士，请随身携带橡皮图章一枚，以及欢喜佛的表情一脸2。本会会员名字须在四字以上，如诸葛不亮，班蝉厄尔德尼却及坚赞，本人的会名是图涂雅鸦，只在讨论政治时采用；跟南非主教不是一拨儿。

入党可以做官，但有进秦城的危险。入会则有人身安全，入党好还是入会好，诸位网友必有以教我。

1 1。皮肤白而且细，被喷头的水珠儿一淋，显得一弹即破。突然，一只沙纸般的大手摸了上来，那是一只只有原始人才会有手，适合于砸煤块或是剥制猎物的皮革。洗澡的女孩受惊了，调试麦克风似地尖声叫起来。沙纸般的手在行动。。。

美国有一种职业，叫body double，也叫替身。她们的任务跟专演特技的男替身不同，她们用自己的身体代代替女演员接受任何令人恶心的操作，比如上头说的这个。

今天的hard copy电视节目上，有一位替身小姐说她的专业是脚趾和手指。而她谋生的方式就是在镜头前展示她这些宝贵的财富，达到养家糊口，以及感动和教育观众的目的。

我想了一想，不知她算是蓝领还是白领，或者简直就算艺术家。我也感动了：假如有好的手指和脚指，白痴也可以是艺术家。多么公平的社会哪。

从今以后，我要保养我的手指，给它们抹小姐擦脸使的美容霜，以及维也纳夜生活的香水。然后我就要改学表演艺术了。

1 2。中国没拿金牌，咱爱国知识分子心里能不堵吗？咱是干瞪眼，没辙！倒回去几年，我改专业学滑冰，特芭蕾的那种使花样刀的，而且我当女的，好为国争光。

唱支山歌给党听吧，我把入党比溜冰。溜冰只摔痛了我的身，党的关怀要了我的命。

再来唱支流行歌曲吧，我是一只来自北方的狼，走在无银三百两的旷野中 - -

党说了，谁教你出国，怨不得你丫穷。

1 3。绍兴刀笔天下知，鲁迅锋利，作人含蓄，这个官司难断。记得鲁迅写过一文“风争”，谈到他对弟弟的爱，风格与百草园相近，极其感人。不知是否这个弟弟。

日本的侵略使国共两兄弟言归于好，毛泽东为此郑重感谢，这是正例。日本太太导致周家两兄弟感情破裂，这是反例。

同是日货，却有如此不同的效果，可见世间事不可一概而论，妓女罢工也是盲动主义的产物吧。

在日本洗澡时男女同池，安之若素，到了中国便娇贵起来，连大伯子都不能看一眼，可见淮南的橘子还是不要栽到淮北的好。

论文章，我还是喜欢鲁迅。他的笔触到你的心。

1 4。上次出谜“中国人口控制政策 - - 打一骂人语”，没人猜得出来，现在给出它的谜底是“永世不得超生，”太巧妙了一点，向网友认罪一回。

1 5。周作人和鲁迅的文章都读过几篇，两人的共同点是国学渊深。从小说来看，鲁迅远比周作人更令我心折。鲁迅的有些小说立意深刻，布局严谨而笔墨凝练。两年前因为跟同事办读书会，将阿q正传又读了一遍，感

觉是他老的水平远远超过同代的任何一人。就是在今天，中国作家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之后，能写出跟正传比肩作品的仍然没有。我认为它的成功不在常说的刻划了“国民性，”而在成功地刻划了一种人类共同的心理现象。这篇小说不仅有思想力度，而且在写作技巧上相当成熟。我认为鲁迅以后的小说也没有超过这篇的。以前呆子说“文章本天成，妙手偶得之，”信然。

相比之下，我读过的周作人的小说则多无足观。不在语言或情节，而在立意过于平庸。

周作人大约是玩学问的，他的文章多考证，少激情，功力见于平淡之中。而鲁迅是神情生动的人物，他把激情和国学功力结合起来，造成了中国文学史上的奇观。几年前六四发生后，和几位朋友杯酒相聚，一时兴起，把那篇“墨写的谎言，决掩不住血写的事实”翻出来，读一句，叹一句，这样的文字，揭示统治者残忍的一面，过去，现在，将来，大约是永远不须改动的。

学鲁迅的作家不在少数，不是没有他的国学，就是没有他的激情，最主要的是没有他思维的力度。我看过几篇胡风和散宜生（真散宜生，非网三一也），跟鲁迅多少有点形似，可以明白地看出在学，但是相去何可以道里计。李白苏东坡鲁迅这样的才致，大约是永远学不来的。至于周家兄弟在历史上的高下，各人喜好不同，我得投鲁迅一票。

鲁迅的自信力很强，我唯一读到他落败的文字是“硬译与文学的阶级性”一文。那篇文章中他的对手是梁实秋，梁说他译的苏联文学是“硬译”，确实很客观。我也曾读过鲁迅翻的那篇小说，水平之低可说是惨不忍睹。梁讥笑说读那翻译，必须跟看地图似地，用手指加以指点，大概算是很厚道的了。鲁则大怒，说真正会看地图的人，并不须用手指点的。话说到此，胜负已分。我推想若不是鲁迅那时身体不好，梁是占不了这个上风去的。

台湾的网友提到高阳，余光中，七等生，司马中原等人，读过他们的一些文字。七等生的小说太苦，读不下去，司马则开阔清通得多。个人感觉余光中的小说不如散文，散文不如诗，诗则不如洛夫。洛夫和司马都当过军人，能写出这样的文字确实令人刮目。说台湾在诗上领先大陆，我认为不过分。但在小说上可能台湾要稍逊一筹。比如大陆的“棋王”，“红高粱”，“棺材铺子”这几篇文章，台湾的网友不知读过没有，如果有兴趣，可以在大陆的小说月报上找到一些有趣的小说。高阳的历史小说很有滋味，我读粉墨春秋，可以看到他对历史的研究相当深入，对人物的处理也相当客观。比如对汪精卫，周佛海，写得许许如生，非大陆姚雪银张正隆可比。

#### 乱砍之十八涂鸦 9 3 - - 9 4

1。我认为观察事物是不必逻辑的。但涉及推理就要了。所以逻辑有助于推测，发现，和描述事物间的关系。但归根结底不能发现事物。我看物理化学系这帮亡命徒，晚上常常是到实验室去的，有若干人脸很黄。不是为了别的，是验证他们的逻辑推论去了。这说明这些伟大的科学家对逻辑是抱不信任的态度的，否则推出甚么就是甚么，还实验甚么？

现在的逻辑规则完全是人的硬性规定，对某些范围的某些问题有某些效果，但它的本身有很大缺陷，所以不能夸大它的作用。它不过是人类认识发展到一定阶段上的产物罢了，把它神圣化相当于一种宗教。

首先观察，然后归纳和演绎，然后还得验证，这大概就是所谓科学吧？

这做法也够死板的了。我认为高级的科学是低级的抽象派艺术，由于科学都标榜遵循所谓客观，它在创造性上给自己带上了一付根本的枷锁，不能跟艺术相比，可以让心灵自由驰骋，可以把人的价值体现出来。有成就的科学家常常体现艺术家的气质，他们的成果体现美感。在他们入迷的时候，驱使他们的不是有杀伤力的原子弹，而是对美的追求。但是他们很少作超现实的描述，所以他们老是落在艺术家，比如科幻小说的后面。

我佛如来跟上帝都是属灵的，他们两位不必上实验室，因为他们代表未知，代表人类不懂的东西的总和，所以他们是无穷大量，也不受任何已知逻辑的束缚。

2. 我这么想，鲁迅是不是思想家没关系，体系和主张是不是周延，或者矛盾不矛盾也不要紧，他的狂人日记从文字上看甚至歇斯底里，但是这些接触了国外思想的人，似乎都有点狂劲，都愿意指点一下：外国如何如何，咱们也得这么练！这里头偏激幼稚都是免不了的。但他的思想走向很明确：世界弱肉强食，我们得走进化之路。在许多的时髦青年的呐喊声中，不免有嗓音特辽亮的几位，以高亢的调子领导呐喊新潮流，鲁迅便是其中一位思想上的吾尔开希。要干扰稳定的系统，这样的分子是十分有必要的。

东西文化交手一个回合，西方在中国找到了最合适的代理人毛泽东。表面上看，此役以西方的胜利而告终。但是中国文化的巨大质量使得它几乎是不可动摇的，所以实质上，毛泽东还是典型的皇帝。这一回合干到现在仍不知鹿死谁手。但有一点是肯定的：文化交锋可以导致进步。比如鲁迅，在为西人打先锋的同时，又写出许多具有纯粹中国文化价值的东西，同时丰富和巩固了中国文化。这也体现中国文化的魔术般的包容力，不能被形式逻辑所解释的。

从上面的例子看出西方文化富于侵略性，是阳性的文化。中国文化富于包容性，是阴性的文化。

中国文化有一种生物能，使它表现出巧妙的行为。

小平，恩来，中正，泽东，当年都是鲁迅一样的偏激分子，跟吾尔柴玲他们差不多的。

他们老了，走向反面，从革命党变成西太后，他们实际上都是强大而有魔力的中国文化的祭品。做为东方的叛逆，他们来自西方的阵营，却被东方巧妙地化解而收为己用。这个结果令西方瞠目结舌。也应当令我们深思一回吧。

做为题外话，再提汉奸问题。帮助外人征服国人叫汉奸，帮助外来思想征服中国思想的人又叫个甚么呢？比如毛泽东，老说要破四旧，用德人和俄人的思想来侵略咱们的思想，许多人却说他是民族英雄。也许窃钩者诛窃国者侯，那么鲁迅毛泽东这些窃火窃思想的自然得王了。

这是一种无可再巧妙的策略或是带有机性的做法：想想吧：你征服了我，我却使你成为我的一部分！上帝不造自己举不动的石头，你总不能自己再灭自己吧？毛泽东试过这么做，以惨败而告终了。

中国文化啊，多么包容，多么奇妙，多么有力量的逻辑啊。

3. 科学和宗教都可信。信科学表达对人类在认识上达到的成就的肯定，信宗教表达对人类认识局限性的肯定，两者都是客观存在，抱着看电影的心情讨论最为巧妙。

4. 本人不是不爱打架，只是感到力量不够，现在正在积蓄。打架是

表现生命力的一种比较剧烈的方式，如果两个人打叫打架，两百万人打就叫战争了。当社会生产力低的时候，能量不足打不起来，生产力高，能量有一定富余，可以通过战争消耗，所以战争是社会的一种奢侈品，本质上跟给全民发钱相类似。

如果我的老板同意给我加薪，明天我便打给大家看，否则的话，或者得无限期地拖下去。

5。从中国的电影里知道日文是单音节的简短文字。日本人常把“8个呀路”省略为“8个”，为甚么是8个而不是7个或9个，我想这就好像中国的民族习惯是说成3个，比如事不过3，比如3省吾身，约定俗成，没甚么道理可讲。但在中文中并不把3省吾身化简为3省，3省泛指东北部的一些地盘，这样做那里的银民或者不干。

日本人说的少做得多。我曾在机场见两日人相对鞠躬，在三分钟之内一位鞠了四十六个，另一位胖些，总也在三十以上。他们的躬鞠得一丝不苟，我当时以为他们行此大礼，想必曾经谋杀过对方的父亲，现在俱各有悔过之意。但是他们的口中却只说着“孩！孩！”这样十分简炼的话，神色也相当和气，可见他们不是为了杀父之仇，也许不过是一位踩了另一位脚跟。按照中国人的习惯，即使小到拱手这样的动作，都不免“恭喜发财”之类的大言一番，无论如何不肯让嘴闲着的。相比起来，日人说与做的比例，真是小到可笑的地步。

“孩”大概就是英文中“也死”的意思。在中国，无论是父死，还是孩也死，三拜九磕也够了，日本人却因了踩了脚跟这样的事弄到四十六个之多，这个民族的认真程度确实有些可怕。

日本的文学评论家三岛由纪夫算是天才横溢之辈了。我曾经读过他的一两篇评论文字，真是字字珠机，风情万种。特别是文中智慧的深湛和格调的飘逸，品之无异于一种享受。然而这样一位世界少有的人物，竟然为了一个可笑的理念而切腹自杀了。他的死震惊了世界，因为它显示日本人做事的决断风格。

我读森村诚一的三证明，对其设计的机巧甚为心折，对其文字的简练极有印象。日本文字的风格是十分独特的，可以说是一种“瘦”的风格，从中很难割出一点多余的脂肪，也少能发现幽默的痕迹。比如按日本风格写小说，得象这样：

本田：请原谅受到约束，不能告诉。侦探：本田君不愿意说出来，是怕黑社会报复吧？本田：也可以这样说吧。侦探：那么，就进监狱吧。

这种类似机器人的对话，假如修改一下，大可以投到物理学学报去发表。所以，我预言如果在人工智能中自然语言的机器翻译上有突破的话，首先取得突破的国家，必定是日本。

而把中国相声引入日本也许比武力占领这个国家还要困难得多。

## 6。逆境与人

尼克松逝世了，电视放出以前采访尼克松的节目，有一点可以评论。

尼在整个采访中愁眉苦脸，要不就是深沉思索，痛苦非凡的样子。唯一一晴过一次，露出孩子般的微笑，是提到毛泽东当面表扬他。其实那也并不是甚么惊天动地的话，毛说：“你的六次危机写得不错嘛。”就这么一句话，使铁腕人物尼克松感动到泪为之下，很使我这中国人吃了一惊。

尼克松跟毛意识形态截然不同，为甚么为这么一句客气话而激动？尼

克松是这样说的：毛周这样从长征过来的人懂得甚么是逆境。这话很有点睛之效。

尼克松在政途上多次身处逆境，最后也是以水门事件的逆境中告终，他跟肯尼迪这样的大门阔子弟一帆风顺自然不可同日而语。长期的逆境使他养成奋斗的习惯，他说他喜欢的话是“c o m e b a c k”，可以翻成卷土重来，所谓“江东弟子多才俊，卷土重来未可知”，有一种逆境中的豪气。他的六次危机写的大约就是逆境和卷土重来。毛的一生也充满逆境，曾在艰难困苦中多次上下，特别长征，更是逆境。可以说是置之死地而后生。这两个为逆境所造就的人物，在一句话之间感到心灵上的相通，道理似乎就在于此。

值得思索的是，逆境造人，但造出的人往往畸形。比如毛泽东，被逆境养成偏激的性格，以致不知顺境为何物，天下升平，也看做硝烟迷漫的战场，在其中乱砍乱杀，未免让人觉得滑稽。比如尼克松，老是认为在百万反战示威人群中有阴谋的影子，以致对政敌非法监听，还认为是为了美国，特大公无私呢。八九年的邓小平，大概与水门事件中的尼克松有相同的心理基础吧。所不同的是美国有一种办法制止尼克松，而中国却没有一种办法制止毛泽东和邓小平罢了。

孟子看到艰难困苦可以造就一个人，但是他没有看到在造就这个人的时候很可能也毁灭了这个人，所以我们在给“天将降大任于斯人”加脚注的时候，或许也要提一点中国史和心理学。

7. 已故美国总统尼克松对采访的人说一说他的人生哲学，比较朴实。他的大意是这样的：我这个人哪，其实跟大伙是没有甚么区别的，大家喜欢的我也喜欢哪。比如说鞋吧，我也爱穿好鞋，穿好衣服，住好房子，吃点好的，到处旅行。但是这类享受具有一个根本的性质，就是没有的时候它们才有价值，一旦你拥有它们，它们就一钱不值了。

那么人生的意义在哪呢？他说人生在于奋斗，在于对目标追求的过程本身。他十分看不起那些腰缠万贯，酗酒赌钱的人，认为那样的人生没甚么意义。他的这个看法十分接近一些老生常谈，经常可以在青年之友之类的杂志上看到。这种哲学的最突出代表是毛泽东。他的名言是：与天奋斗其乐无穷，与地奋斗其乐无穷，与人奋斗其乐无穷。中国人都知道他这话不是说说而已，他是真正终身贯彻不渝的。

8. 芦鱼是很鲜美的鱼，这在中国古诗中有介绍：江上往来人，但爱芦鱼美。又有在京城做大官的人，有一天突然想起了家乡的纯菜芦鱼，竟辞官而去的故事，被后人称为纯芦之思。

芦鱼的形状苏东坡在赤壁赋中有过描述，他说在江上乘月泛舟，“举网得鱼，巨口细鳞，状若松江之芦”。他的这个描述，十分恰当地说出了芦鱼的性状。芦鱼的嘴很大，一条尺把长的芦鱼，张开口可以放进一个拳头。春暖之时水草丛生，它潜藏在草中央的水窟之中，以它为圆心，大约两米的半径是它的疆界，假如有其它的鱼出现，则张开巨口，迅雷不及掩耳地突袭，因此经常发生被吃了还没明白过来的事情。

芦鱼除凶猛之外，还十分聪明。有人做过试验，用假鱼做诱饵钓芦鱼和尊鱼，结果发现尊鱼袭击假饵八次之后可以明白此饵为假，而芦鱼只须一次。所以钓芦鱼的人，一般比钓尊鱼的人要聪明一些。

芦鱼为甚么经常入诗，跟它生活的环境很有关系。它一般生活在天气

和暖，水草丰茂的森林湖泊之中，萤飞草长的五月，正是芦鱼活跃之时。特别是日出日落之际，景色静得象一首诗，赤脚驾一小舟，将鱼钩轻轻投出，忽然泼落落一声，一条肥硕的大芦鱼在水面露出它乌色的脊梁，一瞬之间真让人觉出无限的生趣。芦鱼分大嘴小嘴两种。钓芦鱼的方法很多，有船钓岸钓，活钓死钓，假钓真钓之分。我经过多次实践，大嘴小嘴都有经验，特别在岸钓中的真钓和活钓一类最有心得。活钓指用活饵。最佳的活饵是小青蛙，有一次我和另外的渔翁钓了一个上午毫无收获，突然看见一个两尺多长的小孩，头发稀稀拉拉，从岸上捡起一些东西投入水中，就有三五磅重的大芦鱼往来抢食，细看时那小人投的是姆指大的青蛙，于是顿悟，改用青蛙，那天我钓了七十四条芦鱼，回家时车子都被压得有些开不动了。

这种钓法得用六号钩八磅线，将钩穿过青蛙的下唇，不必放任何铅坠，投到水中之后，青蛙将手舞足蹈，凡是芦鱼，见到没有不生气的。假如有大鱼来袭，上钩之际便有潜水艇的感觉，钓杆几乎脱手而去。此时应立即放线，大声喊叫，并手忙脚乱地下水，鱼不动则又收线，如此反复多次，将此鱼拉至脚边，用脚掌加以抚摸，无特别反应，则可将其拖上沙滩。

此时如有大量闲人围观，则应谦虚谨慎，不可露出骄傲之色。

青蛙的缺点是只能在某个季节采用，而且蛙钓违法，所以在没青蛙或有警察的情况下，应当引入蚯蚓。当然蚯蚓钓是另一番风景，我将在下一篇详细说明。

9. 用蚯蚓时应该明白所说的是高尔夫球场抓到的大蚯蚓，穿在钩上可以猛烈扭动的那种。我有一次钓鱼，前后左右共有六人同钓，而且很多是本地的白人，我钓了十多条，那些人却没有收获，原来是钓法不对。用蚯蚓钓芦鱼，绝对不能安铅坠。因为芦鱼的*i q*极高，它们在咬钩之前先用物理学检查蚯蚓的下沉情况，假如下沉的速度不符合阿基米德定律和蚯蚓的重量，它们是绝不会咬的。如果安了铅坠，蚯蚓的下沉就不自然了。

苏轼说在夜里举网得鱼，这一点很符合芦鱼在夜间也吃食的特性。如果你在夏夜沿着湖边漫步，听到水中沉重的跳跃之声，那鱼便是芦鱼。我曾经在湖边露宿，在天将破晓之际听到开锅般的声响，原来是成千上万的芦鱼正在水面吞吃夜间降到水面上的各种飞虫，在啡红的曙色中，看到鱼类做这样大规模的军事行动，其令人赞叹的程度不亚于尼亚加拉瀑布那样的奇观。

做芦鱼最愚昧的方法就是煮。带一包方便面条料，再带一块姜，架起锅来，把一磅左右的芦鱼破了剁块，加清水连姜煮十一。五分钟，以雪白的鱼肉从架子上滑下来为度，加入方便面佐料，其味道的鲜美华丽，实在让人产生弃官而逃的冲动。

很奇怪，从没见过商店卖芦鱼。这种鱼要吃就得自己抓，身兼江湖骗子，大师傅和美食家的您，在喝完了鱼汤，并且舔完了嘴和碗之后，可以体会到经历了千辛万苦而取得了政权的革命家的心境，最容易产生的冲动，就是像毛儿席那样，站在高处，用湖南的乡音说：整个人民，从此站起来尿！

10. 三伯

三伯身材高大，是老家亲戚中常来的一位。来了就住我家，每次他一来，我妈即命我去买菜，看在回扣面上，我对他印象不错。

三伯丝毫不露乡下人的土气。他的背头梳得溜光，津津有味地嚼香肠，喝汾酒，管我爸叫“老漏（六）”，爸则称其为“三锅（哥）”，言语之间甚为恭谨。

我问我爸：三锅是干嘛的？为甚么每次都要喝酒？我爸说：咳，是个厉害人物！我妈说：甚么厉害人物，采购员罢了。爸把脸红一红，争辩道：过去包过戏院的。。。妈进一步驳斥，我才知道三伯在旧社会是地头蛇，乡里水浅，遂到县城去，包娼包赌包戏院，无恶不做。我知道这个之后，产生了好奇，他再来我家，便仔细观察他。可看来看去，除了酒量很大之外，并不象真正的坏蛋，这令我十分失望。

有一次他来我家，除了我别人都不在，他自取了酒，开一个油炸花生米罐头，斟一杯酒，对我说，来，喝一口。我摇摇头，他自言自语道：唉，老漏这个伢子没用。我皱着眉喝了一口。他把姆指翘起来，说：好！我又喝了一口，有些被呛，他便狼一样哈哈大笑起来。

我觉得这才象个坏蛋的样子，于是兴奋了，挽了挽袖子，说：从现在起，咱们就算一拨的。说吧，今天干吗去？我心里的目标是前院的大巴掌他们那伙野孩子。上个礼拜因为抢弹球儿，我们曾被他们打了一顿，一口鸟气一直没消。三锅站起来喝了一口酒，脸上泛了红，我的希望腾地升起来，浑身发热。谁知三锅站了一会又坐下去了，说：哎，老喽老喽，什么也干不成喽。我很失望，又觉得这个关头应该鼓舞一下士气，便问：要不，你再说说我其它叔伯都是干甚么的吧。这个他似乎有兴趣，当即把手指一个一个扳起来说给我听。

唉，不听还好，越听越失望。原来除了老漏跟三锅，我的这些长辈全在揍（做）田。光景最好的一位仅仅是在县城拉板车而已。最后我实在有些愤愤了，问：那么五伯呢？我之所以列出五伯，是因为爸妈的某次神秘交谈曾漏出只言片语，说五伯当过国民党宪兵，后来下了狱。我觉得三锅把老家的人说得太柴了，兄弟七八个，怎么也得有一比较善于捣乱的吧。

三锅听了轻蔑地笑笑，说：他嘛，不提也罢，他是最差劲的一个了。我不甘心，心想墙倒众人推，你不就是因为人家被下狱才这样说吗？这也太不义气了。于是问道：怎么最差？他下了狱，算是在生死关上蹭过鞋底的。三锅沉默一会，说：嘿嘿，你知道他是怎么出监的吗？犯人商量暴动，他把大家都卖了。换句话说他就是叛徒 - - 叛徒懂吧？

这话把我震了，半天说不出话来。我觉得所谓叛徒，都是坏人出卖好人的，怎么出卖坏人也叫叛徒呢？难道人不必分成好人坏人吗？

很惭愧，直到现在，我仍答不出这个问题。然而不知怎么，从那时起我便对三伯生出一种隐约的敬意，跟别人谈起亲戚来，也总不无自豪地提一句：我有一个伯伯，过去是包过戏院的。

1 1。恭读科学与宗教的讨论，获益良多。物理学家谈宗教和哲学，跟牧师谈就不一样。以前来一个传教的，三言两语便要给我洗，我说是不是再读两份文件，把上头的精神再吃一吃再说？她说不用不用，半饱就行，咱们这就去洗吧。我说我这人讲究专门的香波，要不我去买了再洗？她一把抓住我的脚，一面脱鞋，一面说：想跑？没门儿，咱们这先洗个脚吧。我不便和女人动手，乃信马由疆地让她洗了。她手力温柔，握住脏脚，竟没露出嫌恶的样子。这确实确实感动了我，洗完之后，也觉得比以前更加纯洁。

1 2。把科学的方法总结为大小公理跟单因子原理，很优美。但是人们在观察的时候两个都被破坏。因为事物的集合对给定的比较方法经常不能满足传递性。比如下围棋，您杀我，我杀聂卫平，聂卫平又杀您。这是由围棋的复杂性造成的。在决策科学中有人用这大小公理做基础发展贝叶斯网，

发展人工智能，被人心理学界的人做十分雄辩的试验，证明人对最简单的彩票都做不出符合大小公理的选择。不是人错了，是公理太理想。

单因子是典型的孤立观点和方法论，世上很难把任何一件事孤立观察，联系太普遍了。

认真起来大家都不能符合单因子。比如您说这医学，中医玩系统论，治本为主，西医治标，治人跟修车的办法差不多。您这儿疼，好，给您割了，您磨损？给您换了。这种方法，跟鲁迅所说的“捣鬼”差不多，叫“有术，也有效，然而有限。”从美学看来中医比西医美得多，这是因为它的观点不是单因子的，而是整体的跟和谐的，您看呢？

## 砍柴山歌（十一）

### 乱砍之十一

涂鸦

1. 安然（神雕人名，清炒格）  
猪八戒入盘丝洞（雕名，红烧格）  
杨康（雕名谐第一字，回锅格）  
两位佳人落水，一个幼童旁观（雕名，袖手格）
2. 再见棕侣（打一字）  
飘满红樱粟（打一字）  
泾渭之别（打一字 / 谐或不谐音，一地名）淮南为橘，淮北为枳。（打一字）  
握别（打一字）  
望穿秋水（字一）  
七八个星天外，两三点雨山前（各一字）  
政治教育（打一字，：-）  
我非鸦，亦非雅（打一字，数学格）
3. 再见棕侣 - - 杈，相也接近  
泾渭分明 - - 汤，取“水异”，或“水易”，地名可以是“易水”。  
淮南为菊，淮北为织 - - 场，跟上谜同工，不过是“土异”，或“土易”。  
握别 - - 扮，或掰  
望穿秋水 - - 渺，或“汝”。可以认为是女想男，也可相反，总之是单相思。  
飘满红樱粟 - - 路，北岛诗：“路啊路，飘满红樱粟”。  
政治教育 - - 沁，或讹，看您怎么看了：)。  
七八个星天外，两三点雨山前 - - 涅，或“汕”“笑”二字。
4. 东边晴来西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打一字）  
无边落木萧萧下（打一字）  
风萧萧西易水寒（打两字）

人比黄花瘦（打一字）

肝胆相照（打一字）

5. 东边晴来西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 - - 汨，还可以是清。

无边落木萧萧下 - - 日

6. “熟鸡丝拌生菜佐料”夏天吃不用动火，确实有郑板桥“删繁就简”之风。鸦当年在成都春熙路吃到一味卤兔肉冷盘，肉切成小块，微黄，乍看起来完全平淡无奇。一块入口，肉质似鸡而比鸡细致，其鲜则近乎牡蛎，再吃几块，无不拍案惊奇，有人便学苏学士吃河屯，叫一声也值一死。

北派兔子有烧和墩，但嫌其肉散，一般不做冷盘，更不上席。想不到成都一家不起眼的小馆，竟把苏东坡做了出来，其地文风之盛可想而知。

在苏州一带，文气最盛的菜，莫过糟鱼。

因为这味菜是江浙才子的发明。进京赶考路远迢迢，随身不带红袖。到了京城，艾窝窝更吃不惯。怎么办？糟上一罐鱼，下酒下饭，无不相宜。

百年之下，文气浸淫，此菜自然雅趣横生。来美国后，到处都是广东馆子。街上走来走去的，倒有一半是烧鹅乳猪，馆子里更甭问了。

7. 俗话说，飞斑走兔，一点也不假。八八年漂流金沙

江，受人耸恿，欣然和老乡一起去打大斑究。我们夜里在大树之下，满地鸟粪。天幕微光下，大批的斑究睡在树上，把枝子都压弯了。瞄好了用大手电一照，老火药枪轰过去，扑腾腾下来五六只。拿到家退好毛，里外抹上盐，八角草果胡乱一撒，吊起来风干一下，剁块一煎，连骨嚼，我的天，给个皇帝也不换。

这种斑究叫大黑斑究，一个个肥朵朵的，肉色发紫，足有小一斤重。那地方民风淳朴，斑究只有这个吃法才得其神。

8. 这 David Letterman，偏偏也是鸦的所爱。那天看他跟雪丽斯通聊。雪说：我那天上饭店，忽然见一人晕过去了，我演护士时恰学过急救，三下五除二把他救醒了。他睁眼一看，救他的人竟是我，马上又晕过去了。众人大笑，David 接口说，我也在饭店救过人一命。雪问：怎么救的，D 说：我告诉他别要小牛排这菜。众又大笑。

演艺界当然是老美厉害。中国的好演员是论个，老美可论群。美国的 Sitcom 和 talk show，其水平大大高于中国传统的相声。中国的一个段子能传上几代，老美是天天换样，层出不穷。不过我腻味他们一个传统的逗笑方子：往自个头上扣奶油。我是实在看不出有甚么好笑，可这法子对美国人可是百试不厌，从来没失败过。

9. 哥们在学校的时候使八号铁丝当电炉保险丝，力气小点使钳子都夹不断。烧的主要是罐头。那阵儿罐头也邪门儿，不论甚么罐头里都放猪脚圈。到了晚上，家家烧起猪脚圈，我们楼比旧社会还昏暗。吃了脚圈，精力还是真过剩，把空瓶子“砰”地一声扔到楼下的水泥地上。到了黄昏，整个楼群就打巷战，砰砰之声此起彼伏。

有一晚上，大家吃完了脚圈，都睡了。突然有个杀千刀的晚自习回来，喊了一嗓子“地震”，就听全楼地板响成一片，好象千万只猪在奔跑，整个楼层惊心动魄地颤了起来。三楼剃头专业一哥们一看楼道堵了，回到房里，揪着晾衣服的绳子就往下出溜，也是忙中出错，错揪了墙上一根三尺来长的老电线。这哥们从三楼直跌下去，正摔在楼下那一片摔碎的猪脚罐头的玻离碴子上，当场就摔成了神经病。他爸爸是服务局副局长，拍着桌子要查。最

后查出来了：原来是烹调专业的班长干的。问丫为甚么半夜乱喊，丫的回答倒也充满了一个共产党员的直率：俺就是我想看看首长服务员培训班的漂亮妞儿不穿衣服是甚么样的。

10。有一则关于比划的故事是这样的：有吝色的兄弟俩请另一个吝色鬼来玩。客人一进门，兄弟俩热情洋溢就上去了。一个比划一下端凳子动作，另一个比划一端茶的动作，说，请坐，吃茶。客人居然不以为意，也跟真的似地假装接过茶，再假装坐着。拉起家常话来了。兄弟俩看出他的鬼心思是想让他们留饭，弟弟便说：没啥好的，您吃点饼吧，说着就用手比划了一饼送过去。客人假装坐了半天，腰痛得坚持不了，乃勃然作色，拂袖而去。

弟弟觉得这全是自己之功，十分得意，便跟哥哥说：

你看，我这招还不错吧？哥哥说：不错个屁！谁让你把饼比划那么大的？

11。我提供一个灭蚂蝗的法子：

也简单，就是用盐。蚂蝗这玩艺没皮，叮上你别揪（越揪越流血），往丫身上放点盐，比杀了它还难受。就见丫越缩越小，一会就没了：）。

## 乱砍之六涂鸦 9 4 - 9 5

1。有人说：如果宇宙的状态是无限的，知识存储媒介的体积也是无限的。纸张用完了还可以再造，没法再造了改用磁碟片，磁碟片用完了改用光碟片，光碟片用完了改用别的什么东西。只要宇宙是无限的，知识的存储媒介就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绝的，我们把这叫作愚公定理。

我认为：因人脑和其它工具的体积和速度限制，无法 a c c s s 无限的媒体，正如没法造出有无限存储的电脑。事实上如果电脑轮回定理正确，本命题即已得证 - - 只要把人类所有智力资源看作一大电脑不就得了吗？

这还不算要命，最致命的是：人 - - 无论多聪明，（所谓聪明，也就是能表达的状态多，多就聪明），本身和所造出的媒体总和总是宇宙的一部分而且小于宇宙，部分包含的信息量总不能等于整体所含的信息量吧，或者能？

唯一能存储宇宙所有状态的存储器就是宇宙本身，小一点都不行。

又有人说：可知不等于可全知。如果宇宙是无限的，自然是不可全知的，不证自明。可知指的是至少部分可知，至于是不是至多全部可知就不管它了。不可知是说连部分可知都不可能，我们所知道的全是幻象。当年爱因斯坦独斗哥本哈根学派，好象就是争这有辙没辙。

我认为：如果科学家声称科学的目的地是生产玫瑰牌洗发粉和喷洒型除臭剂，那我觉得很好，没异议。如果声称是为了追求终极真理，那就打一个问号。这不等于跟风车搏斗吗？当然，图氏没辙定理指的是不可全知。但是不全知能叫知吗？只能说是从无知向知进发吧 - - 而且目的地是毫无指望的，没指望还要干，这是跟谁比倔呢？

2。伪科学跟灰尘一样，不扫丫就不跑。扫呢也不好，弄一屋灰，跑得更快。

知与不可知的关系，鸦有一比，好比人类的短跑。大家知道，人类的

短跑速度一直在提高，奔。将森之后又有跑。将森，子子孙孙奔跑是没穷尽的——劳碌命吗。

但是，体育高手说说，奔跑有没有上限呢？人类不可能在1秒内跑完100米，这个从肌肉拉力，耗氧等方面进行过计算，别说人，猎豹也不灵。这是不是说人类的速度就不能提高呢？漏。速度的提高沿一个数列进行，8秒是它的上限，不能再快了。但是可以无限趋近这个上限。所以造成一假象，好象人能提高到六秒似的。其实人类永远无法懂得，在每秒100米的速度上或在猎豹的速度上奔跑是怎么一个感觉。

人既然不懂猎豹，当然是不懂宇宙的了。人类的知也是这样，有一上限，这个上限离绝对真知还有八杆子那么远，可人已经不能逾越了。这个仿佛登山，每上一回珠穆朗玛峰大伙就庆祝一回，假如这峰再高三倍那怎么办？徒步登顶的事也就别提了。庄子说一只秋虫绝不会懂年的概念，因为它就活一夏天。一年就是它的上限，绝不会发出“一年一度秋风劲”这种多年生的动植物才能懂得的感慨的。对人类来说，这种上限也存在。而人类的知有时候真的还不如说是不知更能节约麻烦。比如核子，现在连核废料都不知怎么办才好。

面对庞大的宇宙，人类真是一只小母鸡（无知）呀。

3. 已有证据证明，人类知识的积累是狗熊收棒子式的，边收边丢。今天懂古文的已经不多了，埃及金字塔没人知道是怎么造的，更别提复活节岛的石像，连京剧这样最近的事恐怕不久也有失传的危险吧。

不计其数的语言已经无声无臭地消失了，就仿佛它们从来没存在过。不计其数的英雄和胆小鬼已经无声无臭地消失了，不计其数的种族与国度已经无声无臭地消失了，许多曾有过的知识被淹没在无穷无尽的时间的浩劫之中。

“逝者如斯，不舍昼夜。”

只要人类的体积有限，知识的积累只能以知识的丢失为代价。因为任何世代的人类只是一个有限的连自己的状态尚且存储不下的存储媒体而已。先不要说探索新知识吧，有没有一种方法能完整地存储已经得到的知识呢？

我说，没有。

4. 吴清元很有点传奇性，鸦读了他一篇故事，印象很深。

故事说，吴到日本之后，苦修几年便向当时的本因坊挑战。当时吴少年气盛，二手竟下在天元，被日本的棋界目为大不敬。双方交换了一百多手，封棋时对方已陷入困境。本因坊连日召开弟子和食客大会，最后有一名弟子苦苦思索，想出了著名的第一百五十六手，人称“鬼手”，解了中腹之围。

吴清源告负，但却输出了名气，他不畏权威的气魄给所有的人留下深刻印象。从此他声名大振，成了一代宗师。

中国跟美国不同的一点，是能够承认失败的英雄。岳飞，诸葛亮，楚霸王，屈原，都在历史上找到了地位。近期的毛泽东，魏京生也是很好的例子。以鸦看来这反应一种较为深刻的审美意识，当年方励之失陷美使馆，很多人觉得不伦不类，就是因为方的表现和这种意识产生了冲突。

现在中国要现代化了，不如少出几位告负的英雄和殉情的节妇，多出一些急功近利，厚颜无耻之辈。甚么时候社会成了金瓶梅的场景，现代化也许就实现了。

5. 对李四光说一句。李四光同志打破中国是陆相地层无油之说，确

定了寻油的战略方向。中国贫油的问题在他当地质部长时得到了解决，说他一点功劳没有，我觉得不妥。他在理论上也有地质力学的贡献，故有一些真才实学。

说到郭沫若，我在中国游山玩水，到处看到他的题诗。我觉得他的古诗挺好，今体诗多无足观。炉中煤一诗：我亲爱的女郎，我为你烧到这般模样，可以说是佳句。别的因使用“啊”的频率过高，现在都不记得了。他游大观楼有这几句：果然一大观，山水莫凭栏。睡佛云中逸，滇池海样宽。明白晓畅，气度不凡。他的字尤其好，大家评来评去，承认他第一，以两字概括：飘逸。我看了，服。真的有法度又有想象力。他后来写的诗，实在不能卒读。不过对老毛的阿臆奉承之风，毁了多少有才气的人，又不止他一位了。

胡适的文章看了一些，味道不厚。他的近体诗也读不下去。不过有一首倒是清新可人，就是人人皆知的：我从山中来，带着兰花草。种在校园里，盼望花开早。

近期最捧腹的是叶老的评毛文，其幽默等价川剧“说一声列宁同志我的伊里奇，裸体女人都是我们无产阶级地。”叶老评人论事没啥框子，特基本粒子，如果再下乡插队，要我找哥们，我要丫的，下乡嘛，哄老农的活就交他了：)

6。指甲盖这东西，对咱们中国人重要。为了啥呢？咱们讲究掐嘛。兄弟计算过，出力最小，而压强最大的手筋就是掐。如果拳头的单位面积能达到掐的压强，美国这些村妇式的拳击赛要比现在精彩许多。

本人不才，今天陪练一段儿后脚跟儿吧。

练后脚跟儿首先要从打赤脚开始。光脚的不怕穿鞋的，糙人不怕细瓷器。光脚的锻练跟王国维做学问的三境界差不多，第一境得独上高楼，这是室内境界，上不了台面，但总算开了个头。第二境骚点，得“小园香径独徘徊”，学阮籍来两声穷途之哭，装装疯卖卖傻，怎么小资怎么来。这时候不是真糙，但也算有点子意思了。第三境最野蛮，是至糙之境，到这境界一般不言语，坐门墩抽烟卷儿，九分一包的春耕不行，五毛一包的劈叉搂火儿的红色娘子军更不行，得抽生烟叶子卷的，一口呛一跟头的旱烟。抽完了往脚后跟儿上一戳，一捻，灭了火，再若无其事地到村东头老王家起粪去。到这份上您就是至糙，地狱下得，天堂去得，素学也素，哲学也哲，这时您就可以入 a c t 糙人帮了。所以糙人帮的人，都是大智若愚，怎么着都行的主儿。你有本事，你强，你小 d，这三十年河东让给你不成吗？还不成？还不成这块墙跟儿也让你，吾们到哪儿不捉这俩虱子！所以说一定要联系后脚跟，一联系后脚跟，大家就都入糙人帮了，对吧？

8。讲讲家常菜茄子的做法。茄子缺乏个性，在蔬菜类中排到第二十位以后。排名是跟据君臣佐使，比如我说的这个鸡棕，线菜，这都是可以为君的菜，茄子则因性温平，只能臣服于其他的菜。红楼梦中谈到茄子，要靠鸡汁，火腿等撑门面，表面为君，实则傀儡而已。

所谓人善被人欺，马善被人骑，茄子之谓也。北京人骂没头脑的人常用“这茄子！”一语，其地位的卑下可想而知。自从无产阶级革命，颠倒的世界颠倒过来，茄子居然也登堂入室了。鸦不才，也曾为茄子伸张过一回正义，现在提出来供大家批判：

香茅草烧炭火一堆，不冒烟为度，取茄子一个埋入。炙软了取出，凉水冷却。菜油烧热，下蒜瓣儿起锅，放入小米辣椒，味精（或鸡汁），酱油，

少许白糖制成汁。茄子撕成条状，浇汁而食。

此菜除尽人间烟火，食之颇有出世之想。

如果没有香茅草，则用水煮软了也行，不过这样对不起无产阶级，如果吃得撑死了，也只算个修正主义。

网友要烧鸭，我看怎么烧网友或者不一定懂。鸭的秘籍中有一味猫头鹰羹至味，回头贡献出来。不过根据明人笔记，猫头鹰为城隍使，“烧之则鬼至”，如果烧鸭，后果殊难料也。

9。前两天有一湖南同网，种过鸭最喜欢的旱菜。旱菜大大超过纯菜的味道，空心菜更不用提。那年我没啥菜可吃，到吃饭时端一大钵子新米饭，加上一勺子炒出来的旱菜，那汁水红艳艳的，酥糯爽口，再加一撮油汪汪的炸辣椒，食之有“天下英雄，唯使君与操而已”的感觉：)。不知网上有没有辣的爱好者。辣为美食制作打开最高一维。四川，湖南，云南，贵州一带风起云涌地吃，其中湖南最烈。我的专著中，五味的排列是辣，苦，酸，甜，咸。看一个地方的美食发展到了甚么水平，可以看当地代表菜用到这序列中的哪一级。比如北方多用咸，属于粗放作业，江浙粤用甜酸苦多，零星用辣，可以算二级享受，中国菜的顶峰是川菜和湖南菜，皆因为辣的开拓，开始了人类享受的新纪元。

钱钟书考证辣在人民日常生活中的作用。讲到一则小故事。说的是某人被太太抽了俩嘴巴，过了两天跟别人吹牛说，我老婆的手是姜做的，这不，前天抽我一嘴巴，今天还觉得辣呢。论各味对历史的贡献，也是辣为大。从李自成的陕军到毛泽东曾国藩的湘军，彭德怀邓小平刘少奇朱德，中国的近代舞台整个被一群吃辣的人统治着，吃甜的人如蒋总裁，吃咸的如张作霖，都败在辣子爱好者的手下，这已经是不争的事实。辣使人糙，使人强悍，顽强，火大，毛泽东说过：不能吃辣椒的就不能革命，这真是伟大的真理啊。

10。伤心五重奏——评“离别随感”梦冉要出集子了，值得庆贺。梦冉的文字纵横交错，富于轻盈的想象力。跟她本人一样，她的文字是椰树的风情，蓝色的海涛，清澈的天空和小小的风铃。

让我写点评论，写什么呢？对诗我所知甚浅，听人说诗不存在严格意义上的“评论”。

其实散文也是如此，有共鸣的就有共鸣，没有就没有。所以不如挑一篇有共鸣的说点感想，比如这篇“离别随感”。我想每一个人都经过离别吧？离别是爱与死之外的另一个永恒的主题。本文第一句是总断性的，指明离别是一种“消魂”。什么是消魂？我理解就是缓慢的死。当然，人总是在缓慢地死，只不过相聚的时候，我们觉得欢乐，恨不得一生都这样渡过，所以对时间的流逝不大注意而已。但离别的一刻终于到来了，我们突然发现相聚的时刻太短太短，简直就是没聚，而时间是实在太吝啬了，于是我们黯然了。

作者并不马上就按这个思路走下去，她笔锋一转，在“别”这个字上做起文章来了。在作者看来，“别”有困难和痛苦的含义，有被迫的意思，所以旁边架着刀。另一方面，“别”又有支撑的含义。离别的时候，头要用力昂起来。头平常抬着，没觉得要特别使劲。

可到了离别的时候，却要费去“十二万分的力气”才能做到，离别之苦，至此又加一重。

值得注意的是，这一段是从与“消魂”不同的另一角度描写离别。但却殊途同归，落脚于“别”。这一变奏加强了主题的立体感。

梦冉第三段跳到空间和数学去了。世界这么广阔，人相遇的概率甚低，这数学的确令人沮丧。由于空间的广大和数学的可憎，使我们感到机遇的难得。我也曾谈过“缘”，缘代表时间和空间中两个宇宙粒子交会的轨迹，换句话说，代表概率意义上的几乎不可能事件。碰上了便碰上了，错过了便错过了，简直没有什么道理。唯缘分之宝贵，才能衬出离别之苦。

在下一段中，作者通过“残酷”，“刹那”等词对这个意思进一步加强。“连绵的时空”被离别所割断，作者的感情也通过“孤独”，“恐惧”的阶梯，步入“永恒”和“希冀”的思辨，文章至此达到感情的高峰。

如果说前面的三重奏带有思辨的色彩，下面这一段就带着鲜明感情色彩了。时光如水的说法不少，比如“逝者如斯不舍昼夜”。但是比做一滴水的很少见，这就赋予时光一种几何形态，从而也就对生命赋予一种几何形态。这里可以看到作者对生的信心，是啊，水滴一样的生命是短暂的，但又是美丽的。生命可以说是一个“优美的变换”，而存在就是依恋。的确，如果没有依恋，没有真实的爱，生命又有什么意义呢？

最后一重奏旋很忧郁很无奈，把“单程车票”的概念显示出来。这个概念选得好，我们离别，仿佛是乘上了时间的单程车，一切都再也不可逆了，正如不能两次涉过同一条河流。

命运为我们买了离别票，时间断裂了。相聚和分离——在生命和缘分的月台上，我们彼此凝视，怎不黯然神伤。

#### 【离别随感】梦冉

世上黯然消魂者，唯别而已。

世上最难写的恐怕是别字，象是一把刀架在一边，倒要用十二万分的力气才能支撑起昂然的头颅。

世上最难写的是自己，写自己很难，解释就更难。

然而每个人走得都是不归路，回溯的时光列车早被上帝藏起，世界又是再广阔不过，相遇的机遇尚不到概率千万分之一。

说一句永别是很自然。然而在偶一侧首，方觉残酷是永别的刹那，割断了连绵的时空，艺术原是一个属于自然界的精灵，与孤独的人类相栖共处，然而人们恐惧过去如同希冀将来。但是，但是，永恒的唯有过去和将来。

现在的时光如同一滴水，在我看来如同静静的暗夜里的一点光，没有意义也没有烟火气。只是优美而变幻着，和生命的心跳一样，存在就是依恋。

再逗留一会儿，手中的单程车票普通而莹莹地发着光芒，空旷的车站有着留言的广告栏，广播一次又一次重复单调的声音，我的思绪也和现在的时光一样，不属于永远。但是已经买了票。

1 1。我们要在海外培养将来中国的一代领袖，首先要从口味上造就他们。领袖要有革命性有魄力，我们就多宣传川菜。要善于调和，我们就喂他们五香豆腐干。要愚昧，我们就上鱼头汤。要无能，不如喂他们干饭。要懂民间的艰辛，可以给他们苦菜羹。如果需要奇智，则非怪味豆不可了。

近代中国没有搞好，首先在于缺乏一群有远见，有创意的御厨。御膳洋洋数百碟，千菜一面，毫无创意可言，吃了这样的菜，中国的事如何能够办好？有一次慈禧命太监开香宴，太监不识酒性，当场喷了太后面，太后气到发昏，差点办他一个弑君之罪。吃一顿饭都要闹这么大乱子，治国的下

场也就可想而知了。

毛泽东的吃比较讲究条理，在延安他要了一碟辣椒，吃一个辣椒，打一个胜仗，一碟没吃完，即已无仗可打。但辣椒吃了一半，势不能停，于是接碴吃，吃一口辣椒，杀一个功臣，一碟吃完，已经四顾无人了。

总而言之，为了中国，我们应当培养一批吃货。那一年，我的一帮同学书生意气，各要当科学家，艺术家，政治家，大家都成家之后，突然想起来问我的家在哪。我沉思一会，诚恳地说：你们的家就是我的家——让我到你们家去当厨子吧。

1 2。我是缺乏点是非观念，啥对啊不对的，人生百年，转眼不就成了空了吗？比如越战，最感慨那些当兵的，吭吃吭吃打半天，回头两边的大头握手一言和，都归于粪土。国共之仇算深的吧？现在怎么样？在奉化给人家修祖坟！是非一没了，政治也就剩点娱乐价值了。

至于奴才和非奴才，好象也不那么简单。叶老好像是奴才的了，早在六四刚发生丫就张罗着帮政府向留学生收培养费。乃遭网人合力的痛打。可叶老没有改弦更张，在批判会上反而宣布他老曾吃钙片，最后居然以硬骨头六连最后一名站立者自居了。所以我觉得对李大夫的书还是不要过于激动，不如就事论事的好。

有一点我倒敢说，一个人到底怎么样跟他所写的书是两码事。比如钱钟书生蛋，蛋好吃就得了贝，丫钱老是个大麻子还是个小奶油谁去管他。听说网上还有学科学的，你读那本普通物理的时候调查过作者的人品了吗？总不能因为许国彰当过右派，英语也便成了反动语言吧。

1 2。梁实秋评鲁迅的文章文字平和，但是背后的思想我可不赞同。他的主要论点是：你鲁迅就会骂，拿不出你的主张，这算甚么？

首先“会骂”这就不容易。泼妇也是骂，阿q正传也是骂，骂品不同。骂得准确，生动，深刻，让人心服口服，或是会心而笑的，天下有几人？鲁迅的伟大，在于他见事的深刻独到。比如说他论到中国人的“捧”，从对外族的态度，说到对黄河的治理，表面毫不相关的两件事，却被他找到共同的本质——“捧”，进而论到国民性，这么深刻的观察让人不能不服。又比如别人生小孩，他说这孩子“将来是要死”的，受到“合力的痛打”，魏京生围绕“第五个现代化”所受到的遭遇，不跟这哥们一样吗？

骂绝不仅仅是破坏。从广义上说，破坏就是建设的一部分。同样是推倒一座楼，有的人一块一块地拆，有的人用大铁球一下一下地砸，有的却用了小包的炸药，经过准确计算，放在这楼的适当位置，以至在爆炸的时候，楼倒了，却不伤及附近的建筑。所以破坏也有讲究，一言以蔽之曰“骂”，未免抹煞了骂手的段位。鲁迅骂过政府，政治，国民性，他的骂得到众多国人的赞同，直到今天，还在被广泛地引用，一个文人对民族有这么大的影响，这还不够吗？

鲁迅的骂相当于对病症的观察和诊断，有了诊断自然可以治病。梁老让鲁迅开方，鲁迅不开，也是一种慎重嘛。鲁迅的父亲就是让庸医治死的，他对开方子慎重也是有情可原的吗。否则“千年首乌”，“原配悉摔一对”之类的方子谁不会开？我早说过，中国不缺出主意的。所谓“十亿人民九亿砍，还有一亿在发展”，把砍的跟发展的人数换一换，大概情况就不同了。

去年梁实秋文学奖被一位大陆留美作家徐小鹤得到，讲的就是“如果阿q活在大陆”，这篇文章也曾登在华夏文摘，可见鲁爷笔下的人物，已经成

为海峡两岸文化的一部分，梁老的钱发给鲁老的门徒，也是一段文坛佳话吗。

13。胡适博士说：“日本人要征服中国。。。。，应当征服中国人的心”，实在很不堪。我不是否认胡博士在其他方面的贡献，但是给敌人献计，就是丧失立场。

从学术上来说，这也是错误的和缺乏眼光的。胡博士自然应知道，用武力征服不了的，用文化也征服不了。中国的文化，不说比日本强或者弱，起码跟日本大不一样，怎么能被征服呢？适当的说法是“溶合”，是互相渗透，而不是征服。

日本进攻中国，比较顺利的是经济。但是这个也十分有限，随着中国的暴发，反攻的局面将会出现。

要“征服”中国心，可以说绝不可能，大家可以看看清和元的例子，异族统治了几百年，固有的文化却仍然占统治地位。中国人的顽强可以从网上找到例子，有的人，你可以把他下狱，但无法强迫他停止想念毛主席，丫整个是一职业思想犯。咱们中国人，大多有些自高自大，看不起日本人，所以就算征服，可能是饿人，可能是美人，特别是后者，但绝轮不到日人，对不？

这就又扯到对名人的评价问题，我觉得一是一，二是二，不必为尊者讳。实际上到哪去找事事都对的人？比如甘地，这人跟圣者似的，但还是有毛病。比如他为了信仰不喝牛奶，以至营养不良。医生说，你这病很好治，喝牛奶就成，丫想了半天，说，为了印度——那就他妈喝羊奶吧。

还是保命哲学，当了方励之不是？

说到甘地，这人很是了得，他发明的这个斗争方法，叫非暴力主义，每天他领了一帮老幼妇孺，穿得破破烂烂，到英国人家里一坐，你吃饭他看着，也不说啥话。英国人傻了，不知道拿丫怎么办，抓丫下狱吧，一出狱丫又来了。最后很多英人都得了神经性胃病，大伙一商量，得，趁还没急死，颠吧。印度于是独立了。那时中国抓民运分子，设立举报箱，我突然想，如果用甘地这招怎么样？所有的人都检举所有的人，全国检举他七八亿，这可怎么办？这就是对甘地非暴力的最佳应用，可惜乌尔开希不知我这计。否则柴玲啊，王军涛啊，王超华啊，现在都好好在中国呆着呢。

#### 乱砍之七涂鸦 94 - 95

14。非暴力抗争，做法很多。比如说政府要举报，精英除逃跑就没别的招了。大家有意见，除了绝食就没啥辙了。绝食这招显然来自甘地，而且是生搬。也不知精英学点东西为啥那么困难。比如举报吧，全民互相检举只是一招吗。还可以成群结队的去自首。其效果保险比示威还可怕:)。有一年胡平出了个怪招，说让大家六四之际“到天安门走一走，”再“笑一笑，”总算也有了点幽默感。不过可行性不好，大家无缘无故，痴呆症似地傻笑，岂不显得有些愚蠢？以鸦的高见，不如人人都不出门。大街上死了一样，警察抓谁去？世界上也不能以不出门定罪吧？总之人多了，干甚么都可以是捣乱。比如突然有一天，大伙晚上都不关灯，电网当时就得瘫了。大家都到银行取钱，政府马上就潭了。总之我一向不参加民运，不是别的，我这人的毁灭性太强，一出手就重，还是让胡平他们鼓秋去吧。

谁要骂李四光，我给提供炮弹：那年北京闹地震，为了给毛解除心理恐惧，李居然断言说：不会震的。地震预测是科学上最难的问题之一，此次

日本地震，开了人类地震科学一个玩笑：先在北部零星小震许多次，吸引注意力，然后突然在南部发作。凭李那两下子，居然敢说不震，真有他的。

15。对能吃辣的人说来，常吃的小红辣椒不够味。朝天椒黄豆大小，长得朝上有如小火炬，这是最起码的。再往下是小米辣，色白，极小，模样再温柔不过，其味道则直如魔鬼。到了最高一级则称shuan辣，表面完全像寻常辣椒，两百人喝的汤，用它shuan一下之后，味道已是非三湘豪侠之士不能忍受。

辣椒据说是老外为了害中国人引进的毒药。中国人不但没被辣打垮，反而征服了它。鸦到了长沙，有一堂兄，名黑皮（念核皮），为人最是飞扬。他领我去酒楼吃一碗大肉面。那一碗面端上来，直径一尺有余，鲜汤上漂了葱花，盖碗是切成十数大片的卤肉，入口如泥。

随面端上来一碟剧辣，一碟松花，一碟腊鱼，一角酒，两个杯。碗是粗瓷蓝花，质朴无华，直如北宋末年传下来的，再加一双敲得死人的大筷。黑皮拿起来，往袖上一抹，说吃，就听呼鲁呼鲁，如狂风大作，雷霆隐隐，倾刻之间，整碗的面已经庆尽。

鸦撰写美食秘籍，走南闯北，从成都的红油面，到上海的阳春面。从昆明的过桥米线，到加苹果的朝鲜鲜冷面，甚么面没吃过，甚么吃相没见过。但一碗面能吃到如此豪强，唯黑皮而已。近接家信，黑皮遭泼皮罗皂，不耐烦起来，取一把牛耳尖刀，以一对六，当场捅死两个。余人惧不敢上，乃被他走脱，至今下落不明。鸦每吃面，想起他来，总想把筷子砸到桌面上，且大喊一声：拿辣椒来！

17。“当时明月在，曾照彩云归”，这两句词漂亮。一般地说，诗词的气氛是整体的，单割出一两句不大能再现全文的情境，但是特好的就例外。这两句就是例子。

莲波的词是很厉害了，但雕嫌她不够飞扬拔户。所以在廊下花丛里低吟浅唱有余，在黄鹤楼头寄酒则不足。这跟家乡风土也许有关。俗话说“杏花春雨江南，”江南湿润而富余，主悠闲自在，“清明时节雨纷纷”，精妙的弹词，雅致的小园林啥的就应运而生了。到了两湖，地势开阔，交通发达，大江大湖多，所谓“扞客骚人，多会于此，览物之情，得无异乎”，自然就出了“岳阳楼记”这样的作品。李苏都是走州过府，在大地方闯荡而且命运坎坷之辈，写东西自然也坎坷如奇山峻岭，“险处不须看”了。可以把鸦的这个看法归纳成一条定理：心灵和作品的模样必然是一个人的经历和他所处过的环境的模样。深沉的人必定有复杂跌荡的经历，必定走过大山大岭，涉过大江大河。不登泰山，就写不出“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不从蜀中放舟，也就没“两岸猿声”的佳句。没“当时明月，曾照彩云”的经历，也就没有雕所喜欢的才子佳人句，鸦一条定理，把今人和古人害成这般模样，这也实在不能算不糙了。

-----  
乱砍之八涂鸦 94 - - 95

1。在外国故事中，我挺佩服杰克伦敦，马克吐温，和欧亨利。杰克伦敦的人物超越人类社会直接面对荒野，马克吐温则是一位故事高手。我读

过一篇翻译他的“汤姆沙耶历险记”，里头的故事匪夷所思。比如说一个小孩子有狗的嗅觉，为此生出一系列的遭遇。欧亨利的小说则具有哀婉而美丽的人情味儿，一个强盗夜闯民宅，让主人下床就缚，主人一个列且，强盗发现他有关节炎，顿发同情——原来他也是老关节炎：)。敌对双方因了同病而引发了人类的同情心，超越了对金钱的追求，这有点乌托邦，有点无奈，有点“成人的童话”，所以说是美丽的哀婉。

欧亨利的小说在有星星的夏夜读，马克吐温在雨天读，杰克伦敦在海上读。

分一个小故事。我认识的一个家伙格外有运动天才，他在短跑，跳高，跳远方面特杰出。那年奥运会到了，美国上下的人都要求他出山，否则美国就会败在老对手俄国手下。可这人就是不去——也不为别的，就是因为他平生只喜欢做文书工作，每天给别人打个字甚么的。最后连总统也急了，他亲自把这小子召到白宫，说，人民的眼睛，雪亮，正看着你呢。

这小子听到“人民”二字，终于潭了，说好吧我去吧。到了比赛场，人山人海，老俄的运动员连破世界纪录，轮到这个美国人，他的成绩也很不错，可是他的每样成绩都跟俄国人一模一样。大家多么着急，说这家伙开甚么玩笑，有几个人甚至把电视也砸了，可是这有甚么用，比赛的是田径，不是砸电视啊。最后这家伙回国，一下飞机就被人民包围了，人民的意思是对这卖国贼来一公审，该怎么着当场就怎么着得了。

审判结束，大家问他还有么子遗言，他沉思了一会，说：超过他们的成绩很容易，但是跟他们跑得一模一样，分秒不差，这才是最难最难的啊。你们说，是吗？

2. 小的时候爱看民间故事，中国民间故事共三大卷。看了还不过瘾，又借来各族民间故事看。阿凡提的故事很幽默，今天还记得那些“巴依”，虽然贪，但人很不坏，对阿凡提的态度有点像孟尝君对冯谖那样，宽大而且容忍。比如有一次阿凡提看那巴依老犯同一个错误，着实怒了。便指着自己的毛驴说，有一次过桥，这驴蹄子陷在一个窟窿里了，下一次再过，它就知道躲着走了。可您老总犯同一个错误，您为啥还不如我的驴呢？这巴依听了倒也没喝令把这斯叉下去，只胖胖地笑一笑，这事也就过去了。

最令人称奇的是阿凡提后来竟然在金老的小说中出现了，而且是绝顶的高手，武功古怪而不可思议：他是用一把小锅当兵器！金老的博学和灰谐，在这里又略见一斑。

3. 万精油不愧数学家，故事特有曲线。下次能否讲讲牛顿解最短程线的故事？这事是欧洲数学家挑起来的，他们原来对牛顿不是很服气，所以张榜求解，意在顿公。罗唆几次之后牛顿实在是耐烦了，于是花了几个小时（!!!）把这题给解了。解了之后匿名把解寄去。您猜怎么着？评奖委员楞从思路上猜出是牛顿。他们说：尽管你故意不签名来迷惑我，但你的思路就是伟大的签名！

这也太cool了。两位都是高人，不是伯乐，焉能识别千里马？

xiaobiao同志的故事更感人，跟鲁迅的风争异曲同工，俺读到二鬼躺床上，差点忘了糙人身分，眼泛潮了。莲波也够糙，跟人私奔，在星星之下再相认卖油郎，乃成一段外国味儿的拍案惊奇。

4. “无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识燕归来”，在时间区段上不过一年一季之景，最后一句“小园香径独徘徊”更小。这个似乎不能与“折几沉沙”，

“醉里挑灯看剑，梦回吹角连营”，以至林彪的“繁茂三湾竹木，苍茫五哨云烟。井冈博斗忆当年，唤起人间巨变”这类词的气势相比。即使这样的词，也不一定不可超越。据鸦看，宴殊这两句不象历代吹的那么精彩。

诗词似以能营造气氛，创造心境者为上。“七八个星天外，两三点雨山前。稻花香里说丰年，听取蛙声一片”，活脱一付轻松心境。“春潮带雨晚来急，野渡无人舟自横”，带点有无之间的失落。“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怀念之概跃然纸上。这种句子仿佛陷阱，一读就陷进去了。

用字可能轻淡，但字里行间隐伏的情感强烈。读着就让人有同谋感。李白的“静夜思”埋藏剧烈思念，代玉的“粉坠百花洲，香残燕子楼”，埋藏强度的感慨，所以能令人如临其境，如闻其声。回头看宴词那两句，感情的强度就差一点了。所以说味道淡，比如江南的黄酒，有一股涩气，没有酿透的样子。又象没放够盐的汤，喝不出太多的滋味。

5. 世上难做的属命题文章。看来看去，只有“七步诗”算是成功了。以王勃的才情写“滕（）王阁序”，到后来也有点“潦水尽而寒潭青，烟歌凝而暮山紫”，微微显出滞重来。

新语丝的朋友要我写一点感想，这倒没啥不敢写的。因为第一这些人都是熟朋友，素日在铺子里开惯了玩笑，万一话说得不合尺寸，朋友们或者会原谅。第二新语丝建刊，起哄我也有份，后来看事情闹大了，又害怕起来，瞅空溜了号。从此天阴下雨，脊梁处有些隐隐的不自在，现在追加一块膏药，不知是否能医。当初起刊名，我提议叫“促织”，意思是把众位网蚕吐的丝织成网。另外促织这虫子很有点悠然的况味，在凉爽的夏夜，一伙人拎了小凳，拿了拍蚊子的蒲扇聚在一起讲古，这情形有些象a c t的浓缩版。现在一年下来，果然见识出不少锦绣文章。杂谈，故事不必说了，特别是文学评论和诗词。我对那一期诗刊的印象颇深，在海外，把留学生的诗较有系统地编出来，这是第一次。我觉得可以拿到国内或港台设法出版。不光是诗，新语丝可以精选一部分文章，争得作者同意，编成一集子跟各杂志和出版社联系出版。这样咱们这a c t也算在历史上留点“hard evidence”，也算给a c t的众乡亲提气，不知各老编觉得如何？

6. 看了张艺谋的“活着”，只一字评语：绝。张的感觉非常好，镜头，画面，音乐，都控制得恰到好处。比如死人坑一幕，形象地说明了“死生界”的主题，非大手笔不办。该篇完全超越伤痕滥调，进入对人，和人与社会的深入思考。在某种意义上说人是十分脆弱的，活着不易。在我看来，这一电影超过张以往的电影，跟辛德拉名单异曲同工，将会得奖。

在现代中国这个喧嚣的大市井里，仍然有一些人在作着哲人式的思索，让人对中国文化的深厚叹为观止。

### 7. 美食之研究涂鸦

美食的美是个啥意思？有考证：美就是大羊。羔是小羊，羹就是小羊加大羊。说来说去，就是一只羊。所以脱离了羊谈美食多半是不充分的。羊肉可以用炖的方法对付，加一样十分奇怪的东西，橘子皮。中专毕业后，我在北京服务学校任教。同宿舍烹调教研室的小汪借到法使馆做菜，我接手教一个月。那时我刚考了托福，左右无事，所以这课教得极流利，一个月下来，也便整理出一本美食小书。

这书不同于别书的地方在于它不讲菜谱，而是专讲吃的时间，地点，环境，和心境。我首先发现：一样菜美不美，在很多情况下是由烹调以外的

因素决定的。比如墩羊肉宜在西北或者西南，海拔三千米左右的高寒山区，冬季，雪在五至九寸的条件下吃。参加宜有四位以上的男性，两位以下的女性，年龄势均力敌。配备火盆，松柴，心情和话题的色调宜深，才能和雪色相配。比如说：局限在“秋风秋雨愁杀人”的清末，这样羊肉的效果就充分了。冬天的大忌是吃独食，本来天就冷，再冷冷清清地吃，一边吃，体温一边下降，不待吃完，人已成金庸笔下吃了冰蚕的游坦之了。

吃麇子要在夏天，佐以野味鲜汤。这里重要的是必须自己备汤料。采鸡棕要在初夏，踩着隐约的雷，哗啦啦钻过竹林，竹鼠和野猪顷刻逃散。待到了山顶，满山林涛，一嗓子“你看那高山顶——白云哪尖，隐隐约约露出了红旗一点，”喊得嘹亮入云，万壑齐应，才能觉出人的伟大。

伟大完毕，搜查蚂蚁包，蚂蚁包大小不等，以半人高左右的鸡棕最盛。但是附近常有毒蛇，这是因为鸡棕味美，周围常有野兔和小鹿梭巡的缘故。鸡棕褐色，尖头的为上品。它的根极深，常达两尺。采时须小心翼翼，不要拉断。鸡棕采好后可以去摘木耳，豌豆尖和南瓜花，豌豆尖以没能张开者为妙，它的上面带有一层霜，浅绿色，我称为“霜裙”。南瓜花要怀孕一个星期，带拇指那么大的嫩瓜的雌花最好。木耳比较麻烦一点，要选择黑亮有神，水灵灵犹如少女眼睛的才行。在木耳的周围有时会碰到大蜈蚣，它们有半尺来长，鲜艳的桔黄色，它的咬并不致命，但是咬过后活下来的不多。这是因为被它咬后疼痛无比，很多人受不了，只好自裁。

#### 乱砍之九涂鸦 9 4 - - 9 5

1。鸦再说说茅台吧。是这样的，有陕西和山西的盐商到贵州贩盐，日子久了想念汾酒和西凤，不免在杨家湾一带自开一个酒坊，酿出来就是茅台。我到那一带实地考察过，那的酒窑讲究百年的，每年舀出一半老酒，对入相等的新酒。酒窑的地下铺两寸的河沙，是谓“回沙茅台”。

云贵多囚犯，有人很着急。其实囚犯是社会的进步力量，比如水虎里的人物多是囚犯，大略相当今天的民主精英，有人崇拜古囚而贬低今囚，陷入哥德怪圈，实在不够爽朗。

叶老这一鼓吹三峡，我知道完了。叶老读屈原，有“其九死而未悔”的武士道精神。他老的任何观点的裹脚布都长达半个世纪。所以幸甚至哉，网人在有生之年，最实际的不如准备好几个 *g i g b i t e* 的眼神来读叶老这方面的论述。本人对三峡，要回国到实地考察之后才说话。个人来说，只要最壮丽的虎跳峡不受影响，国计民生即于我如浮云。天塌下来我也不得管的。

有人对于本网关于辛弃疾和宴殊问题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还是不服。也难怪，宴的词都是庭院式的，给苏州园林当布景挺好。拿吃的来比，有如一道虾饺，味道剔透而精致，小边小花纹捏的特细腻，可惜总是放了过多的团粉，有不得要领的滑溜溜。鸦等吃惯了手抓羊肉的糙人，自然是嫌它不解恨了。口味适当的还是苏词，中秋楼阁，钱塘江听潮，无妨以东升之月和东坡之肉下酒，可以说不瘟不火，得其所哉吧。

2。同村的进城，托他买一本“李志绥，”鸦这是听了别人的劝。点起灯来看了一晚，果然有收获。下头有几个镜头，跟网友共享：

主席骂女友说：你给我滚蛋！女友说：我不滚，你就是狗。主席气哭了。

冬冬画外音：操，邪性。

主席的女友要结婚，主席不许。女友批评主席说：你这是资产阶级思想，把我当了泄欲器。主席一时想不出话来答，一脚把她踢下床去了。然后主席把卫士叫来，说：她对我不礼貌，你们开会，批评她！

鸦画外音：哇！

中共代表团在莫斯科被怀疑偷香水，叶子龙搞突然袭击，搜索众人行李。主席听了大惊失色：这个人怎么搞的。万一搜出来可怎么得了。人家偷着拿，就是不想让人知道吗。

镜头隐去。。

毛泽东其实是一个俗人，一个不坏的人。这就是李医生字里行阅读出的话。有的人大骂李志绥，不知他们真正读懂了李志绥没有。有的人嫌在毛统治下生活太紧张，空气太火药，看了李医生，应当懂得主席日子其实也不好过。失眠，紧张，阳痿，拉不出屎（这多难受铺子里的人最清楚），对一个老人，也算残酷。

大家骂毛主席，说他祸害了中国，这不假，但从来没人想过，主席也是受害者。就毛泽东，汪东兴等个人来看，都是不坏的人。但为甚么这些人放在一起，就给中国带来了灾难？独裁制度在中国大行其道，有没有比某个人更深刻的原因？许多人停留在大骂暴君的水平，却不去分析是怎样的土壤使暴君在中国成为必然。许多人大赞西方的民主制，却不知中国要实行它缺了甚么。按以上的观点看来，毛泽东当权这么多年，只把中国祸害到这个程度，竟是中国人的幸运了。如果把有些民主精英放到那个位置上，中国会不会更糟？所以，我主张骂个人之前，一定要骂制度，而在骂制度之前，一定要骂土壤，如果骂土壤呢，当然就要骂自己。鸦早说过，每个中国人身上都有毛泽东，毛泽东身上则有每个中国人，这观点 - - 也他妈太深刻了。鸦不才，今天带头为自己鼓一回掌。

3. 给打架的同志讲个小笑话，女孩小时候吃饭，老妈子说：你吃饭筷子捏得近，将来必嫁得远。她听了赶快捏远点。老妈子笑说：这孩子也算个不醒人事的了，捏得近还嫁得远呢，捏得远，岂不嫁得更远？照这老妈子的意思，应当学印度人，或者嚟的同乡，采用手抓饭的策略，才能嫁得合适，对吧？

4. 我在美国碰到过一真人，这是一位九十六岁的老头，他的曾孙女一家是我的“友谊家庭”。这一次他过生日，子孙都去了，满满一院子，许多人互相都不认识，见面叙了许久，仍然弄清谁的辈分高。

吃了寿宴就放电影，这电影讲的就是老头子二十年代到中国传教的事。这老头到了中国，被分到栗僮族去工作，进了云南，除了山还是山，语言不通，坐在地下哭起来。这时过来两位栗僮人，二话不说，把他拉家去了，进屋请他吃烧小耗子。老头从此开始作栗僮人。

十多年后，老头完全栗僮化了，学会了口语，收了一大群教徒。他发现那儿的人没有文字，于是开始了史无前例的工作 - - 为一个民族创造书写文字。第一步先弄清需要多少元音辅音，第二步用英语字母把这些音表示出来，一共有六十多，字母不够使，得反过来。比如 e，转 90 度得一字母，再转 90 度又得一个。第三步最难，要教大家用它们把口语拼出来。

到五零年，大家都会用文字了，老头甚至从美国特制了僮僮文打字机运去，使大家学了打字。可这时共产党也来了。老头被驱到缅甸，一大群人

跟着他走，在那里定居下来，一边种鸦片烟，一边学圣经。

老头把缅甸烟民的傣文信拿给我看，有打字的，有手写的，里面都是些平平淡淡的家常话，老头为我一句句翻，大约是精力不济吧，翻着翻着竟睡着了。我本来想他的布满皱纹的脸上找出一些美国鬼子的狰狞，但他的口水从嘴角流出来，头静静地向后靠，实在太不象一个个对中国进行“文化侵略”的帝国主义者了。

也许，这主儿得算个真人了吧，我想。

5。梁漱溟挑战老毛有一句著名的话：我就要看看你有没有这个雅量。共产党公开宣称，并且证明了自己没有这个雅量。我感兴趣的是民主派的人有没有这个雅量。什么雅量？就是听取不同意见的这么一个起码的雅量。我发现一些自称民主派的人，其实是不具备民主的基本素养的。对于他们来说，某些问题绝对没有讨论的余地。比如，应当怎样认识老毛？民主对中国到底合适不合适？他们对这些问题的任何进一步探讨都投以怀疑的眼光，觉得探讨的人有为共产党张目而对他们不利的企图。他们表现出来的顽固和不近情理完全类似共产党最僵化的元老对四个坚持表现出来的态度。类似李医生描写的毛的那种“被迫害妄想症。”我举一个例子，学联最近把骆宁给弄下去了。也不知这哥们犯了什么滔天大罪，这个破职务一共就一年的任期，椅子没坐热就得走，再说他也当不了两天了，你把他弄下去干吗呢？好象不这样就显不出自个霸道似的。

民主派的人不民主，不能不给人带来双重的失望。我看他们给中国民主带来的损失超过他们对这个事业的贡献。

这些人不妨读一读严家其最近在民主中国上登的一篇文章，他大概是读到了一些对民主制度的责难，于是写了一篇文章答疑。这篇文章写得清楚明白，态度甚为随和。所表现出来的学问和风度都相当好。另一个例子是他写了一份中国联邦宪法，发表出来让大家提意见。被马悲鸣先生所严厉批评。可是他并没有气急败坏地破口大骂，或者象某些人那样对马进行个人攻击。我心目中的民主派对不同意见的态度，起码得是这样的。

经常听到民主派对批评的一种回答：你为什么不用同样的话去质问共产党？我想回答应当是：因为共产党是共产党，而你不是。

6。雅量还是可以定义的，如果在讨论政治或者学术问题的时候越界袭击论者个人或是家庭成员，这得定为缺乏雅量。比如毛跟梁讨论农民问题，毛说梁“比狗屎还臭”，雅量就明显低于25毫升。这是毛自个说的：吾人之争，端在主义么。小勇还是嫌毛对刘邓下手狠。这个鸦不苟同。第一刘邓这些人下起手来也不轻。第二换了下手轻的，别人对他可不轻。比如华国锋就是例子。毛说过他有虎气也有猴气，这是好听的，不好听的就是在中国坐那个位子得是流氓。所谓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为甚么？江湖无非是有派别和集团，有一套特别的“道德准则”，你没法子不那么做。比如笑傲江湖那只想超越江湖，到敌对派交个知音，这也得行啊。金盆洗手都饶不了你！

咱们中国人好斗。好斗的文化产生好斗的领袖，我读春秋那些故事，常读到心惊胆战。

比如有一哥们，就为了出名，把老婆都给杀了。读孙子兵法阴险毒辣，祖宗早研究透了。鲁迅批评国民性，可是他自己也相当好斗。他提倡“打落水狗”，“猛士”等哲学，今天看来有商榷的余地。相比起来，梁实秋的性格比较厚实，活到九十多，这也很不坏吗。

## 7. A C T旧作 - - 打油 (一) A C T

谁家无赖竟打油？图门江水暖如流闲话说完说咸话，洪湖砍罢砍红楼  
庄生梦里寻蛛迹，鲁迅门前挂羊头诗成低眉无写处，月光如水意如愁

### (二) 革命

一盞渔火，几点闲愁。繁红尽，是心头，都在雨打风吹后。

### (四) 鬼子

我部进李庄，老农称朋友打架凭扁担，分红论个头

### (五) 思无鞋

兄弟善赤脚，有人把我逗您这赤脚仙，脚皮特别厚  
厚是还真厚，烟头烫不透裂着大口子，镶点小石头

### (六) 砍山

晚上睡大炕，大山砍没够众人鼾如雷，方知笑话臭

### (七) 粮食渴饮沟渠水，饥餐精神肉雄文有四卷，永远吃不透

### (十一) 抄袭

悠悠我心，青青子衿层峦叠嶂，翠竹深深小路弯曲，清泉常饮不知何  
故，悄吟至今

## 8. 剃头的故事涂鸦 5 / 1 2 / 9 5

小时候跟关大爷住隔壁，爱听他聊剃头的往事。大爷老家是清河县人，农村的孩子可怜，除了打狗玩儿就没别的娱乐了。关大爷爱护小动物，别人打狗他不去，他的娱乐项目是看人剃头。他喜欢看剃头时人的各种表情。有的人平常趾高气扬，可一见剃刀就紧张万分，好象做了亏心事，生怕被人把首级给取了。有的人平常居于人下，被呼来喝去，人也显得畏缩，可剃头时却扬眉吐气，完全是农奴翻身的神情。对于他们，剃头是唯一被别人伺候的机会，平常一脑门子的火，有条不紊而且合情合理地一剃，再用胰子水一洗，清水唏哩哗啦一涮，全都烟消云散了。

有一天剃头师傅正给村头大树下剃头，忽然报说他老婆生了儿子了。师傅见生了儿子，连职业道德也不要了。当时把剃刀一扔，手舞足蹈就跑了。可头剃了半截怎么办呢？那时没文化大革命一说，剃半拉脑袋没用呀。正在为难之际，关大爷捡起剃刀，不声不响地剃起来了。有人想拦他，又觉得他手里那把剃刀太晃眼睛。被剃的人别提了，两眼一闭，看都不敢看了。

关大爷就这样开始了剃头生涯。他说第一次剃头那种奇妙的感觉是永远忘不掉的。怎么奇妙？说不上来，只是觉得自己的一双手好象云一样把那脑袋裹住，飘呀飘呀的，该快的时候快，该慢的时候慢，不知不觉就剃完了。剃完了长吁一口气，马上觉得神清气爽，看什么是什么，连墙根儿那条小灰驴都显得色儿深了不少。

但是关大爷他爹不许关大爷剃头。他叫关大爷去收棒子，收完了之后再吧菜地刨一刨。

可这时关大爷已经中了邪了，他心里只有四个字：我要剃头。收完棒子之后天色还早，他和一帮人光膀子坐在石滚子上，他爹则坐在一旁抽旱烟。事先一点征兆没有，他突然站起来了。没人来得及说一句话，他已经沿着那条石板路走出村去了。确切地说，他这是离家出走了。这事搁现在没啥，在那时可跟搞暴乱差不多。那是条一泡尿撒到头的小街，人人都看到他走，可没人敢拦他，他的眼睛里邪气太盛。他爹就更不明白了，这孩子从小傻，别人打他，他不懂得跑，只会抱抱头。所以别人告诉他：你儿子这是跑了，他

怎么也不能信。

到他相信儿子确实是跑了的时候，儿子已经出了名了。也不是他反应迟钝，是他儿子的名出得太快。而且完全没有道理。原来出走那天他到了县城，在东关那儿放了一大树墩子。

一个闲人瞅这乡下佬透着葛，说过去看看吧。不想被他往树墩子上一按，呼地一声把一块白布抡开，马上就围上了。闲人待要挣扎，只听得一声低喝：别动。冰冷的刀已经开始在脸上蠕动了。到剃完了，闲人战战兢兢一照镜子，嘿，大流氓小偏分，完全是最适合自己的那种！

照说城里偏分和乡下秃瓢儿满不是一回事，可关大爷他照剃。他是跟着感觉走，什么样的头该怎么个剃法，一看就知道。那天凡是被他收拾过的人都妥妥贴贴，赞不绝口，当晚关大爷的手段就满城皆知了。

关大爷正在窜红，周军长的部队叮了咣当地开过来了。光坦克就三十多辆，后头还跟着一群光腚的小孩。众人见了，纷纷把舌头伸出来，半天不缩回去。说，妈呀还是周军长厉害，听说东边那几十亩老玉米全碾烂了，这次保北平全靠周军长！有见识的马上驳斥说：你懂个屁，几十亩老玉米算什么？上头把北几省都交给周军长了！

晚上在会仙楼给军座接风，刘县长和本地的乡绅都发现周军长跟电影里那些嘴里咬着柠檬，一口一个“此次鲁西会战”的将军们大不相同。众人一进门，军长马上就撩着团花的玄色袍子起身了，还拱着手连说“不敢当”。三杯过后，军长笑着对刘县长说：老父母红光满面，这是地方之福。刘县长常接待那些手持马鞭，进门就拍桌子催粮的上校团副，哪见过周军长这么客气的？赶忙捋着胡子谦虚，呵呵，军座过奖，老朽不过是刚剃了个头，显着有几分精神罢了。

周军长笑说：剃头能有这么大的功效，那得算是神剃。刘县长道：这剃头的确实是个异人，就说神剃也不过分。周军长说：噢？倒要请教。刘县长说：这人剃头，第一样是剃的声音，悉悉索索的好象是蚕吃桑叶，又好比是小雨，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剃完了还恍然不觉。再就是剃的感觉，我觉得好象是回了故里，在薄暮中进一家四十年老店，切一盘卤猪舌，叫半斤花雕，总之——是非让人微熏了不可。周军长看刘老连使这么多形容词，也被感动了，说，果真如此，那倒非见见不可了。

当然，这神剃——就是关大爷。

第二天，关大爷坐着吉普到达军部。周军长说：你的活儿我听说过，我这颗头不好剃，今儿个交你吧。关大爷大字不识，场面上的话更不会说，吭哧了两声，便言归正传地“呼啦”一声，把白布抖开了。那可是大营哪，跟林冲误闯的白虎节堂也差不多。一切都透着杀机，屋子里只听见刷拉刷拉的剃头声，头发扑簌簌的落地声，门外两个马弁的脚步声。只有周军长双目微闭，看来是十分的陶醉。剃完了，良久才睁开眼睛，说“来呀”。两个马弁抢步进屋，一看军长，都神色大变，抽出盒子炮，指着关大爷说：妈的你个臭剃头的，敢拿军长开涮！哗啦——把枪机扳开了。

关大爷哪见过这个阵仗？当场就站不住了。军长把手一伸，说：咋乎什么？拿来。一个马弁双手递上一面镜子，说：军长，把这王八旦交给我！可军长并不理他，只是上上下下地对着镜子打量自己。一打量脸色也变了。关大爷浑身发抖，脑子里枪毙似的一片空白。马弁则把手按在枪把上，就等着军长的一句话。军长铁青着脸，问关大爷：你剃了多少年的头？关大爷绝

望地说：七，七天。话出了口，一颗心象沉入了无底深渊。在黑暗中，军长重复说：七天，七天。。。

- - 最后军长把手一挥，马弁便把关大爷架出去了。

过了几天，和平谈判了，周军长把队伍拉了过去，自己则解甲归田。消息传来，清河县的人民都很失望，想听坦克打炮动静的埋怨说：连个响屁都没听见，怪可惜了那几十亩老玉米的。知道内幕的又说：你们懂啥？姓关的是共产党的情报员，跟周军长密谈了一晌午，走的时候还赠了二百程仪呢。

只有关大爷自己明白，他那天是到阎王爷那儿串了一次门。每当他讲到这里，都说：我就纳闷 - - 你们说，马弁怎么知道军长的意思是放了我，而不是给我一颗黑枣呢？大家七嘴八舌地猜测，最后比较一致的意见是：那谁知道呢？关大爷说：咳，后来周军长来，我问清楚就好了。那么关大爷是犯了什么事呢？原来军长的头上有一道疤。过去剃头时一向注意安全隐蔽，偏那次叫关大爷剃了个

秃瓢，完全暴露在众人目光的交叉火力之下了。这个相当于非常时期谋害国家重臣，按危害民国紧急治罪法是要处以极刑的。

“你为什么那样剃呢？”我们都问他。“是啊，为什么呢？”关大爷也很焦急，“可你们不知道，每次一拿起剃刀，手就不是我的了。剃成什么样完全是它们自个拿主意。”那以后又过了年把，周军长，那时已经当了政协委员，找到了在北京工作的关大爷。见面聊了几句，就紧紧握住他的手，说：关师傅，我们全家感谢你！我以前老觉得自己是打仗的天才。

可你让我明白了什么才叫天才。象我这样的，根本就不是打仗的料！关大爷听不懂这话，估摸着军长这是客气，真正的目的总不过是要剃头，慌忙说：那您就这边坐吧，什么都现成。

说着就要往外抖白布。

周军长拦住他，说不不，今天是专程来道谢的，事多，马上就得走。怕他不信，又把帽子摘了，说：你看，这头不是前天刚剃吗。关大爷一看，吃了一惊，说：怎么，还是秃 - - 这个字一出口就想收回来，但是来不及了。

周军长倒很坦然，笑着接说：是啊，还是秃头。那天你给我剃了头，我左看右看，最后是服了 - - 我这头还就是那么剃最精神。顿一顿，又补充说：人啊，常常是连自己都不明白，就跟那儿打上了。你说，这不是犯傻吗？

9。一谈到国民性，很多人会想起阿q，这是鲁迅之功 - - 或者是 - - 之过？我一向认为咱们的国民性是很“今天天气哈哈”的。从醇烈的云贵川，到剧辣的湖南，从憨厚的东北，到灵秀的福建，中国的国民性也够多元。所以从这上面分析现代中国的某些失败是捞不到多少油水的。

必须找到有通性的特征。

如果用三个坏字眼描述咱们的国民性，我得说这三字是：聪明，聪明，聪明。咱们中国人实在是太聪明了，好斗来自聪明，独裁也来自聪明，正是聪明反被聪明误。

一群人能养活的骗子个数有限，聪明的必须和不聪明的搭配起来才有希望。美国之所以兴旺发达，就是因为有一大批江发瑞这样的傻瓜，在满头大汗地从战场上往下背受了伤的长官。

开车上公路，经常可以看到这些江发瑞们开五六十年代的“肌肉车（muscle car）”，他们光着膀子，脖子晒得通红，急急忙忙地风驰而过如果你把他截下来，问他一声：开这么快干嘛？丫准理直气壮：回去看卡通

呀。

我叹一口气，想：瞧瞧罢，美国能不强大吗？

#### 乱砍之十涂鸦 9 4 - - 9 5

1。“死英雄崇拜”确实是咱们一大国民性。可落脚下来，还是归结为聪明。日本人也崇拜，但有一点本质的不同，日本人的崇拜是落实到身体力行的，而中国人不。这也是中国人的一点聪明：有人掉脑袋了，马上是轰然的叫好——世界上有些事只有掉脑袋才办的成，与其自己掉，不如别人掉。方励之不死，吾尔开希逃亡，很让国民失望了一把，可这也是无可如何的事。两位不跟大伙的“死人崇拜”认同，遂使中国史上少了两位“留取丹心照汗青”的英雄。

日本人不同，崇拜天皇，就一板一拍地切腹。二战结束时，干这个名堂的军人不少。其实战争失败了，切腹的应该是天皇，跟这些江发瑞何干？

说他们是猪，他们还不干。

可日本就这么富起来了。“当活麻雀比当死老鹰强”，中国人是提倡别人当死老鹰，自己则当活麻雀。远的不说了，可以看看宋末明末，以至于抗日战争，中国快亡了，有几个切腹的？能不死就不死，苏武牧羊，文天祥零丁，其实都是当麻雀。即使死了，不是他们的过，是外族的过。

美国人的傻比日本人低了一级，他们已经懂得了还是活着好的道理，但不懂如何让别人当死老鹰。这可以解释为甚么日本第一，美国第二，中国第三。

2。邓丽君去逝了，网上开了追悼会。鸦也乘机表示自己的哀思。死有重于泰山和轻于鸿毛的两种，邓小姐的死唤醒对一个时代的记忆，那些戴哈莫镜提录音机逛中关村农贸市场的日子。待业的晚上，一人独行，满地清光。不用说，也只有月亮才能代表我的心。那个时期印象较深的还有成方圆。她穿戴十分大方，人活波开朗，飞逝的鹰，土古曼的月亮，goodbye, joe, 那甜美沙瓢的嗓音，象安第斯山脉盘旋的鹰一样舒缓，从容，而令人神往。我想，产生这样美妙歌声的地方，必定也是十分美妙的吧？

邓丽君去世了，成方圆不知所踪，何日君再来，我不知道。

不如就贴一篇成方圆唱的歌吧。

#### 民歌与民智涂鸦

民歌唱道：呀——凯柔，我简直是个傻瓜！心肝我爱你，你却对我残酷无比你折磨我，使我哭泣但是要离开你，我可宁愿死去

一般的情歌，情节都缺乏戏剧性，以呻吟始，到呻吟止，有如瘦弱女人的胸部，有病没病都是坦然发展。

比如王洛宾同志的放羊姑娘，以倾慕始，到严正声明要抛弃财产跟她去放羊，基本上还是士大夫赏玩小脚的格调。本来喜欢不喜欢与抛不抛弃财产何干，喜欢了就接了她去住，有钱大家花，没钱一起挣，岂不快哉！可见他的爱是富人之爱，仿佛时下有的华侨爱国，说说而已。真教他去放羊，他一个是嫌蒙古人皮糙，另一个是嫌伙食不好，总之是有实际困难，热烈请求组织照顾。

相比起来，这首民歌中的人可就可爱多了。姑娘对他残酷无比，折磨他，使他哭泣，他不傻，也明白。可是如果要他离开这姑娘，他可是一百八

十个不干。跟王洛宾比起来，这位并不说甚么抛弃财产之类的废话，也没甚么许诺，只是泪人儿似地，特纯情特戏剧地说：心肝我爱你。

我们听歌的人，对这俩本来是无所谓关心也无所谓不关心的，但听到这最后一句“宁愿死去”，知道此案关系人命，也不禁耸然动容，希望这个虐待狂的姑娘能够漂亮一点，不要再折磨男友跟广大的听众了。我们之中有爱国情结的人，更是想到当初为了国外的物质生活，对祖国是逃之唯恐不及，离开时没有“宁愿死去”，离开后又没有宁愿回去，想到后来，居然产生一点类似于惭愧的感觉了。

由这个普通的例子，我们可以看到音乐的力量：能以短短四句歌词，达到救死扶伤，启发民智的效果，不能不说是一个小小的奇迹。

3。所有的英雄都是人造的，在生物学教科书上没有英雄这一分类。人造的，背后就有目的。造岳飞使人忠君，造谭嗣同使人造反，造雷锋使人驯良，造民主女神使世界瞩目。谁是真正的英雄？毛主席说，人民群众是真正的英雄，是历史的动力。这话看起来很恭维人，实际等于废话。说你是英雄，那是要用你，到不用了，拿你当牲口，李医生问毛：你有性病，要不要常洗洗？毛说：算了吧，就在“她们”身上洗。我看人民之于主席，跟“她们”也差不多，都是治性病的工具。人民绝不是甚么英雄，而是一群自私自利的人的集合。他们在历史上从来没逃脱过被利用的命运。现在列举的国民性也不少了，有人说是阿q，有人说是英雄崇拜，有的说急功好利不善妥协，但是还没解释为甚么这种国民性非导致独裁不可。

我试着提一点解释，供同志们批判。我感到上面的国民性总结起来就是一片：人民在总体上呈不大发育状。好比一位少年，没长全，那就自然容易让人利用。话说回来，一位少年，你让他独立谋生，他也有他的困难，这也许就是家长出现的合理性了。

总之，我的意思是：人民群众的确是阿斗。他们往往是幼稚可笑的，需要救世主的。需要，就自然会产生。毛主席不当，皮主席还排着队呢。

4。宗裕华撤了，觉得不是味儿。一年多前很多人找她算帐，很不以为然。说实在的，在别人觉得伤了华人的尊严，在她说不定还觉得攻击中国政府就是为华人张目呢。几年前六四时华人异口同声地谴责政府，大概给她的印象够深吧。谁知时候不长，风向变了，最时髦的是爱国了。所以间谍事件的原因，也许不在她，而在华人自己吧。

前几年很有一些人为宗小姐能爬到c b s的地位而骄傲，觉得为中国人争了面子。间谍案发生，马上又有人张罗着掀翻她。现在掀翻了，不知华人的地位算是提高了还是降低了？宗小姐被挤掉，也有一些本身原因。她的节目确实水平不够。比如有一次见比尔盖茨，时间过了，还要赖在那里，直到让人家架着胳膊推出来。她居然把这个大家都没面子的镜头放出来，说是能显出人物的性格。这个t a s t e实在很难让人接受。

所以我老觉得宗小姐是一个弱者，一个没有得到同胞支持的，在弱肉强食的社会中败下阵来的弱者。

胜败兵家常事，我祝宗小姐振作起来，重开一条生路。

6。新闻记者不是法官也不是道德家。

在美中国人也不是间谍案的被告。不是，也就不要硬充，否则没人拦着：- )

平心而论，我对新闻记者寄希望不高。他们的职业就是猎奇和怂人听

闻么。他们的说法不代表美国政府也不代表美国人民。其实就是代表又怎么样？历史上不是有美国排华法案吗？今天怎么样了？这记者的一家之言就更没人理会了。必须弄清楚，宗记者的间谍说法不是政策讲话。这帮记者骂中国政府或人民的多了，为甚么不跟他们算帐，一个美籍华人说出来大家就都轰然呢？总觉得不对劲。

好好一中国脸，每天六点笑嘻嘻地在电视上说几句话，这不是华人的免费广告吗？现在没了。再过多少年才出一个呢？如果说抗议的目的是建立“好华人”的形象，那么这个最终结果是有利于这个目的还是不利于它呢？

也许这笔账不值得算。

在国内人民日报，每一个字都有生杀权，比如六四上头说了一句“动乱”，马上引起大游行可看c b s新闻也带这个心态？

仿佛有点离谱。

#### 7. 漫谈马哈鱼涂鸭 5 / 2 5 / 9 5

到北美的超级市场买菜，常常在鱼虾专柜见到一些五颜六色的肉。有一些肉是桔黄，深黄，或是粉红的，上面标着S A L M O N。这种鱼容易做，买一些回家，横剁剁，竖剁剁，往锅里一扔，放半头姜，一撮盐，两瓢水，煮开了，用小火啣上五分钟就行了。这鱼一点不腥，而且肉质细嫩，肥而不腻。有的人嫌做起来麻烦，那也没关系，只要把肉薄薄地片下来，用糖，酱油，姜丝，酒混合成汁蘸着吃就行了。我爱吃这种鱼的鱼头，用杭州菜鱼头汤的做法，放笋片，雪菜，火腿丁，煮出来味道很不错。

这种鱼就是鲑鱼，也就是中国所说的马哈鱼。据我所知，在中国只有乌苏里江出产，而其中的大部分又都让俄国人捞走了。所以在中国很少吃到这种鱼。赫哲族在乌苏里江渔猎为生。他们的船歌唱道：乌苏里江水长又长，蓝蓝的江水闪金光。。从这首歌宽阔舒展的音域里，可以推知乌苏里江的景色：江水清彻，江面上飘着雾。两岸沿着山势排开一层层的白桦林。在江水转弯的地方，马鹿低头喝水，留下优美的影子。

鲑鱼是冷水鱼类。打开地图，可以看到在太平洋沿岸，从俄勒岗到阿拉斯加连绵分布着众多的山脉。在那些静寂的枞树林和温润的山谷中，昼夜奔流着千百条河流，它们把山上的融雪汇集起来，送到太平洋去。这些寒冷，清彻，而又富含食物的河流，就是鲑鱼的卵床。

上面所说的乌苏里江景，正是典型的鲑鱼产卵地景色。

鲑鱼有王鲑(K I N G S A L M O N)，粉鲑(P I N K S A L M O N)，钢头(S T E E L H E A D)，大西洋鲑等许多种，最大的王鲑味道也最好，重量可达一百磅。它们的共同特点是体型呈梭状，皮色暗蓝或钢灰，身上有黑色的斑点。这是一种凶猛的鱼类，有时凶猛到盲目的地步。有一次我乘船出海钓鱼，正在收线之际，突然看到一条大鲑鱼闪电般地冲上来，一口咬住了空钩子。它上钩之后左冲右突，给人的感觉完全是一颗鱼雷。

冬天鲑鱼在太平洋的深处追逐墨斗和沙丁鱼群，积蓄长途跋涉所需要的肌肉和脂肪。到了春天，蔚为壮观的产卵大进军就开始。成千上万的鲑鱼从北美洲西部的各个海口进入河流，往往把大片河水染成粉红色。这是渔人的盛大节日，有些印地安部落会为此举行一年一度的仪式，类似中国少数民族的祭牛。鲑鱼进到内河之后是不吃东西的，但这不等于说它不咬钩。出于本能，它们仍然会袭击就近的目标。钓鲑鱼最有效的诱饵是用小虫。在西部有许多专家，他们把制作人工小虫发展成了一项艺术。在本地赶集，常常可

以见到一些戴牛仔帽的人，用小钳子，胶水和丝线把羽毛绑在鱼钩上，做成五颜六色的有翅的小虫。做好一只，便把它别到帽沿上。做得多了，常使人分不清他的艺术品是小虫还是帽子。

渔人把小虫栓在线上，用一种长长的柔软的杆甩到水面。渔人挥动鱼杆，使小虫时起时落。如果颜色选得正确，它对鲑鱼产生的诱惑力是不可抗拒的。每年四月份，当我穿上水裤，扛着鱼杆涉进河里的时候，脑子里的唯一念头就是抓一条钢头鲑。钢头鲑是每一个西部渔人的梦，因为它以疯狂著名，即使弄它上钩，也常常会被它跑掉。两年前，我在本地的麦肯齐河钓鳟鱼时钓到过一次。它上钩的时候象个芭蕾舞演员，首先高高地跳出水面，然后朝着一个方向冲一下，看看还没有把鱼线弄断，它便突然转个一百八十度的弯，朝另一个方向猛冲。总之，在全场天鹅湖跳完之前，它是绝对不肯就范的。

杰克伦敦熟悉阿拉斯加。在漫长的冬夜，他和许多淘金的人一起挤在充满烟雾的小酒店中，在昏黄的灯光下大声讲着粗话和勇敢的故事。有一次他描写一条狼如何混入一群拉雪橇的狗当中，偷吃它们的鱼。我推测他所说的鱼就是鲑鱼。阿拉斯加鲑鱼的质和量都是著名的。它们中的大半卖到日本。日本人垄断了市场之后便开始杀价，引起美国渔民的强烈抗议。他们拒绝卖鱼，宁可把大量的鱼做成罐头。可惜的是他们不善于烹调，做出的罐头鱼味道类似劈柴。我吃这种罐头鱼时，产生的第一个想法是：如果请一些中国的烹调专家来指导，必定能把利润提高几倍，而使日本人破产吧。

鲑鱼有一点最令人不解，那就是它的记忆力。一颗鲑鱼卵，大小如豌豆，刚孵出的小鱼有一厘米长，腹部还带着半颗卵。它们在浅水游来游去，好象是在童话世界。不想几天之后，它们成批地顺流而下了。一路上它们捕食大森林中落到水面的飞虫，并且锻炼与风浪搏斗的本领，进到海里的的时候，它们已经是几寸长的幼鱼了。再过几年，它们完成了回游，便游向出生地去产卵。时至今日，没有人能够解释鲑鱼是怎样找到它们的老家的。这真是十分奇妙，任何一个婴儿的脑容量都比鲑鱼大得多，可是他们谁都没有这样的记忆力，可以记住出生地的确切位置，以便在六七十年之后回到老家。可是鲑鱼偏就有这种本事，可以记得上千英里回家路上的每一个拐弯，每一条小溪，而绝不会弄错。

有些人研究这个问题，但结果不过是一个猜测。研究者说鲑鱼是凭水的“味道”认路的。这一点很可以怀疑：同一座山上流下来的水，只不过流到了两条不同的溪流中，味道上能有多大的区别？就算有很大的区别，经过数千条其它山上的溪流的混合，又流到无边无际的大海里，这个区别早就稀释到没有了。从地图上看，鲑鱼在大海中的回游路线有数千以至上万英里，南到加利福尼亚，北到阿拉斯加，西达日本和中国，游过这么大一个圈子，它们却仍然能够“闻”出那条宽不过数尺的溪流，这不是比神话还不可思议吗。

为了回到自己的出生地，鲑鱼昼夜兼程地逆流而上，中途有无数急流险滩，还有北美白头雕和大灰熊的利爪。在几百以至上千英里的跋涉中，鲑鱼付出的代价是惊人的。计算一下吧，需要多少能量，才能克服水的冲力，把一条四十磅的鱼运送一千英里？可是它们不管，它们只是抱着一个信念，朝着上游游去，不停地游去。直到大江变成了小河，小河又变成了小溪，在那里，它们找到了最后的归宿。

有一年秋季，我到了温哥华附近的塞门。弗雷泽河。那条河的沿岸堆积了一层粉鲑的尸体。正是枫的季节，满山飘着红叶，山是红的，水也是红的，景色美丽而凄凉。不知怎么，突然想起一首诗：早岁惊秋叶，飘零似客心。翻飞不肯去，犹言恋故林。又想，眼前这景色，或许就是“落叶归根”的最好写照吧。

8。有人说，撕党证就是为了拿卡，这话不确。如果我记得不错的话，撕证是在天安门枪响之后，华人保护案提出之前发生的。当时我不在美国，从报上看到照片，第一批大概有一百五十人，第二批不详，但肯定不只一批。这个老网友可能比我记得更清楚。

所谓“撕”，其实是烧，所以我相信是有个党费证之类的东西。我当团员的时候也有个团费证，还发一个小徽，金黄底，有一面旗，第一次带上，其心情超过后来在美拿到学位的感觉。

当时我对他们撕证觉得很佩服。因为，这些人撕证时，个个有照片，国内当然知道他们的大名。这下他们跟政府的关系就算完了。将来回去必没好果子吃。有人说，这是为政治避难造证据，我看未必。因为美国的入境法是不许共产党员和爱滋病人入境的。他们当年出来，必定是填了假，现在暴露出来，等于发了假誓，这在美国可是重罪。就算他们能避难，他们在国内的父母亲戚呢？这方面我就不敢继续想了。

我所接触的党员，令我感觉比不上的居多。他们或者特任劳任怨，或者特能为大家服务，总之类似华夏文摘的编辑：- )。还有一些忠厚长者，比如我的老师，他老的工资是很高的，但他为人极质朴无华。他说从解放以来，从没上过一次餐馆。我听了这话后就服了。

他很奇怪我为甚么突然不捣乱了？我却不说话。

他怎能明白一个烹调家和美食家的心。

我想入党。我鼓足勇气，把这个心事说给老师听。老师沉思有顷，说：我介绍你入民革吧。

这跟我的理想差距太大了。在我的印象里，民革的人都跟哥老会的似的，穿着长袍，胡子拖到腰部。我想问：我够岁数吗？但我没敢。

当然，入党的事再也没提过。

六四时，我终于明白了老师为什么。

9。亲身的经历，使我相信，大体来说，人性总是差不多的，党员的平均素质超过群众。造成祸害的原因不能到个人身上去找，看了李医生的书，我终于融会贯通而形成了理论：毛其实跟大伙也差不多。因为：“在仆人的眼里没有伟人，”李医生在毛身边这么多年，所能举出的毛病竟如此惊人的微不足道，实在没有理由说他的个人品质能给中国带来那么多的灾难吧？

10。许多人说六四是失败，大有问题。六四反贪污腐化，要言论自由，这些目的没达到。但不容易看到的，是六四产生了一些副效果，这些副效果也许超过原定的目标。

六四在全世界的电视台上公演了一两个月，等于一次前无古人的造反大宣传。不到一年，一个个国家都投入了资本主义的阵营。这个变化是好是坏现在有争议。有人说苏联分裂了，人民没面包，所以这个变化是糟糕的。这个判断为时过早。用什么制度，分不分裂毕竟是苏联人自己的选择，他们现在就是觉得民主好，分裂也妙，怎么办？外人可以替他们做别的事，但是总不能代替他们感觉舒服不舒服吧。

六四使中国实现了资本主义。六四以前，中国领导人都带着共产主义面具。六四之后，认识到老百姓吃不饱是会找借口（比如民主）造反的。现在造反又跟黄巢，太平天国时代不同。现在交通和通讯太发达，容易一夜之间变成全国性的风暴。六四就是一次现场大演习。

在这种局势下，唯一的出路就是迅速，全面地贿赂人民。因此六四使执政党跟人民达成了桌子下面的妥协：执政党保有统治权，但把一部份财富以允许搞资本主义的方式和人民分一分。

做出让步的是邓小平。他摘下共产主义假面，讲了一句名垂千古的话：“是不是社会主义，完全靠生产力发不发展来判断。”这句话完全彻底干净全部地背叛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把中国式的小聪明发展到了一个崭新的阶段。从此，中国正式进入资本主义轨道。

中国人聪明而自私，特别适合搞资本主义。只要看在几年之内，美国市场上的中国产品发展到了什么地步就明白了。我预料如果政府能维持经济增长的势头，少赚一部份贪污盗窃的钱，把多出来的这部分给人民，人民就会满足，而大规模的运动就不会爆发了。这不失为一个健康的社会妥协：政府把大部分经济权给人民，人民则放任政府去鼓吹那些愚昧和错误百出的政治，无非是允许大官们吃撑一点并且互相残杀嘛。反正经济权在人民手上，多换几个总书记有什么关系？

以上俩效果没哪个运动曾经达到。可以这么说，六四在国际上相当一包炸药，打破了两大阵营的对峙，而使美国人和苏联人都过得比以前舒服。在国内则相当于民众和政府关于权利分配的一场冲突，结果不光是达到了权利，利益，和财富的再分配，而且使中国找到了一条新的道路。当然，这是好几十万北京市民在柴玲和乌尔的带领下，冒着生命危险换来的。

但在封建制度下，别的招实在也没有。这是中国的悲剧。

涂鸦先生的“漫谈马哈鱼”写的很有情趣。只是在各种鱼名的用法上有些随便，容易使人产生认识上的混乱\*

鲑科鱼类 Salmonidae 的确都是冷水性鱼类，但其属的分布却是地域性的。如大麻哈鱼属 *Oncorhynchus* 的鱼类全部分布于太平洋流域，而鲑鱼属 *Salmon* 鱼类则全部分布在大西洋流域。因此，将鲑鱼称为大麻哈鱼或大麻哈鱼为鲑鱼都是不妥的。“漫谈马哈鱼”一文中所谈到的各种鱼类，除了大西洋鲑以外，其它的大概全部都是大麻哈鱼了。

王鲑，*Oncorhynchus tshawytscha* 中文名大鳞大麻哈鱼。粉鲑，*Oncorhynchus gorbuscha* 中文名驼背大麻哈鱼。钢头，*Oncorhynchus mykiss* 是在海水生活时虹鳟鱼的特称，故应称之为虹鳟鱼\*

还有，“漫”文中关于鲑科鱼类洄游问题的阐述似乎有失全面。洄游性鱼类很多，有陆封型，有开放型；有溯河型，有降海型。千变万化，非鲑科鱼类所特有。洄游的定向机理也不是那么简单，各种因子如角磁场，水温，水深，食性，嗅觉，光，味觉等等都在研究范围内。甚至从进化角度有人提出祖先来源学说，用来解释海水淡化种或淡水海化种后裔的洄游机制。总之，嗅觉作用并不是唯一的或是已被广泛接受了的大麻哈鱼洄游机理。因此，“漫”文中的大麻哈鱼的“闻”的功能只能说是各种可能中的一个罢了。

